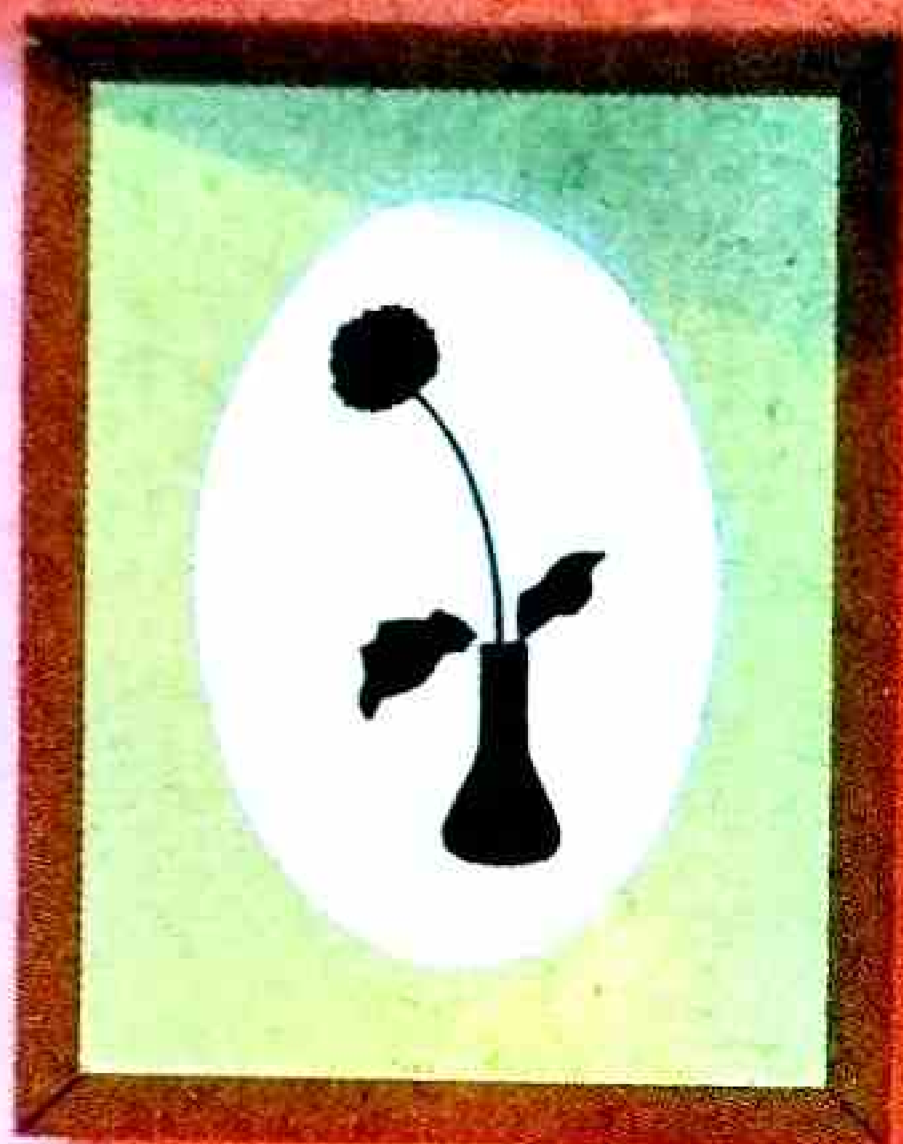
文藝小說

黃色康乃馨







岑凱倫 著

黃色康乃馨

岑凱倫 著

黃色康乃馨

作者：岑凱倫
出版：環球出版社
發行：環球出版社
香港上環新街五至十三號
環球大厦三樓
電話：五四七　三三七七
郵政信箱：一五八六
電報掛號：四〇一三
圖文傳眞：五四〇　四四二二
星加坡發行：新文化機構
星加坡厦門街廿一至廿三號
印刷：新誠豐柯式印刷有限公司
定價：港幣三十五元
一九九三年夏季再版

文藝小說

■ PRINTED IN HONG KONG ■ PRICE HK$ 35.00

黃色康乃馨

曾共患難，情深濃，
眼波輕流，帶來千言萬語。
一束黃色康乃馨，
牽引出一段……一段的故事。

黃色康乃馨

一

星期六，下午二時。

豪華辦公室內，陽光充足。

整座大厦靜靜的，連淸潔工人也休息去了。

祇有一對男女，在辦公室內吵架。

「爲甚麼不要孩子？」那女的脹紅了臉。

「你能生孩子嗎？」男的把一扇扇百葉簾落下。他的語句是漠不關心的！

「爲甚麼不能？」女的似乎很激動。

「你還年靑也漂亮，你不會做一個未婚媽媽！雖然，你新潮，不在乎，可是你的同事你的親人，他們會怎樣說？嗄！想通沒有？」

「我以爲你擔心甚麼？」女的笑了一下，這是她今天的第一個笑容：「肚子裏的孩子才祇有兩個月，立刻結婚，還趕得及。孩子出世，人家問起，就告訴他們，孩子早產，就不行了？」

「你忘記我有太太？」他已把所有的百葉簾弄好，而且確定附近的大厦完全沒有人。「你根本不應該來這兒，我們的關係，一向是保密的。要是有人知道你來找我，可就麻煩了！」

「怎會有麻煩，反正你要和我結婚。」

「寶貝！」他在辦公椅上坐下來：「重婚是犯法的！」

「甚麼？」她尖叫：「你不是說，已經和她辦理離婚手續？」

「她不肯！」

「不肯？這笨蛋！」她揮着手：「明知丈夫不愛她，明知丈夫在外面有女人，明知你愛的是我，她還留戀些甚麼？」

「抱歉！打鈴，我太太不肯離婚。我不能夠娶你，所以，我們祇好分手。」

「孩子呢？」

「墮胎！」他低頭寫了一張支票：「五十萬，算是我對你的一種補償！」

「錢？五十萬！哈……」她把支票撕個粉碎：「我不會那麼傻！爲了五十萬而放棄你。如果我嫁給你，我就是千萬富翁的夫人！」

「我再加多你一倍！有了一百萬，你可以打掉孩子找一個新愛人，追求你的人那麼多，你用不着爲以後的日子擔心。」

「但是，我愛的祇是你。我現在就去告訴她，她沒有孩子，她應該走，我母憑子貴，我才配做你

家的媳婦！」

「站着！」他大喝一聲：「你去哪兒？」

「見你的太太，把我們的一切告訴她！」

「我警告你！」他的臉色蒼白，肌肉抽搐：「假如你敢騷擾我的太太，我殺死你！」

「HONEY，你怎麼了？」她回轉身，面對着他，顫着聲音說：「你的太太不是又老又醜又囉嗦，你討厭她，憎恨她，要離開她？」她走到辦公桌的前面，突然她拿起桌上一個相架：「這是誰？這個漂亮的女人是誰？」

「我的太太！」他昂起了臉。

「你，騙我！一直在騙我！」她把相架摔在地上。

「是的！你受騙了！我有一個美麗、高貴的太太，我有一雙可愛的兒女！我有一個幸福的家。」

他滿足地點着頭。

「你既然有一個好家庭，爲甚麼還來勾引我。」她妒恨交併，不斷的摔東西。

「勾引？是你勾引我吧！其實，像你這種女人，男人多到數不盡，你肚裏的孩子，是不是我的，還成問題呢？哼！……」

「你……禽獸！」她撲過去，打他、踢他、抓他。他給她弄火了，一掌推開她，拉開抽屜拿出一枝槍：「你再來煩我，我就殺死你！」

「你有種的就開槍，你不敢的，狗養的……」

「嘭！」跟着，所有的聲音都靜下來了！

×　　　×　　　×

半分鐘後，掌聲雷動，幕幔緩緩下垂。嘉尼放下玩具手槍走過去，把躺在地上的汪小元拉起來。

「呼！」小元吐了一口氣。

「怎麼了？」嘉尼關心的問。

「剛才嘭的一聲，我下意識地感到自己好像眞的中了彈。」

「所以你一直躺在地上，以爲自己死了！」

小元笑了起來。

「你演得很好，你聽那些掌聲，還沒有停呢？」嘉尼用手帕拍去小元頭髮上的塵。

「嘉尼，MISS FOK 叫你去換衣服。」一個同學走進來。

「你還有一場戲，快去吧！」

「你等我！」

「當然。」小元走到台前，輕輕揭起了小小幕幔，她看見整個大禮堂都坐滿了人，就祇是空了一行位，和一個位座。

她呶起咀，頓了一下脚，匆匆走進後台去。

「有沒有看見佩珠？」小元到處問。

「剛才你演戲的時候，她還在後台看。」

「佩珠到了那裏？」

「誰在說我的壞話？」一個肥肥的，臉兒圓得像個蘋菓的女孩子走出來。

「佩珠，」小元走過去輕聲說：「你又躲在洗手間吃東西？」

「餓嘛！」

「好沒有信用，她眞的沒有來。」

「我早就說過你姐姐不會來，平時她已經忙到不得了，星期六她還會有空？」

「我不是說姐姐，她昨天晚上就告訴我，她今天要參加一個會議，如果會議散得早，她會來，不過，會議散了，恐怕又得陪那些大人物消遣去了。所以，我根本沒有想過她會來。」

「你在等誰？」

「教我跳芭蕾舞的嚴老師啊！我不是跟你說過了嗎？」

「她現在來也沒有用，你的芭蕾舞已經表演過了！況且這已經是最後一幕，嘉尼死於亂槍之下，就完了！」

「嗨！小元！」嘉尼揚手叫她，他已經把西裝換下來，頭髮也弄得散亂。

「加油啊！」佩珠叫道。

「來！」小元說：「我們去看戲。」

她們走近後台的入口處，小元全神貫注的看在嘉尼，佩珠說：「你看嘉尼媽咪的鑽戒多閃亮。你說有沒有六卡拉？」

「我對鑽石沒有興趣，你還是問我姐姐。」

「好幾張娛樂報都說你姐姐會參加下一部長篇電視劇，她會嗎？」

「我相信不會。上次她客串演了一套單元劇，就鬧得很不愉快。她說過寧願做幕後工作。」小元喃喃說：「奇怪，嚴老師不可能失約？」

「小元，上次你姐姐演的『天堂妙事』，到底出了甚麼麻煩。」

「噓！別吵！」

「小元，你覺得嘉尼的爸爸是不是很有型？」佩珠看她入了神，推她一下。

「看！嘉尼演得多好，多投入？……」

「汪小元，校長要你立刻去校長室！」校長的秘書MISS LAM 忽然來找小元？

「立刻？」小元皺一下眉，她好想多逗留一會。可是，她終於來到校長室。

「這是我的學生汪小元。這位是陳警長。」校長說：「陳警長想請你帮忙！」

「我？我能做些甚麼？」小元頗感意外。

「認人！」

「認人？誰？有人犯了案。」小元好無辜的看着校長：「怎會有這種事牽連到我的身上？」

「小元，不要害怕，你沒有犯事，也沒有受甚麼牽連。」校長和顏悅色地安撫她：「剛才陳警長把事情的大概告訴我。大約在三點鐘左右，一間公寓內發生了命案，死者是個女人，可是他們找遍了整個房間都找不到任何有關死者的證件，所以根本無法知道死者是誰！」

「可以看公寓的登記册！」

「登記册上的名字，通常都是報假的！」

「奇怪，你怎會找到這兒來。」小元爲了不能看嘉尼演完最後一幕很不高興：「由早上九點我一直在學校。三點鐘我正在演第一幕，校長，當時我在跳芭蕾舞的，是不是？」

校長點一下頭：「事實的確如此！」

「汪小姐，我來這兒的目的，不是查案，祇是求你助警方一臂之力。因爲，你是唯一的綫索。」

陳警長很有禮貌的說。

「甚麼綫索？」

「事情是這樣的，我們兇殺組的高級督察，在死者身上，半截裙的內袋裏找到一張義演戲票，和一張便條，上面寫着：三時。小元。」

「啊！那是說：被謀殺的人是認識我的？」

「我們不能確定。麥ＳＩＲ請你幫忙，就是希望你能證實死者的身份。」

「她……」小元立刻想到嚴老師，她忽然變得非常熱心：「我把戲服換下來立刻跟你走！

「我在學校後門等你，是不是方便些！」

「好！等會見！」小元推開校長室的門，立刻看見嘉尼。

「小元，校長爲甚麼把你叫進去！」

「嘉尼，你聽着，嚴老師可能被謀殺，警方派人來接我到公寓認人！」

「那種地方我不放心你一個人去。」嘉尼抓着她的手。

「你爹哋、媽咪……」

「我會叫他們先走，我換好衣服，到化粧室接你……」

坐進汽車裏，陳警長和另外一個警員坐在前面，幸而那不是一輛警車。

坐在車廂後的嘉尼和小元低聲交談：「你怎會知道那是嚴老師？」

「是嚴老師有一天哭着告訴我的，她和丈夫最近常常吵架，她的丈夫說，如果她再教跳舞，不安安份份的做個家庭主婦，就殺了她。」

「你見過嚴老師的丈夫沒有？」

「見過，高高大大的。」

「兇不兇？」

「說話聲音很大的，我看他不是一個好丈夫。你知道他幹甚麼的？以前開武館，現在開護衞社。

怪不得嚴老師沒有來，她給人謀殺了，我還怪她呢！」小元鑽進嘉尼臂彎飲泣起來。

「別哭，不一定是她的。」

「還有誰呢？誰還會寫上我的約會？」

「到了！」汽車突然停下來，陳警長對小元說。小元抬起頭，看見一間頗爲豪華的公寓，外面擠着很多人，記者、警察……

「請大家讓開！」陳警長和另一個警員護住小元，因爲竟然有人想向她訪問：「在二樓，那兒已經全部封鎖了！」

到二樓才鬆了一口氣，陳警長和一個强壯的便裝男人說了幾句話。他走過來，很有禮貌的說：「汪小姐，我叫麥國權，請你看看，是否認識，或者曾經見過死者？」

走進房間，一步步，她看見一條白底紅花的半截裙，白色絲襯衣，再看看那張臉，她的眼睛瞪大了，突然瘋狂般撲上去：「姐姐！」

「姐姐？汪……」麥ＳＩＲ在一旁低首沉吟，像有很重的心事。

那時候，嘉尼已經衝過去，扶住小元。

小元伏在床邊，一聲聲的叫姐姐，哭得很傷心，麥ＳＩＲ忽然叫了起來：「汪艾蓮，死者就是汪艾蓮。」

「麥ＳＩＲ！」另一個便衣警探走過來：「你怎會知道死者叫汪艾蓮。」

「我一看見她，就覺得好像似曾相識，就是想不起在那兒見過。汪小元小姐是姓汪的，她是汪小姐的姐姐，她當然也姓汪，她就是演過電視劇的女演員汪艾蓮，汪小姐，是嗎？」

汪小元哭得昏天暗地，嘉尼代她回答：「她不錯是汪小姐的姐姐汪艾蓮。」

「汪小姐！」麥ＳＩＲ蹲在小元身邊：「既然汪艾蓮是你的姐姐，你一定知道她很多事情，我想跟你詳細談談。」

嘉尼見小元哭得全身發抖，他既心痛又憤恨：「她已經那麼傷心，你還好意思問她口供？」

「我不是問口供，」麥ＳＩＲ說：「我祇不過想多了解這件案。既然今天不方便，沒關係，明天我會專誠拜訪汪小姐，陳警長，開車送汪小姐回家」

「不，讓我多陪陪我姐姐。」小元抓住床，哭得聲音都啞了。

「好吧！反正驗屍官，指紋專家他們都來過了。我就給你一個人情，其實你是不應碰死者的。」

麥ＳＩＲ走過去和一個探員說。

小元抹去淚水，抬起頭看艾蓮，她瞪着雙眼，太陽穴穿了一個洞，枕邊凝着一灘血跡。

「安息吧！姐姐！」小元把她的眼瞼掃下來，突然她看見艾蓮左手握着一些東西，她向嘉尼打了一個眼色，嘉尼回頭去看看麥ＳＩＲ，小元把艾蓮手中的東西挖下來，匆匆放進褲袋裏。

「汪小姐……」

小元嚇得抖了一下，麥ＳＩＲ把一枝用手帕盛着的零點二五口徑的小型手槍遞過來。

「這枝手槍你見過沒有?」

小元搖一下頭。

「你姐姐有沒有手槍?」

「沒有!」

「那是說,這枝手槍不是你姐姐的?」

「不是!」

「會不會是她剛買到,你沒有見過?」

「不會!我姐姐要手槍來幹甚麼?」

「唔!關於這枝手槍的來源,我會查!」

「麥SIR,我姐姐是給這枝手槍殺死的嗎?」

「很有可能,我們來的時候,你姐姐手上握着這枝槍。」

「一定是兇手留下來的,我姐姐死得好慘,你們一定要替我姐姐報仇,把兇手抓回來。」

「在事情未調查清楚之前,我不能確定這是否一宗謀殺案。不過,根據我的觀察,憑我的經驗,令姐有可能是吞槍自殺。」

「不,不會的,我姐姐分明被人殺害!」小元又哭了起來:「她絕對不會自殺,她爲人樂觀、自信、堅强,而且,她怎樣也不會忍心抛下我……她是我唯一的親人!」

「她留下一封信，你要不要看？」

「信？給我……快給我！」小元伸手去抓，但是，她的手顫得好厲害，嘉尼接過信唸給她聽——我要到很遠很遠的地方，暫時，我們不能見面了！你要堅强，你要保重。相信我，無論我到那兒我都會爲你祝福，再見！

「姐姐！」小元眼前一黑，倒在地上。

× × ×

時光在黑暗中消逝，小元輕微張開她那發痛的眼睛，她看到的是一些粉綠色的牆紙，有一隻隻的小鳥，那是她的臥室。

她的腦海有一陣空白，甚麼都想不起來，昨天？今天？昨天她和嘉尼在學校義演籌欵，她演一個被殺的少女，是的，她被殺，在舞台上被殺，假的，一切都是假的！

今天，今天她又做些甚麼？躺在床上，她側過頭，看見床頭櫃上有一瓶藥水，還有一些藥丸，誰病了，誰要看醫生？她爬下床，倒了一杯凍水來喝了幾口，渴死了，終於喝下兩大杯。

人似乎很清醒，她看了看身上的衣服，哈！還是穿着粉綠色的背心T恤，白色牛仔褲，懶虫，連衣服也不脫就睡覺了！

她拍了拍牛仔褲，感覺口袋裏有些東西，她小心地伸手進褲袋裏拿，褲子又窄又貼，眞難。好！終於把它掏出來了，喲！是半朶殘了，凋謝了的黃色康乃馨，怎麼這樣稀爛，不行啊！姐姐最喜歡的

黃色康乃馨，她太不小心，弄殘了，怎麼辦？

向姐姐道個歉，說聲對不起，姐姐是最喜歡黃色康乃馨的。不，這二十幾年，她一直喜歡玫瑰，那種火紅色的玫瑰，半年前才開始喜歡黃色康乃馨，她每天上班前，總會對清潔女工亞珠說：「別忘了替我買一株黃色康乃馨回來。」

這半年裏，每個星期總有三晚她由外面帶着一朵黃色康乃馨回來。回來的時候，她又總是開心地哼着那首歌，是「貓王」的名曲「溫柔地愛我」。姐姐的嗓子很好，她會一面轉着長裙，一面哼歌一面回到臥室，一直等她洗完澡，上了床，歌聲才停止。

姐姐有許多男朋友，她的男朋友，小元大部份巳經見過了，一年前小元還未認識嘉尼。汪艾蓮每次和男朋友拍拖，還喜歡把妹妹帶在身邊呢！可是這個新男朋友，却沒有聽她說過。

小元是個好奇心重的孩子，就是神秘的事，她越想知道。一天到晚，她走進艾蓮的房間，坐在窗台上，索性等艾蓮回來，看一看她的新男朋友，到底是甚麼樣子，艾蓮爲甚麼這樣迷他？

小元是個早睡早起的大學生，到底熬不慣夜，後來，她就打起瞌睡來了。

時間過了很久，她聽見一陣汽車的剎掣聲，小元整個振作起來，揉揉眼睛，往窗外一看後面的車門打開了，艾蓮拉着長裙走下來，她關上車門，有一隻手由車窗伸出來，艾蓮回轉身，把頭伸出去，大概是親咀吧！

小元把脖子伸得好長好長的，就是看不見車裏的人，後來那輛計程車，呼的一聲開走了！

小元連忙由窗台跳下來，跑出去開門，看見穿着金黃色長裙，手中拿着一株黃色康乃馨，正在哼歌的艾蓮在找鎖匙，看見小元，她有點意外：「小妹，半夜了，你爲甚麼還不睡覺？」

「等你！」小元把門鎖好了。

「是不是要零用錢？多少？一百、兩百？」艾蓮把披肩除下，香水味滿屋都是。

「姐姐，你是不是交了新男朋友？」

「唔！」艾蓮打開手袋，拿了一根香烟。

「他好神秘？每一次都見不到他，姐姐，他是誰？」

「他……」艾蓮拉下了一隻耳環呼了一口氣：「暫時不告訴你，不過，你很快就會知道！」

「星期日請他回家吃飯？」

「不！」艾蓮故作神秘：「很快，你會聽到一個好消息？」

「他叫甚麼名字？是不是你的同事，還是那些有錢的商家，他不像有錢人吧？每次送你回來都坐計程車，連私家車也沒有！」

「你這小鬼！」艾蓮笑着拉她的頭髮：「原來你一直在監視我！」

「姐姐，你最近很快樂，你是不是在戀愛了？」小元瞪大了睡眼。

「最近？我甚麼時候不快樂？我天天快樂！時時快樂，我在享受人生，」艾蓮捏熄了烟蒂：「我是個最快樂的人，最開心的人！」

「姐姐……」

「睡吧！快四點了！別像個八十幾歲的長氣袋，你明天還要上學呢！」

「姐姐，有一天，你會告訴我，今晚送你回來的人是誰？是不是？」

「當然，他又不是見不得人……」

可是，艾蓮始終沒有告訴小元那車中人是誰，有過一個星期，她沒有帶黃色康乃馨回來，也沒有唱歌，她天天和電視台的一個經理在一起，小元以爲姐姐和那個人散了。

可是不久之後，花、歌聲，全都回來了……

小元走到艾蓮的房間，敲了敲門，沒有回音，於是，她輕輕推開房門，奇怪，裏面沒有人，過去艾蓮就算怎樣不羈，也不會通宵不歸，她去了那裏？

她在艾蓮的房間打了一個電話到電視台，沒有人接聽，她看一看錶，傻瓜，才七點鐘。

小元忽然站起來了，艾蓮不是在那間公寓拍戲嗎？她躺在床上裝死，表情迫眞極了，昨天她和艾蓮都演戲，她們兩個都扮死人，不過艾蓮演得比她更投入，當然，八個月前她演過單元電視劇嘛！

艾蓮不在家，不在辦公室，她一定是在公寓拍戲，影劇生涯，其實是很苦的。

小元想看姐姐拍戲，也想知道是誰扮演麥ＳＩＲ，因爲他很有型。

她回到房間，穿上白短靴，拿了一個小皮包，準備去看艾蓮拍戲。

她走出大廳，看見長梳化上，有一個人綣縮躺在那兒，她嚇了一跳，躡足走過去，一看，原來是

嘉尼，他怎會躺在這兒？

看樣子，他一定很冷，於是她回到房間，拿了一張薄氈出來，蓋在嘉尼身上。這可把嘉尼弄醒了，他看見小元，立刻拿着她的手：「你起來了？沒事吧？」

「我會有甚麼事？」小元在笑：「喂，既然醒來了，陪我去看姐姐拍戲！」

「小元，你沒事吧！」嘉尼很担心的撫一下她的額頭：「啊！你發燒，快，我扶你到床上休息，噢！你也該吃藥了！」

「別拉嘛，我要去看姐姐！」

「小元，你聽話，冷靜點，」嘉尼捉緊她兩隻手：「你姐姐已經死了！」

「不，你發神經，姐姐祇不過在拍戲。」小元用力推嘉尼的手：「我要見姐姐，讓我去公寓見姐姐，她就在那兒！」

「她已經不在那兒，警方已經把她的屍體帶走，等解剖化驗之後，會把屍體送回來讓我們給她安葬。」嘉尼用力緊抱她：「你放心，你姐姐的喪事，爹哋媽咪會替你辦！」

「姐姐不會死的，嘉尼，她是不會死的，是不是？」小元在嘉尼的懷裏嗚咽。

「小元，寬恕我不能瞞你。昨天，是你親手替姐姐把眼皮合上，那枝槍，血跡，太陽穴的洞，還有遺書。對了，你不是在她手裏拿了一些東西？」

「是小半朵殘了的黃色康乃馨，」小元在嘉尼溫暖的懷中漸漸恢復了記憶：「誰是兇手？」

「根據麥SIR的觀察和遺書，初步懷疑你姐姐自殺。」

「不，不，姐姐不會自殺的，嘉尼你了解我姐姐的性格，她很樂觀，她決不會殺死自己。」小元顯得有點蠻不講理：「嘉尼，你回答我的話啊！姐姐不是自殺的，你說！」

「小元，我也不相信你姐姐會自殺，她自己常常取笑那些自殺的人，可是……」

「對！有人謀殺我姐姐，我要為她報仇。」

「麥SIR會處理這件事的！」

「但是，他不相信我姐姐被謀殺，他會帮我們？不，我們不可以依賴警方。」

「麥SIR，其實是個很有責任感的人，他也關心你姐姐的死因，昨晚他還來探望媽，跟我聊了一個多鐘頭。」

「他來過？我為甚麼沒有見過他？」

「你剛打了針，睡着了！」

「打針？醫生來過？」

「媽咪特地請了我們家的醫事顧問潘醫生來看你！」

「床前櫃的藥是我的，楊伯伯和伯母也來看我，為甚麼？」

「因為當你聽我讀完你姐姐的遺書，你就暈過去不省人事！」

「姐姐的遺書呢？」

「麥ＳＩＲ帶回警局去了，不過，他答應過，等你姐姐的案完了，他會把信，和你姐姐一切遺物交回給你！」

「甚麼時候才能捉到兇手？」

「麥ＳＩＲ會盡力，他是個負責的人。」嘉尼一把抱起小元：「你上床休息，吃了藥，好好睡一覺，醫生下午會來看你。」

嘉尼抱她回臥室的床上，替她脫了短靴：「昨天我沒有辦法和你更換衣服，等亞珠來，叫她替你換一件睡袍，這樣會舒服些。」

嘉尼餵她喝過牛奶吃過藥。小元看見床頭几上艾蓮的相片，她又哭了起來。

「你有病，要休息，人死了不能復生，何必再折磨自己？」

「她不是你姐姐，你當然不關心。」

「坦白說，我心裏也非常難過，可是，就算我哭個一年半載，你姐姐也不會重生，啊！有人按門鈴，一定是亞珠來了。」

嘉尼走出去，打開門，站在門外的，竟然是艾蓮的同事和好朋友——李茉莉。

「李姐姐！」嘉尼迎她進去。

「我一回到公司……」她掩住口蓋住哭聲：「她們告訴我，艾蓮死了！」

嘉尼垂下頭。

「小妹呢？」她抹去眼淚問。

「她病了，發熱，昏眩，正躺在床上。」

「可憐的孩子，我能進去看看她嗎？」

「歡迎，請！」

李茱莉走進小元的房間，她撲過去，兩個人擁抱在一起，放聲大哭。

「李姐姐，姐姐給人謀殺了，她死得好慘，她瞪着眼，啊！」

「有沒有找到疑兇？」

小元搖一下頭。

「警方做事的效率很慢。可憐的艾蓮，她那麼漂亮，那麼能幹，前途一片錦繡，想不到，我昨天早上還和她說話，今天就見不到她了！」

「李姐姐，你昨天甚麼時候見過姐姐？」

「她九時正上班，十二點鐘就走了。她告訴我，下午已經請了假，不上班了！」

「她有沒有告訴你，她會去那裏？」

「沒有，她最近在公司很少說話，我覺得她好像心事重重。」

「工作上受了打擊？」

「不可能。你姐姐雖然貪玩，不過，她是個兩面人，工作時很認眞，人人都叫她緊張大師，她對

人對己都要求嚴格，總經理很看重她。」

「人與人之間的關係？」小元接過嘉尼遞過來的毛巾，醒了醒鼻子。

「她是總秘書，職權很大，我們幾個秘書都很服她，祇除了……」

「誰？……」小元追着問。

「馮依娜，她是節目部經理的秘書，有一天，公司要開業務會議，依娜沒有向艾蓮請假就缺席，第二天，艾蓮把她找到秘書室罵了一頓，從此之後，馮依娜常常說你姐姐的壞話。」

「她說了些甚麼？」

「都是很誇張的，比如說艾蓮濫交亂攪男女關係，想勾搭總經理，甚至還說你姐姐兼營副業……總之不堪入耳。」

「兼營副業是甚麼意思？是不是說我姐姐，除了做女秘書又演電視劇？」

「不，傻女孩，」馮依娜看了嘉尼一眼，嘉尼連忙走出去：「她罵你姐姐晚上陪那些商家玩……是上酒店的事。」

「不，不會。我姐姐每個月都有幾千元薪金，她根本不必做這種事，你看，我們生活得多好。馮依娜這樣罵我姐姐，姐姐不生氣？」

「怎樣不生氣，我還記得那天大約是吃午茶的時間，艾蓮衝進依娜的房間，兩個人吵起來，艾蓮看見桌上有個花瓶，她把瓶上的花揪起來，把花瓶裏的水迎面向馮依娜潑過去。艾蓮的壞脾氣是出了

名的，當她憤怒的時候，更會失去理智。」
「結果怎樣？」
「艾蓮當天就遞辭職書，總經理當然挽留她，於是，他要依娜向艾蓮道歉，依娜不想被開除，認了錯，這件事就完了！」
「眞的完了？依娜不再找姐姐麻煩。」
「依娜含恨在心，是口服心不服，這件事根本沒有完……」
「小元！」嘉尼突然進來：「嚴老師來慰問你！」
「嚴老師，快請她進來！」
嘉尼把嚴秋菊帶進來，嚴秋菊走到床邊，先按一下小元的額角：「眞的發燒！」
「嚴老師，你可不可以替小元換一件睡袍，讓小元舒服些？」
「好的！」嚴秋菊答應嘉尼。
「小妹！」李茱莉拍了拍小元的臉，「我明天再來看你，現在我要上班！」
「李姐姐，關於依娜的事……」
「下次告訴你，好好休息！」
嘉尼送茱莉出去，剛巧亞珠來了，亞珠一看見嘉尼，就瞪着恐怖的眼睛：「鄭少爺，我看見早晨的報章，大小姐昨天死了！」

「二小姐也病了，你要小心照顧她，煲些粥給她吃！不要隨便放人進來！」

「二小姐也病了，嗚……」

「亞珠姐，我和你不要對着小元哭，她已經哭得張不開眼睛，」嘉尼吐了一口氣：「我現在回學校銷假，你代我告訴小姐。」

「我知道了！」亞珠抽抽咽咽：「你去吧……」

「……艾蓮會被人謀殺，她是個可愛的孩子，誰忍心下手。」嚴秋菊倒了一杯水給小元。

「你昨天沒有去看，姐姐死得好慘！」

「昨天眞對不起，我有點事……」

「是不是叔叔打你？」

「不是！我有了孩子，從今之後我不再教學生跳舞，昨天你叔叔陪我去看醫生。」

小元搖了一下頭，昨天她第一個想到會出意外的是嚴秋菊，想不到，她懷了孕，自動放棄事業，而且夫妻恩愛。

小元躺在床上的日子，有不少人來探望她，由於她沒有辦法好好休息，又担心着姐姐的案子，因此，她的病一直沒有好。

第三天下午，麥ＳＩＲ來了。

嘉尼去了上課，由亞珠扶着小元到客廳和麥ＳＩＲ見面。

「捉到兇手沒有？」
「你首先答我幾個問題好不好？」
「你隨便問吧！」
「汪艾蓮喝不喝酒？」
「喝！」
「喝那一個牌子的酒？」
「甚麼都喝，她最喜歡喝香檳。」
「她會不會喝拔蘭地？」
「剛才我說過，她會飲任何種類，任何牌子的酒。」小元有點不耐煩。
「謝謝！」麥ＳＩＲ低一下頭，「令姐有吃安眠藥的習慣嗎？」
「她很少吃安眠藥，因爲她一直睡得很好，沒有必要借助安眠藥入睡。」
「我希望你直接答覆我，汪艾蓮到底有沒有吃過安眠藥，吃過，還是完全沒有！」
「吃過！」
「甚麼時候開始？」
「我每天睡覺的時候，她還沒有回來，她回來後吃過甚麼，我怎會知道？麥ＳＩＲ，」小元冷笑問：「我姐姐不是服毒自殺吧！」

「不！」麥ＳＩＲ搖一下頭，「我希望你協助我，汪艾蓮到底甚麼時候開始服食安眠藥的，你或者看不見，但是，你們是好姐妹，她有甚麼事，一定不會瞞你！」

「大約三年！」

「三年！時間不算短了。你有沒有做醫生的朋友，他們有沒有告訴你，吃安眠藥的人，第一個階段可能吃一顆，第二個階段吃兩顆，一直吃了三年，她恐怕要吃四顆，甚至五顆，才能入睡？」

「她不是長期吃，是間中吃。」

「她吃甚麼牌子的安眠藥？」

「不大清楚，有時安眠藥是她自己的，有時是朋友給她的，我姐姐向來吃甚麼都很隨便。」

「太隨便了！安眠藥足以殺人。她有沒有服Ｍ．Ｘ牌子的安眠藥？聽過沒有？」

「好像有吧！」小元越來越煩：「麥ＳＩＲ，我姐姐不是疑兇，你問她的事幹甚麼？你爲甚麼不去找兇手？」

「我們做警探的不會放過任何一條綫索，通常綫索都是在死者的身上找到，我可不可以看看你姐姐平時服的藥？」

「可以！不過，我姐姐沒有犯法，你不能搜查她的東西，當然，除非你有搜查令。」

「你對法律也很熟啊！」麥ＳＩＲ笑一下，跟隨小元到艾蓮的房間，小元拉開了一隻抽屜：「姐姐的藥，全在這兒。」

「噢！那麼多？鎮靜劑、迷幻藥、頭痛片、M．X、消化片、止嘔丸、避孕丸，看，這兒還有一本育嬰常識。」麥SIR搖一下頭：「嘖嘖，十幾二十種藥，怪不得你說艾蓮是個甚麼都吃的人。」

「你到底翻完了沒有？」

「完了！明天，你可以派人去領回汪艾蓮的屍體安葬！」

「關於安葬的事，嘉尼的父母會替我安排，驗屍報告書出來了？」

「我已經接到了驗屍官的報告書。」麥SIR回到客廳，坐下來說：「汪艾蓮致命的一槍，是太陽穴中了彈。她胃裏除了有酒精，還有M．X的藥物，份量大概是三粒左右……」

「吃了三粒安眠藥，已經倒在地上，根本不會開槍，這就證明，我姐姐是被人謀殺的！」

「我剛才說過，她吃了三年安眠藥，她可能要吃四、五顆才能入睡，三顆，祇能令她有點疲倦，這會令她增加勇氣，殺死自己！」

「你說我姐姐是自殺的！」

「可能性很高，因爲她身上沒有其他傷痕，死前沒有掙扎痕跡，案發前後，沒有任何可疑人物在公寓出現，我們到現場的時候，東西很整齊，你姐姐躺在床上，也很安祥。」

「安祥，她是死不瞑目。」

「指紋報告書也來了，你要不要聽？」

「當然！」

「公寓內一共祇有兩種指紋，一種是汪艾蓮的，而另一種是……」

「兇手的！」小元立刻搶住答下去。

「不！是清潔女工清潔房間時所留下的指紋。報告書指出，祇有你姐姐一個人的指紋，手槍上的指模尤其清楚。」

「房間內有那清潔女工的指模，證明她就是兇手，你爲甚麼不查問她，難道做清潔女工的就一定不會殺人！」小元始終堅持她的看法。

「但是，手槍上並沒有女工的指模！」

「她可能戴上手套！」小元分析得頭頭是道：「殺死了我姐姐，然後把手槍放在我姐姐的手上，令人錯覺以爲我姐姐吞槍自殺。」

「汪小元，你一定很喜歡看偵探小說，這是偵探小說的橋段。不過，你忽略了兩件重要的事，第一，你的姐姐會不會乖乖的躺着任由那女工開槍？第二，殺人要有動機，你姐姐從來沒有到過那間公寓，那女工完全不認識你姐姐，他們之間沒有恩怨。再說時間和環境的配合，也是很重要的，你姐姐到公寓，直至命案被揭發，那女工都在後宛修理地拖，她是有厨子爲她作證的，況且由後宛到你姐姐的房間路遠。而且必須經過門口的登記處，當時，負責登記處的老板，從未見過她由後宛走出來。」

「依你那麼說，我姐姐眞的是自殺了？」

「根據初步調查，百分率很高。」

「殺人，需要研究兇手的動機，那自殺，也應該有動機的，是不是？」

「自殺應該有它的原因，你姐姐要自尋短見的起因，百分之九十是因爲肚裏的孩子！」

「孩子？」小元瞪大了眼：「甚麽孩子？」

「驗屍報告上寫着，汪艾蓮已經懷孕兩個半月。汪艾蓮可能無法解決腹中塊肉而自殺。」

「不，不，不可能，絕對不可能！」

「汪小元同學，你能不能帮我一個忙？」

「我是應該和警方合作的，是不是？」

「誰是你姐姐的愛人。」

「麥ＳＩＲ，我也正想問你，既然我姐姐懷了孕，九成是給壞人騙了，那壞人不肯負責，又怕我姐姐不放過他，所以就把我姐姐殺死了！」

「你和汪艾蓮一同生活，你沒理由不認識她的愛人，是不是你姐姐不喜歡帶男朋友囘家。」

「不，大小姐常常請客。」亞珠搭上一句，「男的，女的都有，是不是，二小姐。」

「不錯，我姐姐有許多男朋友，這些人，完全是和她的工作有關。我姐姐的私生活很檢點，她也從來沒有告訴我，她愛那一個人！」

「依你的話，艾蓮肚裏的孩子是聖嬰了！」

「麥ＳＩＲ，你不要冷嘲熱諷，侮辱我的姐姐！」小元十分憤怒。

二

楊以康夫婦，因愛子而思及小元，由他們負責安排艾蓮的葬禮。

一月十九日星期四下午二時，汪艾蓮安葬在天主教永遠墳場，要不是楊以康是個社會名流，又是位議員，短短幾天，根本不能找到一塊這樣好的墳地。很多人說。「背山面海，風水好！」

小元的病還沒有完全好，本來，楊家父子是不想小元參加葬禮，但是，小元堅持要在艾蓮的棺木上撒一把土，而且，她很想看清楚，那孩子的父親，到底會不會參加艾蓮的葬禮。

她分別吩咐了李茱莉，嘉尼和佩珠，要他們留心每一個去送殯的人。

十九日，天上下着綿綿雨，天氣也突然轉冷，小元穿了一件黑色的長大衣，頭上蓋着黑面紗，當她用兩隻手捧起一堆黏濕的泥土撒在棺木上時，她哭得很傷心，差點又暈了過去。

嘉尼立刻把她送到車上休息，汽車離墳地不遠，小元看見來送殯的人很多，可是很奇怪，男人幾乎佔了三分之二。

葬禮終於結束，艾蓮已入土爲安。人的生與死，都是那麼短促，小元的腦海中，老閃着艾蓮那笑得挺開心，挺幸福的樣子，一個這樣樂觀的女孩子而且又前程錦繡，她怎會自殺？

孩子，那孩子！麥ＳＩＲ的話，可能是對的，艾蓮不想做未婚媽媽，可是，孩子的問題又不能解決，雖然她樂觀，可是自尊心很强，她可能眞被迫得喘不過氣來，爲了體面，一死了之。

誰是那孩子的父親？就算他沒有殺死艾蓮，但是，艾蓮爲他而死，他是應該負責任的！

忽然，她看見一個男人，在艾蓮的墓地默哀了很久，然後，他緩緩的走到欄杆，停下來。

除了楊家三父子，汪家的好友全都走了，爲甚麼獨自他一人徘徊不去？

「他一定是孩子的父親，我要他跪在姐姐的墳前！」小元突然推開車門，跑下去。

「汪小姐！」司機擔心地在叫。

小元冒雨走到那人的面前，好陌生的面孔，他從來沒有到過汪家。他看見小元，用手帕按了按眼睛，咧着咀，就算是一個微笑。

「我是艾蓮的妹妹，汪小元，感謝你來拜祭亡姐，請問，你是那一位？」

「我……」他低下頭：「我是一個仰慕令姐的人，她這次不幸身亡，我很難過！」

「是的，每個人都很難過，因爲，她死得好慘，樣子很恐怖，她張着眼睛，好像叫我替她報仇，找出兇手！」

「啊！」他面如死灰，「艾蓮不是自殺的嗎？」

「誰告訴你我姐姐自殺，連警方也沒有確定，可能有人認爲我姐姐生存是一種防碍，所以把她殺死了！」小元抹一下面上的淚水，嘉尼已經看見她，連忙送上一把傘，小元接過傘子，輕聲對他說：「你去辦事，我和這位先生有事要討論。是關於姐姐的死！」

那個男人有點不安，把乾濕褸的領子拉起一點，他支支吾吾的說：「汪小姐，雨越來越大，失陪

了，改天再到府上慰問。」

「不要怕！我有車子，先生貴姓名？」

「我姓……蔡，我……還要趕着上班。」

「蔡先生在哪兒辦事？」

「一間廣告公司，我上班沒幾天，還在試用期間，所以，不大方便……」

「不方便在公司接見朋友，那沒關係，你把府上的地址告訴我，也是一樣，方便嗎？」

「我……剛由澳門來不到兩個禮拜，我還沒有找到適合的房子！」

「蔡先生，你斯斯文文，不會露宿街頭吧！」小元越說越不對勁：「你好像很討厭我！」

「怎麼會？」他立刻說：「我暫時住在酒店，是小酒店，好像叫好運，是好運酒店。」

「蔡先生，你始終沒有告訴我，你叫甚麼名字？也許，我亡姐曾經提過你！」

「不會，怎麼會？我和汪小姐才祇見過一次面。我叫蔡永生，再見了！」他飛快的跑，小元看看他的背影，呆了好一會，正當他的背影快要消失時，小元才大聲叫：「嘉尼，把他追回來！李姐姐，請你過來好嗎？」

「小元，剛才那人怎樣了？」嘉尼問。

「追呀！他離開墳場，就找不到他了！」

嘉尼去追，李茱莉走過來：「小妹，別讓雨淋病了，瞧你，手那麼冰冷，快回車上去。」

「你認識一個叫蔡永生的男人嗎？」

「蔡永生？沒聽過，他是何方神聖？」

「他說，他是姐姐的朋友，他在廣告公司做事的，想一想，蔡永生，你可能見過他，姐姐和你那麼好，又一起工作，你一定知道！」

「剛才和你談話的那個男人，我看不到他的面孔，但是，身型好像見過，他……」

「你當然見過他，電視和廣告是分不開的，李姐姐，你想一下，你可能和他很相熟。」

「那倒不一定，除非他是廣告公司的老板或者高級職員，那些小嘍囉，我們是不認識的！」

「他叫蔡永生，想想這個名字嘛！」

「就是沒有聽過這個名字！」

這時候，嘉尼喘着氣跑囘來。

「他呢！」小元忙着問。

「我一直追出公路，由於距離遠，雖然我比他跑得快，正要追上他，突然來了一部小巴，他跳上車，開跑了！」

「你眞沒用，我早就叫你追，你問來問去，浪費了時間，讓他跑了！」小元大發脾氣。

「小元，對不起！」嘉尼接過雨傘：「不要生氣嘛！你身體還沒有全好！」

楊以康夫婦走過來，楊夫人說：「一切都弄好了，三個月後可以建碑，我們準備為令姐建一個宏

偉的墓墳。現在我們回去吧！」

回家後，小元洗了一個熱水澡，喝了一杯熱奶，蔡醫生來替她打了針，楊夫人坐在小元床邊，親切地拉着她的手說：「小元，你姐姐死了，這屋子就祇留下你一個人，我實在很不放心，你還是搬到我們家裏來吧！我可以好好的照顧你，嘉尼也可以一天到晚陪着你！」

「謝謝伯母，等我把姐姐的東西收拾好，我會把這間房子賣了。」

「你姐姐有沒有寫日記的習慣？」

「沒有，她從來不寫日記的。」

「小小的記事册呢？」楊夫人柔聲問。

「記事册？」小元腦海中閃起了一點金光：「她有一本金色的記事册，裏面寫了許多人名地址和電話號碼，她好神秘，從來不讓我看！」

「你找到那本記事册，可能會找到今天那個人的地址和電話號碼。」楊夫人作出了建議。

嘉尼跳起來：「我立刻替你去找。」

「喂！你怎可以隨便翻人家的東西！」

「我們這兒的東西，嘉尼翻慣了，不過我想等身體好一點，自己去找，姐姐常常把它鎖在床頭几的抽屜內。」

「我們走了。嘉尼，你今晚仍然陪小元！」

「不！嘉尼，你回去吧！我想一個人守住這間屋，說不定姐姐會回來看我。……」

小元睡得很早，半夜，她正在迷濛間，聽見隔壁她姐姐的房間，發出了細碎的聲響。

難道艾蓮眞的回來了？

艾蓮不幸去世身亡，小元哭得死去活來，甚至因此而病倒了。可是小元本身，並不是一個軟弱的女孩子，相反，她的意志非常堅強、固執，同時有點自我。祇不過生離死別，艾蓮又是她相依爲命，唯一的親人，而且艾蓮通常是身兼母、姐兩職，失去她，小元彷彿已失去一切。

小元聽聞隣房不斷有細碎的聲音，她感到奇怪，這間屋子祇有她一個人，亞珠吃過晚飯就走，嘉尼由今晚也回家去了，隔壁的聲音發自誰人？是不是心理作用，她靜下來，那些聲音，似乎越來越頻密，有時候，又好似有物件擊撞的聲音，雖然很輕，但艾蓮聽得淸楚。

她一向胆子大，決不會躱進被窩裏，而且她有一種很玄的心理，總覺得可能艾蓮會回來告訴她，兇手是誰？她雖然不相信鬼神，但是，她渴望見艾蓮一面。

於是，她穿上綿睡袍，走出來，她到艾蓮的門前，很輕很輕旋動門球，可是，聲音突然停止了，她立刻推門進去，祇見一條黑影在露台上一閃：「姐姐，見見小元……」

房間漆黑而沉寂，小元呆了一會，才想到要開房燈到處看一下，燈一亮，嘩！整個房間像經過了大搜索，到處都是東西。

她立刻跑出露台，街上靜靜的，連一個人影都沒有，天……

×　　×　　×

麥ＳＩＲ看着床上，化裝枱上，地上的東西，他用食指撥一下鼻尖：「當時你看見那個黑影，嚇得差點暈了過去，是不是？」

「麥ＳＩＲ，我不是見到蚊子也會暈倒的女孩子，」小元很生氣，認爲麥國權瞧不起她：「如果我知道他是一個小偷，我會追出去抓住他，告訴你，我在學校也參加過柔道組。」

「啊，幾段？說不定你還是我師姐！」

「沒考過，你來辦案？還是比武？」

「你既然那麼有胆色，爲甚麼不追出去抓他回來？你可以做捉賊女英雄。我們會送你一面獎旗，說不定還會有獎金。」

「當時我以爲他是我的姐姐。」

「艾蓮？你姐姐今天不是已經安葬了嗎？」

「我以爲，我以爲……她會回來看我？」

「汪小元，想不到你年紀那麼輕，竟然會迷信三朝回魂夜這回事，不過早已過了第三天！」

「我並不是迷信。外國也有靈魂學的！」小元很不高興麥國權總是高高在上，一副瞧不起人的樣子，在他的眼中，人人都是傻瓜。「你別拉三扯四了，還是把那個賊找回來吧！」

「你一共失去多少東西，可不可以列一張淸單給我？好讓我和那些當舖或者珠寶店聯絡？最好把

首飾的欵式畫出來。」

「不用列單了，因爲我姐姐從來不會把首飾放在家裏，經過我檢查，我們祇失去二千三百元現欵，和一個電子收音機鬧鐘，英國貨，X牌，九成新。」小元背書似的唸出來。

「客廳沒有被翻查過，那夜盜可眞怪，那兒都不偸，就專偸你姐姐房間的東西。」麥國權去看專家套指模：「這位妙賊似乎對你們家的情形很熟識，比如前幾天楊嘉尼在這兒陪你，就安然無事，他走開一晚，賊就來了。又譬如錢大部份放在你姐姐的房間，他也不會跑去客廳搬電視機或者冰箱！」

「聽你說的話，偸東西的人，好像就是楊嘉尼？」小元冷哼一聲，她心裏想：這大男人空有一副好模樣，人却是百份之百的討厭。」

「噢，不，你也別以爲我是傻子，楊嘉尼用五百元摺了一隻紙船送給你，我也見過。我祇是覺得一切事情太巧合，可能你家最近成了新聞人物，所以引起了那些宵小的注意！」

「那都是拜你所賜！」小元說：「不過你不用疑神疑鬼，我對今晚的事，我已經分析過了，小偸不從正門進來，因爲正門我下了鎖，後門亞珠走前一定關好，祇有我姐姐的房間，我們一時疏忽，忘記關姐姐房間的落地玻璃窗，於是，小偸就可以毫不費勁的由露台出入。」

「呀，合情合理！」

「麥SIR！」小元忽然記起她找了一晚都找不到的記事册：「我姐姐的遺物在哪兒！」

「化驗部已經把東西全部交回給我，我正在寫報告，等這件案完了，就可以把所有的東西交回給

你？」

「你有沒有在我姐姐的遺物中，見過一本金色的記事册，好像紙巾袋那麼大小，四份之三吋厚，質地很名貴，金光閃閃的。」

麥國權用筆桿在額頭上敲了幾下：「沒有，見過了我一定記得，我的記性很好的。那記事册內，有很重要的秘密？」

「人名、地址、電話、約會時間、地點，總之，裏面一定有很多綫索，很多秘密，有一次她忘記帶記事册上班，她特地乘車趕回來拿，比鑽石戒指還要重視。」小元搖頭嘆一口氣：「早知有今天，我眞後悔那時候我爲甚麼不拿來看看，不過，要拿也不容易，她老是收藏得很好。」

「你爲甚麼跟她過去的事那麼關心，她的約會時間、地點，對你毫無用處。」

「爲甚麼沒有用處？找兇手呀！」

「汪小元，不要那麼頑固，聽我一句話，雖然我加入警界不足七年，但是，我辦過很多案，憑我的經驗，你姐姐不會是給人謀殺的！」

「起碼，我應該找到孩子的父親，法律上也許他不犯法，但是，無論如何，他應該受懲罰，受良心的懲罰，受人爲的懲罰！」

「人爲的懲罰？甚麼新名堂？」

「這是我的事！我是請你捉小偷，不是叫你來審問我的。要是你們的工作做完了，請各位離去，

我還要上床睡覺呢！」

× × ×

小元吃過藥，乘亞珠不留意，偷偷溜出屋去，她走出路口，找到了一部計程車。

她站在酒店門前，看了一會，這是一間又古老，又陳舊的酒店，看來，蔡永生的環境一定艱苦，否則，他不會住這種地方。

她走進去，立刻有一個穿唐裝衫褲的中年男人走出來：「小姑娘，要找房間？」

「不，我要找人，他叫蔡永生，中等身材，五官端正，戴眼鏡的，斯斯文文，書生型。」

「我們這兒沒有一位客人是叫蔡永生的。」

「也許他用假名。你想想，有沒有見過這個人？他是由澳門來的，他在你們這兒已經住了差不多兩個星期了，你沒有理由從來未見過他！」

「小姐，你一定找錯了地方，我們這兒沒有客人是從澳門來的，更沒有人租過長房，最多不會住上三天。唉！近來生意淡薄，那一位客人我沒有見過，連他們的眼耳口鼻，我都認得出！」

「那是說，蔡永生沒有在這兒住過？」

「沒有，從來沒有見過這個人。啊！他大約有多大年紀？」

「三十一、二歲！」

老板用力搖一下頭：「你眞的找錯地方，來我們酒店光顧的客人都超過四十歲，年靑人怎會喜歡

到我們這種小地方！」

小元惘然地站在酒店的門口，既然地址是假的，那末人名也是假的。甚至在廣告公司做事也是假的，他也不是由澳門而來，但是他去過送殯，他曾悼念艾蓮，可是，他說謊，說了一大堆謊話，到底爲了甚麼？會不會和命案有關？

小元撿起白色短大衣的衣領，快要過農曆新年，吹着的北風是凛烈而刺骨的，何況小元的病還沒有全好？她看了看手錶，快五點半了，於是，她打了一個電話到電視台，約李茱莉下了班到外面吃下午茶碰面。

小元喝了兩杯鮮奶，李茱莉才匆匆趕來，她一面脫下大衣一面埋怨說：「你的病還沒有好，這些日子又忽冷忽暖，你根本不應該跑出來！」

「我想見李姐姐！」

「想見我還不容易，祇要打一個電話，我立刻會趕到你家裏去！」

「李姐姐，剛才我去好運酒店，找過蔡永生。」小元是希望李茱莉能帮助她，因爲，李茱莉是艾蓮最要好的朋友，也最了解艾蓮。

「找到他沒有？」

小元搖一下頭：「名字是假的，他從來沒有住過那間酒店，昨天他是全心瞞我的！」

「他也許不想再見你，所以避開你！」

「爲甚麼要避開我？是不是他殺死了我的姐姐？」小元非常緊張：「他怕我查到他是殺人兇手，所以要避開我？」

「也不一定是兇手。」李茱莉喝了一口咖啡，用雙手圍住杯子，暖着手：「可能因爲你家發生了命案，他怕受到牽連。」

「李姐姐！」小元忽然想起了一個問題：「假如，我是說假如，要是我姐姐懷了孕，她會不會因爲羞慚而自尋短見？」

「爲甚麼突然問這種傻話？」

「我剛才不是說過了，我祇不過打個譬如，我不是說姐姐懷了孕，她還是個未婚少女！」

「小元，」李茱莉突然改變了一個話題：「你餓不餓，叫一客三文治大家吃，好嗎？」

「李姐姐，我剛才的話，你還沒有回答！」

「小元，你是個小女孩，也是個好女孩，你像你面前那杯牛奶那樣純潔，你姐姐的事，你最好不要管，艾蓮已經死了，想想她的好處算了！艾蓮有很多優點的，她直性子，夠義氣，她尤其是個好姐姐，她一直很疼愛你，你要甚麼她都給你，你考進大學，她開心得哭起來，你知道，她不是個喜歡流淚的人，記着她愛你就夠。」

「我永遠不會忘記她對我的恩。」小元的淚流下來：「李姐姐，我祇求你回答我剛才的問題，那不過份吧，是不是？」

「唉！」李茱莉從皮包裏拿出一根香烟，用打火機點了火，她吐出一個烟圈說：「假如艾蓮懷了孕，她不會去死，會去找醫生！」

「找醫生幹甚麼？」

「傻孩子，當然是請醫生把孩子打掉！」

「墮胎？不，姐姐不會，她喜歡孩子。」

李茱莉大大的吸了一口烟，她咬一下咀唇，很吃力的說：「艾蓮，經常吃錯藥。有一次，把一粒止痛片當避孕丸吃，結果，她有了孩子。」

「啊！」小元渾身透過一股寒意，她連忙把外衣披上：「怪不得她的房間有避孕丸。李姐姐，後來，那孩子呢？」

「給醫生弄掉了，已經不是第一次，她是那兒的常客，所以，此後她盡量小心，辦公桌、手袋、家裏，都有避孕丸。她已經差不多兩年沒有出錯了，李茱莉搖一下頭。

「誰是孩子的父親？」小元既憤怒，又傷心，她是有點恨李茱莉。

「你問那一個孩子，前前後後，艾蓮已經懷過三次孕，也墮過三次胎！」

「你這樣說，難道每個孩子的父親都不同？」小元身體抖了一下，她感到很不舒服。

「當然不同！艾蓮習慣每隔半年就換一個情人，這個跑了，另一個又來……」

「李姐姐，聽你這樣說，我姐姐不是總秘書。」小元面色轉青：「她倒像是個交際花！」

「你在生我的氣？其實，我根本不想告訴你，是你迫我的！」李茱莉也很難過：「我不想說艾蓮的壞話，因爲……她本來就是我的恩人。」

「恩人？我姐姐跟你有甚麼恩？爲甚麼從來沒有聽她向我提起過？」

「這也是你姐姐優點之一，」李茱莉點燃了第二支香烟：「兩年前，我的未婚夫患了急症，需要立刻送醫院動手術，我家裏的環境，你是知道的，母親豪賭，父親酗酒，還有我幾個弟妹，而我的未婚夫又不是有錢人，他祇不過是個小職員。當時，我急得失魂落魄，艾蓮知道了，她把手上的現金、首飾全部交給我拿去典當，我的未婚夫才能接受手術，後來，他結果還是死了，他的殯葬費，也是你姐姐借給我的，直到今天，我還沒有還，因爲，我最小的弟弟功課不好要留級，還要請補習先生，我每次向你姐姐道歉，她總是說：你眞囉嗦，一點點錢算是甚麼，還說是好朋友呢？朋友有通財之義，你再提還錢的事，我眞要和你絕交了。」

「我姐姐心腸一向好！她也不是祇帮你一個，亞珠，大厦的管理員，她也常常送錢給他們。她是個好人，你爲甚麼把她形容得那麼壞？」

「艾蓮是好人，尤其對我，看！我手上拿的手袋也是她買給我的。她有很多很多的優點，可是，世界上沒有十全十美的人啊！」李茱莉掩住臉哭了起來：「我以爲你想清楚了解你的姐姐，我不想瞞你，我從來不對親人說假話，小元，我一直把你當我的妹妹。」

「李姐姐……」小元很吃力的說：「我姐姐，眞的像你剛才說的那麼濫交？」

李茱莉緩緩點一下頭。

「她爲甚麼會這樣？她爲甚麼不好好的找一個對像結婚？」小元感到心痛，她做夢也想不到，艾蓮會把男女關係看得那麼隨便。

「也許因爲性格！又也許因爲追求她的人太多。同時，她要你們兩個人都生活得舒舒服服，她每個月雖然賺三千多，但是不夠開銷。」

「是不是，我拖累了她？」小元一陣的内疚，正當艾蓮唸大學二年級的時候，母親去世了，母親臨終前，握着艾蓮的手，要她發誓好好照顧和栽培小元。艾蓮含住眼淚答應了，母親一死，她就停學找事做，最初，她賺很少的錢，但是，她永遠讓小元吃得飽，穿得暖，艾蓮把十一歲的小元養到十九歲，讓她住洋房、唸大學、學彈琴、學聲樂、和芭蕾舞……總之，小元所過的一切全是富家小姐的生活。」

「她一直爲你感到自豪，她最喜歡在同事和朋友的面前，稱讚你有多聰明，有多美麗，智力高，有天才，總之，這個世界上，祇有你是最完美的。艾蓮眞的很疼你。她每次逛公司，總不會忘記給你買衣服，一百多塊錢的襯衣毫不攷慮就給你買下，九百多塊錢的套裝她也給你買，你一開始學車她就計劃給你買一輛小跑車，你手上戴的，也是三千多元的名牌錶，還記得聖誕節她給你買的短皮大衣？我陪她去買的，八千多塊錢！」

「啊！天，她還騙我是大減價貨，才說值八九百元，她爲甚麼花那麼多錢！」

「她常常說，她下流。但是，她一定要你做個高貴的公主，你想想，你們住的自置房子值三十幾萬，艾蓮的平治房車值八萬多，還有你的學費、什費、衣着、伙食費用和零用錢，艾蓮的性格豪爽，三千元的月薪，有時候，祇夠她玩一個晚上的紙牌。她的錢從那兒來，就是我不說，你自己也應該明白！」

「我慚愧，我一直沒有關心家裏的經濟，我以爲姐姐賺三千多元已經很豐足，夠我們兩姐妹過得飽暖，我不知道我的襯衣也值一百多元。」小元的心，像被割切似的，她哽咽說：「可是，李姐姐，我不喜歡姐姐的生活方式，我寧願不唸大學，我寧願住木屋，我不忍心知道姐姐過那種生活，她這一次的死，很可能也是和濫交有關，可是，是誰殺死她，對一個這樣可愛的女人，誰下得了手？」

「那個警官怎樣說，有沒有綫索？」

「麥國權！哼！她說我姐姐是自殺死的！」

「我不相信你姐姐會自殺！」

「可是，你說過她最近心情很不好。」

「艾蓮常常鬧情緒，常常有低潮，過幾天，她又會又叫又跳又說又笑，她永遠是這樣的。有時候不高興就幾天不說話，總之，我李茱莉用人頭担保，艾蓮決不會自殺！」

「李姐姐，你個人認爲疑兇是誰？」

「別的地方我不說，單祇我們公司，喜歡艾蓮的人很多，憎恨艾蓮的人，數目幾乎也是相等的，

想追求艾蓮的人當然是諸般奉承，可是有些被艾蓮拋棄的人就心有不甘，追不到艾蓮的人也會因愛成恨。有些女職員、女藝員，因爲自己的男朋友追求艾蓮，所以對艾蓮也恨之入骨，總之叫我找疑點，起碼有兩打！」

「李姐姐，你有沒有見過我姐姐一個金色的記事册，看！」小元用手比着：「那麼大！」

「見過，常常見，有一次艾蓮還笑着告訴我，那本記事册是她手上的一張皇牌，比甚麼都値錢，不見了，就等於斷了所有財路。」

「我不明白。」小元惘然：「甚麼意思？」

「艾蓮說，如果沒有錢用，翻開記事册，隨便打一個電話，立刻就會有人把錢送上門。」

「這豈不是勒索？」

「不能算是勒索，她又沒有恐嚇人家。有一次，她在我的辦公室打電話給一個男人，艾蓮聲音柔柔的，不久，就有人送錢到公司給她。」

「她打電話給誰？」

「我沒有偷聽艾蓮說話的內容，我在打字，祇聽到聲音，對方八九是大老板。」

「姐姐的記事册你看過沒有，寫些甚麼？」

「艾蓮沒有把記事册交給我，祇是她偶然放在桌上，我無意間看到，都是些人名、地址、電話和一些瑣碎事。對了，你看看那本册子，你可能會找到最好和她最親密的男人。」

「那本記事册失踪了。那兒都找不到。」

「一定在家裏，你到處翻翻。」

「姐姐的記事册，一直鎖得好好的，就算我要找，鎖匙在警方哪兒，碰巧前兩天有小偸來我們家裏偸東西，把所有抽屜、櫃子都弄開了，我乘機找了一個晚上，結果找不到。」

「會不會在遺物裏？」

「姓麥的說沒有見過。李姐姐，我懷疑姐姐把册子留在辦公室裏，你替我找找好嗎？」

「艾蓮的辦公桌是上了鎖的，你把鎖匙給我，我立刻替你找！」

「所有的鎖匙都在警方手裏，等他們把姐姐的遺物交回給我，我立刻把鎖匙給你！唉！如果再找不到，我就沒有希望了！」

「會找到的，時間不早了，我開車送你回去！」李茱莉結了賬，穿上外衣，送小元回家。

「李姐姐，」小元在途中問：「姐姐去世那天，她告訴你請了假，下午不上班，她有沒有告訴你她去那兒？」

「她沒有說，本來那天下午開會，臨時取消，改爲星期六，我還以爲她去看你演戲！」

「姐姐死的那天就是星期六！」

「怎麼會？是星期五，我記得星期五要開會，臨時取消，你姐姐去世的第二天是星期六，我還要上班和開會。」

「可是，分明是星期六啊！」

「別爭辯了，回家看看報紙，或者打個電話問問那警官，不就可以證實了嗎，」李茱莉把車駛進另一條路，「有一件事，我倒想問問你的，那報假名的蔡永生，是甚麼樣子的？」

「身材你見過的，他的樣子斯斯文文，皮膚很白，戴眼鏡，書生型，他的眉……」

「眉上有一顆痣，是不是？」

「對呀！你怎麼知道？」小元很詫異。

「爲甚麼不知道，他原名李百城，是華美廣告公司的設計師，三年前你姐姐和他很好，後來，你姐姐不要他，和大發洋行的老板來往，他一氣之下，連工也辭了，回澳門祖家去！」

「原來他眞是由澳門來的。李姐姐，他這次由澳門回來，你認爲他會不會向姐姐尋仇？」

「我看他不像這種人，不過，人是會變的，而且，他眞是很愛你姐姐，說不定因愛成恨。」

「可是他辭了職，我又不知道他住哪兒！」

「想找他不難，祇要他回來了，向廣告界的人打聽一下，就知道他工作的新公司。」

「拜托你了，李姐姐！」

「噢！」她急忙煞掣：「幾乎過門不入，你到家了，要不要我陪你進去，再聊聊？」

「不，我想回家睡覺，跑了大半天，有點疲倦，有李百城的消息給我電話，謝謝！」

小元看着茱莉的汽車遠去，她用鎖匙開了門，她還來不及推門，門已經被人拉開，他看見嘉尼那

張緊張又喜悅的面，「嘉尼！」

「你去了哪裏？」他帶點埋怨，拉住她的手，「你出去大半天，連電話也沒有一個，你身體還沒有好的，我越等越擔心，急死了！」

「你來了很久？」

「下了課立刻來，」嘉尼按着她坐下：「你有病的，知道不知道？」

「出去走走，身體反而好，」小元伸一下腿：「你看我，不是很有勁？」

「你甚麼時候復課！」

「下一個星期一。這兩天，我要留在家裏等李姐姐的消息，她已經知道蔡永生的眞名。」

「你剛才就是出去找李姐姐，你要見她，爲甚麼不撥個電話，她下了班一定會來看你。」

「不，我是去找蔡永生，不過名字是假的，地址也是假的。但是，李姐姐已經答應助我一臂之力找出李百城的工作地址。」小元忽然問：「嘉尼，誰都知道我們義演籌欵的那一天，是星期六，李姐姐爲什麼偏要說星期五？」

「是星期五。李姐姐沒有記錯！」

「不可能，星期五下午誰會有空去看戲，尤其是學生演的話劇，你和李姐姐一樣糊塗。」

「最初，很多人都反對，可是日子是你自己訂的，因爲我們演的戲叫「郎心如鐵」，是偵探劇，你認爲在一月十三日星期五放映比較有氣氛。而且星期六校長要去星加坡參加教育研討會，你希望校

長能看到我們的演出。」

「可是佩珠說，星期六，姐姐沒有空！」

「佩珠！」嘉民笑了起來，他一面走進小元的房間替她拿藥，一面說：「佩珠除了吃她甚麼都記不得，我記得，你姐姐去世的第二天，你病了，我還要回校請假。」嘉尼把熱鮮奶送到小元的咀邊，侍候他吃藥。

「BLACK FRIDAY！」小元搖一下頭：「很壞的日子，我不應該演郎心如鐵，我在戲中死了，而姐姐却在現實生活中去世，嘉尼，演那種戲，是不是事先應該祈禱？」

「人家拍戲開鏡之前是要拜神、燒香、吃燒肉。倒沒有聽過演話劇也要祈禱！」

「那天是黑色星期五嘛！兆頭不好！」

「也許你姐姐特地選那天自殺？」

「連你也認爲姐姐是自殺？你和麥國權都是一路子的人，李姐姐說姐姐絕對不會自殺！」

「去休息一會吧！我會代你向麥ＳＩＲ打聽，看看最近他有甚麼新進展……」

小元自從接到了麥國權的通知，請她到警察總部，兇殺組他的私人辦公室一談。她的心情就緊張到不得了！整天心房卜通卜通的急跳，她特地請了一天假，約好了早上十時半，結果她九時十分就已經到達警察總部。

「麥ＳＩＲ正在和簡警司談話。」一位女警員過來帶她到會客室：「你隨便坐會兒。」

等了約三十分鐘，女警把小元帶到麥國權的辦公室，那不太大的房間，麥國權正在聽電話。女警安排小元坐下，她關上房門出去了！

麥國權匆匆掛上電話：「對不起！今天比較忙，要你等久了！」

「是我早到了一個多鐘頭。麥ＳＩＲ，你請我來有甚麼事？你在電話裏又不肯說。」

「我請你來，是請你領回令姐的遺物！」

「找到兇手了？」小元高興得站了起來。

「整件案件完結了！」

「完結了？」小元訝然：「兇手是誰？」

「沒有兇手，正如我以前說過的，汪艾蓮是吞槍自殺。請你點一下遺物，如果沒有缺少，那末，請你在這張表上，簽一個名！」麥國權把一張紙推到她的面前，並且交給她一枝筆。

小元一手拍開他的筆，倔强的叫：「我姐姐是不會自殺的，就算她肚裏有了孩子她也不會自殺，是有人殺死她，你憑甚麼說他自殺！」

「汪小元！你靜心聽我解釋，你姊姊的命案，連我在內，一共有四個人去調查，經過這些日子的奔跑，努力，我們一致都認爲艾蓮是自殺的，於是，我們每人寫了一份報告，交給我的上司簡警司，爲了審愼起見，我們還開了一個會，討論汪艾蓮命案的始末，經過我們的研究，分析，上頭認爲這是自殺案，發下命令，不用再調查了！所以，我才會請你領回艾蓮的東西。」

「調查？你們到底爲我姐姐調查過甚麼？」

「說起來，還得謝謝你姐姐，因爲她，我們破獲了一個專買賣私貨的小組織。」

「甚麼組織？和我姐姐何關？」

「汪艾蓮死的時候，右手握住一枝手槍，當時你告訴我，槍不是艾蓮的，艾蓮根本就沒有槍。於是，我本人首先去查槍的來源，結果，我拘捕了一個賣古董的商人，他專門黑市買賣手槍，艾蓮自殺的手槍，是在他那兒買的！」

「誰說的？」

「經過我和手下日夜盤問，他自己招供，汪艾蓮於一月十一日星期三，下午六時到他的古董店買槍，他認得出汪艾蓮的身材，髮型和相貌。艾蓮還付了他一千五百港元。」

「好吧！就算手槍是我姐姐買的，但也不一定用來自殺，她經常有應酬，很晚才回家，她買一枝手槍自衛，不可以嗎？」

「問題是，汪艾蓮死於自己手槍之下。」

「人家拿了她的手槍，把她殺死，然後又把手槍放回她的手中，不可以嗎？」

「噢！天！」高大而俊朗的麥國權翻一下眼：「汪小元，那封遺書又怎樣？如果你說那不是你姐姐寫的，是你說謊。因爲，我們筆跡專家的報告，證明是汪艾蓮的筆跡。」

「這封遺書，是不是？她祇說去很遠很遠的地方，她沒有說自殺啊！」

「天堂遠不遠？她不想寫死字，是怕你傷心，你爲甚麼不肯接受你姐姐的一番心意！」

「麥國權高級督察，你知道不知道，從小，是我姐姐把我養大的，她是我唯一的親人，她是我的姐姐，也是我的媽媽，她不會拋下我，讓我孤伶伶的一個人活下去，她是不會死的！」

「我知道你姐姐很疼你，我也知道你很愛你姐姐，對於你的遭遇，我深感同情，不過，我是會改變我的主意，我堅持你的姐姐是自殺。手槍算是人家偷了你姐姐的。遺書所指的很遠的地方也不是天堂。但是，那三十九萬五千元，都是眞眞正正的進了你的銀行儲蓄戶口。」

「甚麼？那來的幾十萬？」

「一月十三日星期五，下午一時三十分，汪艾蓮親自打電話銀行經理，說要取消她的銀行戶口，她把她全部錢，撥入你的戶口，銀行叫她去一趟，艾蓮說沒有空，於是，經理叫她寫一封親筆信。一月十六日，銀行已收到你姐姐的信，有她親筆簽名的。現在，你的銀行戶口，前後一共有三十九萬七千零五角。」

小元呆住了，半張着咀巴說不出話。

「如果她不是想着要結束自己的生命，她爲甚麼把所有的錢交給了你，她去很遠的地方，不要錢的嗎？她的遺物，祇有二百二十元。」

「就算我姐姐自殺，她肚裏孩子的父親，一定是她最心愛的人，否則，她不會爲他而死，你替我把那個男人找回來！」

「對不起！尋人工作，不屬於本部門管理。想找人，到任何警署報失。但要說明那人的姓名、年齡、特徵、和一切有關資料。」

「要是我知道，何必麻煩你們，你們不管，好！我請律師，告上法庭！」

「汪小元同學，有原告，沒有被告，法庭是不會受理的，等你把那男人找到了再說吧！」

「好！為了我姐姐，我一定會找到他！」小元握着拳頭，咬一下牙。

「現在請你簽收，一切手續就完了！」

「筆呢！」小元一面點着東西。

麥國權嘆了一口氣，從地上把筆拾起來。

「那本金色的册子呢？眞的不在你們那兒？」小元翻着又翻着。

「沒有金册册子，物件單上，也沒有寫着，而我本人，也一直沒有見過。」

小元簽了名，謝謝也不說一聲，捧着兩隻大紙袋便走了出去。

「汪小元，我叫人派車送你回去！」

「謝了！人已死，又找不到兇手，自己沒有能力，就打退堂鼓，又何必做好人獻慇懃！」

「唉！」麥國權叉着腰，吐了一口氣。

沙展石羽剛巧把一份文件送到麥國權的房間，他看着小元的背影問：「怎樣？你始終沒有辦法說服她，令她相信她姐姐死於自殺。」

麥國權搖一下頭：「小頑固！」

「麥ＳＩＲ，你覺得汪小元是不是很漂亮，很青春，很有吸引力！」

「唔！她比她姐姐還要漂亮！少有的美女。第一次我看她姐姐演電視劇，就驚爲天人，想不到，她竟然有一個比較她更美的妹妹！」

「比瑪嘉烈好看十倍，對不對？」

「甚麼意思？」麥國權皺一下眉。

「對不起！我以爲瑪嘉烈祇不過是你的普通朋友，否則，我不會拿她們比！」

「瑪嘉烈是我的普通朋友。可是，汪小元祇不過十九歲，還是個小孩子。」

「你也不算大，才祇不過十九歲，男孩子比女孩子大，這樣，女子才有安全感！」

「你簡直放屁！」

小元在房間裏，把艾蓮的遺物排開來，她最開心找到一串鎖匙，現欵二百二十元，白金鑽石鍊咀一條，單頭鑽戒一隻，還有……小元拿起那隻綠寶石戒指，呆了一會，這不像是艾蓮的戒指，雖然欵式、大小都一樣，但是，三個月前艾蓮就日夜不停的戴着這隻指環，戒指戴了三個月不可能那麼新，她再看看戒指環的裏面，奇怪，沒有刻字，艾蓮的戒指是刻了字的。

門鈴响，不久嘉尼進來，他攬住她的肩膊在她的臉上吻了一下：「你今天沒有上課，有甚麼事，爲甚麼不通知我？」

「麥ＳＩＲ叫我去見他！」

「你爲甚麼不讓我陪你！」

「我不想影响你的學業，你爲了我巳經缺課太多了，你唸的是畢業班，功課緊要！」

「麥ＳＩＲ爲甚麼要你去見他？」

「要我領回姐姐的東西，你看，都帶回來了！大衣、長皮靴、手袋，還有這些飾物！」

「姐姐是自殺呢？還是被人謀殺？」

「麥ＳＩＲ說她自殺，但是，我始終認爲姐姐是被謀殺的。」小元一提起麥國權心裏就生氣！「案子棘手，就隨便找一個理由！」

「麥ＳＩＲ到底怎樣分析姐姐的案件？」

小元把一切經過全告訴了楊嘉尼。

「麥ＳＩＲ的話，合符情理，我看，你姐姐多半是自殺的，包括手槍、遺信、銀行裏的存欵，不過……」嘉尼並不知道艾蓮懷孕的事：「我並不知道姐姐爲甚麼要自殺，她不像那種人。」

「姐姐根本就是被謀殺，嘉尼，你看，這指環，」小元把綠寶石戒指交給他：「見過嗎？」

「嘉尼細心看了一會，他點一下頭：「見過，最近，你姐姐總是喜歡戴這隻戒指。」

「但！這並不是我姐姐的介指？」

「不是，怎麼會？我認得出來的。」

「欵式大小都不錯，就是太新了，而且，指環裏並沒有刻字。我發誓它不是姐姐的！」

「戒指變新，我認爲是化驗部拿去化驗的時候，弄乾淨的。我媽咪也常常拿首飾到珠寶店清潔，回來以後，戒指就像新的一樣！」嘉尼聳一下肩：「的確沒有刻字，不過，你怎會知道指環裏面刻了字？姐姐給你看過！」

「沒有！她沒有給我看過，我也沒有向她要求，我一向對首飾沒有興趣。而且，姐姐單是指環，就有十幾隻，都是値錢的。所以我不會特別注意她的飾物，但我記得，這指環她戴了很久，天天戴，她顯然很重視它！」

「你沒有看見指環，怎會知道刻了字？」

「姐姐常常把戒指脫下來，一面翻着看，一面甜甜的笑，而且，很小心的看！」

「她可能看了戒指，就想起送她戒指的男朋友？」嘉尼搭着小元的肩膊：「我總覺得你太敏感，凡事都往壞處想，我認爲麥ＳＩＲ是對的。姐姐既然不想活下去，你也別再傷心，忘了吧！好好地唸書，姐姐不是一直希望你功課好？」

「哼！早就說了，你和麥國權是一路的。」小元一手推開他：「你們都不管，我自己查！」

「小元，別……」

電話鈴响，嘉尼見小元生氣，既然救兵來了，他立刻去聽電話：「小元，李姐姐電話！」

「李姐姐，我正要找她，請她來吃一頓晚飯，大家聊聊……」

「我已經調查到李百城在哪兒做事！」

「查到了？」小元高興得甚麼似的，放下了飯碗追問：「他在哪一家公司工作？」

「他在彩虹廣告公司工作，正在試用期。你找他，的確會給他帶來不便，你還是到他家裏找他，他每天五時十五分下班。」

「好吧！我也不想他為了我失去工作。」小元表示同意：「吃過晚飯，我把鎖匙交給你，請你把我姐姐公司裏的東西全帶回來，我希望能夠找到那本金色的小冊子。」

「我明天下了班，就到你家裏來。」李茱莉問：「你每天要上學，那兒有時間為艾蓮查案？其實你手上沒有資料，很渺茫！」

「李百城就是綫索，我希望明天能見到他。」小元看了嘉尼一眼：「我已經下了決心，為了我姐姐，我明天回學校申請停學一年，明年再唸一年級，但願半年內能找到兇手！」

「小元，你怎可以停學？」嘉尼立刻反對：「要是姐姐在天之靈有知，她一定會不高興。」

「等我破了案，她自然就會高興了！我不明白你，老是要阻止我！」

「哎唷！你們兩個小孩子不要吵了。嘉尼，小元和艾蓮姐妹情深，她既然一定要知道結果，就讓她去調查一下吧！」

「可是，那會影響學業，荒廢功課！」

「這樣好不好？」小元算是向嘉尼妥協：「如果校長答應讓我停學，我就停學，如果她不答應，

我就繼續上課，用課餘時間去查案。」

「誰都知道你是教授，校長的寵兒，你那一次向校方提意見，他們有反對過？何況你姐姐不幸去世，每一個人都同情你，當然，校長是會因爲你情況特殊而讓你停學的！」

「既然校長都那麼大量，你就放我一條生路吧！否則，我會悶死的……」

小元依照地址，前往李百城的家裏去。

不一會，有人開門，小元看見一個個子嬌小，皮膚白淨，不算漂亮，但笑起來很甜的小婦人。小元想，她可能是李百城的妹妹。

那小婦人也在打量小元，用好欣賞，好羨慕的眼光，小元穿了一件漂亮寶藍色的斗蓬，同色鴨舌帽，米色馬褲和藍色長皮靴。

「請問你找那一位？」她看見面前這美得像卡通的公主的女孩子，由衷的愛慕。

「請問，李百城先生在家嗎？」

「他還沒有下班！」她親切又大方的說：「外面風大，進來坐會兒好嗎？」

小元看了看錶，聰明的小婦人立刻明白了：「平時這個時候，百城已經回來了，今天，是結婚一週年紀念，他要買點東西，所以恐怕他要遲半個鐘頭回來！」

「你是說，李百城先生已經結婚了？那……李太太呢？她在不在家？」

「我就是百城的妻子。」她垂下頭，微笑。

「啊！原來是李太太！你們結婚多久了？」小元是有點詫異，她想不到李百城是有家室的人：「噢！我眞笨，剛才你不是說一週年紀念嗎？李太太，恭喜你！百頭到老！」

「小姐，你……」

「我叫汪小元，在電視台工作，和李先生有點公事來往，我是特地來請教他一些事！」

「汪小姐，爲了慶祝我和百城結婚一週年紀念，我做了幾味小菜，有鷄又有鴨，在舍下吃一頓便飯好嗎？」李太太熱誠地說。

「這……」小元猶豫了，人家結婚週年紀念，自己揷在當中，已經甚爲不妥，何況，李百城看見她，一定感到内心不安。

「不要客氣了，試試我做的鹽焗鷄做得好不好？百城呀！是個好人，我給他吃甚麼，他總說好，從來沒有批評我，給過我一次意見！」

「如果我批評你，我豈非變了壞人？」

「我不是這意思。汪小姐，我雖然第一次看見你，但是，我好喜歡你，我正在厨房煎魚，請你進來，我一面做一面陪你聊聊！」

李太太拖着小元的手進厨房，她微笑道：「你的手很柔軟，從來沒有做過家務是不是？」

「很羞慚！」小元垂下了頭。

「羞慚？是福氣，我一看就知道你是千金小姐，你那麼年靑，當初我還以爲你仍在唸書呢！想不

到，你已經在社會做事了！」

「李太太，李先生待你好不好？」

「很好！眞的很好！」她滿足地笑：「我不是千金小姐，沒有汪小姐富有，可是，我很幸福，很快樂，因爲，我有一個愛我的丈夫。」

「你和李先生認識多少時候才結婚？」

「很久，我和他是老隣居，不過我比她小許多，我們是從小長大的，後來，百城來了香港，我們便失去了聯絡，兩年前百城回澳門，我們又在一起，一年前我們正式結婚，一個月前，百城帶我來香港，他說香港的環境很適合他。」

「李太太，我想問你一句話，可是我不敢開口，怕你會不高興。」

「你想到甚麼就說甚麼，不要跟我客氣。」

「你記性好不好？一個月以前的事情，你能否記得起來？」

李太太把魚盛起來，用毛巾抹了抹碟邊：「我的記性好極了，別說一個月前，二十年前我認識百城，大約三、四歲，那時候的事我都記得，你想知道甚麼，儘管問好了！」

「一月十三日星期五，李先生在哪兒？」

「我們來香港不很久？」李太太咬着下唇想，一會兒叫了起來：「對了！百城剛找到工作，我們決定住下來，星期四至星期六三天我們都在找房子，那三天忙得要命。」

「李先生一直和你在一起，沒有離開你半步，尤其是十三日星期五下午一時至三時？」

「星期五？我們剛巧和這間房子的業主簽合約，我們十二時半找到這兒的管理處，那位業主不守時，我們等了一個小時，直到兩點鐘，我和百城才辦妥一切去吃午飯，那天整整一天，我們兩夫妻都在一起，百城從未離開我半步，因為，星期五和星期六我都不大舒服，一直頭暈作吐，百城寸步不離的守住我！」

「你確定李先生沒有離開你十五分鐘甚或祇是十分鐘？」小元有點失望，不過，她是信任李太太的，她不像是那種說謊假裝的人。

「沒有！連我到洗手間，他也守在門口，因為……」李太太低下頭：「我有了孩子，百城非常緊張！」

小元看了看她，發覺她腹部微脹，她忍不住問：「多少個月？」

「四個月了，那時候，我剛懷孕三個月，醫生認為仍未過危險期，所以他守得很緊，連打一個電話都要帶着我。」

「他在這兒有多少親戚朋友？」

「不！他祇是找房子才打電話。」李太太一臉的安逸與幸福：「百城極少交朋友，他為人沉默，溫柔，努力工作，對家庭負責！」

「李太太，你有一位好丈夫，又快要有一個活潑健康的孩子，我恭喜你！」

「謝謝！今晚，你要多吃點菜啊！」

小元看了看錶：「有菜無酒，不能盡慶，我去買一瓶酒回來。」

「汪小姐，我和百城都不會喝酒的！」

「結婚一週年紀念，寶寶又快要出世了，破個例，大家痛痛快快的喝一杯，慶祝一下。李太太，等我啊！」小元說着，拉開門便衝出去。

小元並沒有去買酒，她祇是站在大廈的前面等候李百城。

大約五分鐘，李百城拿着一隻大盒子，滿臉春風的回來了，可是，當他踏入大廈，一看見小元，他的面色突然發青。

「蔡永生先生，不，我應該叫你李百城先生，」小元微笑走過去：「也眞虧你有胆量承認是我姐姐的朋友，你不說眞名還吧了！還要騙我去好運酒店找你？回答我，你爲甚麼要撒謊？」

「汪小姐，我……我……是不想惹麻煩！」

「怕太太知道你有舊情人而生氣，是嗎？」

「你，」李百城很小心的問：「怎麼知道？你沒有到樓上找過我吧！」

「找過了，還見過你的太太！」

「啊！」他驚駭地：「你把一切告訴了她？她怎樣了？是不是又氣得暈了過去！」

「你太太常常被你氣得暈過去的嗎？」

「我沒有氣她，我總是順着她的，因爲她身體不好，無緣無故也突然會暈倒，我很担心。」

「快要做爸爸了，是不是？」

「你怎麼知道？」他又一次面透青光。

「她把甚麼都告訴我，可是，我甚麼都沒有告訴她，我祇是說，我是電視台的工作人員，和你有公事上的來往。你可以放心。」小元看了他一眼，他的面色緩緩轉好：「不過，我仍然要你告訴我，你爲甚麼要騙我。」

「我們到外面走走好嗎？看見隣居，不大方便？」他對小元，已經沒有那種敵意的防範。

小元並不反對，她已站得不耐煩了！

「我和艾蓮，是戀人，不是朋友。可是，後來她變了心，我很痛苦，於是，我連工作也不做，回到澳門祖家去，那時候，我又遇到我的太太，我們本來是從小相識，她對我很好，碰到我又失戀，於是，我們很快就戀愛了，一年前我們結了婚，最近，她還有了孩子，醫生說，她心臟不大好，不能受刺激，我不敢告訴你眞話，是怕你找到這兒來，我太太知道艾蓮的事會傷心。」

「你既然結了婚，爲甚麼跟我姊姊好像還餘情未了，我肯定你那天在墳場哭過。」

「我和妻子由澳門來香港不久，就知道艾蓮死亡的消息，我心裏很難過，因爲，她畢竟是我的初戀，我是很難忘記她的。雖然，她對不起我，拋棄我，可是……汪小姐，我很難形容，總之，等你將來戀愛過了，自然就會明白了！」

「李先生，我的姐姐已經去世，你們之間的戀情，也該有一段落。你對我姐姐那麼好，我心裏很感激，你已經有了一個好太太，我希望你全心全意愛護她，往事，忘了吧！」

「是的！她的確是個好太太！」他笑了。

「你等一下，」剛巧經過一間超級市場，小元衡進去，一會，她捧着一隻紙袋出來：「葡萄酒是我送給你和李太太，祝你們結婚一週年紀念快樂，永遠幸福！」

「你怎會知道今天是我們結婚週年紀念？」

「李太太告訴我的，她是個很好，很可愛的女人，我喜歡她！希望你厚待她！」

「一定。謝謝！」李百城開心地接過紙袋。

「唏！小心點，不要擠，裏面還有兩盒鷄蛋，我們學校一個講師告訴我，孕婦應該吃多些鷄蛋和牛奶。」小元衡口而出叫了起來。

「汪小姐，你年紀那麼少，就懂得爲他人設想，你眞是位好女孩。如果你姐姐像你就好。」

「我姐姐也常常幫助別人，爲別人設想。你看！她對我照顧得多週到，每個人都有優點和缺點，世上難有完美的人。」

「是的！」李百城誠懇地說：「請到舍下吃一頓便飯好嗎？內子燒的小菜不錯！」

「剛才我也答應了李太太的邀請，可惜！我家裏有人等我回去，我還有些事要辦！」

「賞個面吧！汪小姐！」

「我不會跟你客氣，我眞的有事，以後，我有空會再來看李太太……」

小元回到家裏，看見嘉尼正和茱莉交談。」

「地址很難找嗎？我們很担心。」嘉尼跳過去攬住小元的腰：「很餓了吧！」

「叫阿珠開飯。嘉尼，我想單獨和李姐姐說幾句話。」

「好吧！我去厨房帮忙！」

小元走到李茱莉的身邊，她問：「李姐姐，那本金色的記事册你找到了沒有？」

「我已經把艾蓮所有的東西帶回來了，你自己細心看看，可能你會找到很多綫索，有許多東西，都是有用的。不過，我找不到記事册。」

「李姐姐，你的面色好像不大好？」小元關心地摸了摸李茱莉的額面和手。

「剛才我正在告訴嘉尼，我今天的精神一定有問題，事事碰黑，又疑神疑鬼。」李茱莉疲乏地靠着椅背上：「今天早上上班，我開了自己的汽車出門，正要駛下斜坡，突然記起我忘記帶你姐姐辦公室的鎖匙，於是，我又掉轉車頭回家去拿東西，快要到家門，我發覺汽車的脚掣不靈，你還記得我家門前，有一棵大樹嗎？於是，我把車拖慢，駛向那樹幹，跑車受了阻力才停了下來。後來我回到寫字樓細心一想，如果我不是掉轉車回家拿你姐姐的鎖匙，我的車不受控制的從斜坡下衝去，我担保一定車毀人亡。」

「姐姐說，汽車要經常檢查，尤其是脚掣，你的汽車可能太舊了，換一部吧！」

「其實，昨天汽車還是好好的，不過，不用担心，汽車已經修好了，就泊在你家附近，你回來的時候，沒有注意嗎？」

「我見到，所以，我知道你已經來了！」

「我的話還沒有說完呢！吃午飯的時候，我本來約好同事，一起上酒樓的，可是我在等同事駛車來的時候，發覺電視台門口，有人好像鬼鬼祟祟的向我打量，我心裏一慌，不敢出去，寧願留在電視台的餐廳吃午飯。」

「很多外面的人，對電視台都有好奇心，很想探頭進去，希望見到明星或靚女，那個人可能喜歡你，說不定明天還會向你獻花呢！」

「我的同事和嘉尼也是這樣說，可是，不知道爲甚麼，我竟然會心慌意亂，那時候我眞是好怕，心跳得十分厲害。」

「可能受了早上汽車失靈的影响，越想越担心，心情不好，就會疑神疑鬼！」

「李姐姐，小元。」嘉尼由裏面大聲呼喊：「你們談完了沒有，吃飯啦！」

「李姐姐，我們一面吃，一面說。」

嘉尼肚子餓，三分鐘不到就吃了一碗飯，李茱莉本來心情煩惱，看他狼吞虎嚥的就想笑。

「嘉尼，」小元碰他一下：「喂，你是不是下午沒有吃午餐？」

「餓嘛！打了一場美式欖球，把午餐的食物全都消化了！」嘉尼繼續不斷的吃。

小元用筷子輕輕敲一下他的頭，「你呀，把菜都吃光了，你看我姐姐快要吃白飯。」

「讓他多吃點，他的發育期還沒有完的，他應該多吃點東西，而且，我根本不想吃！」

「李姐姐說：她下班的時候有人跟踪他！」

「是眞的嗎？」小元問：「告訴我！」

李茱莉很消沉，把飯碗和筷子放下，身體靠在椅背上，「車房很合作，我下班之前，他們巳經把汽車送回來，於是，我下班後，便把艾蓮的東西放進車尾廂，然後開車到你家裏來，一路上，我發覺一輛黑色的汽車跟踪我，無論我開車到那裏，它總是跟着，當我開車到僻靜的小路，那輛汽車還向我擠過來，當時我心慌意亂，不斷淌汗，最恐怖的是經過一條山邊公路，我被它差點就要擠下欄杆，掉到山下……」

小元聽得瞪大眼，張着咀，筷子也停住了。

「……啊，我無意中看一看窗外，下面就是懸崖，嚇得我脚都軟了，幸好那時候有一輛警車從後面駛來，那輛跟踪我的車，扒頭去了。」

「李姐姐是心理作用，她駛那條路，人家也駛那條路，她就以爲別人跟踪她，至於說有車擠她，那些亞飛駕車都是不要命的，喜歡扒頭，搶先，我的跑車花了，都是給一輛小房車擠過刮花的。」嘉尼不以爲然，搖着頭不斷吃飯，「大白天，誰會跟踪你，跟踪你幹甚麼？你駕駛的又不是押欵車，你又不是黑社會的馬仔，政府又沒有通緝你，李姐姐，別想了，吃飯吧！」

「嘉尼的話對，你是一個普通的職業女性，不是警探也不是匪徒，誰會跟踪你！」

「也許是吧，寫字樓的人，下午就笑我心裏有鬼，可能是我昨天晚上，想了艾蓮一晚，沒有好好睡一覺的原故。」

「嘉尼，你吃快點，送李姐姐回家休息。」小元催促嘉尼，其實，他心中另有打算。」

嘉尼和李茱莉走後，小元吩咐亞珠把一切工作做好便鎖好後門回家，不用再跟她說再見！

小元立刻回到自己的房間，把一切李茱莉帶來的東西，很小心地逐一察看，因為她不想遺留任何一條綫索，他把可疑的東西放在一起，把沒有用的東西綁紮好，放進艾蓮的房間裏。

第二天，李茱莉接了小元的電話再次來汪家，她今天的精神好多了。

「怎樣？沒有人跟踪你吧！」

「其實，那兒會有人跟踪我，我又不是女占士邦，路是公路，所有的車輛都有行駛權利，是我自己太多疑了！」

「痴情漢呢？有沒有人送玫瑰花給你！」

「去你的吧！你這傻丫頭！」李茱莉瞪了她一眼，打開手袋找香烟：「今天找我來，又有甚麼新發現？」

「有，眞的有，你到我房間來！」小元拉茱莉進房間：「你還記得在我姐姐的物件當中，有些錄音帶？」

「是有好幾盒！」

「其中一盒很有用，而且，他可能就是殺死我姐姐的兇手！」小元開了錄音機，不一會，傳出了男女的聲音——

「怎麼又要錢？一個星期前，你才向我要了一萬。」男人的聲音。

「一萬元，用一輩子？買幾套衣服，家裏添點東西，一下子就花光了？」

「你這一次又要多少錢？」那男人的聲音開始不耐煩。

「不多，三萬。」

「三萬？你要那麼多錢幹甚麼？」

「買新汽車啊！三萬還不够呢！」

「你的跑車很新的，而且……」

「你怎麼這樣囉嗦！你到底付不付錢？」

「你太浪費，簡直貪得無厭，你知道我在你身上花了多少錢？已經好幾十萬啦！」

「幾十萬算得了甚麼，虧你還好意思說出口，啊！玩完了，厭了，就想一脚踢開？」艾蓮的語調也不愉快：「當初你追求我，像哈叭狗的跟着我。我就警告你，叫你不要追求我，我承認我很會花錢的，可是，你說過不在乎！」

「可是，一個月就花了十萬，太多了吧！」

「你是不肯付錢了?好，我絕對不勉强你，你不照顧我，我就去見你太太，順便告訴她，我有了你的骨肉……」

「艾蓮，別走！」那男人忙着叫住她，有輕微的糾纏聲：「你別生氣，我立刻開支票。艾蓮，這兒，整整三萬元。」

「鬧起來了?」艾蓮一陣子嬌美。

「艾蓮，我想……你知道，我太太是出了名的老虎，我擔心我們的關係，她遲早會知道，她，娘家有財有勢，人又兇，我……」

「剛才那三萬元，算是分手費?你把我當作甚麼人?低級撈女，笑話。」

「你到底要甚麼?」

「你知道，我從來不勒索男人金錢，大老爺喜歡，送我一兩套衣服，不喜歡也就算了。不過我肚裏的孩子，你的骨肉，你準備怎樣處置?我看，養下來……」

「不，不，要是給母老虎知道了，我可沒有命，艾蓮，聽話，還是把孩子打掉吧！」

「殘殺自己的骨肉，你眞殘忍！」

「艾蓮我再多送你五萬，以後我們……」

「一刀兩斷是不是?對不起大老爺，我不能給你一個保證，因爲，我隨時會改變主意，如果不再想你呢，我們算完了。要是我突然想起你，餘情未了，我會再來找你的，哈……」艾蓮一陣得意的嬌

笑聲。

小元關上了錄音機，她問：「那男人有殺人動機，姐姐肚裏的孩子，金錢，還有他那位母老虎太太。

「也不一定，誰都知道艾蓮喜歡開玩笑，尤其是尋男人開心。有一天，她突然一本正經的說要嫁給一個編導，那編導信以爲眞，高興得要死，結果一直給人當笑柄，一直到艾蓮死了，仍然有人取笑他！」

「可是，那不是開玩笑，姐姐和他那人有了孩子。」小元握住拳頭很緊張。

「艾蓮不是第一次和男人有孩子。」

「這一次不同，姐姐死了，那男人可能擔心姐姐威脅他，爲了他的金錢、名譽、地位……你認爲他不可能殺人？」

「當然，他有嫌疑！」李茱莉點一下頭：「這也可以算得上是一條綫索，你可以去進行調查，說不定馬到功成。」

「對呀！簡直是最有力的綫索，祇要找到那男人，就等於找到了兇手！」小元握起拳頭，用力擂一下桌面：「可憐我連那男人的姓名、地址都不知道。」

「我知道！」

「你？」小元呆了一會，然後，她輕輕的問：「那男人是誰？」

「趙德發，慈善醫院的總理。」

「你怎會知道是他？」

「我認得出他的聲音。」

「聲音？你和他很熟識嗎？」

「電視台每年爲他們醫院慈善籌欵一次，爲了公事，我起碼見過他七八次。」

「明天，我去慈善醫院找他！」

「他不會在醫院的。他是個生意人，賺錢第一。慈善醫院總理一職，祗不過發了達，就捐點錢想獲得一個銜頭。有錢人，都喜歡這樣？」

「那……我往那兒找他？」

「陸氏企業機構。就在中區陸氏大厦。他是那兒的董事長。」

「他不是姓趙的嗎？」小元有點迷惑。

「你忘了他靠老婆發達？」李茱莉笑一下，深深吸了一口烟：「他的老婆是姓陸的！」

「噢，李姐姐！」小元一把抱住她：「你眞好，帮了我一個大忙，明天我就去找兇手。」

「也不一定是他！不過，你要小心，趙德發可不是福頭。他的眼睛不停溜轉，爲人很奸詐，看見形勢不對，立刻逃之大吉！」

「我知道了，好姐姐。我會非常，非常的小心。我去之前給你一個電話？」

三

小元穿了一套粉藍色的套裝裙，白色幼跟長皮靴，心情興奮的來到了陸氏企業機構。經過通話機傳話，小元在秘書小姐的帶領下，來到趙德發的豪華辦公室。

趙德發坐在一張高背大皮椅上，他抬起頭，看見眼前站着一個嬌美、俏麗的女孩子。看見漂亮的女人，他精神爲之一振，他站起來，一雙三角眼笑起來像個小丑，面大鼻小，濃黑的眉毛，看樣子應該有四十歲了，小元不明白艾蓮爲甚麼會喜歡他。

「小姐……」

「我叫汪小元。」

「啊！汪小姐，請坐！」他很客氣，也很熱情：「汪小姐，我能爲你做點甚麼事？」

「談談！」

「談談？好，好！談甚麼？」

「私事！」

「私事！啊！」他哈呵地笑，向秘書揮一下手，秘書出去，關上辦公室的門。

「我最喜歡和漂亮的女孩子談私事！」他打開一個酒櫃：「汪小姐喜歡喝甚麼酒？」

「我從來不喝酒的！」

「女孩子喝一點酒，會令皮膚更紅潤。」他拿來兩杯酒，一杯給小元！小元把它放在茶几上。

「哈！你的手指又白又嫩又纖細。最適宜戴鑽石戒指。你喜歡鑽石嗎？」

「我年紀輕，不懂得鑽石。」

「綠寶石呢？南非來了幾顆綠寶石，名貴到不得了，戴在你的手上，簡直……」

「綠寶石？」小元想起艾蓮的遺物：「你常常送綠寶石戒指給女朋友？」

「不，不，我沒有女朋友的，而且，像你這樣漂亮的女孩子，我還是第一次有機會見到。」

「你看見我，似乎很高興！」

「看見靚女，怎能不高興？」

「如果你知道我的身份，你就高興不起來了！」小元冷笑一下：「你知道我是誰？」

「保險公司的經紀？好，祇要你今晚陪我吃一頓晚飯，你有甚麼要求我完全答應！」

「跟我到警局。」

「警局？你是女幹探，可是，我沒有犯法啊！漂亮的小姐，你的拘捕令呢！」

「不要笑得那麼開心，告訴你，趙德發，我就是汪艾蓮的妹妹。」

「艾蓮？」他一愕，那三角眼，似乎祇露出灰白的眼球。

「聽見汪艾蓮的名字，很恐慌，是不是？」

「怎會恐慌呢？我不信神鬼那回事，不過，我是有點慚愧！」他坐在一角。

「做了虧心事？」

「不，祗是，艾蓮死了，我不單祗沒有去送殯，而且……甚至連花圈也沒送一個。」

「你以爲，我是來向你要花圈錢的嗎？我眞是那麼小氣，那麼寒酸！」

「不，不，你不要誤會。啊！我知道你一直是由艾蓮供書教學，供給你生活費用，艾蓮死了你一定失去依靠。你來我這兒做事好不好？」他緊張迫急，又有點慌亂：「我們這兒正要請人，我請你做秘書，唉，不，不，你是大學生我請你做總秘書，三個月試用期是五千元以後再加，一定再加……」

「五千元，對一個大學一年級學生來說，是個不算小的數目，不過，我暫時還不想工作！」

「你的意思？……」

「我要找兇手！」

「兇手？」他渾身一抖：「艾蓮不是自殺的嗎？」

「誰告訴你的？」

「沒有人告訴我，報紙……」

「報紙登的新聞並不是絕對準確。」

「報刊不會報導假消息。」

「我沒有說他們報導假消息，很多兇殺案新聞，都由新聞處供給，而新聞處的新聞，是由警方供

給的。」

「既然警方認爲艾蓮自殺，那末，她一定是自殺。又怎會有兇手？」

「你對我，和我姐姐的生活，十分了解，你和我姐姐的關係，一定很密切？」

「不，朋友而已，你知道，我是慈善醫院的總理，爲了公事和艾蓮小姐見過好幾次，幾個朋友也請她吃過幾次飯。」

「僅此而已？」

「大夥兒，上過夜總會。我看艾蓮小姐並不快樂，她好像有很多心事，她很可能自殺！」

「她是不快樂，因爲她愛上一個有婦之夫，並且還懷了孕，那男人，畏妻如虎，又不負責任，玩完了，就把我姐姐一脚踢開，嘿！他還怕她要脅，又不肯花錢，於是，殺意頓起，他便把我姐姐謀殺了！」

「你……你在說誰？」他咽一下，極力鎮定的，可惜那張嘴巴，結結巴巴的就不肯聽話。

「你！玩弄我姐姐的是你，我姐姐懷了兩個半月的身孕，孩子的父親也是你！」

他突然走到酒櫃前，倒了一杯酒，一飲而盡，他的臉，已經由青轉紅：「汪小元，你不要含血噴人，我和你姐姐，祇不過是普通朋友。」

「普通朋友，我姐姐何來孩子？」

「誰都知道你姐姐浪漫，她懷孕不希奇，誰是父親，張三李四都可以！」

「你害死她，還敢侮辱她？」小元拿起她身邊的酒杯，擲向趙德發。

「你再在這兒搗亂，我報警拉你！」

「報警？你敢？」小元拍一拍她的大手袋：「我裏面有一劵錄音帶，嘿！警方聽到了，不控告你才怪！」

「甚麼錄音帶？」他又再一次迷惘。

「還記得那一天嗎？姐姐和你見面，她向你要三萬元買新車，你推三推四，後來，你又提意和姐姐分手，還給我姐姐五萬元，叫她把孩子打掉。」

「你——怎會知道這件事？」

「你和姐姐的話，姐姐全部錄了音，錄音帶在我這兒，你爲了斬草除根，免除後患，所以殺死我的姐姐！」

「我沒有殺她，雖然，有時候，她令我很難堪，而且她花錢像倒水一樣，我是有點怨言，可是，我並沒有殺他！」趙德發倒在椅裏，長嘆了一口氣：「汪小姐！我願意給你二十萬，請你把錄音帶交回給我！」

「我說過，我不是來要錢的，二十萬，我不賣，就算二百萬，二千萬，我也不會賣，你想毀滅證據？」

「我的確沒有殺人，我祇是怕事情鬧開，我太太不會放過我，她眞的很兇。」

「你既然沒有殺人，那你有沒有不在場的證據？誰能為你作證？」

「我不明白你的意思！」他攤一下手。

「一月十三日星期五，下午十二時至三時，你在甚麼地方，誰跟你在一起？」

「一月十三日？都一個月了，我如何記得那天在做些甚麼？那天是星期五我一定在這兒辦公！」

他聳一下肩。

「陸氏機構的大董事長，中午一時至二時半，仍然要在寫字樓辦公的嗎？」

「我們生意做得大，工作忙，汪小姐不要見笑，我常常在辦公室吃飯盒，我的午餐，非常隨便，從不講究。」

「誰能證明你一月十三日星期五，下午十二時至三時，在辦公室吃飯盒？」

「誰？哈！已經一個月了，誰還記得？」

「假如你工作太忙，吃午餐的時候仍然要留在辦公室工作，你的秘書會不會推下一切工作，自己一個人跑出去吃午餐，留下你？」

「當然不會！」

「好！祇要你叫你的秘書進來，由她證明你那天的確在公司辦公，那末，她不就是一個很好的時間證人了嗎？」

「這……這……」

「不會是作賊心虛吧！看樣子，我應該告訴麥ＳＩＲ，叫他親自來向你問話！」
「誰是麥ＳＩＲ？」他三角眼一瞪。
「麥國雄高級督察。他是負責辦理我姐姐的案件，我還沒有把你的名字告訴他！」
「我又沒有犯法，我也不怕甚麼高級督察，而且……而且……」
「你還是把你的秘書小姐請來吧！」
趙德發按了對講機，很無可奈何的說：「珍妮，你立刻進來！」
「趙先生，我警告你，你不要和珍妮串同，」小元坐下來：「話由我問，你不要插嘴。」
趙德發低哼一聲。
一會秘書小姐珍妮進來。
趙德發正要發言，小元搶先說：「趙老板同意我和你談談！」
「有甚麼事？小姐。」
「趙先生的約會，通常由你安排？」
「是的！」
「你有沒有把約會排好登記！」
「董事長有一本約會册！」
「請你拿進來好嗎？」

「董事長！」珍妮看了趙德發一眼。

「既然不方便。」小元作勢站起來：「那末，我通知麥ＳＩＲ來，他辦事效率好。」

「珍妮，去拿吧！」趙德發雖然心裏萬二分不高興，可是，他似乎很怕那位麥ＳＩＲ。

珍妮出去，不一會，她拿了一個文件册進來：「你要知道些甚麼？」

「一月十三日星期五，下午十二時至三時，趙先生有沒有約會？和誰在一起？」

珍妮翻着册子，一會……就在這個時候，小元不斷看着趙德發的反應，他微張着嘴，望住珍妮，臉上冒汗。

「一月十三日星期五，下午十二時半，董事長和一位日本商人在希爾頓酒店吃自助餐，一直到下午三時三十分之後，送那位日本商人到機場，回來公司的時候，剛巧下午五時半。」

「你怎會知道得那麼清楚？」

「因爲，董事長不大懂日文，我是去做翻譯，所以，我一直和董事長在一起，這件事，我也有向總裁報告過一次。」

「總裁？」

「陸小姐，我們的董事長夫人。」珍妮看了趙德發一眼，欲言又止。

「請你繼續說下去！」

「說吧！」趙德發沒好氣的說。

「那天董事長遲了回家，夫人很不高興，所以，我要向她報告一切實情。

「汪小元小姐，你現在明白了吧！」趙德發可兇了：「滿意啦？」

「基本上，是滿意了，不過……」

「珍妮，你出去，這兒沒有你的事！」

珍妮向小元告辭，出去，關上了門。

「我有兩個證人，證明你姐姐的死，和我一點關係都沒有！」

「是的，你能置身於度外，不過，並不等於你毫無關係！」

「你到底還要查甚麼？」

「我沒有必要告訴你！」

「我也沒有興趣一定要知道。」

「好極！再見！」

「不！把那卷錄音帶交回給我！」

「沒有那麼容易。」

「你說，你說，你到底要多少錢？」

小元看他很滑稽，逗着他玩：「趙經理，你個人到底有多少私蓄？」

「如果……如果不超過一百萬！」

「好！我就要一百萬！」

「何時成交？」

「現在，立刻。」

「可是一下子，我籌不到一百萬現金，我寫一張一個星期的期票給你，好嗎？」

「不！不行，我立刻要！」

「這……這……」趙德發搓着雙手，站起來，又坐下，渾身不安！

「這是你玩弄女性，不負責任的報應。」小元仰頭冷笑兩聲：「趙德發，坦白告訴你，就算你現在立刻給我一百萬，我也不會把錄音帶交回給你，不過，總有一天會物歸原主！」

「那一天？」

「我不能肯定回答你，等我找到證據，證明你是兇手，或者，我能證明你無辜，我會把錄音帶交回給你，聽着，我絕對不會收你一分錢。」小元邊說邊走去開門，在回頭的一剎那，她看見趙德發開了對講機。

小元聳聳肩，走出去，經過秘書室，突然，珍妮把她叫住：「汪小姐。」

「有事嗎？珍妮小姐。」

「我想跟你談談，可以嗎？」

「改天好不好？我有事，趕着回家。」

「不會躭擱你很多時間。汪小姐，你是不是女警探？」她似乎興緻勃勃。

「我？不是，我祇是個學生。」

「你找我們董事長，有事嗎？」

「做秘書的，是不應該管波士的私事。」

「但是……但是，」她結結巴巴的：「我是總裁的人，我想知道，你和我們董事長，是不是有點兒男女間的痲煩？」

「甚麼意思？」

「聞說董事長很風流，他在外面有很多女人，所以，我們總裁很生氣，你和他……」

「像甚麼？我不會像他的情婦吧！」

「噢！不！」珍妮突然看一下手腕，叫了起來：「時間夠了！」

「甚麼？」小元詫異。

「哦！」珍妮面色一變：「我夠鐘……打電話給我的男朋友，再見！」

「哈！」小元莫名其妙，她向前走，偶一回頭，看見珍妮鬼鬼祟祟的看她，一見小元回頭，立刻拿起電話筒。

小元走進電梯，在電梯裏，小元想着珍妮的古怪行爲，一會兒拉住她，懇切地和她說，一會兒又說時間到。她到底在攪甚麼鬼。

小元離開陸氏大厦，走出行人道，正要舉手召一輛計程車，突然她發覺腰間有尖銳的物件戳住，一個男人說：「不要說話，不要呼叫，否則一刀刺死你！」

小元絕不怕死，祇是好漢不吃眼前虧，她是個聰明的女孩，她知道，腰部被刺一刀，將會有何效果，所以，她十分合作，絕不聲响。

她看見一共有兩個男人，他們每人一邊的伴着小元橫過馬路。小元留心他們的樣貌、高度、身材和特徵，到一輛汽車前，他們停住了，小元先看汽車車牌、顏色、車廠牌子，很快，她被那較高的男人推進車廂。

她能够感覺到，那尖銳的刀鋒仍在她腰間，因此，她輕輕的說：「你們到底想怎樣？」

「臭丫頭，閉上你的咀，否則，我先割掉你一隻耳。如果你聽話，我們不會難爲你。」

汽車轉入一條僻靜的小路，那高個子把刀向前一推，低聲喝：「把你的手袋拿過來。」

「我祇有很少的錢！」

「誰要你的錢。」他一隻手在翻她手袋裏的東西，終於，把那小型錄音機和錄音帶找了出來：「喂！是不是還有另一條錄音帶？」

「全都在這兒了。先生，這些錄音帶，不值錢的！」

「嘿！懂得運用，就可以變錢。」

「你……你們想勒索趙德發？」

「這兒環境不錯？」開車的說：「和她說再見吧！別躭時間了。」

「對不起！小姐，委屈你了！」那高個子用他那又粗又厚又大的手掌在小元的頸子後一劈，一刹那，小元便失去了知覺。

不知道過了多久，小元慢慢醒過來，雙眼蒙查查的，暈沌沌的，爬起來，走了幾步，人向前仆，剛巧碰在廢物箱上，於是又暈了過去。

她睡着，睡着，沒有夢，祇是黑黑的，很久，很久，她似乎聞到些酒的氣味，她動一下，彷彿聽見有人叫她的名字：「汪小元。」

她用盡力睜開了眼睛，迷迷濛濛的，她似乎……她似乎看見了麥國權。

「汪小元！看看我！」

「麥……SIR！」

「你怎會躺在小巷裏的？」

「我躺在地上？啊！我的頭好痛！」

「一個小孩子玩球回家發覺你，他很聰明，立刻打九九九報警。」麥國權拉了一把椅在小元的床邊坐下。「你受到襲擊！」

小元把一切告訴麥SIR。

「他們祇拿了你姐姐的錄音帶？甚麼也沒有要，也沒有向你施暴。」

「在我未暈眩之前，他們衹是帶了錄音機和錄音帶，不過，不是我姐姐的錄音帶，是我和趙德發談話的錄音帶。」

「汪艾蓮的錄音帶仍然在你那兒？」

「是的！我懷疑是趙德發的女秘書珍妮派人幹的，因爲那倆個男人說要拿錄音帶向趙彼發勒索，而且珍妮舉動可疑。」

「你認得出綁架你上車的兩個男人嗎？」

「認得，一個又高又大又壯，大約六呎左右，國字臉，粗眉大眼大咀巴，鼻子扁的，左邊，不，是右邊有一顆有毛的大痣。」

「另一個呢？」

「另一個是開車的。我沒有看到他的臉，他大約五呎六、七吋，穿一件紅色的太空褸，頭髮很稀少。」

麥國權一一記下來：「沒有別的發現了嗎？我希望多點綫索。」

「有！還有許多，他們坐的汽車是深啡色的，雙門。本田房車，車牌號碼是B一六三九五。我看得很清楚！麥SIR，你怎會知道我在醫院？」

「因爲你不斷叫我的名字。」

「叫着你的名字！」

「很奇怪吧！是不是，你應該叫楊嘉尼的。」他笑一下，牙齒又整又白，人爽朗又健康：「你昏迷的時候，在叫我的名字，所以，一個警員打電話通知我。」

「眞奇怪！」

「其實，說起來，一點也不奇怪，有市民遇刦遇害，第一個意念一定是想到警察，因爲，無論任何人，在那種情況下，都需要警方的，保護不過，我已經通知了嘉尼。」

「麥ＳＩＲ，我忽然想起了。那兩個脅持我的人，是故佈疑陣。」

「啊！你怎會有這種看法？」

「趙德發肯用一百萬買我的錄音帶，很明顯，這是他作賊心虛。而且，我離開他的辦公室時，他開了對講機。大概是叫珍妮拖延我的時間，所以珍妮才會拉住我問長問短，後來又說時間夠了。趙德發是用這段時間去找打手。」

「很有可能！」麥國權說：「你叻女，竟然那麼鎭定，連一個小節都不會放過。好，我已經把一切都紀錄好了！明天，也許會有人送一些相片給你，叫你認人。」

「我在這兒還要躺多久？」

「三、四天。其實，你不應該一個人在外面亂跑，這很危險的。」

「你們不肯幫我，我祇好自己去找兇手。」

「你還是那麼固執，可惜。兇手的影兒都看不到，你自己已經受傷了！看，嘉尼來了！」

嘉尼衝進來，扔下書本，奔過去，把小元整個人檢查一番：「你沒事吧？」

「嘉尼，你陪汪小元，我還要辦公事！」

麥ＳＩＲ走了，小元把今天發生的事，對嘉尼從頭說一次。

「那太駭人，以後你去查案，我一定要陪伴你，保護你。小元，其實這件事你最好不要管，人都死了，自殺和被殺又有甚麼分別？」

「別吵我！」小元翻過了身：「我疲倦，要睡覺。」

第二天，一個小肥子來看小元。

「我是罪案科的朱探長，我拿了幾本相片來，希望你能找到昨天脅持你的兩個男人。」

「為甚麼麥ＳＩＲ不來？」

「他是負責兇殺組的，你的案子，已經交由我們負責，你昨天的口供，也在我手上。」

小元心裏一沉，不過仍然抑制着：「朱探長，我很高興認識你，不過，我姐姐的謀殺案，一向是麥ＳＩＲ負責的！」

「不過，你的案件，和兇殺無關。歹徒祗是搶刦，毆打，並沒有意圖謀殺。」

「但是我被襲擊和我姐姐有關。」

「汪小姐，請你合作，認認相片。」

「麥國權是負責辦理汪艾蓮的兇殺案，現在案子未完，他難辭其咎，所以，除了麥國權，我不會

和任何一個人合作。」

「汪小姐，你令我很爲難。」

「對不起！朱探長，我是有名的小頑固，不過，我對你是絕無惡意的！」汪小元十分倔强：「請你回去轉告麥國權高級督察，要是他不管，明天我出院，去見警務處長。」

「汪小姐，警務人員是不受恐嚇的！」

「我無意恐嚇任何人，我祇是不高興我姐姐的案件，在你們那兒，像皮球似的，抛來抛去。我是良好的市民，我有權向有關當局，提出我個人的意見和要求。」

「那好吧！」朱探長沒好氣的拿回了相簿：「不過，我不負責後果。」

自從小元入了醫院，那可熱鬧了，每天總有很多人來看她，李茱莉、工人亞珠。佩珠和另外幾個同學，還有一兩個教授。楊嘉尼白天上課前到醫院一次。下了課就一直陪住小元。他的媽媽更加無微不至。一天來兩三次，每次不是送湯，就是送飯，她常常說：「搬到我們家去住吧！讓我好好的照顧你！」

楊伯伯雖然事務忙。他也來過一次，並且還替小元轉換了一個最好的病房。

大約是第三天吧！所有的人都走了，嘉尼還沒有下課，楊伯母要到傍晚才送燉品來。

她靜靜的一個人，正在回想那天被人押上汽車的事，突然，麥國權氣冲冲的進來。

「大小姐，你到底怎麼攪的？」

「亞SIR，我是病人，請你輕聲點！」
「你分明是跟我過不去，找我痲煩。」他坐下來，把相簿一撒。
「我到底做錯甚麼？」
「你不應該用那種態度對朱探長。」
「怎麼了？你不是怕朱探長吧！」
「我怕他？誰的職位高？你到底懂不懂？不過，你的案子是應該由他負責的！」
「我的案子，就是汪艾蓮的案子。」
麥國權把相簿重重放在她身上，粗聲大氣的叫：「認人！」
小元委屈地啜了啜咀，麥國權背轉而不看她，小元用力的翻着相簿，霍霍有聲。
「快一點，我還有事要辦！」麥國權不耐煩地催促着。
小元突然停下手，咬住下唇。
「喂！喂！別停！」麥國權見沒有聲音，便大聲叫。可是，仍然沒有聲音，他回頭一看。小元呆着，眼眶凝住淚水。
麥國權吐了一口氣，從盒裏拉了一張紙巾給她，壓着聲音說：「要不要找到那兩個壞蛋？」
小元擦了擦眼睛，不說話。
「汽車我已經查到了，你祗要認到其中一個人，我就可以把他們抓回來。」麥國權再嘆一口氣，

柔聲柔氣的說：「我的好小姐，帮個忙好不好！」

「誰叫你那麼兇？」

「你不聽話又不合作。好，好，算我錯，快點認人，早日破案。」

「我想不到有那麼多人面上都有痣的，好難認，個個都賊眉賊眼。」

「他們根本全不是好人，放點耐性！」

小元繼續翻看，她突然叫了起來：「是他，就是他！我不會認錯的！」

「我相信你不會認錯！」麥國權把NO，寫下來：「很快會查出來！」

「要是找到他們怎麼辦？」

「查訊，落口供，如果證明是珍妮或者趙德發指使，我們可以要求他解釋，必要時，他們會被提控，到時，你也要做見證人。」

「我樂意！」

「我走了！有好消息再通知你！」麥國權匆匆離去，小元覺得他這個人很無情！

幸而不是自己的男朋友，這時候，嘉尼剛巧下課趕來。

第四天，小元出院回家休息。

楊太太又催促她搬去楊家居住。

小元和李茱莉商量這個問題。

「你一個人孤苦伶仃，有楊家照顧，這是最好不過的事，而且，你一個人住一大層房子，也實在浪費。搬進楊家，把這兒賣了，或者租給別人，每個月可以多一份收入。」

「我怕失去自由！」

「失去自由？怎麼會？你這傻丫頭，想到那裏去了。別人我不敢說，嘉尼的父母，是最開通的，嘉尼天天來陪你，他們不單止沒有說半句閒話，而且十分高興，你到揚家，一定會過着公主一樣的生活，受楊家的人疼愛。」

「我怕楊伯母不准我去調查兇手，她老是說危險，叫我忘記了過去的事！」

「你每次出去，也不一定要告訴他們你去那兒。還有一個好方法，你去楊家之前，和他們來一個約法三章。」

「約法三章？」

「唔！你跟嘉尼說：相見好，同住難，你不知道是否適合和他的家人生活，所以，以一月爲期，如果一個月內生活愉快，你就住下去，相反的，如果有不方便的地方，生活習慣未能配合，那末你一個月後就搬出來。」

「這辦法很好啊！」小元拍着手：「李姐姐，這間房子，是不是讓它空着！」

「空着太浪費了！你一搬到楊家，就應該把房子賣出去，或者租出去。」

「房子我不想賣，一來，我不等錢用，二來，這房子是姐姐用身……總之，爲了紀念姐姐，我決

定把房子保留下來。」

「那就租出去吧！」

小元點一下頭。

「你準備甚麼時候搬去楊家。」

「也不會太快，你知道我姐姐有許多衣服鞋襪，單是清理她的東西已經要花不少日子。」

「她的衣服都很名貴，你不要隨便扔掉。」

「我不會！大部份，我會留爲自用。我寧願把我的衣服轉送給別人。」

「如果你有甚麼不要的，送給我妹妹！」

「她會要嗎？」

「她？」李茉莉笑一下，搖搖頭：「別說她，如果我不是腰圍比你大，我也想要！」

「你妹妹，不是已經做事了嗎？」

「做事已經半年了，我對她說，我爲了家，一直捱到三十幾歲還沒有出嫁，現在，出國的出國，嫁的嫁，就祇留下一個弟弟要供書教學，我叫她，賺了錢不要全花掉，留一點帮補家用，好讓我鬆一口氣。」

「假如我能做事賺錢，我會養我姐姐。」

「你和她比？差太遠了！怪不得艾蓮老倆讚你，把你當心肝寶貝，你聽話又有良心，我那位妹妹

不單祇把每個月的錢花光，還常常向我借錢買新衣。」

「李姐姐，別勞氣了，我把衣服送給你妹妹，你可以省點錢。」

「她呀！是無底深潭。你不要才給她！」

「李姐姐，」嘉尼走進來：「你的汽車我巳經修理好了！」

「小元，你眞福氣，嘉尼是個最好最完美的男孩子。」

「祇有你才會讚我，小元從來沒有說過我好。」嘉尼用手搭住小元的肩膊。

「你的手啊！好臭的味！」小元推開他的手臂：「修過車連手都不洗。」

「我的二小姐，我巳經洗過三四次了！」

「李姐姐，你的車子常常壞，還是分期付欵買一架新的吧！首期我可以……」

「嘉尼，小元巳經決定搬到你家裏去。」李茉莉把小元的話截住：「不過有條件的！」

「甚麼條件？」

「一月爲期，要是小元住不下去，就要搬走，你的意思怎樣？」

「她一定住得下去的，我爸爸媽媽都疼她，我要通過媽媽裝修新房子……」

小元醒來不久，麥國權的電話就來了。

「早！」

「有好消息！」

「甚麼好消息！」小元放下手中的牛奶杯：「捉到兇手？」

「捉到高佬祥！」

「誰是高佬祥？」

「面上有一顆有毛痣的大個子！」

「他！啊，好極了，這麼快！」

「你不是說我們工作效率低，又沒有責任感嗎？而且還說我一遇到棘手案就拔腿便跑！」

「這不是棘手案件，所以你才敢辦理。」小元笑了起來：「高佬祥呢？」

「在拘留所！」

「可不可以告訴我，爲甚麼這樣快就能把高佬祥拘捕？」

「他有案底的，要找他不困難，而且還有人來投訴，他的汽車被一個陌生人偷偷開走，那陌生人像高佬祥，汽車，就是B一六三九五。」

「他有沒有招供，爲甚麼要搶走我的錄音機和把我打暈？」

「小姐，就爲了審問他，我由昨晚十點鐘到現在，連床都沒有見過。」

「麥SIR，他說了些什麼？」

「他是陸氏機構旗下一間工廠的管工，由於他身材高大，又學過武功，所以，趙德發晚上有應酬他都兼任保鏢，那天你去陸氏機構，剛巧高佬祥到會計部領取保鏢費，也接到趙德發的命令，便跟踪

你，然後把你綁架上車。」

「那個矮個子呢？」

「是趙德發的司機，叫朱大發，趙德發叫他協助高佬祥。」

「你眞本領，兩個都查到。」

「朱大發沒有案底，找他不容易，你又看不到他的樣子，很難找，都是高佬祥自己招供。」

「這件事很明顯，趙德發一定是殺死我的姐姐，怕錄音帶落在我手上對他不利，所以才要把錄音帶搶回去，可惜，他搶到的，並不是他所要的！證據齊全，可以拘捕他！」

「喂！汪小元，你這麼快就出院，頭不痛了嗎？」

「一個人留在醫院很悶的，沒有甚麼事，就回家來了！」

「我想你來我辦公室！」

「好啊！」

「我派車來接你！」

「給我二十分鐘的時間。」

「等會見！」

小元開心到不得了，立刻打電話通知李茱莉，又告訴亞珠，等嘉尼來，告訴他，麥國權已經把殺死艾蓮的兇手捉到。

她穿了純黑套褲裝，外披一件白短皮大衣，穿了白短靴，皮包一揹，就出門去了！

到麥國權的辦公室，祇看見麥國權一個人。

「兇手呢？」

「誰？」

「趙德發！」

「他未必一定是殺人兇手，我剛才忘記叫你把你姐姐的錄音帶來。」

「我已經帶來了！」

「很好，謝謝！」

「趙德發呢？」

「上頭的意思，叫我先請他來問問話。」

「祇是問問話？他是兇手，你們爲甚麼不拘捕他？」小元憤然問。

「不用急，如果他眞的有罪，他一定逃不了的，不過……」

「不過甚麼？」小元站起來，兩手往腰間一揷：「是不是我不是社會名流，所以好欺負？」

「汪小元，我不是警務處長，我也不是港督，我祇不過執行我自己的任務，不過，有一件事，我可以向你保證，如果我們查到趙德發殺死你姐姐，我一定不會放過他！」

「好！就等着瞧！」汪小元放下手，坐下來，想了一會：「奇怪，事前趙德發並不知道我會去找

他？他為甚麼叫高佬祥偷車？難道他一直派人監視我。」

「高佬祥偷車，不是為了你，是為了他自己。因為，他最近追求一個工廠女工，答應了晚上去遊車河，他自己又沒有車，於是，經過一間別墅式的公寓門口，看見一輛汽車很有氣派，就把車偷了，沒想到車主忘了拿東西，跑下來，剛巧高佬祥把車開走。」

「大白天偷車，膽子眞大！」

「他已經偷過七次車。」

「嘩！怪不得他有案底。」

這時候，有人敲門。

「進來！」首先進來的是石羽，跟住後面的就是有一對不停溜轉三角眼的趙德發。

他看見小元，立刻別轉了臉。

「亞ＳＩＲ，你找我來有甚麼事，」趙德發很忙碌的樣子：「我還要開會！」

「殺人兇手！」小元在叫。

「請坐！」麥國權很客氣：「請問，你認識這位小姐嗎？」

趙德發看了小元一眼：「很面善！祗是，想不起在那兒見過。」

「她前幾天不是到陸氏機構找你嗎？」

「有這回事？也許我不在公司，所以沒有見過她。」趙德發果然不簡單：「噢！我根本是不認識

這位小姐的，祇是，她很像一位明星！」

「是不是汪艾蓮？」

「汪艾蓮是誰？」趙德發反問。

「那是說，你不認識她？」

「我們進出上流社會，見過許多人，有人認識我，不稀奇。不過，在我的朋友當中，沒有人叫汪艾蓮。」

「既然如此，高佬祥你也不認識了？」

他連面色都沒有變，大概是在來警察總部時，已經想好了：「這個名字沒有文化。」

「你到底認不認識他？」

「當然不認識！」

「趙先生，你也不太老實了，高佬祥是你的製衣廠的管工，你怎會不認識他？」

「管工？可能有這個人。不過，亞ＳＩＲ，我們陸氏機構，有很多公司、商行、工廠。每個部門祇有經理級才有資格來見我，我又怎會認識一個小管工？」

「晚上護送你去赴宴，接你回家的保鏢，你總認識吧！」

「保鏢？我又不是教父，又沒有仇家，要保鏢幹甚麼？」

「很多社會名流，說治安不好，大部份都請了保鏢，趙老板，你爲甚麼那麼省？」

「我覺得治安很好，有你們，我安心！」
「趙老板，我不管你認不認識高佬祥，我一定要你見見他。」
「他……他也來了？」
「昨天晚上，我們在一間公寓內把他拘捕。」麥國權開了對講機：「把高佬祥帶來！」
趙德發開始冒汗，小元冷笑一聲，倒想看看趙德發下一場演甚麼戲！
探員把高佬祥押進來。
趙德發一看見高佬祥面部肌肉跳動得十分厲害，相反的，高佬祥一看見趙德發就垂頭。
「高佬祥！你認識眼前這位先生嗎？」
「認識，他是我的老細。」
「那位小姐呢？見過沒有？」
「見過！」高佬祥用眼再看小元。
「在甚麼地方？你和她是朋友？」
「不！我不認識她。我曾經綁架她到我偷回來的汽車，我偷了她的錄音機和錄音帶，並且還打暈她，然後把她放在一條小巷內。」
「你和這位小姐有仇，還是受人指使。」
「我和她沒有仇，我祇不過受……」

「誰？誰是主使你的人？」

高佬祥看了他一眼，趙德發瞪住他。高佬祥終於還是說了：「是趙老板叫我做的！」

「你發神經！」趙德發跳了起來，大聲嚷叫：「亞ＳＩＲ，我現在想起來了，這個人，不錯是在我們工廠做事，有一次，他向我借錢，我認爲他理由不足，沒有借給他，所以他諂害我。我根本不認識那位小姐，甚麼錄音機、錄音帶，那簡直是笑話。」

「高佬祥，你要把事情老老實實說出來。」麥國權指住趙德發要他坐下來。

「趙老板，我本來不想出賣你，但是，我是有案底的，因此，我不能不招供。」高佬祥別轉了面說：「那天我回公司會計部領取加班費，加班是兼職做趙老板保鏢的費用，所以工廠天天支付。我們拿了酬金，正要離去，便接到趙老板的電話，他叫我將姓汪的小姐攪掂，最重要的，是把錄音帶找回來，事成後給我兩千元。」

「他發神經！他勒索！」趙德發叫着。

「帶高佬祥出去！」麥國權揮一下手，高佬祥被帶出去後，麥國權說：「趙先生，證人有了！話也說得一清二楚，你還是招了吧！」

「招甚麼？那種壞蛋，你會相信他的話？」趙德發很强硬：「我堅决不承認！」

「你不承認，我們還有另外一個方法，甚至可以證明你是殺人兇手。」麥國權伸出了手：「汪小姐，請把錄音帶交給我！」

「趙德發，那天你派高佬祥搶我的錄音帶，暴露了自己的尾巴，你太愚蠢了，其實錄音帶仍然在我這兒。」

麥國權接過錄音帶，開了錄音機，趙德發和艾連的聲音，一句句的傳出來，趙德發面如死灰，他不停用手帕抹汗。

直至錄音帶播完了，趙德發詫異地問：「是不是已經完了？」

「全完了！怎麼，還嫌證據不夠多？」

「趙德發！」小元說：「現在，人證、物證都有了，是你殺死我姐姐的，招供吧！」

「全完了！」趙德發突然哈哈大笑起來。

麥國權看了小元一眼，皺起了眉：「你在笑甚麼？」

「亞ＳＩＲ，ＭＩＳＳ，你們就憑這卷錄音帶控告我殺人？」

「艾蓮和你有了孩子，你不能娶她又不想負責任。更怕汪艾蓮向你不斷要錢，於是，你一不做，二不休，把她殺了！」

「不！絕無其事，我根本不認識甚麼艾蓮。」他又輕鬆如故：「在整卷錄音帶裏，有沒有播過趙德發三個字？又有誰能證明那女人在跟誰說話？」

「你！」小元站了起來。

「我早已料到你有此一着。石羽，把這兩卷錄音帶送去聲帶專家那兒。我們的專家可以從你說話

的聲音、語氣，證明兩卷錄音帶是否發自同一聲帶！」

「啊！」趙德發的口，留下一個O型，石羽帶了錄音帶剛要出去，趙德發突然說：「不用找專家了，我承認認識汪艾蓮。」

小元舒了一口氣，心情輕鬆起來。

「那你承認殺死汪艾蓮？」麥國權對石羽說，「帶他去落口供。」

「不，不，我並沒有殺死汪艾蓮。」趙德發拚命拉住麥國權的桌子。

「姓趙的，你自從進我的辦公室，就沒有說過半句眞話，你要我相信你，很難。」

「亞ＳＩＲ，我向你發誓，這一次，我一定說眞話！」

「好！那你說吧！」

「我是一年半前認識艾蓮的，最初偶然碰幾次面，後來，我覺得她美麗又野性，便開始追求她。追求艾蓮眞不容易，我花了很多錢，直到十個月前，我們才發生關係，我們大約親熱了兩三個月，艾蓮對我越來越冷淡，甚至有點討厭我，可是，仍然不斷向我要錢。最初，我甚麼都不知道，所以，毫無怨言，送錢給她花費，直至七個月前，我發覺他有了新的男朋友，當時，我既妒忌又痛恨，所以，我拒絕再供給她金錢，可是，她告訴我，她有了孩子。」

「她甚麼時候告訴你有了孩子？」

「六個月前。」

「他撒謊！」小元叫了起來：「眞是奇的，我姐姐死時，應該懷孕五個月。」

「我和汪艾蓮分手的時候，她根本已經沒有孩子。錄音帶，你們聽過了，是五個月前，她來我辦公室吵鬧時錄下的。結果我給了她三萬元，第二天，她要我陪他去車行挑選了一部銀色的平治跑車，三萬元，交了首期。由於艾蓮要的那種車，香港沒有，要由德國總廠運回來，所以，車行要艾蓮等一個月。汪小元妹妹，你姐姐甚麼時候開平治跑車，你應該知道的，是四個月前是不是？我沒有和她見面足足五個月，我們分手了，分手五個月了，我有甚麼理由謀殺她？」

「汪小姐！汪艾蓮的平治跑車，是四個月前買回來的？」

小元想一下，點了點頭。

「石羽，去車行查一下。」

石羽連忙出去辦案。

「趙德發，你和汪艾蓮一起去訂車後，便沒有再見過她？」

「有！在餐室見過一次，我可以告訴你那間餐室的名字。那天，她告訴我，她要去取汽車，要交尾數，而且又要墮胎，她向我要了十萬元，她答應從此之後，不再痲煩我。」

「趙德發，死無對證！」

「今天那位警探來，我就有一種預感，我知道這一次一定有痲煩，因此，我把艾蓮給我的最後一封信帶來。」趙德發從口袋裏拿出一封信：「我讀給兩位聽：——

德發：

抱歉這些日子一直令你煩惱。我已把孩子打掉，所以，你不用担心我會再找你的母老虎，我們從此之後，不會再見，唉！我還要告訴你，我已找到眞愛，爲我祝福！　　艾蓮七七年九月二十八日

麥國權接過信，他說：「這封信，我要交由筆跡專家鑑定，如果是艾蓮寫給你的，那末，你的麻煩可能會減少！否則，你就會被控謀殺。」麥國權開了對講機，不一會，一個探員進來，麥國權對他說：「暫時帶趙先生去拘留所休息，同時，把這封信拿去調查科，我要一份報告。證明這封信是否汪艾蓮所寫。」

房間祇留下麥國權和小元的時候，小元問：「甚麼時候才知道趙德發有罪？」

「很快！在他被保釋之前，他必然會通知他的律師，他的律師也必然會保釋他！」

「殺人犯也可以保釋出外候審？」

「我們不是在當日現場拘捕他的，而且，也沒有目擊證人證實他殺死艾蓮，你先回去，很快會有結果，事情一有結果，我會立刻通知你，回去吧……」

小元第三次到麥國權的辦公室，麥國權第一句就說：「趙德發已經保釋外出了！」

「你們這些警察，一碰上了有頭有面的名流紳士，就完全沒有辦法了！」小元非常不高興，冷哼着。

「怎麼會，法律面前，人人平等！」

「如果趙德發是個窮光蛋，請不起律師，你們會不會放人？」

「當然會！祇要他不是兇案疑兇，他就可以保釋出外候審！」

「如果他窮到連保釋金也沒有呢？來來去去，還不是欺負窮人請不起律師。」

「小姐，我們有法律援助處的！」麥國權翻了翻眼。

小元仍然在冷笑。

「又失去了一條綫索，我知道你很失望，不過，經過我們全面調查，你姐姐自殺的那一天，他有時間證人，那廠商……」

「他不可以買兇手殺我姐姐嗎？」

「小姐，殺人動機呢？」

「他想和我姐姐分手，我姐姐不肯，所以他就買兇殺死姐姐！」

「汪小元，我們都調查過了，他從來說的話，全部是眞的。他的確陪你姐姐去訂車，你姐姐的汽車是四個月前領回去的，他和你姐姐分手五個月了！」

「他的話，你就相信了！」

「你姐姐寫給他的信，筆跡專家，已經證明是你姐姐的筆跡！」

「姐姐寫了信之後，難道不可以再去找他嗎？」小元不服氣。

「你姐姐是那種出爾反爾的人嗎？」

「他旣然沒有殺死我姐姐，爲甚麼要叫保鏢搶我的錄音帶？」

「因爲畏妻如虎！他的家事，我也查過了。他本來是陸氏機構一個小職員，千辛萬苦他才娶到老板的女兒。他這個人，野心很大，他又知道，他所以有今天，完全是因爲有一個有錢太太，他担心太太知道他在外面攪女人，和他離婚，他立刻又會打回原形。這個人，的確很卑鄙，不過，他沒有殺死你的姐姐！」

「就這樣放他走了！有沒有送他一份一等良民的獎章？」

「沒有那麼簡單，我們現在控告他主使他人犯罪，他是主謀人！到時你也要出庭做控方證人！」

「那還差不多。」小元忽然想起了，問：「趙德發說過，我姐姐因爲有了新男朋友，所以才不要他，那個男人是誰？」

「我已經問過他。趙德發也不知道，他祇是在你姐姐一次酒醉後，她自己透露出來的，後來趙德發收到你姐姐的信，就更加證明了！」

「要是知道那個男人就好！」

「不要再胡思亂想！聽我的話，你姐姐的死，和任何人都沒有關係！」

「你緊張甚麼？我又沒有叫你去查！」

「今次被人打暈了，還不怕？」

「怕！你太少看我了！」

四

小元把房子租給別人，把大部份的衣服送給李茉莉的妹妹，因爲，一層房子的東西，當然不可能塞進一個房間。

搬到楊家，全是因楊嘉尼的父母一番熱情，其實小元寧願留守舊居，她也實在捨不得女傭亞珠。

亞珠哭得眼睛都紅腫了，小元握住她的手說：「如果我在楊家住不慣，搬出來，我一定會找你，相信我！」

「你會在楊家住下去的，而且，你遲早都是楊家的少奶奶。」

「在未曾找到殺大小姐的兇手前，我是不會做任何事，包括殺人。」

「要是永遠查不到兇手，那你眞的也一輩子不嫁人嗎？」亞珠擦着眼淚。

「不會的，我有信心。」

「二小姐，希望能夠再見你！」

「一定，信我……」

楊夫人爲小元設計了一間好華麗，好漂亮的房間，粉紅色銀花（小雛菊）的牆紙，白色的法國傢俬，白色的圓床，白窗紗，地上是厚厚的粉紅色地氈配粉紅色絲絨窗幔。那巨型的白色梳粧枱上，右

面放着嘉尼的相片，左面放着小元的相片，像一對金童玉女。
此外，冷氣機、冰箱、電視機、内綫電話，完全都是粉紅色的。
「喜歡嗎？」楊夫人攬住她的肩膊。
「楊伯母是室内設計專家，要是我不喜歡，就證明我沒有眼光。」
楊夫人笑了，好開心：「你這孩子，眞會討人喜歡，怪不得嘉尼對你一片痴心。」
「嘉尼喜不喜歡我沒有關係，祇要楊伯伯和楊伯母喜歡我就夠了！」
「我和楊伯伯簡直把你當掌上明珠。」
「謝謝楊伯母！」
「希望你住得慣，住得開心，生活愉快！」
「這是一定的！」
「小元！」嘉尼已指揮傭人把小元的東西放好。他呼了口氣過去拖起小元：「你跟我來露台。」
「啊！好大的露台，下面就是大海！」小元作一個深呼吸：「好甜的空氣！」
「你爲甚麼不看看我送給你的禮物？」
「禮物？啊！白玫瑰！」小元看見露台的左邊放了四盆白玫瑰花：「謝謝你！嘉尼。」
「這是南美種，」楊以康走進來：「當花盛開的時候，像瓷碗那麼大！」
「楊伯伯，你也回來了！」

「今天晚上，你楊伯母要爲你開一個派對，她一定要我早點回來！」

「楊伯伯和楊伯母太爲我操心了。」小元望向花園，突然問：「楊伯伯，你喜歡花嗎？」

「好喜歡，大部份的花都是我買回來的。有時間你去花園看看，品種很多。」

「你喜歡康乃馨嗎？」

「……」

「楊伯伯！」小元見他望住遠處，她提高一點聲音：「你喜歡康乃馨嗎？」

「他當然喜歡了！」楊伯母走進來，挽住丈夫的手臂，她微笑問：「爲甚麼不回答小元的問題？你喜歡康乃馨嗎？」

「不能算喜歡，不過，花園裏也有幾盆，我還是比較喜歡玫瑰。」楊以康反問：「你喜歡康乃馨嗎？要不要送一盆上來？」

「我不喜歡。」小元垂下頭：「但是，我姐姐喜歡，尤其是黃色的康乃馨。這兒有黃色的康乃馨嗎？」

楊以康夫婦交換看了一眼，楊夫人連忙走到小元的身邊：「今天不要提往事，開心一點好嗎？」

「對不起！我忘了這不是我的家！」

「你不要誤會。我們絕對不是這個意思。你應該把這兒當作你的家，你喜歡做甚麼都可以，祇是今天大家都那麼開心，你何必在這個時候想往事？」

嘉尼拖着小元的手：「我帶你去看金魚，爸爸昨天買的，大得可以吃！」

小元跟隨嘉尼走出去，露台上的楊以康和楊夫人仍留在那兒，楊夫人用手指住他，不知道在說些甚麼！

「你媽咪好像在罵你爸爸！」

「大概是罵他惹你傷心！」

「他沒有，眞冤枉，他祇是沒有留意我說話吧了！我也常常沒有留意人家說話！」

「媽咪太疼你，所以很緊張！」

「你爸爸很怕你媽咪？」

「祇能說聽話，不能說怕，我從未聽過他們兩個人吵架，媽咪也從未聽過他們兩個人吵架，媽咪也從未在我面前罵過爸爸，不過，媽咪的提議，爸爸一定贊同！」

「這才是標準夫妻！」

「我不喜歡整天吵鬧的父母！」

「這是你的福氣！」

「你知道嗎？小元！」嘉尼躍起雙腿跳得很高：「今天我眞的很開心！」

「爲甚麼？」小元坐在那噴水池旁，看着紅色的大金魚游來游去！

「因爲我們可以生活在一起！」

「假如姐姐沒有死，我不用寄人籬下。」

「小元，我求你不要再提了。你知道，我媽咪很愛你，你不快樂，她也會不快樂。而且，她一直反對你自己去查案。」

「爲甚麼要反對？」

「因爲怕你有危險。」

「會有甚麼危險？」

「上一次你被打暈，媽咪担心死了，她一直叫我多勸勸你！」

「我坦白告訴你，嘉尼！我是不會放棄調查殺死我姐姐的兇手。」

「你最好不要讓我媽咪知道，每次出去，都找一個藉口。」

「唉！我就怕住在你的家裏，失去自由。」

「二少爺，汪小姐。」女管家福嫂由花園的另一端走過來，她斯斯文文的，穿着一件深灰色的闊旗袍：「夫人請兩位更衣，因爲客人就快要來了！」

「眞的要請客？」

「盛大請客！」嘉尼和小元手拉手走向屋裏去：「媽咪的意思，想藉今天的機會，宣佈我們兩個人訂婚！」

「喂！湯嘉尼！」小元摔開她的手：「我從來沒有說過要嫁給你！」

「小元！」嘉尼追上去：「你是不是不喜歡我！」

「不是喜歡不喜歡的問題，事前，你根本沒有和我商量！」

「我現在就向你求婚好不好？那邊有許多玫瑰花，訂婚戒指媽咪早就買好了！你要不要我跪在地上？」

「不要！總之，如果你們今晚宣佈我們訂婚的消息，我立刻離開楊家！」

「你不要走！小元，我可以叫媽咪取消。」楊嘉尼拖住她：「不過，我一定要你回答我，你到底喜歡我嗎？」

小元瞟他一眼：「喜歡死了！」

舞會結束，已經是半夜三點鐘，楊夫人因為支持不住，一點多就回房間休息去了。

李茱莉看見楊夫人的背影，輕聲說：「因為艾蓮的死，我見過楊夫人無數次，可是，我一直沒有機會看清楚她，今晚，總算看得一清二楚。奇怪，我總是覺得她和嘉尼的爸爸不相配。」

「楊伯伯和楊伯母都是好人，他們很慈祥，很有愛心，對人又真誠。」

「我不是指這方面，不錯，他們是難得的好人。祇是，楊夫人除了人好、高貴、大方、儀態優雅之外，似乎缺少了外在美。」

「人好就夠了，外在美是不重要的！」

「話是不錯，如果他嫁一個平凡的有錢人，是不成問題的，但是，嘉尼的爸爸……你不覺得楊夫

人不漂亮，年紀似乎比嘉尼的爸爸大，而且，她……很憔悴，蒼老。」

「嘉尼告訴我，他的媽咪比爸爸大三歲。楊伯母雖然不大漂亮，但是她人很好。的確很好，別看他們兩夫妻不大相配，他們是挺恩愛的，他們結婚二十五年，從未吵過架。」

「可能楊夫人還有許多優點，是我們見不到的。」李茱莉說。

「這就叫做人不可以貌相！」

「你這小鬼。」李茱莉到處張望：「嘉尼呢，半個小時沒有看見他了！」

「他送他的外婆回家，路途很遠。」

「楊家有兩個司機，爲甚麼不叫司機送她回去。嘉尼應該陪你！」

「嘉尼的外婆是周家的老祖宗，富有又有地位是古派老强人。她最疼嘉尼，硬要嘉尼送她回去，嘉尼徵求過我的同意，我覺得他應該孝順老人家。」

「你這樣做很對！」

穿着黑色的晚禮服，風度翩翩的楊以康走過來：「小元，我可以請你跳個舞嗎？」

小元笑一下，跟李茱莉道個歉，不久，也有人請茱莉跳舞。

小元和楊以康跳慢華爾滋舞，一直跳往露台，楊以康突然說：「你姐姐的死，我很抱歉！」

「抱歉？爲甚麼？」小元訝然，她無法連想，楊以康和艾蓮有甚麼關係！

「我不大會中文，所以，很多時候，都是詞不達意。」楊以康難爲情地笑了：「我應該說遺憾。

因爲，我們和令姐約會過幾次，希望談談你和嘉尼的事。結果，因爲我太忙，我一直沒有見過你的姐姐。」

「她也是個職業女性，她會了解你，不會怪你的！」

「可是……」他垂下頭，突然連脚步也停住了，他沒有辦法把話說下去。

「楊伯伯，你怎麼了？」

「爲你姐姐可惜，她還那麼年靑！」他繼續他的舞步：「而且也爲你難過，她……是你唯一的親人！」

「所以，我一定要找到兇手。」

「不，不要再管這件事，你會受傷害的。你姐姐死了！我有權保護你！」

「因爲嘉尼？」

「是吧！父母都愛子女。其實，我和楊伯母，一直都把你當女兒。」

「我姐姐見過楊伯母兩次，每次都稱讚她，說她是個賢妻良母。假如我姐姐有機會見到你，她也一定會稱讚你是個最英俊，最有風度，最有愛心的好爸爸！」

「有時候，人會隱藏一些缺點。」楊以康嘆了一口氣：「我眞不明白你姐姐爲甚麼要自殺，有甚麼解决不了的事？」

「楊伯伯，我姐姐並非自殺，她是被人謀殺的。你沒有見過我姐姐，她是個樂觀而又堅強的人，

而且，她知道我需要她，爲了我，她不會死。」小元堅決地表示。

楊以康訝然，這時候，嘉尼回來了……

小元換了一條黑色燈芯絨窄脚褲，一件白色大領鬆身羊毛衣，外套一件黑色燈芯絨背心。她推開房門，看見楊夫人正在走廊踱步。

「小元，你要出去？」她連忙走過來。

「去散散步，一天到晚躲在屋子裏不大好。」小元問：「你不反對我去散步吧！」

「啊！當然不會反對，不過，一個人散步沒有甚麼意思，你等一下，我陪你去？」

「楊伯母，不必了，你忘記你今天還有一個牌局，而且，我散一會步，還要回家看看我有沒有信件，來回要幾個鐘頭。」

「那……」楊夫人很快便說：「我叫司機亞全送你，先送你去散步，然後再送你回家。」

「不，那太麻煩了，我喜歡散步，搭巴士，很方便的。」

「不麻煩，我們楊家有三部汽車，兩個司機，司機亞光，侍候你楊伯伯。嘉尼是自己開跑車的，亞全根本閒着沒事做。」楊夫人熱切地按一下她的手：「我叫雲姑吩咐亞全準備汽車。」

小元一肚子不高興，本來，她是想出去查案的，也想去找麥國權探消息，這麼一來，一切計劃都要打消。

楊夫人倒是很細心，很關懷體貼，一直送小元到花園，看着她上了那輛豪華的勞斯萊斯，楊夫人

還千叮萬囑：「亞全，小心侍候小姐，不要開快車。」
小元咧着嘴跟楊夫人揮手說再見。她祇能做到把嘴唇分咧一下，因爲，她實在笑不出。
「汪小姐，你要去哪兒！」
「隨便走走，我祇想參觀一下附近的環境。」小元祇好改變初衷。
「開車到下面的沙灘看看海景，好嗎？」
「主意也不錯！」
到海邊，她心情的確好一點，不過，她仍然想着要去找麥國權。
一會，她終於忍不住說：「亞全，請你開車送我到香港警察總部！」
「對不起！汪小姐，夫人吩咐過，不準我送你到危險的地方，包括警局。」
「爲甚麼？」
「我不知道，我祇是個下人，我要依照主人說的話去做。夫人要我好好保護小姐。」
「我去警局，難道還會給人打一頓？」
「夫人說，警局是麻煩而又複雜的地方。」
「啊！天，我的天！」
「汪小姐，那邊有許多美麗的貝殼。」
「你去給我拾幾個。」

汪小元在海灘逗留了一個多鐘頭，然後回去，楊夫人已經在打牌，汪小元也沒有去跟她說話，因爲她實在不開心。

回到房間，把貝殼洗乾淨，放在露台暗處晾乾。

她在梳裝枱前坐下，脫下了那頂黑色的寬邊大帽子，她無意中打開化粧枱第二個抽屜，想把日記本拿出來，可是，日記本不見了！

她每天晚上，都有寫日記的習慣，由中學一直寫到現在，睡前一定要寫。現在，日記本不見了，祇看到汪艾蓮寫字樓的一本記事册。

她奇怪，慌張，她翻着……啊！原來日記本就壓在記事册的下面，她捧着記事册想，奇怪，昨天她寫完日記順手往抽屜一放，應該是在上面的，怎麼忽然壓了下去？

第二天，小元約了李茱莉去吃午飯，出門前，她告訴了楊夫人，楊夫人還是那麼熱心，要亞全送小元去，接小元回。

「……」小元把一切告訴李茱莉：「我有一種感覺，有人在監視我！」

「這種感覺，是甚麼時候開始產生的！」

「進了楊家。」

「你知道自己爲甚麼有這種感覺？」李茱莉在吃最後一道菜。

「也許是爲了日記本。」

「不，絕不，是心理作用，因爲，艾蓮一向不管你，你自由慣了，一旦有人過份關心你，你由於不習慣，自然就會疑神疑鬼！」

「可是我的日記本呢？」

「你知道嗎？小元，你甚麼都好，就是大頭蝦，你每次回家，鞋子、衣服，隨手一扔，可能你寫日記寫到打瞌睡，隨手把日記本一放！」

「也許是吧！」小元聳了聳肩：「李姐姐，你可不可以替我打個電話給麥國權？」

「有甚麼事？」

「告訴他我在楊家的處境。」

「有必要嗎？你爲甚麼不自己找他！」

「楊伯母不准我去警局。」

「可以打電話？」

「楊伯母分分鐘都守住我！」

「她總要睡覺的吧！你回到房間，打電話給誰都可以，你房間不是有內綫電話？」

「唔！對！就聽你的話……」

小元回到楊家，第一件事就要看淸楚她出門前所做的事，她走到門邊低頭一看，立刻叫了起來：

「不見了！」

楊夫人聞聲立刻走過來：「甚麼事？」

「誰進我的房間？」

「沒有吧！你出去的時候有沒有關上房門？如果關上房門，沒有人會進去！」

「一定有人進入過我的房間，我出門的時候，曾把一根頭髮貼在門上，現在頭髮不見了！」

「你爲甚麼這樣做？」

「我懷疑昨天有人翻過我的東西。」

「你失去甚麼？」

「沒有失去甚麼？就是把我的東西放亂了，我自己知道的，騙不到我！」

「你等一下！」楊夫人拍了拍她的肩：「我立刻去找福嫂，問個明白。」

「福嫂，福嫂！」楊夫人一面走下樓梯，一面叫着。

小元氣得站在門口叉住腰。

一會，楊夫人和福嫂一同走上來，小元看見福嫂面孔發青：「汪小姐，甚麼事？」

「沒有甚麼？」汪小元放下了手：「我祇是想知道誰進過我的房間。」

「是我！」

「妳？」

福嫂打開了房門：「我見汪小姐不在家裏吃飯，所以，我進你的房間，替你換了新的床單和換了

一瓶鮮花。」

小元看了那張床和梳粧枱上的鮮玫瑰，她心裏感到很歉疚。

「汪小姐，是不是不見了東西？」

「不！沒有！」小元垂下頭：「謝謝你，福嫂！床單和花都很美。」

「你們聽着！」楊夫人很不高興，扳起面孔：「以後，沒有汪小姐的批准誰也不准進她的房間。私人地方，怎可以讓你們隨便進出？」

「楊伯母！不要生氣，是我自己不好！」小元難爲情地說：「我向大家道歉！」

她到得早，要了一杯熱朱咕力奶。

半小時後，李茱莉也來了！

「李姐姐，我現在自由了！」

「你本來就很自由！」

「不！都是嘉尼，嘉尼代我向楊伯母說話，如果不是嘉尼，恐怕亞全會守在餐廳的門外，有時候我懷疑他偷聽我們說話。」

「我們之間又沒有秘密……」

小元爲了表示歉意，好幾天沒有外出吃飯了就睡，睡醒了又吃，吃過了就等嘉尼下課。

雖然楊夫人待小元很好，但是，畢竟年齡有別，談起話來，總是有點格格不入，所以，祇有嘉尼

下課回家，才有人給她談天玩耍。

「早知道我繼續上課，」小元躺在睡椅上吃陳皮梅：「一天到晚關在家裏，悶死了！」

「我要你不上學，學生是應該上課的！」

「我要替姐姐找兇手啊！」

「那兒有甚麼兇手，這半年時間，你是白過了。」嘉尼坐在小元身邊，打開冰箱拿了一枝冰凍汽水。

「不讓我出去找，自然找不到。」

「誰不讓你出去了！」

「你媽咪！無論我去哪兒，她都派人跟着我，我連一點自由也沒有！」

「她是關心你，上一次你被歹徒打暈，她担心歷史重演，這是她一番好意。」

「如果她一天到晚派人跟着我，我就找不到兇手。」

「你為甚麼發這樣大的脾氣？」

「煩嘛！像坐監一樣！衣、食、住、行，全都受人支配！」

「好，好！我叫媽咪以後不要再管你，你要去那兒就去那兒！」

「眞的？」

「我甚麼時候騙過你！」

「啊！嘉尼，」小元一翻身，倒在嘉尼的懷裏：「你是個最好最體貼的人！」

「答應嫁給我！」嘉尼乘機捉住她，想親她，被小元輕輕推開了。

「最快也得等你大學畢業。」小元爬起來：「我要自食其力的丈夫，我不要二世祖。」

「我大學畢業後，你一定會嫁給我？」

「我不嫁給你，還能嫁給誰？連我姐姐，生前也認為你是我最好的配偶！」

「好！現在我立刻就去！」

「去那兒？婚姻註册處！」

「不！」嘉尼捏她一下面頰：「婚姻註册處，要和你一起去的！我現在去找媽咪說說，叫她以後不要再過問你的行踪！讓你絕對的自由。」

「噢！嘉尼！你為我想得眞周到，謝謝！」

嘉尼頭腦單純，而實在他太愛小元，祇要是她喜歡的，他一定會去做。

嘉尼一出去，小元立刻打電話約李茱莉。

嘉尼的話很靈，楊家的司機亞全，祇是把小元送到市區，就把小元放下，小元下車的時候，司機說：「汪小姐要用車，隨時通知我！」

「謝謝！」

等亞全把車開走，小元首先在公衆電話亭打電話給麥國權，可惜，麥國權辦案去了！

小元祇好和李茱莉到約好的餐廳。

突然，一個三十歲不到的年青人走過來：「茱莉！」

「亨利！你回來？很久？」

「剛回來，一回來就聽見艾蓮自殺了，她不像是個會自殺的人，當我出國的時候，她還告訴我，她就快要結婚了！」

「結婚？跟誰？」小元忘形地問。

「這位是……公司的新人吧！」

「怎麼想到她是我們公司裏的人！」

「她那麼漂亮，電視台不會放過她，一定又訂了整套計劃捧她，對嗎？」

「不！她是艾蓮的妹妹，汪小元。有一次艾蓮請客，你也是她的貴賓，可惜，那天你們因爲一些小事，吵了。否則，你早就見過小元。其實，你沒有見過她，也應該聽過她的名字！」

「我聽過，她是艾蓮口中的公主。她的確很漂亮，甚麼時候有空，我替你拍幾張相片。」

「你是攝影家嗎？」小元問。

「以前不是，現在……你可以這樣說。」

「你剛才說我姐姐要結婚了，你知道她會和誰結婚嗎？」

「她沒有公開承認會嫁給誰！不過，她和歌壇巨星很要好的事，很多人都知道！」

「歌壇巨星！誰？」

「雷尼！歌、影、視紅星。在日本唱了幾年沒有紅，回來拍了一個電視特輯就紅起來了！艾蓮很欣賞，他的歌聲，不過，我並不認爲她們兩個會戀愛！」茱莉說。

「爲甚麼？」

「性格不同！她們兩個在一起！常常吵。」

「爲甚麼吵？」小元越來越感興趣！

「哈！」亨利笑一下：「雷尼不能忍受你姐姐有太多男朋友。艾蓮也看不慣他的熱情女歌迷。其實，他們越吵，就證明她們戀情越深厚！」

「姐姐就是要和他結婚？」

「不知道，不過，有一天，我看見她們兩個很親蜜的走進一間別墅式的公寓。」

「李姐姐，說不定，我們一直要找的人就是他！李姐姐，我找到了！」小元連忙問亨利：「雷尼現在在那兒？」

「我在美國碰見他，他說快要回來了，應該就在這一兩天。」

「我怎樣才能找到他？」

「容易極了，他白天遊埠回來，一定會替電視台拍特輯的，叫李茱莉安排一下，担保你可以見到他！」

「亨利！你會回電視台嗎？」茱莉問。

「你們經理跟我接過頭，不過，我暫時不會回去，我準備和朋友攬一間攝影室。噢！」亨利指一指那邊：「我的朋友來了，再見！」

小元一直看着亨利的背影：「李姐姐，他是誰？他似乎知道姐姐的事情很多！」

「他本來是我們電視台的一個攝影師，他是NO·ONE。有一次約姐姐拍電視劇，就和他認識了，亨利把艾蓮拍得很美，艾蓮很開心，不久，他就成爲艾蓮裙下之臣，可惜，過了不久艾蓮就不再理他，他一氣，就辭工到美國深造，有一個時期，他是很喜歡你姐姐的！」

「會不會是他殺死我姐姐？」

「怎麼會？他已經去了美國大半年，而且，誰都說，他在美國愛上了一個金髮女郎。」

「他說的雷尼呢！」

「雷尼是一個偶像，年紀比艾蓮還要輕，他十七歲唱歌，唱了八年，現在名成利就了。的確，你姐姐很喜歡雷尼！不過，她是抱着玩玩的性質，艾蓮告訴我，和雷尼在一起沒有安全感。」

「但是，姐姐告訴亨利她要結婚！」小元不以爲然：「也許，後來姐姐改變主意，要嫁給雷尼，雷尼嫌姐姐大他兩年，所以殺死她，怕姐姐纏住他，影响他的事業！」

「你姐姐死的時候，他在加拿大演唱，他怎能由那麼遠殺死你姐姐？」

「難道她不可以買殺手？」

「不，不可能，他和你姐姐從未相愛過，他們兩個祇是玩玩吧了！艾蓮很任性，看見誰對了眼，跟他要好一陣，過後就無聲無息地分了手，你姐姐喜歡雷尼唱歌，僅此而巳！」

「說不定雷尼愛上我姐姐！」

「呵！」李茱莉仰頭笑一下：「雷尼滿屋都是女孩子，他巳經感到分身無術。有一天，雷尼在錄影，我和艾蓮去探班，他當着艾蓮吻他的女拍檔，艾蓮還拍手哈哈大笑呢？」

「我相信雷尼不在乎我姐姐，但是，我姐姐的笑，可能是苦笑，爲自己掩飾痛苦！」

「小元，你這個人敏感得有點神經質，以爲全世界的男人都是殺死你姐姐的兇手。」李茱莉又開始吸烟：「那天我們離開錄影室，我問過艾蓮，他和雷尼怎樣？他聳聳肩說遊戲完了，不過，大家還是朋友。我們那一行，沒有永久的朋友，也沒有永久的敵人。」

「李姐姐，我還是希望能夠和雷尼見一次面，你可不可以帮我一個忙？」

「好！等他回來，我替你們安排一個見面的機會，不過，你當心。艾蓮不會令他動心，但是你不同，而且他最喜歡十八九歲的女孩。」

「他會對我怎樣？」

「放心！他是個有名氣的人，他不會向你施暴力，不過，他一定會追求你！」

「你也放心，大姐。這件事，嘉尼應該比我更緊張十倍！」

「你不會告訴嘉尼，和雷尼見面吧！」

「不會，原則上不會，我調查兇手的事，儘可能不讓楊家的人知道！」

× × ×

小元接到李茱莉的通知，雷尼已回來香港，星期一回電視台錄影特輯，李茱莉已經和他約好了，錄影後，請他吃宵夜。

小元很好奇，想知道艾蓮爲甚麼會那麼欣賞雷尼，決定提前到電視台，聽他唱歌。

李茱莉提早了時間接她，楊家的人包括嘉尼，知道李茱莉和小元在一起，都很放心！

小元畢竟是愛美的女孩，第一次到電視台（以前，艾蓮從來不准她到電視台的），因此、她打扮得漂漂亮亮，穿了一套白色的吊帶裙子，腰間束了一條刺綉的橙色腰帶。

電視台除了職、藝員、駐台記者，和持有出入證件的嘉賓，外人是不准隨便出入的。不過茱莉是電視台的老臣子，那一個人不認識她？在她的帶領下，小元順利進去了。

李茱莉泊好車，帶小元走上二樓，她低聲對小元說：「你等會兒！看看雷尼甚麼時候可以錄完，如果還要等幾個鐘頭，我先帶你去餐廳喝杯茶！」

「要錄影那麼久？」

「有時錄通宵！」李茱莉經過一條長長的長廊，一會，她消失了，小元突然感到很孤獨，她不自覺地想起了艾蓮。

現在已經是十二時，來往的人不多，不過每一個人都打量他，她認出幾個電視藝員。

一會，李茱莉高高興興的回來了：「他在四號錄影室，還有兩首歌，我先帶你去控制室，你不是要聽他唱歌！」

「他唱的是甚麼歌？」小元一面跟茱莉走，一面問。

「一首粵語時代曲，一首日本、英文混合歌，調子很輕快，會適合你的！」

「你怎會知道？」

「你是年青人嘛！」

李茱莉輕輕推開門，小元看見兩個男人坐在一排機器的前面。

「一個戴眼鏡的人回過了頭，先跟茱莉打一個招呼，然後上下打量小元。

「忙嗎？」

「不，他很合作，今天工作很輕鬆，祇是第一首歌TAKE了三次，以致一直沒有NG過，茱莉你很少來看我們。」

「一個小妹妹來聽雷尼唱歌。……」

助理編導在打手勢，那戴眼鏡的叫鬆鏡，一會，他回過頭來道歉：「對不起！幹我們這一行，往往忽略了禮貌！」

「誰不知你們忙，小元是不會介意的。小元，這是我們的大編導亞扁哥哥，另一位是助理編導小張。這是艾蓮的妹妹——小元。」

「艾蓮的妹妹？」亞扁忽然問：「有沒有興趣演電視？」

「她還在唸大學！」

「大學生一樣可以賺錢，她的面部綫條上鏡，一定更漂亮！」

「我想，我根本沒有天份！」

「誰一出世就會演戲，多學多做，自然會好。小元，你會不會唱歌？」

「會！祇會唱冲凉歌。」小元輕聲對李茱莉說：「這首叫甚麼歌？很動聽！」

「小女孩的心願！」亞扁立刻說：「是雷尼的新歌，昨天才學，今天錄影錄音。很聰明，很有天份！」

小元不說話，每一個人都靜下來了。

小元留心聽雷尼唱歌，他的歌聲果然雄渾有勁，而且感情豐富，歌詞優美又動人，小元聽得入迷了！

好一會，亞扁在米高峯叫ＯＫ，小元還儍儍的，耳邊似乎還响着雷尼的歌聲。

「歡迎你，汪小姐！」小張走過來。

小元一直看着下面錄影室的雷尼。

「小元，小張在跟你說話！」

「啊！對不起！」小元如夢初醒的伸出了手：「你好嗎？」

「能夠認識你，當然好！」

「茱莉，帮忙說服小元加入電視台！」

「大家交個朋友可以！」李茱莉說：「小元不會做這一行，艾蓮不喜歡！」

「噢！那真是觀衆的損失！」

「你沒有損失就夠了！小元，我帶你到下面看雷尼！」

小元向亞扁和小張道別，小張看着小元的背影說：「雷尼眞有福，有這樣漂亮的歌迷，唉！回家眞要跟老媽子算賬。」

「怎麼提起她老人家來了？」

「問她爲甚麼不把我生得聰明些、醒目些、英俊些，智力商數……」

「夜了，回家發夢吧！」

「說說不行嗎？……」

雷尼看見小元，也定了眼睛，驚艷、喜悅、神魂顚倒。

「雷尼，甚麼時候可以走，我們等你宵夜，小元不慣夜歸！」

「馬上就好，等我換一件衣服，」他溫柔地笑着，聲音像唱歌一樣動聽：「我總不能穿着這件透視裝隨街跑吧！」

「我們到樓下等你！」

「汪小姐，」他道歉：「祇要十分鐘，請等我！」

李茱莉和小元在地下大堂何祇等了十分鐘，差不多有半個鐘頭，小元開始不耐煩：「他是怎麼攪的，是不是給女孩子纏住了？」

「不稀奇，有些女孩子帶了食物，花串在化粧間等他，他出入都有一大堆人！」

「等會兒，雷尼會帶一大批女歌迷去吃宵夜嗎？」

「不會，你沒有留意他剛才看你的眼神？他很喜歡你，他一定希望有更多的機會和你在一起，要是他把一羣人帶去，如何和你接近？看樣子，他一定是在擺脫那些女孩！」

李茱莉話剛完，一個年青小伙子由樓上跑下來，走到李茱莉的面前：「茱莉小姐，雷尼在停車場等你！」

「謝謝你！」

李茱莉拉着小元的手離開大堂，她一面走一面說：「是不是？我知道他一定有辦法擺脫那班女孩子。」

「李姐姐，你剛才說，雷尼喜歡我！」

「唔！你對他呢？」

「歌唱得很好，我會做他的歌迷。」

「一眼就看上了？」

「怎麼會，我喜歡有男子氣慨的男人，雷尼脂粉味太重。」

到停車場。雷尼的司機已經把汽車駛過來，李茱莉和小元上了汽車。

「對不起！我太不守時了，因爲……」

「我們明白的！」

他笑一下，問茱莉和小元喜歡到哪兒宵夜。

茱莉說了一間夜店的名字。

夜店裏有很多影視紅星，雷尼不停和他們打招呼，每個人都用好奇的眼光看小元。

「我們到二樓！」雷尼說。

李茱莉不反對，二樓比較清靜些。

剛要了吃的，小元便急不及待的問：「雷尼先生……」

「請叫我雷尼，我們這一行，都沒有先生、小姐，我不是叫你小元？」

「你還記得我姐姐汪艾蓮嗎？」

「記得！」他低一下頭：「她年紀那麼輕，又那麼漂亮，可惜……」

「你們是好朋友嗎？」

「是的！」

「很親密？」她側着頭，加上一句。

他難爲情的聳聳肩，在茱莉的面前，他不敢否認，可是也不願意承認。

「你們在一起有多久？」

「我經常到處演唱，不可能跟任何人長期在一起，當然，除了我的經理人、不過，一直以來，我們都是好朋友！」

「你們曾經吵過架嗎？」

「有吵架的必要嗎？我不會隨便和朋友吵架的！」

「但是，她不是你的普通朋友！」

「我不會和任何類型的朋友吵架！」

「你那麼多女歌迷，我姐姐受得了……」

「她認爲歌迷越多，對我越有利，不論是男是女！」

「小元，吃點東西吧！」李茱莉替小元盛了一碗麵。

「是的！時候不早，宵夜快要變了早餐。」雷尼笑着在喝湯。

「雷尼……」

李茱莉碰了碰她。她也覺得今晚說話太多，有點囉嗦。

雷尼送茱莉和小元回家的時候，雷尼望住小元，輕聲說：「今天我在電視台躭了大半天，有點疲倦。明天你有空嗎？我們一起吃頓飯，你喜歡問我甚麼？我都會回答你！」

「我明天有空！」小元立刻答應了！

「小元，你天天出去，楊太太會不高興的。」李茱莉倒有點提心吊胆！

「楊太太？」雷尼的眼睛打着問號。

「一位長輩，她是不會介意我和你一起吃午餐的。」爲了達到目的，小元顧不了茱莉反對。

「那很好，明天下午一點鐘，我開車來送你！」

「那……這……」小元有點心慌意亂，要是讓楊家的人看見雷尼接她出外，他們不反對才怪：「我想……明天我們最好先通個電話！」

「好吧！我十二時給你電話！」

「還是我給你電話方便些！」

「也好！」雷尼在一張咭紙上，寫了幾個號碼。然後交給小元。

小元回到楊家，推開房門，看見嘉尼鐵黑着面孔坐在露台旁邊。

「還沒有睡？」小元無愧於心的扔下手袋。

「都快天亮了，睡不睡都沒有關係！」

「可是我很疲倦，我想睡！」

「疲倦爲甚麼不早點回來？現在是甚麼時候，快四點了！」嘉尼驀地站起來，嚷着：「我以爲李姐姐祇不過帶你去電視台見識見識？原來根本就不是這回事！」

「不是這回事是那回事？你以爲李姐姐會帶我去美國的和路狄士尼樂園？」

「那部車不是李姐姐的，你下個月才攷車牌，那部平治房車是誰的？」

「李姐姐的朋友的！」

「我看見一個男人，他是誰？」

「李姐姐的朋友！」

「不像吧！他那麼年青，而且，我還認得出他就是那個唱歌的雷尼！」

「半夜三更，你這樣大呼小叫幹甚麼？他是雷尼，今晚我們一起宵夜！」小元把雙脚一踢，高跟鞋在半空。

「啊！原來你看中雷尼！」

「發神經！」小元找了一件睡袍：「告訴你，他以前是姐姐的好朋友。」

「你和他見面，不是以爲他就是兇手吧！」小元走進浴室，嘉尼跟着走過去，站在浴室的門外。

一會，小元已換了睡袍走出來，她把裙子扔在椅上，跳上床，拉上薄被。

「小元……」

「大少爺，我的眼睛不合作，快要睜不開了，有話明天說好不好！」小元關了電燈：「晚安！」

「答應我不要見雷尼！」

「好吧！你煩夠了沒有！」小元翻了身：「簡直是精神虐待！」

「小元……」

「楊嘉尼，你再不出去，我叫救命吵醒你的父母，然後立刻搬出去！」

「哼！」嘉尼用力拍上房門。

小元輕嘆了一口氣，從小到大，沒有人管過她，她要去那裏，就去那裏，她喜歡甚麼時候回家，就甚麼時候回家。當然，活了十九年從未試過四點鐘快天亮才回家。可是，她是爲了姐姐啊！嘉尼這樣管她，監視她，她不習慣！

第二天，他很遲才醒來，嘉尼已經上學了，她看了看鐘，立刻給雷尼一個電話，約好了見面的地點和時間。

她換了一條白色的窄脚褲，天藍色的闊身襯衣，小元用一條白底藍點的三角巾束住腰間。走出房門，立刻看見楊夫人：「楊伯母，我約了李姐姐去吃午餐。」

「天天在外面吃那些急凍肉，味道不好又不夠新鮮，你不要出去，我叫亞全開車去接李小姐來吃中飯！」

「楊伯母，除了李姐姐，還有她一個同事，李姐姐倒無所謂，但是，她的同事和我不熟識，而且她更從來沒有見過你，她怎肯來吃飯呢？我夠鐘，該出門了！」

「那好吧！叫亞全送你去市區！」楊夫人並沒有特別阻止。小元知道，楊夫人處處看着她，無非太關心她！

五

到約會地點，意外地，雷尼倒先來了，他穿了一件很特別的，彩色圖案的及腰束身T恤，他是個很喜歡標奇立異的人。小元歉然說：「對不起！我來遲了！」

「不，是我早到了！」雷尼爲她拉椅子，他一面說：「我爲你叫了菜，這兒的焗蝸牛很不錯，還有海鮮湯，蝦和生蠔都很新鮮。」

「你對香港一點也不陌生！」

「我在香港住了差不多十年了，我是香港人，別以爲我常常到日本，就以爲我是日本人，我祇不過和日本的唱片公司有合約。你喜歡我的衣服嗎？在日本買的！」

「很好，不過要有勇氣！」

「勇氣？」雷尼感到詫異，小元點一下頭，她說：「你知道我爲甚麼答應你的約會？」

「我們不是一見鍾情嗎？」他一本正經的望住小元。

「哈！」小元仰頭一笑：「我不相信一見鍾情這回事。我肯赴約，完全是爲了我的姐姐。」

「艾蓮？她不是去世了嗎？」

「是的，就因爲她去世了，所以我才要爲她找尋兇手。」

「電視台的人告訴我，她自殺死的！」

「這是警方的看法。我本人絕不同意，我姐姐是被人謀殺的，而且含寃而死！」

「唉！那多可怕！你一直在調查，找到兇手沒有！」

「如果已經找到兇手，那末，我已經回學校讀書，我也不會昨天熬了夜，今天又來見你！」

「你對我本人一點好感也沒有嗎？」

「你的歌唱得很好！」

「是嗎？下次我爲你唱一首我從未公開演唱過的歌。」

「喝湯吧！海鮮湯冷了味道不好。」小元邊喝湯邊問：「你和我姐姐在一起的時間有多久？」

「唔！讓我想一下，那時候，我還未去美國，大約一年多以前，我因爲要在這兒開演唱會，參加義演，而且又要錄影特輯，差不多在這兒逗留了一個月。」

「一個月都和我姐姐在一起？」

「我和艾蓮早就認識了，不過，我承認那時候，我們的感情是特別好！」

「你有沒有送過較爲名貴的禮物給艾蓮？」

「沒有？平時都是送花，我到外地演唱，會買一些當地的土產給她！」

「沒有送過戒指？」

「沒有，我從未追求過你姐姐，祇有彼此喜歡而已，有人說你姐姐認錢不認人，可是，一個月了

她從未向我要過甚麼？」

「她有沒有向你吐露過心事？」

「有！」雷尼很肯定的說：「我們是好朋友，從來不瞞騙對方，我們甚麼都說，包括彼此的羅曼史！」

「你們不吃醋嗎？」

「爲甚麼要吃醋，祇要我們在一起快樂就夠了，她從來不過問我的事。」

「你說，你知道她的羅曼史。你知道，她有過多少個男朋友！」

「許多，名字我記不下，電視台的人、圈外的人、公子哥兒、廠商、大富商，甚麼都有！」

「她有沒有告訴你，她曾經愛過誰？」

「誰都愛過，祇要她跟他在一起，包括我，不過，她從來沒有想過要嫁給我。你不要誤聽謠言，以爲你姐姐爲了錢出賣自己，她是爲了愛才和那些男人在一起，當然，對方有錢，分享一下，也不算罪過！」

「你似乎很了解我姐姐，而且還很欣賞她的戀愛方式！」

「也許這是我們的共通點！」

「她有沒有告訴你，她最喜歡那一個男人？」小元在吸吮凍咖啡。

「最喜歡？我快要離港的時候，她認識了一個富家公子，聽說有型有款有錢又會討女孩子歡心，

剛三十歲，成熟而瀟洒，你姐姐非常欣賞他，爲了他，你姐姐甚至忘記送我上飛機！」

「他叫甚麼名字，他的樣子是怎樣的！」小元打開手提包，把一本小册子拿出來。

「你要幹甚麼？」

「寫下那個人的姓名、地址、電話！」

雷尼搖一下頭：「可惜，我從未見過他，不知道他的名字，更不知道他的電話和地址！」

「姐姐和你提起他時，不會叫他亞牛，或者福頭吧！」

「不！你姐姐不喜歡說這種話，讓我想一下，其實，我應該記得他，他很出風頭的，是一個年青社會名流！啊！艾蓮叫他亞PAT。」

「僅此而已！他沒有姓的嗎？」

「交朋友不會連名帶姓的叫，大家叫我雷尼，但我並不姓雷！」

「PAT，我那兒去找這個亞PAT，香港叫亞PAT的人很多，有些貓狗都叫這個名字的！」

「不要侮辱人家嘛！」

「這是眞話，有些人喜歡把自己的寵物叫瑪麗，難道你說他們侮辱皇太后！」

「我留在香港的時間不多，對了！」雷尼忽然叫起來：「你爲甚麼不問問茱莉？茱莉一定會認識他的！」

「茱莉。你等一下，我去打個電話！」小元沒等雷尼答應，她立刻跑開去，約茱莉下了班，在咖

啡店碰頭。

小元回來，雷尼似乎一直在注視她：「怎樣，不是立刻就要去找茱莉！」

「不！我和她約好六點鐘！」

「這段時間我們去那兒？」

「你沒事辦嗎？」

「昨天忙了一天，今天自己放假！」

「你喜歡我陪你去那兒玩？」

「到我的酒店去，我給你看我的唱片，還有好大好大的海報，我送一張簽名的唱片給你！」

「我很希望要你的簽名唱片，但是，我不想到你居住的酒店去！」

「爲甚麼？怕我？」

「是有點怕！因爲我從未跟男孩子到過酒店，我很老土，是不是？」

「酒店還有一個人，我的經理人，並不是祇有我和你。而且，我眞心希望和你交朋友，我不會做不尊敬你的事！」

「謝謝！」小元點一下頭：「這樣好不好！我在酒店的大堂等你，你把簽名唱片拿下來，然後我們去逛街！」

「也好！你喜歡那一張唱片？」

「小女孩的心願！」

「這是首新歌，還沒有錄成唱片。海報好不好，很抒情的！」

小元和雷尼去停車場拿車，小元問：「你的司機呢？」

「和女朋友拍拖，司機是障碍物！」

「我和你在拍拖嗎？」

他架上太陽眼鏡說：「我們不像嗎？」

「你還是離遠些好，要是遇到記者，拍了你的相片不要緊，要是把我的相片登出來可不得了！別拉我的手嘛！」

「你怕甚麼？這兒是公衆場所，又是大白天，是不是怕男朋友見了不高興！」

「才不是呢！我祇是怕校長看見了不高興，她不喜歡娛樂界的人！」

「唸大學還要受校長管？ＰＯＯＲ！」

「我不是怕他，是尊重她……」小元說着，突然看見麥國權也來停車場取車，她向雷尼道聲歉，便跑過去：「麥ＳＩＲ！」

麥國權停下車，看見小元，他笑了：「最近好嗎？自從你搬進楊家，我並沒有見過你！」

「我曾經打電話給你，你的同事說你出外辦案去了！」

「最近比較忙些，有幾宗情殺案，」麥國權有點詫異：「你來拿車？已經攷到車牌了！」

「不！考試的日子還沒有到，姐姐的汽車就留在楊家的車房內！」

「你來停車場幹甚麼？」

「陪一個人來拿車！」

麥國權往前一望：「他不是著名的歌星雷尼？怎麼了，又換畫啦！楊嘉尼知道了不生氣。」

「不要說得那麼難聽，他以前和我姐姐很好，我是想他帮我查案，麥ＳＩＲ，最近我姐姐的案子有甚麼新綫索？」

「汪小元同學，你姐姐是自殺死的！」

「經過趙德發的件案，你還敢說我姐姐自殺？」小元嚷着。

「趙德發雖然是你姐姐的男朋友，但是，他並沒有殺人啊！若凡是和你姐姐有關的人都要拘捕審訊，那楊嘉尼，他的父母，亞珠，你的李姐姐也有嫌疑！」

「我不管！你一定要爲我姐姐報仇。」

這時候！雷尼已經把他的平治跑車駛過來，雷尼開了車門，小元跟麥國權揚揚手便上了汽車，雷尼一踏油門，跑車飛馳而去。

麥國權看着小元的背影，笑着搖頭。

× × ×

「ＰＡＴ！」李茱莉把小元帶到哥爾夫球會，老遠的叫他。

小元等得好心急，要到禮拜天，李茱莉才有空陪她來找韋栢。

「嗨！」一個年青人（男人三十歲還年青吧！）揮了揮手，他揚起球棒，向球一碰，那白色的小圓球滾呀滾，不久就滾進一個洞裏。

他身邊的人不停鼓掌。他笑得很開心，接過隨從遞來的毛巾，一面抹汗，一面向李茱莉走過來：

「很久不見了！好嗎？」

「老樣子，沒你那麼寫意。我是特地帶一個女孩子來見你的。她就是汪小元！」

「汪小姐，很榮幸認識你！」他彎一下腰，自然而不造作：「假如我沒有猜錯！你定是女記者，是不是想替我寫一份訪問稿。」

「我像個記者嗎？」

韋栢向她打量，她披着一頭微曲的長髮，一襲水綠的裙子，小巧的綠色高跟鞋，高貴而大方的同色皮包，沒有攝影機，沒有職業性的微笑，她那張被水洗得乾乾淨淨的臉在太陽下透紅，一個非常年青、美麗、健康，充滿青春美感的女孩子，清得像一朵蓮花，美得像白玫瑰，他彷彿似曾相識，但從未見過如此出色的女孩！

韋柏的架子倒不小，換了衣服，施施然才到餐廳，他打了一個手勢，立刻就有人送來他喜歡的飲品。

「韋先生！我知道你的時間寶貴。」小元單刀直入，因爲，她知道並非隨時可以找到他：「所以

我不想轉彎抹角，我姐姐汪艾蓮去世的消息，我相信你已經在報刊看過！」

「我知道！」他點一下頭。

「艾蓮下葬那一天，亞PAT送了一個大花籃到殯儀館。」

「謝謝！韋先生，你和家姐是在一年多以前認識的，你們是不是一直維持友誼，直到我姐姐去世的那一天？」

「不是，我們一共來往了三個月，大家就分手了，」韋柏搖一下頭，放下了冰凍咖啡：「在很不愉快的情形下分手。」

「爲甚麼？你們合不來？」

「如果合不來，一個星期就可以分手。最初的兩個月，我們一直生活得很愉快，直至最後那一個月——幾乎一見了面就吵！」

「爲甚麼，因爲姐姐有太多男朋友，還是你有太多女朋友？」

「都不是！不過我承認很自私，我和艾蓮來往，祇不過因爲她漂亮、熱情、有風格。我根本從未想過要和她結婚！」

「我姐姐要和你結婚？她迫你？」小元的興趣來了：「她迫你娶她？」

「艾蓮愛上了我，並且發覺有了孩子，她要我和她結婚，但是我不能答應！」

「因爲你有了太太！」

「我韋柏活了三十年，從未結過婚。」

「你既然沒有太太，我姐姐又有了孩子，」小元非常憤怒：「你怎可以對她不負責任，你一定是因爲不肯娶她，所以殺死她！」

「殺死她？我……哈——」韋柏笑了一下：「你姐姐是自殺死的，這件事是千眞萬確，對付一個女人，需要那麼狠？」

「荒謬，除了那渾蛋麥國權，誰也不相信我姐姐自殺，剛才你說和我姐姐分手大約有九個月，可是姐姐肚裏那兩個半月的孩子，誰是他的爸爸？」

「肯定不是我的！」

「狡辯！」

「因爲我親眼看着她小產的，當時她懷孕才一個多月！」

「甚麼？」小元愕然，看了李茱莉一眼，她也張開了口。

「有了孩子，是她自己不小心，一開始，我就告訴她，我們不能有孩子。每一次，我總提醒她吃避孕丸，誰知道她把避孕丸換了胃藥，她以爲有了我的孩子，我就會娶她，她實在太天眞了！」

「爲甚麼不和我姐姐結婚，爲甚麼對自己的孩子不負責！」

「同樣兩句話，你姐姐問過我！」韋柏架上了太陽眼鏡。

「請你用回答我姐姐的話，回答我！」

「我告訴她，我三年前就和馬家的千金訂了婚，馬家和韋家，不單祗是世交，而且，還是生意上的好拍檔，我和美荔的感情不算太好，但是，我認爲她會做我的賢內助，她是我理想中的太太。」

「既然有了未婚妻，就不該追我姐姐！」

「我沒有追求她，一開始，我祗告訴她，我有了未婚妻，但是你姐姐說不介意。我由於寂寞，美荔去美國讀書，一去四年，而你姐姐又漂亮，我是沒有理由拒絕她的，是嗎？」

「狂妄自大，我姐姐沒有男朋友嗎？追求她的人多着，爲甚麼一定要選你！」

「很簡單，因爲她深愛我！」

「死無對證！」

「不錯，死無對證，不過有事實支持我。如果你姐姐不愛我，她怎會爲我自殺！」

「甚麼？」李茱莉忍不住也低叫起來：「艾蓮爲你而自殺，那麼一大件事，爲甚麼我們都不知道呢？」

「原因是：我封鎖了所有消息。艾蓮自殺的事，我也沒有驚動公立醫院，所以，除了我和艾蓮，根本沒有人知道她自殺。」

「你撒謊！」小元勃然大怒，因爲，韋柏過份令她失望，她心裏所想的，根本不是這回事。

「你問李姐姐，我姐姐爲人怎樣，是不是隨便輕生的人？」

「艾蓮，性情樂觀，她是不會自殺的，PAT，你可以把整件事情告訴我們嗎？」

「本來這是我和艾蓮之間的秘密，不過，爲了令汪小元小姐平息憤怒，我願意把當天發生的的事說出來，我忘記了是那一天的下午，我和艾蓮在我的私人別墅渡假，那天，她要跟我攤牌，她說，是與否，我都要給她一個回覆。如果，我肯要她，那末，立刻和她結婚，如果不要她，那末我們兩個人就分手。」

就在這時候，一個男侍應生拿了一個電話過來，韋柏說：「對不起，我要聽一個公事電話！」

茱莉提議到草地上走走。

「這一回又白跑一趟，韋柏這個人簡直胡說一通，不知所謂。

「亞PAT不是一個沒有信用的人，也許他說的話是眞的，而且……」

「李小姐，汪小姐，韋先生請兩位進去吃點心！」另一個男侍應走過來。

「進去吧！」李茱莉說：「看他怎樣說！」

韋柏看見她們便說：「這兒的蘋果批很不錯，製法與別不同。」

「韋先生，請你說完你未完的話！」

「噢，是的！」韋柏點了點頭：「你姐姐吵得很兇，可是，我平靜的向她解釋，就算我沒有未婚妻，我也不可能和她結婚，因爲我的父母講究門當戶對，剛說完，客廳電話鈴响，我跑出去聽電話，回來的時候，發覺房門鎖上了，我不斷叫艾蓮的名字，裏面沒有應聲，我擔心極了。於是，我去找花王和門房來把門撞開，發覺艾蓮躺在床上，手上還握着一兩顆安眠藥，我立刻打電話我們家裏的醫事

顧問，他帶了兩個護士來，用灌水的方法替艾蓮洗胃。又扶着她起來不斷來回走動，幸而，她服藥不多，不過也忙了一個晚上，跟着第二天她由床上滾落地上，又小產了！」

「我也相信姐姐會吃安眠藥！」小元固執得像一條牛！

「你們不妨想想，大約九個月前，艾蓮是不是一連請假三天，同時三天沒有回家睡覺？」

「唔！去年她的確請過三天假，回來上班，面色很差！」李茱莉低聲說：「她還要我騙小元，告訴小元她拍外景去了，趕不及回家！」

「證明我沒有撒謊了吧！自從艾蓮離開別墅之後，她沒有再找我，我怕麻煩，所以，也不敢再找她，今次，警方判決，她死於服食過量的藥物致死，是正確的，可能最近又愛上了一個男人，生起氣來，多吃安眠藥了！」

「姐姐眞的會自殺？」小元靠在椅背上，又疲乏，又失望。

「相信我的話，不要胡思亂想，玩火者終死於火。兇手就是她自己！」

小元回到楊家，無精打彩，一直以來，她都堅信艾蓮不會自殺，但是，聽了韋柏一番話，她的內心動搖了，艾蓮到底是不是自殺而死？

她想了一個晚上，她決定繼續偵查到底，因爲，就算艾蓮自殺，她肚裏孩子的父親也應該在艾蓮出殯的那一天，在艾蓮墳前表示歉疚，甚或應該向小元說聲抱歉。

可是除了李百城，根本沒有一個人流露過半點情意，就算他沒有殺人，也足可證明他無情無義，

這種人，應該揪他出來，好好的教訓他，並且要他立碑，承認艾蓮是他的妻子。她決定繼續去查！

這些日子，雷尼老是纏住小元，一天打三四次電話給她，好幾次給嘉尼聽到了，他很生氣，和小元吵，說她移情別戀。

「神經病！」小元冷哼一聲沒理他！

× × ×

一天，小元吃飽了沒事做，便上床睡午覺，突然，電話鈴響，小元伸手過去，胡裏胡塗的說：「甚麼事呀，還沒天亮呢？」

「小元，現在還沒到四點鐘，你在做夢。」

「啊！李姐姐。」小元打了一個呵欠：「你說得不錯，我正在睡覺！」

「你醒一醒，我有很重要的事告訴你！」

「不要再替我安排雷尼的約會，我已經說過不會再見他。」

「雷尼的事，我說過不插手，我又怎會爲你們安排節目？」李茉莉在電話裏，很不高興的說：「你到底還要不要爲艾蓮報仇？」

「要！要！」小元從床上坐起來：「李姐姐，你聽到甚麼消息，發現甚麼綫索？」

「今天一間娛樂報的記者來電視台採訪，他叫吳一川。以前我們見過面，所以認識。剛才我有事到樓下的大堂，那時剛巧碰見他，大家說起艾蓮的事，他知道你想找兇手，他說，他或許可以幫你的

忙！」

「他知道兇手？」

「他不知道是誰殺死艾蓮。可是，你不是一直想知道，最後和艾蓮談戀愛的人是誰？其實，我也很想知道，因爲，每次艾蓮交朋友，她總會告訴我，可是，她死前的三四個月，我每次問她，最近又和誰拍拖？她總是笑而不答，很神秘，連我自己也感到事不尋常。」

「他知道姐姐最後一個男朋友是誰？」

「大約艾蓮去世前的一個月，他無意間發現艾蓮和一個男人很親蜜的在郊外海邊散步，他本來想上前取笑艾蓮，可是，有一班朋友等他，於是，他暗中拍了他們一張相。」

「啊！好極了，那男人是誰？」

「他不知道，不過，他認爲如果我見過那個男人的相片，我可能會認得出來。」

「現在相片在你那裏？」

「不，還在他家裏，不過，我和他已經約好明天下午一點鐘，在『艾非』吃午餐，你一起來好不好？」

「當然好，我恨不得立刻就和他見面，我要把相片拿到手。」

「其實，他既然是個記者，他應該認得出那個男人是誰？」小元想了想又補充說。

「他天天見那麼多人，怎會不知道，他大概是想和我們兩個人見見面，吃一頓飯。」

址。

「甚麼意思？」

「他有個怪僻，見到漂亮的女人就開心，你的艷名遠播，他早就想見你！」

「啊！一種交易，下流。」小元問：「他是那一間報紙的記者？」

「花花天地日報，你想找他談談？他家裏的電話號碼你用紙寫下來吧……」

小元一共打了十幾個電話，老是找不到吳一川，於是，小元又托李茱莉去查一查吳一川居住的地址。

傍晚，李茱莉又來了電話，他把地址告訴小元，跟着說：「你不是今晚一個人去找他吧？」

「我倒有這個想法。」

「不要去找他，還是忍耐一下，而且，明天我們就可以見面了！」

「我不明白！」

「他單身一個人住在那兒，吳一川這個人，看見漂亮的女人一定不肯放過。」

「怕我吃虧？」

「是的，聽我的話，不要亂來。」

「好吧，讓我攷慮一下。」小元放下電話，便去找嘉尼。

「嘉尼，今晚陪我去找一個人，好嗎？」

「是男是女？」

「當然是男的！」

「是不是那歌唱的雷尼？」

「不是他，我和他早就不來往了，是一個男人，很重要的！」

「這一個是大明星還是電視紅星？」嘉尼擲下了筆：「你不好好上學，整天去交男朋友，你對得起我，對得起艾蓮姐姐？」

「我發覺你越來越蠻不講理，你像隻瘋狗，別人不知道，你總該了解我啊！我和他們來往，還不是爲了替姐姐報仇。」

「報仇，報仇，這是很好藉口，其實你浪漫，你……」

「我，我，我怎樣……」

「你們兩個又吵甚麼？」楊夫人聞聲走進來，攬住小元，罵兒子：「你怎可以這樣大聲大氣對小元說話。」

「媽，她……」

「不用說了，媽咪知道你罵小元，可是，小元也愛你呀！」

「今晚無論如何，我絕不會陪她去找那個男人。」嘉尼鼓起腮了！

「甚麼男人？」

「不去就不去，我又不是一定要今晚去，反正明天我會見到他！」

「又一個新男朋友，媽咪，你應該好好的勸小元，她總有一天，會上壞人的當！」

「你還是唸你的書吧，就快攷畢業試了，小元潔身自愛，是個好女孩，她不會亂來的，小元，你到我房間來，今天早上，有個朋友送了我一盞桌頭燈，由意大利買回來的……」

× × ×

李茱莉不斷的看錶，一次又一次！

小元煩得跺足，一個午餐沒吃完，心情壞透了，不停的摔刀叉。

「吳一川到底來不來？」

「吳一川唯一的優點是守時，守信用，他答應過來，一定來，而且，他說過他很想見見你，爲你拍些相片。」

「兩點鐘了，他爲甚麼還不來，守時，守信用，全都是假的！」

「我去打個電話。」其實，李茱莉何嘗不擔心，因爲她下午還要上班的。

「下流的東西，還會守信用？」小元喃喃的，喝了一口咖啡，不少心，咽住了，咳個不停。

「會，李茱莉回來！小元說：「李姐姐，你爲甚麼去得那麼久？」

「我首先打一個電話回公司請假，幸好今天不用開會。」李茱莉吐口氣：「我也打過電話到花花大地日報，那編輯說他今天沒有上班。」

「他可能在家裏，我們有他的地址，可以立刻去找他！」

「我已經打電話到他的家裏，可是沒有人接聽電話！」
「我們到他家裏去，問他的隣居，說不定他們會知道。」
「照道理他不會失約的，就算事忙，他也會打個電話來。」
「別胡猜了，去吧！」
到吳一川的家，那是一間公寓式的私人住宅，李茉莉按了一會門鈴，小元感到那兒的空氣很不清新，令人難受。
一會，隔隣有一個女人開了鐵門走出來：「找吳先生？」
「是的，請問你，吳先生是不是出去了？」
「今天沒有見過他，昨天他深夜才回來，他的皮鞋聲吵醒了我的兒子，不過一大清早，就由他的屋子傳出了很難嗅的氣味。」
「甚麼氣味？」
「眞的，李姐姐，我一到這兒來，就感到渾身不舒服。」
「我丈夫說，吳先生家可能漏煤氣！」
「對！大姐，是煤氣。」
「吳一川，吳一川！」李茉莉一面按鈴，一面大聲叫。
小元無意中旋一下門球，門球轉了，小元叫着：「門沒有下鎖！」

「進去看看。」隣家的太太說。

小元開了門，走進屋子，看看，靜靜的，地方很小，傢俬也很少。「祇有一廳一房，一個厨房和浴室。」住在隔隣的女人，一面到處看，一面說。

小元走進浴室，抬頭一看，她哇的一聲叫了起來：「李姐姐！」

「甚麼事？」李茱莉和隣居都走了過來，李茱莉往浴室一看，吳一川赤裸躺在浴缸裏，他瞪大雙眼，皮膚開始發脹。

「小元，別呆着，快帮手開窗。」李茱莉當機立斷：「太太，麻煩你立刻報警。」

「我報警！」小元說：「我找麥國權，要他來看看。」

幸而麥國權沒有出外，他答應馬上到！

「李姐姐，他是不是吳一川？」

「正是他！」

「太太，」小元問那女人：「吳先生昨天回來，是一個人，還是幾個人？」

「是他一個人，不過快天亮，大約四、五點鐘，我起床小解，好像聽見吳先生家有聲音傳出來，不過很快就靜了。」

「你聽到他們說甚麼嗎？」

「聽不到，房子又不是板隔的。」

「李姐姐，你認爲吳一川是被殺？還是自殺？」小元問李茱莉。

「太太，吳先生是不是習慣不鎖大門？」

「不，他出入都鎖門。」

「李姐姐，我想先去找那張相。」

「不！這兒發生命案，現場所有的東西都不能動！」

「我明白，我會用手帕包住手，慢慢翻！」

「當心點！」

小元走進吳一川的房間，看見房間很亂，她忽然想起那位太太，她立刻走出來，對李茱莉說：「

事避嫌疑，我不想翻他的東西。」

「那才對呀！」

李茱莉說着，一陣嗚嗚的聲音傳來，小元往窗外一望：「麥SIR他們來了！」

麥國權帶領手下進來，麥國權看過了吳一川的屍體，他吩咐手下搜查一切，不久驗屍官和指紋專家都來了！

經過了一番普通查問後，隣家的太太被釋放回家，她證明沒有任何人碰過死者家任何一樣東西。

李茱莉和小元一直逗留在現場，其實，經過查問，他們是可以離去的，但是他們都想知道，吳一川的死因。

一直到傍晚，麥國權才鬆了一口氣，他看見李茱莉和小元，問：「你們爲甚麼還不回去？」

「想知道吳一川死亡的原因！」

「我還要等好幾份文件，」麥國權把記事册袋好：「我們辦案，要是好像你們想得那麼容易就好了！」

「驗屍報告書、指紋報告書……那些文件，到底甚麼時候才可以到你手上？」

「最快也得等到明天早上。」

「其實，我也有話要問你們！」

「麥SIR！」李茱莉說：「要是你肯賞面，我們一起去吃飯好嗎？」

「依照規例，這是不可以的！」

「你下了班，就有權交朋友，難道你不吃飯的嗎？」小元說：「當然，我們根本就沒有資格和麥高級督察交朋友！」

「你們等一下，我打一個電話回警局。」

麥國權走開去，李茱莉看着他的背影問：「你猜他會不會和我們去吃飯。」

「誰知道！脾氣怪得很，唉！」小元嘆着氣，用手搥一下大腿：「腿都麻了！」

「你知道現在是甚麼時候？」

「天都黑了還會早？我們是三點多進來的，四點報警，姓麥的差不多四點半到來，看東看西，左

問右問，我想，快要七點了！」

「七點？八點啦？」

「怪不得我肚子開始抗議了……」

麥國權帶着笑容過來：「我已經下班，可以和你們去吃飯！」

「小元，我們走運啦！」

「你們有沒有開車來？」

「沒有，因路途不熟，我們是坐的士來的。」李茱莉拍一下頭：「我的車就停在艾菲餐廳門外，又沒有入角子機，一定吃飽牛肉乾！」

「我們就去艾菲吃晚餐，看你的車子胃口有多大，吃了多少牛肉乾？」麥國權和一個警員說了幾句話，就帶引茱莉他們離開現場：「我開了車來，可以坐我的車……」

坐下剛叫了晚餐，麥國權立刻問：「吳一川和你們有甚麼關係？」

「我根本從未見過他！」

「他是個娛樂報的記者，我是在電視台做事的，除了工作，還會有甚麼關係！」

「對呀，既然大家沒有關係，你們兩個怎會無緣無故到死者的家？」

「你不會以爲我們是殺人兇手吧！」小元瞪了麥國權一眼：「吳一川隔壁的那個女人，和我們一起推門進去的，我們見到他，他早已死在浴缸裏。」

「誰開門讓你們進去？」

「門根本沒有下鎖嘛！」

「汪小元，你的脾氣為甚麼這麼凶？」麥國權嘖嘖搖頭：「我是做警探的，當然要問個清楚，有時憑一句話就可以破案？」

「破案，你為甚麼不說吳一川是自殺死的，像我的姐姐一樣！」

「他們兩個人是不同的，憑經驗看，他死前並沒有劇烈掙扎，他可能是先昏迷，然後被人開煤氣焗死，還有，他的房間亂得一團糟，連十塊錢也沒有，他很可能是被夜盜所殺！」

「你說得太複雜了吧！」小元說。

「複雜？」

「夜盜沒有槍也有一把刀，吳一川反抗，一刀向他心房戮下去就夠了，何必那麼麻煩，先令他昏迷，後來又焗死他？」

麥國權笑了笑說：「你的話，有道理。而且，假如我是個賊，我不會打刦吳一川，他根本就不是有錢人，既然掉了命，就該找一家有錢的下手，怎會光顧吳一川？」

「你承認吳一川自殺啦！」

「要經過詳細的調查才能決定，不過，我初步觀察，他不像自殺，言歸正傳，你們怎會去吳一川的家裏？」麥國權仍然不放鬆。

李茱莉把一切告訴他！

「唔！」麥國權聽完，沉思了一會：「他的家裏沒有相片，連攝影機內也沒有菲林，一個記者，怎會連相片也沒有一張？偷東西，可能是有人佈的假局，其實問題在那些相片上。李小姐，你和吳一川約會的事，有沒有告訴別人？」

「除了小元，我從未跟任何人提起！」

「汪小元，你呢？」

「沒有告訴別人的必要！」

「楊嘉尼呢？」

「我爲甚麼一定要告訴他？他是我的老板？丈夫？我凡事要向他報告？」

「你住在楊家，天天見面，也許，你們閒話中，你無意中洩漏出來！」

「你不是懷疑楊嘉尼殺死吳一川吧！」

「怎麼會？」

「我告訴你，一連幾天，我和嘉尼沒有說話，我們正在冷戰，所以，除了我自己，我從未跟任何人提起這件事。」

「可能是他自己告訴別人。吳一川最喜歡結交漂亮的女孩子，他知道可以和小元吃午餐，一定到處告訴別人，」李茱莉吃完最後一道菜，突然叫了起來：「唷，我竟然忘了我的汽車！」

「快去看看有多少塊牛肉乾！」

李茱莉抹一下咀走出去，麥國權突然問：「你有沒有去告訴那唱歌的雷尼？」

「神經病？我祇不過利用他查問我姐姐生前的事，我根本沒有和他來往，你那次碰見我們，眞的以爲我又換了男朋友？」

「美麗的女孩子，多換幾個男朋友不稀奇？我並沒有認爲你不對！」

「問題是，我汪小元難得喜歡一個人！」

「楊嘉尼有福了！」

「嘿，別提啦……」

李茱莉拿着幾張紙走進來，她苦着臉說：「四張，一共四張！」

「多謝你，我們庫房又增加收入了！」

「哼，沒有同情心，」小元把告票搶過去，「別煩，讓我來……」

吃完飯，李茱莉送小元回楊家。

楊嘉尼站在屋子前的台階上。

小元擦過他身邊，他一手拉住她。

「放手，」小元掙扎。

「你由早到晚，去了哪裏？」

「和李姐姐去吃飯！」

「這一次又介紹誰給你認識，億萬富翁的公子，還是紅透半邊天的大明星！」

「你想罵我，就罵我。何必拉李姐姐做磨心？她有甚麼對不起你！」

「自從你跟她在一起！你整個變了，不愛讀書，今天和這個男人玩，明天和那個男人玩。」

「你應該知道我所做的一切都爲了我姐姐，我在查案，你知道不知道！」

「你知道不知道，汪小元，你的寶貝姐姐爲甚麼那麼壞？」

「你……」小元瞪大着眼，憤怒地叫着：「你竟然侮辱我的姐姐？」

「我不是侮辱你的姐姐，一切完全是爲了你，過去你姐姐的私生活那麼不檢點，完全是因爲李茱莉帶壞她，現在你姐姐死了，她就想來害你，我不想……」

「你發神經！」小元用力甩開他的手，「你滿腦子骯髒思想，可憐李姐姐還把你當心肝寶貝，她有眼無珠。」

「其實是你，是不會看人，誰都知道那唱歌的雷尼不是好人，她竟然把他介紹給你，你想想，她是爲你好嗎？」

「你到底想怎樣？」

「我希望你減少和李茱莉接近。」

「楊嘉尼，我告訴你，和你分手，可以！」小元指住他：「和李姐姐不見面，辦不到！」

「小元……」

小元推開他往屋裏走。

「小元……我完全是爲你好！」

小元已回到自己的房間，拍上了門。

楊嘉尼在外叫，她不理，楊夫人在外面叫，她也不理！

後來她索性鎖了門，關了燈，上床睡覺。

他想了一個晚上，她不是一個小氣的女孩子，她了解楊嘉尼，他所以會怪罪李茱莉，完全是因爲小元最近眞的變了，過去她早睡早起，用功讀書，現在她天天出外，有時候半夜三更才回來，怎能不令嘉尼担心？

過去，事無大小，她總會告訴嘉尼，總會和嘉尼出雙入對，現在爲了替艾蓮找兇手，又怕楊夫人知道不高興，因此，很多事情，他不得不瞞住嘉尼。

這也是令他不滿的原因。

當然，使他最不能忍受的，是過去和現在不同，過去，他們一起上學，一同下課，下課後又天天在一起，現在搬到楊家來，那一天下了課可以看見小元？

她了解嘉尼，原諒嘉尼，但是絕不能容許自己爲了討嘉尼歡心而放棄心願。

她要找兇手，發覺姓楊的一家人，都是她的絆脚石，於是，她決定暫時離開。

第二天，她收拾了幾件衣服，等嘉尼上了班，她就向楊夫人辭行。

「爲甚麼突然要搬走？你一個人住在哪兒！」楊夫人十分担心。

「我祇不過出去住幾天，透透氣，過幾天，我會回來的。」

「是不是因爲嘉尼，昨天晚上，我已狠狠罵了他一頓。」

「其實，嘉尼也沒有錯，祇不過我們兩個人的看法不相同，我想避開一下，完全是爲了嘉尼，我不想我們的感情惡化。」

「避開有用嗎？他一樣會去找你的，這樣好不好，他下課回來，我叫他向你道歉！」

「不！楊伯母，甚麼都不要，我祇求你讓我出去住幾天，我便很感謝你！」

「這……你會住在李小姐的家裏吧。」

「絕不會，我有自己的好朋友，李姐姐是我姐姐的好朋友，不屬於我的，楊伯母，我求你，幫個忙！」

「好吧！我叫亞全送你！」

「送我到市區就行了，」小元很高興：「楊伯母，我會給你電話！」

「嘉尼呢？」

「我也會給他電話，代我問候楊伯伯，再見！」小元終於離開楊家，她自己找了一間高級酒店，準備在那兒住幾天！

嘉尼下課回家看不見小元，立刻發狂般衝出去，開了跑車便走。

楊太太追着阻攔也無效。

嘉尼首先去找李茱莉，李茱莉一直對嘉尼印象很好，可是，她根本愛莫能助，雖然，小元和他通過電話，可是，小元並沒有告訴李茱莉她住在哪兒。

「她眞的沒有來過嗎？」嘉尼恐懼、頹喪、失望，靠在牆上，支持自己。

「你們兩個到底怎樣了，是不是吵架？昨天我看見她，她根本沒有打算搬出來，今天一聲不响就搬走了！」

「李姐姐，你可以告訴我，你昨天和小元去了哪兒嗎？」

「當然可以……」李茱莉把昨天的一切，原原本本的告訴了嘉尼。

「糟糕！我眞的誤會了他，怪不得她那麼生氣。」嘉尼不斷的搥自己的頭。

「你昨天一定和她吵架了，」李茱莉關切地追問：「昨天她回家以後？」

「是的！我以爲她又和雷尼鬼混！」

「小元是這種女孩子嗎？她的爲人，你應該清楚，否則，你也不會愛她！」

「可是，她的確曾經和雷尼吃飯跳舞。」

「她都是爲了艾蓮，一切都爲了她姐姐。她希望在雷尼身上找到綫索，你應該了解，小元不會喜歡雷尼那一類型的男人。況且，小元覺得他沒有利用價值，早就和他不來往了。小元坦白告訴雷尼，

她已經有了男朋友，她所以肯赴約，祇不過想向他查問艾蓮的事情，完全是利用他。嘉尼聽了，反而欣賞她，覺得她不單祇漂亮，而且率直坦白！

「李姐姐，我最近心情不好，老愛疑神疑鬼，可能是我和小元見面太少的原故！」

「你昨天怪小元是沒有理由的，因爲昨晚黃昏，雷尼已經去了外埠登台。」

「我不單祇不相信小元，而且還懷疑你。」

「懷疑我？」李茱莉頗詫異：「懷疑我就是殺死艾蓮的兇手？」

「不，怕你帶壞小元，把那些不三不四的男人介紹給她！」

「唉！嘉尼！」李茱莉長嘆一聲，「我坦白地告訴你，我愛小元，比愛我自己的妹妹更甚，一方面，艾蓮生前是我的知己，我欠她很多，她死了，我沒有機會報答，所以，我要善待小元，算是間接報答。另一方面，小元這孩子聰明伶俐，但心地善良，有思想，有胆色，而且愛姐情深，我的妹妹，萬萬追不上她。所以，我不單祇不會帶壞她，就算有人做對小元不利的事情，我也絕對不會放過那個人！」

「李姐姐，我眞該死，我誤會了你！」

「我不會怪你，因爲，你也是我的好弟弟！」李茱莉拍一下他的肩膊。

「你看見小元，請代我告訴她，我永遠愛她，而且，我會一直等她！」

「好的！」

六

小元終於找到了新房子。

在一所高尚住宅區，她租住了一個單位，那兒祇有一廳一房一個西式廚房和浴室，那兒很清靜，客廳還連着露台，從露台可以看見遠處的大海。

這天，她正忙着搬家，她站在大門口，指點那些人怎樣搬東西，突然看見麥國權從樓梯走下來。

「嗨，麥SIR，到樓上辦案！」

「不！我就住在樓上！」

「你眞的住在樓上？」她瞪着漂亮的眼睛：「爲甚麼不乘電梯，要跑樓梯？」

「想保持身材，你看我有多健康，又沒有啤酒肚。」麥國權叉起腰，擺一個姿勢。

「臭美！」

「喂，汪小元，你在這兒幹什麼？」

「搬家呀，我們已經做了隣居，不過你住上，我住下。麥SIR，關於吳一川……」

麥國權看看錶：「我要趕着去辦案，我也有話要問你，等我回來今晚我會夜探新居，晚上見！」

麥國權匆匆走了，小元看見他跑下樓梯，覺得他很有勁，眞是個男子漢大丈夫。

小元收拾東西，一直到晚上八時，總算告一段落，忙了一天，肚子餓了，便到餅店買了一個鮮忌廉蛋糕，和兩塊西餅。

她洗過澡，換了衣服，吃了西餅，然後燒一壺咖啡，準備等麥國權來吃宵夜。

說得坦白些，倒不如說利用吃宵夜來套麥國權的口供，因爲，她很想知道吳一川的事。

快十二時，小元獨坐無聊，一面看電視一面打呵欠，就在這時候，有人按門鈴。

小元跟着出去，開了門，果然是麥國權。

他把外套搭在肩膊上，裏面是一件藍白格子的襯衣，露出了一截肌肉結實的手臂。

「唔，好香。」

「爲你燒了咖啡嘛！」

「爲我，你甚麼時候那麼女性化？」

「你不會以爲我是男扮女裝吧！」

「我肚子正在咕咕叫。唷，還有蛋糕！」

「你們辦案的人，都不知道時間的，看你的樣子，一定還沒有吃晚餐，喝咖啡是不會飽的，所以我去買了一個蛋糕！」

「你都猜對了，其實，如果我有時間吃晚飯，也不會深夜來打擾你！」

「你的咖啡！」小元拿着碟子，把咖啡遞過去。「巴西咖啡，齒試看！」

「黑咖啡？你怎會知道我喝咖啡不要糖也不要奶？」

「那天你在非非餐廳吃飯，我就見到了。」

「嘿，你果然心細如塵！」

小元一面切蛋糕一面說：「我從小到大都愛看偵探小說，而且，我現在正在看很多偵探術的參攷書，做偵探，最重要是細心觀察！」

「經過觀察，你認爲我是不是殺死你姐姐的兇手？」麥國權接過盛蛋糕的碟子。

「你怎麼會？」小元坐在他對面的椅子上，她也在吃蛋糕：「吳一川的案怎樣了？」

「肯定被人謀殺，經過大概是這樣的，有一個吳一川認識的，或者不認識的人半夜去找吳一川，他們經過交談，大概翻了臉，於是兇手出其不意，用浸了迷藥的手帕掩住吳一川的口鼻，等吳一川昏迷了，然後開煤氣令他中煤氣毒而死！」麥國權自己去倒第二杯咖啡。

「謀殺動機？」

「可能和你所說的相片有關！」

「那證明我姐姐被人謀殺！」

「那也不一定，可能你姐姐愛上了一個社會名流，他不想他的風流史外向張揚。」

「那兇手怎會知道吳一川和我們有約會？又怎會知道吳一川有這張相？」

「問題就在這兒，連他的同事也不知道這件事，不是你說的，不是李茉莉說的，唯一的可能是吳

一川自己告訴了別人，那些人怕惹事，不敢承認！」

「那兇手，謀殺手法並不高明，會不會是姐姐的情人自己動手？」

「不會的，如果你姐姐的男朋友，是個有體面的人，他絕對不會露面，有錢，還怕買不到職業兇手。」

「可是手法低劣，根本就不像是職業殺手幹的，職業殺手做事，應該乾淨俐落。」

「不過，有一點，你忽略了，他現在裝作小偷入屋偷竊，情況就簡單得多，警方最多列為刧殺案處理，可是如果做得太完美，警方立刻就看得出是職業殺手幹的，於是，我們會展開更大的偵查網：誰僱請職業殺手？主謀者是誰？為甚麼要買職業兇手殺吳一川？吳一川到底有多少仇家？」

「你是說，那職業兇手故弄玄虛！」

「希望分散我們的注意力！」

「你會相信吳一川是被刧殺那麼簡單？」

「起碼，我有一兩個手足有這種想法，上頭也不認為吳一川的死，和你們的約會有關！」

「你本人呢？」

「我？吃我們這碗飯，命令第一。」

「吳一川的正確死亡時間是……」

「深夜四點鐘左右，你們到達現場，他已經去世十二小時。」麥國權替小元把紙碟拋進廢物箱：

「你爲甚麼不住在楊家？」

「我喜歡過獨立的生活！」

「據我所知，你連燒飯也不會！」

「學呀！反正我有的是時間！」

「你搬到這兒來，楊嘉尼同意嗎？」

「同意？他根本不知道我住在這兒，看見他，千萬不要告訴他我的地址！」

「你們兩個吵架了？」

「不！我搬出來的原因之一，其實也是爲了嘉尼好！」

「啊！他有甚麼好處？」

「我爲了找兇手，常常要出外，和那些人應酬見面，嘉尼知道了，很不高興，一見了面，就跟我吵，他甚至還寃枉李姐姐。我想，長此下去，我們的感情一定會受影响！搬出來住，喜歡幹甚麼就幹甚麼，方便極了！」

「我也不贊成你去找兇手！」

「但是你沒有權干涉我的行動，也沒有權跟我吵！」

「這是眞話，我和嘉尼不同，他是你的男朋友，我不是！我是麥ＳＩＲ！」他伸了一個懶腰：「太夜了，你也要休息！」

「你明天要辦案？」

「不錯，七點就要出門，現在，最多還有四個小時可以休息！」

「幹你們這一行，眞慘，有沒有時間拍拖？」小元開了門送他出去。

「警探也是人，對不對？我也不是天天那麼忙！要拍拖，總得抽出時間。晚安，謝謝你的宵夜，有空我會來看你！」

「我也可以去探訪你嗎？」

「可以，不過，王老五的家，一塌糊塗，還是我來看你比較好！」

「晚安！」

小元也實在累了，何況她明天還約了茱莉！

「……謝謝你沒有把嘉尼帶來。」

「因爲我了解你的脾氣，眞的那麼巧，你住的新房子，剛巧就在麥國權的樓下？」

「世界上，那有這麼多巧合的事？我是一直調查麥ＳＩＲ的，我知道他獨居，一個人住。不過，以前住在楊家，知道就算了。現在既然要脫離楊家，地方總要找的，幸好麥國權住的是新房子，還有空單位，一天就把屋租好了！」

「爲甚麼那要接近他麼？」

「方便！」

方便？」

「不錯！完全是因爲方便，你知道，我姐姐的案件是由他辦理的！」

「但是他已經表示不再辦理艾蓮的事。」

「話是那麼說，我總認爲，他心裏也有疑問，不過做警探的都是守口如瓶，我們問他甚麼，他總是不肯回答。但是，我們做了隣居，見面多了，我們已不再是一個官方，一個受害者家屬，我們會逐漸成爲朋友，朋友與朋友之間，還顧忌些甚麼，所以，我要探他心裏的話，很方便，昨晚，他就告訴我一些吳一川的事！」

「小元，你眞聰明，怪不得艾蓮經常稱讚你，你眞是個有思想，有主見的孩子。」

「李姐姐，要是吳一川那天把相片交給你，那有多好？現在看到的綫索也斷了！」

「旣然吳一川見過艾蓮和那個男人拍拖，也會另有其他人看到的，耐心點吧！」

「有新綫索立刻告訴我！」

「那當然，還用你叮嚀嗎？其實吳一川的死，給了我很大的啓示，艾蓮是被殺的，可能是被他的情人所殺！」

「我也是這樣想！」

「大家努力！」

「今晚該輪到我拜訪麥國權！」

小元和李茱莉分手後，並沒有立刻回去，在街上到處走，直至打電話到警局，確定麥國權已經下班，她才回家。經過家門，小元沒有進去，一直上樓，到麥國權的家，按鈴！

「來啦！」好一會，麥國權才開門，他把一隻手放在後面：「想不到你這麼快就來看我！」

「禮尚往來嘛！嘩！你的房間好亂！」

「這幾天忙得要命，根本沒有時間收拾東西，剛在清理，你就來了！」

「收拾房子，是女人做的，讓我來替你清理吧！唷！你怎會穿那麼多襯衣，給我一隻大袋子，等會兒拿到我家裏洗！我家裏有洗衣機挺方便的，還有褲子，手帕……」

「不，不，我的衣服一直拿到洗衣店去洗，他們每一個星期來一次，明天就會來。」麥國權手足無措，很難爲情：「你坐會兒好不好，我給你燒一壺咖啡！」

「你吃了飯沒有？」小元不理他，不斷的執拾東西和抹桌椅。

「還沒有呀！我回來才祇不過一會兒，你呢？你吃過晚飯沒有？」

「沒有！」小元用手背抹一下額角的汗：「喝咖啡是不能塡飽肚子的！」

麥國權遞了一盒紙巾給她：「晚飯的問題，總該解決，你敢不敢去大牌檔？」

「爲甚麼不敢！」

「來！我請你吃牛肉麵！」

「慢着！先把房子清理好！」

「別管它了！我肚子餓，走吧！」

「幹嗎這樣心急，我差不多弄好了，你看，現在是不是比以前好許多？」

「豈祇好，簡直是換了樣。不過，實在太辛苦你了！」麥國權靠在一旁看她：「我一直還以爲你是個甚麼都不肯做的千金小姐！」

「我不是千金小姐，不過我的確沒有做過家務，不過，我認爲祇要肯學，沒有甚麼事情會不成功的，對嗎？」

「對！你是個聰明的女孩子！」

「吳一川的案子有甚麼新發展！」

「我們今天到他的報館，並沒有你姊姊的相片，當然，也沒有你要的那一張！」

「好了，我們去吃牛肉麵！」

小元和麥國權做了隣居，他們見面的機會多了！說話的機會也多了，小元知道麥國權從未在家吃過午餐，所以，除非麥國權要上特別早班，否則，她總會做好了早點，然後打電話通知麥國權到她家裏一起吃。

偶然他們會在家裏每人做一樣小菜，然後大家一起在家裏吃一頓家常便飯。不過大多數的時間，她們都懶得動，由麥國權帶小元去吃肉丸粉、牛肉麵，或者大牌檔的揚州炒飯。

這天，麥國權早了一點回來，他帶回來一盒蛋糕。小元接過盒子，笑着問：「這就是今晚的晚餐

嗎？」

「如果你要親自下廚煎牛扒，我是不會反對的，反正還有時間到超級市場。」

「免了，反正我的煎牛扒還未到家，讓我自己多實習幾次，煎牛扒，眞不容易。」小元倒了一杯茶給他：「沒有案子嗎？這麼早就回來了！難得啊！」

「我又不是鐵造的，怎能一天忙到晚？」麥國權看着小元，樣子有點神秘。

小元看看自己的衣服，撫了撫頭髮，麥國權突然哈哈笑了起來。

「是不是我臉上有灰，你回來前我剛打掃厨房。」小元立刻去照鏡子。

「你這小傻瓜，一下子就唬到你了。其實，你臉上甚麼也沒有！」

「你爲甚麼用那種古怪的眼光看我？」

「我是想着，到底要不要把這件事情告訴你。」麥國權還是不停的笑。

「別嘻嘻哈哈笑得那麼難聽，有話快說嘛！我最怕人家吞吞吐吐！」

「我今天看見一個人。」

「你每天都看見很多人！」

「但是這個人認識你姐姐！」

「甚麼？」小元精神爲之一振：「誰？」

「今天晚上，我不想吃蛋糕當晚餐，我要吃肉絲麵！」麥國權霎了霎眼睛，頗得意。

「好！我冰箱裏有豬肉。」

「你那麼爽快，我可不能拖拉！今天，爲了吳一川的事，我去了花花天地報社一次，我見到吳一川一個最要好的朋友！」

「以前沒有見過？」

「沒有，他回鄉結婚去了，昨天才回來。我和他談起吳一川和艾蓮的事，他衝口而出，說見過那張相片。」

「那就是說，他見過我姐姐最後一個男朋友。」小元十分興奮：「那就好辦，叫他替我們認人，把和姐姐有關的人的相片，叫他逐一辨認，他一定會認得出來的！」

「我也是這樣想，而且也這樣對他說過了，可是這個人，面大、鼻小，生了一雙老鼠眼，他是個很狡猾的人。他想了一下就回覆我，那張相片，祇拍到艾蓮的全身，可是那個男的，祇有一個背面，所以，他根本無法看到他的面目五官！又怎樣去認人！」

「叫他試試，背影也可以認到一個人的髮型，身材和舉動！」

「他終於答應去警署認人。」

「那就好了！很快就找到姐姐的情人！」

「不要高興，我認爲，他不會說眞話，依我看，他是另有打算！」

「甚麼打算？」

「很明顯，他見過那張相片，而且，他還認得出和艾蓮在一起的人，就算他認不出，相片是吳一川拍的，吳一川見過那個男人，他問吳一川，吳一川也沒有理由不告訴他！」

「那他為甚麼要撒謊？」

「你那麼聰明，讓你猜猜。」

「嘖！」小元靠在椅子上，全心全意的想：「他見過我姐姐的男朋友，知道他是個有錢的人，於是，他就想打壞主意，因為協助警方，大不了一張獎旗，沒有甚麼好處。如果他向那男人勒索，那末他就可以得到錢，而且還可以一次又一次的敲詐下去！」

「你眞聰明，全猜對了！」

「他這樣做，也不是對我們完全沒有好處，他敲詐那個男人，一定會互相聯絡，祇要我們派人跟踪他，那末，就不必担心找不到那個男人了，是不是？」

「不錯！而且，我已經這樣做了，我已派人監視他，他的一舉一動也逃不過我們的眼睛！」

「看樣子！我姐姐沉寃得雪的日子到了。」小元十分興奮。

「但並不代表那男人殺死你姐姐！」

「就算在法律上不能定他的罪，可是，我也要令他內心慚愧。他應該受到他應得的懲罰。」

晚上，小元眞的煮了麵，兩個人一起吃肉絲麵的時候，他在無綫電通訊器中，知道張帆竟然逃出了他們的監視網。

「這班飯桶！」麥國權氣得吃不下東西。

「張帆不簡單，很精明，他竟然想到你們會跟踪他！」

「我早就說他是個很狡猾的人！」麥國權打電話回警局，派人到處找尋。

他跟着也跑出去了！

小元看看麥國權那大半碗肉絲麵，剛才還喊着味道好，想不到吃了兩口，又要工作了！

小元搖頭嘆了一口氣，做警探這一行，實在是表面風光心裏苦。

小元把麵放好，等他回來吃宵夜，可是他一去就沒有再回來。

直到第二天傍晚，麥國權才去找小元，他的鬍子已經長出來了。

小元連忙給他倒了一杯咖啡：「找到張帆沒有？」

麥國權搖一下頭：「趕到報館，報館的人說他請假，到他家裏，他是一個人住的，家裏根本沒有人，我也曾去找過張帆最談得來的朋友江傑，江傑也說沒有見過他！」

「他突然失踪，可不可以通緝他？」

「憑甚麼通緝他？他又沒有犯法！」

「要是他勒索那個男人……」

「證據呢？你以為我們做警探的可以隨便拉人？」麥國權嘆了一口氣：「我知道他已經勒索成功了，也許正在花天酒地，就是不知道他躲在甚麼地方風流！」

「肚子餓嗎？我給你煮碗麵！」

「也好！我先回家洗個澡！」麥國權開了門，上樓去了。

小元剛把麵煮好，就接到麥國權的電話：「對不起，麵我不吃了，我們已經有張帆的消息，他在澳門賭場，我要立刻去澳門……」

× × ×

麥國權終於在澳門找到張帆。張帆訝然：「唏！麥ＳＩＲ，你也來玩幾手！」

「我有話跟你說！出去！」

「大佬！我正在發財！」張帆不願離開賭桌，結果，還是被麥國權牽了出去。

「爲甚麼不上班，突然跑來澳門？」

「你都見到了，我來澳門賭錢。我是依正手續請假的，報館不是要開除我吧！」

「你一向環境並不好，爲甚麼突然有那麼多賭本，是誰給你的？」

「我就是因爲太窮，來博一博！我來的時候，祇有一百多塊錢。」

「你既然那麼窮，手上那一大堆籌碼，算一算也值一、二萬吧，你那兒來那麼多錢？」

「全部是贏回來的呀！」

「撒謊！這兒的人，都說你輸了一日一夜，你到底由香港帶了多少錢來？」

「我輸了，誰敢說我輸了，這兒一天到晚人來人往，誰能證明我輸了，告訴你，麥ＳＩＲ，這些

錢全是我贏回來的，我由香港來，帶了一百多，現在贏了一共兩三萬！」

「你說的話，傻瓜才會相信！」

「你相信不相信都沒有關係，麥ＳＩＲ，我張帆不偷、不搶、也不犯法，我有多少錢，輸了贏了又怎樣？是不是有一條法律，指明我們不能來澳門賭場賭錢？來賭錢是不是抵觸法律？」

「張帆，你不要牙尖咀利，我知道你懂法律，就怕你知法犯法！」麥國權指住他：你不要以爲找到了一條財路，從此之後，可以呼風喚雨，想要賭本，就向人家要，你以爲人家是個笨蛋，前生欠你的！」

「亞ＳＩＲ，你在說誰呀？」

「你向他勒索的人？我知道你見過艾蓮和那男人拍的相片，我也知道你認得出那男人，你埋沒了良心，抓住人家的把柄，去勒索人，有了錢就來這兒花天酒地。」

「喂，你誣蔑我，我分分鐘可以請律師控告你，你不要以爲差人大晒！」

「我麥國權是分分鐘等你請律師告我，告上法庭，看看是我吃虧，還是你吃虧，單是你手上的錢就要向法庭解釋，到時，連這間賭場也要作證，你贏了，輸了，到那時候，還怕沒有人知道。」

「麥ＳＩＲ！」張帆面色一變，面皮一鬆：「我剛才祇不過跟你開玩笑吧了！我知道你大人大量不會小家子氣的。其實，我們是朋友，無話不可談！」

「我不敢攀你這個朋友。開玩笑，倒無所謂，不過，我要提醒你一件事，上得山多終遇虎，你不

麥以為這一次順利，以後就可以照着辦，這一次，人家猝不及防，便宜了你，下一次，你就不會那麼得心應手了！」

「麥ＳＩＲ，我祇不過帶了我全副家財來博一博，一百多塊錢吧了，你就饒了我吧！」

「張帆，你要是贏了錢，你是不會回香港的，你肯再上班必定是輸光了，你輸了錢就向人家拿，第一，人家不是傻瓜，第二，人家說欠你的，第三，人家也不是你祖宗。他憑甚麼不斷供給錢讓你花費？既然不甘心付錢，又怕你洩露秘密，最好就來個殺人滅口。吳一川死了，你不是不知道的！」

「我和吳一川不同，首先，我否認勒索任何人，再說……」

「張帆，我是愛惜你的生命！」

「我知道你為了我好，不過，麥ＳＩＲ，我的生命很安全，每一個人，都有保護他自己的方法，沒有人能傷害我的！」

「啊！」麥國權打量着張帆，見他胸有成竹的樣子，不禁懷疑，可是又不知道他的葫蘆裏賣甚麼藥：「我來澳門，就是來勸勸你，做壞事，始終沒有好結果，而且可一不可再。今次拿了錢，算了，好好的存起來，別再打壞主意。你還是把那個男人名字告訴我，你協助警方，將來也有好處！」

「麥ＳＩＲ，我知道，一定告訴你！」

「你既然不願意合作，我也不能勉強你，不過我也不能一天二十四小時保護你，這是我的卡片，想過了，隨時跟我聯絡。」

麥國權回到香港，一事無成，他也沒有心情去看小元，倒是小元關心張帆的事，（因張帆與吳一川有關，吳一川又與艾蓮有關。）所以，小元主動到樓上麥國權的家。

「我已經把西瓜冰凍了，吃西瓜吧！」汪小元一到麥國權家，一定替他收拾東西，打掃地方：「

麥ＳＩＲ，你給我一條門匙好嗎？」

「拿門匙幹甚麼？」

「替你打掃房間，一天忙到晚，工作完畢，應該有一個溫暖、舒適的家。」

「你還是忙你的吧！」

「我不上課，又不出門，一天到晚就在家裏，悶得發慌，就讓我來帮帮你好嗎！」

「你應該上學的，你根本在浪費時間。」

「我已經請了假，就算我想回學校，我也追不上功課。麥ＳＩＲ，把鎖匙交給我。」

「你自己在外衣袋裏拿，祇能拿那條最長的，別的都是警局的鎖匙，你可不能動！」

「我不會碰你警局的鎖匙，不過我拿了你的鎖匙，你自己回來豈不是有家歸不得？」

「等會兒我會把另一條拿出來的……」

很快，祇隔了一天，張帆就由澳門回來了，麥ＳＩＲ果然猜得不錯，張帆回來時，一貧如洗，他不花掉最後一個錢，他也不會回來。

麥ＳＩＲ立刻又去找他，費盡了唇舌，要他和警方合作，張帆祇是搖頭，一千個一萬個不知道，

令麥ＳＩＲ十分生氣。

跑了兩三天，麥國權沒有再去找他了！

「張帆現在是不是很窮？」

「窮！每天吃麵包做午餐。」這天麥國權到小元家裏吃晚飯：「這個人很厲害，他知道我派人監視他，所以他不敢再去勒索！」

「他永遠不會再向那男人勒索了？」

「永遠？不會？這條財路，得來不易呀！他祇是等待機會。等到我們疏於防範！」

「我倒想到一個好方法，你暫時把監視他的人撤走，等他去找那男人，另一方面你用遙遠控制，始終可以查到他去哪兒！」

「遙遠控制？你以爲他是電視機？電動飛機？又或者是他的車上裝一個偷聽器，電子感應器？問題是，他連一架電單車都沒有！」

「他沒有打電話？和那人聯絡？」

「他不怕電話裝了偷聽器嗎？」

「你們裝了嗎？」小元挾了一塊肉餅放進麥國權的飯碗裏。

「沒有，祇不過是他自己作賊心虛。」

「你不要懶，慢慢來，你總會抓到他們的，壞人始終逃不掉，對不對？」

「你以前是最急不及待的嗎?爲甚麼忽然會反過來勸我?」麥國權喝一口湯:「我發覺你變了,和初認識你完全不同。」

「以前我不瞭解你的工作,以爲你一直跟我打官腔,現在看見你一天忙到晚,有時候連吃飯、睡覺的時間也沒有,我還好意思迫你嗎?你說過不是鐵打的呀!」

麥國權笑了:「我知道你以前很痛恨我,看見我就討厭,現在對我的印象好點沒有?」

「我討厭你,不會讓你來我家吃豬肉餅,我也不會天天替你收拾房子。」

「唉!我還沒有給你算錢,你每天給我在臥室裏插鮮花,那朶玫瑰很美!」

「我買花的時候,拿起一枝插進你的房間裏,根本不用特別花錢買的!」

「那花瓶呢?」

「是我姐姐的,她喜歡插一枝花!」

「我也應該送點禮物給你了,告訴我,你喜歡甚麼?可不能要鑽石啊!」

「我甚麼禮物都不要,祇要你替我姐姐破案,我已經非常感激你。」

「啊!」麥國權似乎有點失落的樣子:「如果沒有艾蓮,我們根本就不能交朋友。」

「那倒是眞話。」小元一點也不察覺他的表現:「如果不是姐姐死了,我根本不可能認識你,對嗎?」

「所以,我們的交情是因爲你姐姐的死亡而開始,也因你姐姐的案件結束而終結!」

「我姐姐的案件不是終結了嗎？你說過不會再辦理了！但是，我們始終是朋友，我們還一起吃飯呢。」

「不過，你並未認爲姐姐的案件已經完結。」他的聲音很怪：「我仍然有利用的價値，對嗎？」

「麥國權？」小元突然醒覺過來了：「你是說我利用你！」

「我……」麥國權看了小元一眼，竟然有點害怕：「我的意思是——」

小元回心一想，麥國權的話沒有錯，難道小元不是一直在利用麥國權嗎？她利用他打探消息，她利用他……

小元也無言了！

「我是無心的，你不會生氣，是不是？」

「算了，何必爲了送禮物，弄得那麼不開心！」小元巴不得麥國權趕快轉換另一個話題，歸根結底，還是他自己不對！

「我們還是說張帆吧！我曾經恐嚇他，叫他不要再勒索，因爲那男人可能會殺人滅口，」麥國權把削了皮的蘋果遞給小元。

「他是不是很驚慌？」

「不，他很鎭定，似乎胸有成竹。」

「胸有成竹？」小元咬着蘋果，想了一會說：「我看過一套電影，一個小壞蛋，去恐嚇一個大壞

蛋，他對那大壞蛋說：「我知道你恨我，不過，你可不能殺我，因爲，我已把我所知道的一切，寫下來，交由我的朋友保管，如果我二十四小時之內不回家，那末，我那位朋友，便會把信交給警方！」

「一言驚醒夢中人，」麥國權拍一下頭，「我怎麼這樣笨，竟然沒有想到過，張帆這麼鎮定，他一定是把一切告訴江傑。江傑是知道的，明天祇要我去找江傑，一定會有收穫。小元，謝謝你！」

「一人計短，二人計長嘛！你早點回家睡覺，明天約江傑見面，大家談談！」

「好！明天見！」

麥國權剛回到家裏，就接到探員的電話：「麥ＳＩＲ，我家裏有事，想早十分鐘回家。可是，來接班的也說有要事，不能提早回來，我爲家事很担心。」

「張帆回來了沒有？」

「早回來了，而且屋子關了燈，大約已經睡覺，他每天十點鐘一定睡覺。」

「既然如此，他多半不會出去，你有事先走，但千萬不要被他發覺你已經走了！」

「麥ＳＩＲ，你放心好了，我一定會故佈疑陣，我相信在這十分鐘之內，不可能發生事情！」

「那你回去吧！」麥國權也知道手下的探員很辛苦，每天工作十二小時。

第二天，麥國權去花花天地日報找張帆和江傑，那麼巧，兩個人都未上班。

在報館做事的人，上下班的時間通常都不會有硬性規定，麥國權決定先去找江傑。

他開車到江傑家，門鈴响了半天，一點回音也沒有，麥國權感到奇怪，他跑到樓下去找管理員：

「江傑出外了！」

「我今天沒有見過他，江先生通常在十一點鐘左右上班，很晚才回來。他一定還在家裏，你去找他！」

「我按了幾十次鈴，但是，他不在家！」

「那他一定回報館去了！」

「假如他出去了，你會看見他吧！」

「我每天早上一定在這兒打掃，他經過見到我，一定和我打招呼！」

「那是說，他還沒有出去！」

「應該還在家裏，先生！你是……」

「我是警探，」麥國權把證件給他看！

「江先生不是犯了案吧！他是個好人，他不可能會做壞事！」

「並不是來拘捕他，祇不過想請他帮助警方辦理一宗案件。」

「原來如此！」那管理員欣然笑了，從他表現，可以知道他對江傑很有好感。

「是不是有一位姓張的先生常來找他！」

「張帆先生，他是江先生的同事，也是好朋友，他常常來看江先生·」

「江傑是不是很遲才起床！」

「不！通常江先生八點鐘就起床，他一起床就開窗，這是他多年來的習慣，就算氣溫只有四五度他也會把全屋窗門打開，他的女朋友是做護士的，聽說是他的女朋友教他，不信你看，他一定已經把窗門打開！」

麥國權隨着他手指的房間一看，根本就沒有打開的窗門，連管理員也訝然：「爲甚麼江先生不開窗？」

「你有他家的鎖匙沒有，我們一起到樓上看看！」

管理員和麥國權一起到江傑家，管理員按了十五分鐘的門鈴，麥國權叫他用鎖匙把大門開了！

大門打開，裏面一團糟，麥國權問：「江傑從來不喜料理家務！」

「不！江先生沒有喝過啤酒，他的房間收拾得很清潔，我常常說他比女孩子還會理家，他一天兩頓都在家裏吃的！」

「江先生，你在嗎？」麥國權一面叫，一面走進去，因爲萬一江傑留了個女人在家裏過夜，他們兩個突然衝進去，大家都會難爲情。

「沒有一點聲音！」管理員說：「讓我到江先生的房間看看！」

他走進去，一會，就尖叫起來。

「甚麼事！」麥國權走過去，看見江傑倒在地上，兩眼瞪大，胸口滿是鮮血。

麥國權看一下他的皮膚和血跡，麥國權說：「他起碼已經死了十個鐘頭。」

「江先生，」管理員喃喃的：「他到底有甚麼仇家？死得那麼慘！」

麥國權立卽打電話回警局，石羽接聽，告訴他，張帆也死了，死的時間大約是在晚上十時左右。

麥國權整個呆住了，一夜之間，死了兩個人，而這兩個人，分明和艾蓮有關。

麥國權派人到江傑家封鎖現場：「到處搜查，看看有沒有文件或者信件。石羽，你去郵局，調查一下有沒有張帆的信，仍然留在郵局，這是很重要的綫索！」

麥國權跟着趕去張家，張家比較整齊，沒有人翻查過的痕跡，他是被人用花瓶擊斃。

昨晚當第一班的探員不斷在責備自己，說自己不應該請假，麥國權勸他不要自怨自艾，不過，他承認，張帆是在那探員離開後，立刻被人殺死，幸而張帆不肯和警方合作，也沒有要求警方保護，所以，他被謀殺，不會牽涉到警方。

小元在電視新聞報告看見張帆和江傑被謀殺的消息，連同吳一川是三個，其實是四個，因爲，他們三個人的死却和艾蓮有關，由此證明，艾蓮也是被人謀殺的。

小元到麥國權家，等候麥國權回來，她知道連續發生了兩宗案件，麥國權一定又累又煩，因此她特地煲了一煲鷄湯等麥國權回來。

一直等到很晚，麥國權始終沒有回來，於是，小元便靠在一張椅上，終於睡着了！

麥國權整頓了一切，就算心裏怎樣着急，仍然要等好幾份報告書，因此他開車回家。

開了門，亮了燈，看見小元蜷縮在一張椅子裏，睡得很熟。

「小元！」麥國權蹲到她身邊。

「啊！麥SIR，你回來了！」小元揉了揉眼睛立刻醒來：「吃過晚飯沒有！」

「沒有！回來的時候，想去吃碗牛肉麵，可是車子不聽話，一直駛回家，大概是太疲倦了，張家和江家都站了好幾個鐘頭。」

「你還沒有吃飯就剛剛好了！」小元走進廚房，盛了一碗鷄湯出來：「先喝湯，然後我陪你吃晚餐！」

「你還沒有吃飯嗎？」

「一直在等你嘛！不過，我喝了兩碗湯，肚子不會太餓，而且後來我竟然睡着了！」

吃飯的時候，麥國權舒了一口氣：「其實有個家眞好，忙了一整天，回家還可以吃碗熱飯，喝口熱湯。唔！炸豬扒味道很好！」

「我學習了一個星期，自己吃過了覺得滿意，然後我才敢炸給你吃！」

「小元，我回來那麼久，你爲甚麼不問我張帆和江傑的事。」

「你已經忙得够苦了，我不想再來煩你了！」

「你甚麼時候學得那麼體貼？」麥國權笑了起來：「你大概眞的變了，不過，我知道你心裏很想知道的，所以，就算你不問我，我也會讓你知道一切。」

小元心裏暗自高興，不過表面上仍然裝作若無其事，麥國權一邊吃飯，一邊把事情的經過，向小

元說了。

「那個男人也不笨，他竟然會知道江傑和張帆的關係，他們殺死張帆是殺人滅口，殺死江傑，是斬草除根。麥ＳＩＲ……」

「我已經叫你小元了，你能不能叫我的名字，整天的麥ＳＩＲ，煩不煩？」

「那我高攀你啦！國權，你認爲張帆是不是眞的寫了一封信給江傑！」

「肯定是的，因爲，江傑的家，被翻查得一團糟，而且，江傑也有反抗的痕跡，他可能到死仍然維護朋友！」

「他們都是傻瓜，這種事，幫得了嗎？」

「現在，不單祇你要找那個男人，連我們警方也要找那個男人！」

「你已經承認，我姐姐是被謀殺的！」

「那倒不一定。但是，他爲了維護自己的名望，一連殺了三個人，說不定將來還有第四個和第五個。小元，你可不可以把你姐姐男朋友的資料告訴我。」

「我知道的，已經全部告訴你，我姐姐本來有一本金色的小册子，裏面一定登記了所有男朋友的名字，但是，那本金册子，也隨她的死亡失了踪，我想，又是那位先生的傑作，」小元攤一下手：「如果你當初肯聽我的話，今天也許不會死那麼多人！」

「警方始終認爲你姐姐是自殺的。其實，你姐姐的情夫殺死所有知道他和艾蓮有關係的人，是愚

不可及，自露尾巴！」

「但是，如果他容許他們勒索，有一天，他也會身敗名裂！」

「他始終會身敗名裂，我相信，知道姐姐和他在一起的人一定不會少，他能殺多少個？我相信總有一個人會和警方合作。」

「很難。他這樣做，是殺一警百。」

「我們在明，他在暗，沒有辦法。國權，你吃完飯，想喝咖啡，還是洗澡？」

「我想洗澡睡覺，你也回家休息吧！已經是半夜了！」

「不，還有許多食具未清理！」

「明天我有時間，一早起床就把它洗乾淨，要是我沒有空，下午你來洗！」

「好吧！等我明天來洗，晚安……」

麥國權知道，張帆和江傑的死，都是職業殺手幹的，這些職業殺手，都像狐狸一樣，要找他們不容易，他們可以躲他三幾個月，要找職業殺手，除非先找到艾蓮最後一個情人，因爲，他才是整個事件的主謀人。可是一點關於他的資料也沒有。

×　　×　　×

這天，李茱莉好緊張，打了幾個電話找小元。小元知道李茱莉是站在楊嘉尼那一邊，所以，連李茱莉，小元也不敢把地址告訴她，怕楊嘉尼天天來苦纏。

約了時間在外面見面，茱莉埋怨着說：「爲甚麼老不來找我？」

「前些日子，煩你還煩不够嗎？」

「你知道，爲了艾蓮，我是絕不會怕煩的。」

「謝謝，你今天約我出來，有事嗎？」

「你看這張字條！」

小元接過一張舊的便條，便條上面寫着——

艾蓮：今晚老地方見面，我等你。老馬。

「這張字條，是在那兒找到的？」

「艾蓮的裙子，你送了給我的妹妹。妹妹昨晚穿那條裙子，發覺袋裏有這張便條，便把她交了給我！」

「老馬？老地方？他似乎和姐姐很熟，那老馬又是誰？」

「一間出版社的老板，記者出身，這個人，外表不俗，咀巴很甜，他的雜誌，曾經用你姐姐的相片做封面，有一段時間，他和你姐姐很要好，兩個人經常見面。而且，這個老馬，知道的事很多，認識的人也不少，說不定，他會知道艾蓮最後一個男朋友是誰？」

「他的全名是——」

「馬永聰。三十幾歲，外表斯斯文文。」

「你認爲，他會帮忙我？」

「他喜歡帮忙所有的靚女。我把他的電話號碼，出版社地址全部寫給你，你和他接頭聯絡，你會從他那兒，知道不少事情！」

「李姐姐，你不去嗎？」

「不去了，他見了我會不高興，因爲，曾經爲了一點小事，我和他吵了，以後大家見了面，都沒有招呼，他看見我，可能不肯帮你的忙，我是爲了你好，你明白嗎？」

「你爲甚麼跟他過不去？」

「一篇文章？他暗示我控制艾蓮，想和艾蓮攪同性戀，我恨死他，見了他我不會客氣，總之，這個人你也要小心，他的筆好厲害！」

「那姐姐一定也十分痛恨他！」

「不！剛巧相反，因爲那篇文章，是捧你姐姐，罵的祗是我一個，有些寫稿佬。很缺德，他不怕報應也就算了，連外界對他怎樣想法，他也不管。這種人，行家一見到他的文章，就知道他面善心惡狠毒無比，就算是普通讀者，也看得出他全無厚道。」

「李姐姐，要是我開罪他，他會不會寫文章來罵我？」

「會的。誰跟他過不去，他就用筆去攻擊，不過，你不用怕，他喜歡寫甚麼由他寫。」

「要是他破壞我的名譽，亂加罪名？」

「那也不用怕！因爲他在文化圈裏是出了名的瘋狗。他寫文章對人不對事，就算他改一千個筆名人家一眼就認得出是他寫的。必要時，他太過份，你還可以控告他。其實，根本沒有人請他寫稿，不過他是老板，他有錢去攪，別人也無可奈何，不過，他的文章已失去了讀者，你想想，天天寫文章罵人、咒人，向四面八方挑戰，這種毫無理性的文章，誰有興趣看。李姐姐拍一下她的手：「其實，你也不必和他過不去，祇要問了艾蓮的事，他肯說，最好，他不肯說，就算了！」

「這件事，要不要告訴麥國權？」

「麥SIR知道了，一定會先去找他，他見到警察，就會有介心，你去問他，他怕惹麻煩，他不會跟你說眞話。」

「那我不告訴麥國權，自己去找他。」

「別忙，回家先和他通個電話，大家約好了見面的地點，你去出版社找他也不方便。」

「對！我回家立刻打電話！」小元把那張紙條，和李茱莉寫給她的地址和電話號碼全收進手提包裏。

回家，麥國權還沒有回來，小元認爲是大好機會，現在約馬家聰，省得麥國權回來她要找藉口才能出去。

他撥了一個電話到出版社，出版社的人說社長已經出去了。

於是，小元又撥電話到他的家裏去，很幸運，在他家裏找到他！

「找那一位！」說話斯斯文文的、緩緩的、輕輕的、柔柔的，說話那麼動聽，應該寫得一手好文章才是啊！

「馬永聰先生吧！」

「我是的，你是那一位？」

「汪小元，我……」

「唏！等一等，這名字好熟，我聽過的，而且不單止一次，你就是……」

「我就是……」

「想到了，想到了！」他低叫着：「你就是艾蓮漂亮的妹妹汪小元，對不對！」

「我是汪艾蓮的妹妹，但是並不漂亮！」

「汪小姐，我能為你做些甚麼事嗎？」

「馬先生是出版界中人，姐姐也可算是娛樂圈中人物，她的死，相信馬先生不會不知道！」

「知道，當然知道！而且，我還親自去致祭艾蓮，她年青貌美，眞可惜！」

「你和我姐姐是朋友？」

「很要好的朋友，實在太要好太親密了！唉！囘想起來，心裏還在痛呢！艾蓮去世，我失去了一個紅顏知己。」

「你知道姐姐的事多嗎？」

多，她甚麼事情都告訴我的！」

「我很想知道一些有關我姐姐的事，不知道馬先生可不可以提供一點資料給我？」

「可以的，我們找個時間見面！」

「假如許可的話，我希望今天就和馬先生見面。」

「今天？我今天沒有準備出去！」

「我來拜訪你，方便嗎？」

「這……」他在電話裏攷慮了一會：「好吧！我就在家裏等你！」

「我還不知道你家裏的地址，你可以告訴我嗎？我用紙寫下來！」

小元在記事册上，撕下了那張寫了地址的紙，她換了一套黃色的套裝裙，黃色的帽子和黃色的長皮靴。

她乘的士到馬永聰家，他住的地方還算不錯，幽靜而高尚，那似乎給予小元一種安全感，她怕那些太複雜的地方。

下了車，找對了地址，然後按响門鈴。

一會，一個穿藍襯衣的男人出來開門，看見小元，眼睛突然露出了神奇的光采。

「你就是汪小元嗎？」

「我是的！」汪小元看他，外表和聲音一樣斯文，高高瘦瘦，書生型的，一看就知道他是個文化

界人仕。

「請坐！」他輕輕的笑：「你比我想象中還要漂亮。喜歡喝點甚麼？」

「隨便！」小元打量四週，靜靜的。

「我在燒咖啡，暫時喝杯橙汁，好嗎？」

「謝謝！」

「啊！我忘了，喝杯酒好嗎？」

「我從來不喝酒的，我還是要橙汁。」

「艾蓮很喜歡飲酒，威士忌、拔蘭地、伏特加、鷄尾酒，而且她的酒量很好。」

「我和姐姐是完全不相同的。」

「我看得出，你比她純潔。」馬永聰遞給她一杯鮮橙汁：「有了男朋友沒有？」

「那不重要的，是不是。」小元喝了一口橙汁：「我的姐姐呢！他是不是有很多男朋友？我們想要一份名單！」

「你不是想接收她的男朋友吧！」

「你認爲我像是這種人嗎？」小元在他身邊坐了下來，微笑着。「馬先生，你知道我姐姐最後一個男朋友是誰嗎？」

「我就算知道了，也不會隨便告訴你。」

「你到底知道不知道？」

「知道！我可以告訴你，不過，是有條件的，不知道你答應不答應？」

「你把條件開出來，讓我想想！」

「很簡單，你做我的女朋友就可以了！」馬永聰把手搭在她的肩膊上。

「不要這樣。做朋友，也應該有個程序。」小元不耐煩地推開他。

「我是個急色兒，不能等程序，我告訴你一堆名字，你就要和我親熱！」馬永聰放下酒杯，接過小元手中的玻璃杯，他用兩隻手圍繞住小元的身體。

「不要這樣，放開我。」小元有一種奇怪的感覺，整個人軟軟的，暖暖的，心裏好像有一撮火，慢慢的燃燒！「快把人名告訴我，一個也不能少，一個也不能漏。」

「好吧！我告訴你：大偉、雷尼、韋栢、李百城、趙德發、亨利、馬紳士……」

「放開我，好熱，這兒不是有冷氣的嗎？為甚麼熱得那麼厲害？」

「是因為你心裏有火，有慾火，你知道嗎？你現在需要男人。熱嗎？我替你把裙子脫了，脫去了衣服人舒服，來，小美人兒，讓我來為你服務！」

「不，不，」小元用盡氣力叫了兩聲，漸漸的，她越來越覺得眼前的馬永聰很可愛，他當然比楊嘉尼可愛，也比麥國權可愛，她整個人軟得不能動，沒有能力反抗，她任由馬永聰為她解去裙子的腰帶，還有鈕扣。

「皮膚比艾蓮還白還嫩！」馬永聰吻一下她的脖子，人很激動，他走到酒吧！倒了一杯酒，看看小元喝下了，他走過去，又瘋狂的吻她——

馬永聰正要施暴的一剎那，突然大門被人嘭的一聲踢開，馬永聰像瘋了一樣，根本沒有注意，有人已經進來了。

突然有人一手抓起他的襯衣領，馬永聰的衣服嘞嘞作响，跟着就整個人被拉了起來，他才如夢初醒。

「你們怎樣進來的？有賊……」

麥國權一拳打向他的下頷，馬永聰斯斯文文的，身體搖幌了兩下就倒下了。

「你打電話報警！」麥國權把馬永聰踢開，一面去吩咐那個管理員。

麥國權連忙去看小元，祇見她衣衫不整，那漂亮的裙子也撕破了一塊。

「小元，你怎麼了？」

「國權，」小元咭咭的，笑得很性感，她兩手抱着麥國權的脖子：「我要你親我！」

麥國權在大厦管理員的監視下，滿臉通紅，那大厦管理員看見茶几上的橙汁，他蠱惑地笑着：「麥ＳＩＲ啊！我看你今天是逃不掉的了。」

「爲甚麼？」

「這位馬先生是出了名的色狼，他帶過許多年青的小姐回來，她們走的時候眼睛都好像哭過了。

你看那杯橙汁，那位小姐已經喝了一半，她還能逃得掉？」

「我不明白你的意思？」

「橙汁裏一定下了藥，你看這位小姐，她來的時候又端莊又高貴，現在一面騷相，一定是吃了迷幻藥和春藥。」

「小元也真是，怎可以隨便吃人家的東西？」小元仍然纏住他不放。

「叫她吃，他當然不會吃，你沒有看見那杯橙汁，他是把藥放進橙汁去的！」

「國權！」小元把他抱得更緊。

「麥ＳＩＲ，我到樓下照應一下，看見警方的人到，馬上帶他們上來。」

「謝謝你！」

大厦管理員笑着走出去，麥國權輕拍小元的臉：「快醒來，我們要回家了！」

「不，你不要走開，我要你陪我！」

「我去給你倒一杯冰水，喝杯冰水會清醒些，聽話，讓我去拿杯水。」

「不行，你不能走！」小元雙手用力一拉，麥國權整個臉伏在她的胸脯上。

麥國權的心像打鼓一樣，越打越急。

「國權！」小元又在撒嬌，「我要你親我，親我嘛！剛才你對我不是挺熱情的，怎麼現在不要我了！」

麥國權在小元的懷裏，正是軟玉溫香抱滿懷，他既不是鐵人，而且他和小元的感情一向好，小元又嬌又媚纏着他。最可憐的，並不是小元自甘墮落，淫蕩下流，是她受人所害，吃了藥，自己無法控制。所以麥國權對她是又愛又憐，他吸了一口氣，輕聲說：「我親你一下，你就要放開我。」

小元嬌柔地點了點頭。

於是，麥國權輕輕吻她的唇，小元熱情如火，緊擁住麥國權不放，於是，麥國權那個輕吻，就變了馬拉松熱吻。

直至麥國權聽到遠處有皮鞋和人聲，他知道警方的人來了，他喘息着推開了小元，「他們已經來了。」

「唔！國權。」

國權聽見脚步聲越來越近，他忍下心拉開小元的手，他站起來，作了一個深呼吸，並且用手帕抹了抹咀唇，她看見小元衣衫不整，連忙把枱布拉下來，蓋在小元的身上。

大厦管理員帶了幾個警探進來，麥國權指揮一切：「把這個人帶去警局拘留所，兩隻杯拿回去化驗，小心杯內的橙汁。」

麥國權聽見小元仍然半睡半醒在喊他的名字，他把工作交給其中一個警長：「那壞蛋下了藥，我要送這位小姐回家，這兒交由你處理了！」

「小事情！我做得來的！」

七

麥國權抱起小元，她已進入睡眠狀態，沒有剛才那麼瘋狂，麥國權抱她上了汽車然後送她回家。

麥國權把她放在床上，首先替她脫去長皮靴，本來想替她脫掉那破破爛爛的裙子，可是他剛要下手，立刻又停住了！他終於替她蓋上了被，然後拉了一把椅子坐在她的床邊。

兩個人一個在床上，一個在椅上，就這樣睡着了。終於小元緩緩的醒來，她第一眼就看見麥國權坐在椅裏睡着，她感到很奇怪，麥國權是甚麼時候進來的，自己又怎會睡在床上？

她揭開被子一看，天！她那套鵝黃色的裙子被撕破了，誰？麥國權？他到底做了些什麼‥「喂！麥國權！」

「在！」麥國權朦朧中坐直了身體。

「你別傻蒜，你到底怎會把我弄成這副樣子的？」

「唉！小元。」他揉着眼睛，走了出去。

「喂！你想走……」

「我去燒咖啡，立刻來！」

小元鼓起了腮，把被子踢去了，想想衣衫不整的樣子，又把被拉上去。

果然，過了一會，麥國權就回來了，他坐在她的床邊問：「你沒事了吧！」

「你別坐在我的床上，快滾開！」

「哈！你們女孩子變得眞快，昨天還死抱着我不放呢，今天就一本正經。」

「鬼才抱着你，做夢！」

「要不要我把昨天的事告訴你？」

「當然要，我要你從實招供。」

「好吧，你聽着……」

「啊！」小元的眼睛瞪得好大，「你眞的吻了我？」

「我怎能不吻你？我已經在求饒，可是，你像八爪魚一樣，我……」

「不……」小元把臉埋在枕頭裏：「不要說，不要說。」

「其實，你也讓那姓馬的吻了。」

「馬永聰，我要殺死他！」

「他簡直像禽獸一樣，把你的衣服都撕破了，我是用枱布包住你，把你抱回來的。」

「國權！你祇是輕輕的吻了我一下，是吧？」小元突然結結巴巴的問。

「不，是個很長的熱吻，我麥國權還是第一次和女孩子這樣親吻，我差點沒了氣！」

「你該死！」小元翻轉身，用拳頭槌着麥國權：「你又壞又該死。」

麥國權捉住她的拳頭，把她的兩個拳頭合在一起，「我就是不够壞，否則……」

「否則怎樣？……」

「你那麽聰明，你可以想像得到。」

「當時我……眞的很特別嗎？」

「和現在是完全兩個人，又嬌又嗲，又性感，而且……」麥國權靠近她耳邊說了一些話，臉上是惡作劇的笑。

小元咀一扁，突然嘩的一聲痛哭起來。

「小元，說得好好的，」麥國權嚇得手忙脚亂：「爲甚麽突然哭了！」

小元抽噎着幾乎說不出話來：「我這樣子下流……我……以後還有面目見人嗎？」

「你這小傻瓜，我還以爲你擔心甚麽，你的樣子，除了我，根本沒有人見到。」

「那大廈管理員呢？」

「他老眼昏花！」

「姓馬的呢？」

「他快要坐牢了，還有心思去想你的事，我猜他正在怕得要死！」

「你呢？」

「我……我是看到了，全部看到了，不過這又有甚麽關係？」

「你會不會看不起我？」

「怎麼會？你本人怎樣，難道我還不知道，你祇不過吃了迷藥，才會這樣！」

「但是……但是我竟然那麼下流，迫你……迫你吻我！」

「怎可以這樣說，這是兩相情願的，兩個人的事，況且，吃了迷藥的女人，我們已經見慣了。」

麥國權拿出手帕來替她抹去淚水：「在尖沙咀，不知道有多少吧女是吃了迷幻藥，見了男人就投懷送抱。」

「你也跟她們親咀？」

「沒有的事，我一個個把她們捉上警車，纏上身的也給我一掌推開。」

「你覺不覺得我淫蕩，很下賤！」

「絕對不會，汪小元就是汪小元，」麥國權點一下她的鼻尖：「不要胡思亂想，喲，我燒的咖啡該好了！」

麥國權跑進廚房，他在廚房大聲叫：「小元，趕快換一件衣服洗把臉，我燒早餐給你吃，雙腸煎蛋好不好？」

「讓我來吧，」小元一邊換了一牛黃色襯衣和黑色牛仔褲。

「不！今天我要大顯身手。」

小元點了點頭，去浴室洗臉。

小元梳洗完畢，麥國權已經準備好了兩份咖啡，香腸和煎荷包蛋。

「每一次都是你侍候我，這一次該輪到我，這是牛油多士！」

「謝謝！」小元喝了一口咖啡問：「你怎會跑到馬永聰那裏去？」

「唔！事情是這樣的，我下班回家，先到你這裏，看不見你，但是在電話機旁的册子上，却清楚印着一個地址。我把那張紙撕下來，本來我想在家裏等你，可是却坐立不安，結果我就到馬永聰家裏去。你在屋裏的掙扎聲，我聽到一點點，當時我也不知自己爲甚麼會想到你會有危險，於是我去找那大厦管理員，他用鎖匙開了門，我便踢門進去！」麥國權說：「小元，其實你不應該單獨一個人，到一個陌生男人的家裏，這是很危險的，要不是我能及時救美，那你給人汚辱了，豈不是遺憾終身？」

「是我不好，我太任性，幸而有你，」小元伸出了一隻手，按在麥國權的手上：「我好像有了靠山！」

麥國權笑了笑，把手按上她的手！

「國權，你準備怎樣對付馬永聰？」

「自從有了ICAC，警界不再有貪汚的事，所以因貪汚而放人或砌人生豬肉，我們是不幹的。不過，犯着了我們，又名正言順的送到我們身上，對付那種衣冠禽獸，嘿！擔保他苦頭吃不完。」

「你不怕他控告你們警察毆打犯人？」

「證據呢？你放心，我們自然有一套。祗要不留傷痕，他告誰？是他自己犯法，罪有應得。」國

權拍了拍她的手背：「你昨晚睡得不好，等我上了班，你好好睡一覺？」
五月，天氣還很凉，麥國權拿起了外衣：「我上班了，食具睡醒再清潔。」
國權正走向大門。
「國權！」
國權立刻停下來，回過頭去問：「有甚麼事嗎？」
小元垂下頭說：「我……」她終於還是說不下去。
「今天我要趕回警局裏看幾份檢驗報告，等我回來再告訴我，好嗎？」
「好的，拜拜！」
麥國權上了班，小元果然倒在床上便睡着了。昨晚吃了那些藥，瘋癲了半晚，人眞疲倦，一進入夢鄉，就老是想着麥國權吻她的情景，雖然，她深信曾經和麥國權熱吻，但是，她一點也不懂吻的滋味。
因爲他昨天陷於半昏迷狀態。
辛而麥國權是個正人君子，否則……
她又夢見馬永聰像豺狼似的向她挨過去，她大叫一聲，便醒過來了！
看一看鐘，兩點十五分，她睡了一個早上，她抹把汗，爬下床，先打個電話到警局，麥國權又出外辦案去了。

她清理好一切，拿了一個小銀包，上超級市場去了。

她知道麥國權喜歡吃炸豬扒，因此，她買了急凍豬扒和洋葱，又買了一個美國生菜包，想想，結果又到菜市買了一隻鷄，一些冬菇，瑤柱和鮑魚，決定煲一些補湯給麥國權喝，她總覺得麥國權太辛苦了。

她又買了一些百合花和洋燭，準備吃晚餐的時候，增加情調。

她回到麥國權的家，先煲下湯，然後替他收拾房子洗衣服，而且還把冬天的大衣拿到露台晒，因爲今天太陽好。

她插好百合花，佈置好餐桌，看一看壁鐘，六時三十分，麥國權應該回來，於是他開始煮飯、洗菜，把豬扒加以調味，鍋也準備好了，等國權一回來，立刻燒豬扒，一面炒菜，很快就有飯吃了。

弄好一切，她回家洗個澡，換了一件白色絲襯衣，紅色冷織背心裙，再回到麥國權家，麥國權還沒有回來。

很想再打電話到警局，可是下午才打過一次嘛，她實在不好意思打第二次。

反正他工作完了，一定會回家。

小元點了洋燭，關掉燈，她靠着麥國權的床上，本來是坐着的，慢慢就睡下去了。

麥國權直到午夜才回來，先去小元家，屋中空空如也，他知道小元一定在他家裏。

他用鎖匙開了門，裏面黑黑的，還要開燈，忽然看見餐桌上的燭光，他立刻停了手。

他走進去，看見小元蜷縮在他床上睡着了，他知道小元一定又是在等他，等呆了所以不知不覺間人睡，他笑着點一下她的鼻尖。

小元緩緩張開了眼睛。

「你回來了？」

「肚子餓得在呱呱叫，是嗎？」

「你怎麼知道我還沒有吃飯？」

「我嗅到鷄湯的香味，還有餐桌上的兩份餐具！」

「現在是甚麼時候？」小元撐着起來，麥國權一把扶起她。

「十二時二十三分。」

「十六個鐘頭？」麥國權嘩然。

「噢！天！我一共餓了十六個鐘頭。」

「我自從和你吃過早餐，一直沒有吃過東西，祇喝過兩杯冰水。」

「那怎麼行，你會餓壞，胃會抗議的，你坐着，我去倒碗鷄湯給你喝！」

「不！」小元拉住他：「我還有菜要燒，你先去洗個澡好嗎？洗完澡就有飯吃！」

「餓了十六個鐘頭還有氣力嗎？」

「放心，我會給餅乾你吃的！」

「小傻瓜！」麥國權吻一下她的額頭，無限憐惜、疼愛：「下次不准餓着肚子等我！」

「遵命！」小元高高興興的走到厨房開了燈，麥國權拿了衣服，到浴室洗冷水浴去了，他是快樂的，一邊洗澡，一邊在哼歌。

小元炸好豬扒也炒好生菜，正在盛湯，麥國權由浴室出來，立刻搶着要帮忙，小元連忙制止他：「厨房的工作我來做好了，下午我替你把大衣拿到露台晒，請你替我收回來好嗎？早上有霧水！」

「你還替我晒衣服，眞的把你忙壞了，」麥國權進進出出，一面說：「髒衣服不見了，地方收拾得那麼好，一定花了你不少時間！」

「反正我閒着，快來吃飯吧！」

「唔，好香，好香！」麥國權走到餐桌旁，用手拿起一塊豬扒放進咀裏！

小元打他一下，替他抹凈手：「先喝湯，我煲了六個小時！」

「唔，很鮮甜！我從未喝過這樣美味的湯，小元，你眞好！將來，你結了婚，一定會是個賢妻良母！」

「會嗎？就怕嫁不出去？」

「楊嘉尼不是一直在等着你嗎？」

「你這個時候提楊嘉尼幹甚麼？」小元突然面色一變，語氣沉重而帶點怨怨：「我從未登過楊嘉尼的門，我從未煮過一口飯給楊嘉尼吃，也沒有替他洗過一對襪！」

「小元，我……」麥國權見小元這樣生氣，他竟然着慌了。」

小元飯碗一放：「我們最好還是維持警民關係。我汪小元憑甚麼跟麥國權高級督察交朋友，我竟然想攀官，也太不自量了！」

「小元，我是無意的，而且……」麥國權也放下飯碗，走到小元的身邊，「你不喜歡提楊嘉尼，我就不提，剛才是我不好，口不擇言，原諒我吧！你已經餓了十六個鐘頭，吃飯吧，再不吃東西你會暈倒的！」

「怕連累你，我立刻囘家去！」

「看，我又說錯話了，打咀巴，打咀巴！」麥國權竟然自掌咀巴！小元看了，忍不住笑了起來。

「你高興就好了！」麥國權把筷子放進小元右手，飯碗放進小元左手：「吃飯，啊！」

麥國權囘到座位，他立刻說：「小元，我要告訴你一個好消息！」

「嘿，找到兇手了！」小元滿不在乎。

「差不多，我們很快會把殺死江傑他們的殺手找到，找到那殺手，就等於找到那主謀人了，是不是？」

「眞的？」小元剛才的不愉快，全部忘記了：「你們怎會這樣神通廣大！」

「今天我走了好運，有很大的收穫。」麥國權替小元盛了一碗湯：「你一面吃飯，我再慢慢告訴你！」

「你快說嘛！我心急想知道！」

「今天我再去江傑家，碰到一個老伯，他有一隻漂亮的貴婦狗，我們因爲那隻狗談起來，一直談到江傑之死，他說他和江傑是同住一層樓的住客，雖然一個住在第一間，另一個住在最末的那一間，但是大家見了面，總是有說有笑，感情不錯，江傑之死，令他難過。」

「這就是好消息了！騙人。」

「你別忙嘛！」麥國權繼續說：「那位老伯突然坐在花園的台階沉思，我以爲他有心事，於是我一個人走向江傑家，忽然他追住呼喊我，他告訴我，江傑被謀殺的那一天晚上，他看見一個陌生的男人，由他和江傑居住的那層樓匆匆跑下樓梯。」

「那個人是誰？」小元緊張跑到麥國權的身邊。

「老伯一個人獨居，與貴婦狗相依爲命，他每晚習慣十一時左右帶貴婦狗去散步，大約半個小時後回來，本來，依照常慣，他是沒有理由遇到那個人的，碰巧那天他晚餐吃多了，人有點疲倦，一直拖到十一時半才帶貴婦狗去散步，他每天又習慣了走樓梯，他不乘搭電梯的原因，是想利用走樓梯鍛練身體，那天他一直到十二時才回家，在樓梯上，他看見一個男人急步由上面下來，因爲他從未見過他，因此他對他特別注意。」

「他還記得那個人的樣子嗎？」

「記得！那位老伯，表面看起來，胡里胡塗，想不到他眼睛那麼厲害，他把那個人一清二楚的形

容出來，我已心中有數，後來我帶他回警局認人，他果然把我心目中所想的人認出來了！」

「那個人是誰？」

「由澳門來的，在澳門失了手，就逃到香港來，澳門一直在通緝他，所以這些日子，他已經很少露面，他的資料，也是由澳門供給。」麥國權吃飽了！在收拾碗筷。「我們有信心可以找到這個哨牙强。」

「他是一個很厲害的殺手嗎？」

「在香港，輪不到他。」麥國權倒了一杯咖啡給小元：「一連死了三個人，上頭追得緊，我們大半個兇殺組都出動了，香港地方那麼小，海陸空三路都有我們的人緊守着，我看大約兩三天就可以捉到哨牙强，下一兩天功夫，担保他會招出幕後主使人。」

「這樣就可以破案啦？」小元拍着手掌，笑瞇了眼。

「你一天到晚就想着破案，」麥國權沉思一下：「假如破案了，我看，我們之間的警民關係，也該完了，是嗎？」

「你這樣說，好似我一直在利用你！」小元的笑容凝注了。

「我從來沒有這樣想過。」麥國權輕嘆了一口氣：「我祇是不明白，我們怎會經常在一起的！」

「你不喜歡，我以後不來！」小元放下咖啡杯站起來。

「不，不要！」麥國權情急地捉住她的手：「也許你不知道，你把我改變了許多，如你不再來，

我會打回原形。」

「我不明白你在說甚麼？」小元摔開他的手，鼓起了腮。

「我以前下了班，除非很疲倦，急需一張床，否則，我根本不想回家，回到這兒來，一個人，孤伶伶的，越坐越悶，所以一天三餐我都在外面解決，我回家祇會燒咖啡。」麥國權的臉漸漸開朗：「但是現在不同了，祇要工作做好，便立刻想回家，外面的食物我已經難以下咽，無論我怎樣疲倦，一想到回來看見你，整個人就有了精神。我開始喜歡這個家，它溫暖、舒適，還有一個可愛的伴兒，這兒不再冰冷，溫暖是你帶來的，你可不能把它帶走！」

「時候不早，我想回家睡覺了！」

「你生氣？」

「不，明天我還會來替你清潔廚房！」小元開了門，麥國權跟着出去，每次小元到他家，他總會送她回去。

到小元的大門口，小元用鎖匙開門，麥國權在低聲音說：「眞的不生氣？」

「你這當差的，怎麼這樣婆婆媽媽？」小元瞄他一眼：「回去吧！」

「晚安！」麥國權看着她進屋，看着她關上門。他突然覺得自己不再那麼威風了！

第二天下午，小元把兩個單位打掃好了，吃了午餐，也準備了晚餐，然後再打電話到李茉莉家報

「麥SIR說話可靠。」李茱莉也很高興：「我相信他一定想拘捕到哨牙强。艾蓮是自殺還是被謀殺，很快也會眞相大白。」

「我高興了一晚，實在忍不住要告訴你！」小元說：「你知道，除了你，便沒有人可以傾訴，而且，你也是最關心姐姐的！」

「我眞的很開心，如果破了案，我們要好好謝麥SIR。」李茱莉頓了一會：「嘉尼一直在我這兒，他想跟你聊聊，可以嗎？」

「可以，爲甚麼不可以？我們又不是仇人，大家始終是朋友。」

「你等一等！」

「小元嗎？你是不是很痛恨我？」嘉尼的聲音，有輕微的激動。

「恨你？爲甚麼？」

「你不告而別，又不肯見我，甚至連電話號碼和地址都不肯告訴我！」

「我只不過想靜靜的替我姐姐報仇雪恨。嘉尼，不要儍，我們仍然是好朋友！」

「我很想念你，我能不能去看你！」

「不！那會妨碍我的計劃進行，我們暫時不要見面。」

「甚麼時候才可以見面？」

「等破了案！」

「要是永遠無法破案?」
「不!李姐姐會告訴你，再過一兩天，警方就會抓到那個被人主使殺人的殺手，我姐姐的案件，就快眞相大白!」
「眞的!」
「不騙你，我今天打電話找李姐姐，就是爲了告訴她這個好消息!」
「一破了案，我立刻可以來看你!」
「當然!楊伯伯和伯母好嗎?」
「媽咪很想念你，爹哋也經常催促我把你帶回家，小元，我們一家都想你!」
「好吧!我想，很快我們就可以見面了，我要去燒飯，改天再說!」
「你太辛苦了，爲甚麼不回家?」
「我不是說好了，很快一切可以解決。再見!」小元放下了電話，不一會，電話鈴又响了起來!
小元不耐煩地拿起電話筒:「喂!」
「小元，我打了好幾次電話回來，跟誰在煲電話粥?」
「剛才我跟李茱莉和楊嘉尼在聊天。」
「楊嘉尼?你們——又聯絡上了?」
「沒有，祇不過在電話裏聊聊吧了，他約我見面，我都不肯答應!」

「是眞的嗎？」他的聲音有點興奮。

「你很少打電話給我，有甚麼事？」

「我今天晚上不回來睡覺了，我怕你等我吃晚飯，所以打電話告訴你！」

「有甚麼新發展？」

「我們接到一個新消息，可能今天晚上就可以捉到哨牙强，要是今晚捉不到他，可能明晚也不能回來！」

「消息準確，你親自去，應該捉到的！」

「你對我那麼有信心？」

「不是對你有信心，祇是看不起那個哨牙强，你說過，他並不是甚麼知名的殺手。」

「你還在生氣？」

「沒你那麼好氣，你自己小心，有甚麼好消息，立刻告訴我！」

「那你早點吃飯，早點睡覺，捉到硝牙强，我會立刻回來！」

小元放下電話，吃了飯，便上床睡覺。

第二天，小元一直在等麥國權的電話，可是，麥國權一點消息也沒有，她想，大概哨牙强還沒有捉到吧！

她一直等到晚上十一點半，換了睡袍，正要睡覺，門鈴响了！

小元連忙去開門。

麥國權拖着疲倦的脚步走進來，鬍子也長出來了。

小元看着他，他一句話也沒有說，坐下來，舒了舒腿筋。

「怎麼了？」小元走過去問。

麥國權搖了搖頭。

「捉不到哨牙強？讓他跑了？」

麥國權再次搖了搖頭。

「你爲甚麼一味搖頭，話也不說？」小元很不高興：「我知道你忙了三十六小時很疲倦，我也不想煩你，你既然連話也懶得說，你爲甚麼不索性回家睡覺？」

「哨牙強死了！」

「死了？你們爲甚麼要開槍殺死他呢？他人死了，就套不到口供，沒有人證，就找不到幕後主使人！」

「小元，你知道我一向身體很好，熬三十六小時，我根本不會疲倦成這副樣子，」麥國權咬一下下唇：「我是心裏失望！」

「我不明白你的話！」

「你不知道內情，難怪你不明白，小元，有沒有咖啡！我口渴。」

「我立刻去挠，現在，你先喝一杯橙汁。」小元拉了一張椅子坐在他身邊：「把一切告訴我！」

麥國權喝光了果汁，吐口氣……

現在來說，應該是中午的事，石羽突然衝進麥國權的辦公室。

「麥SIR，好消息，好消息！」

「甚麼事？女朋友答應你求婚！」

「麥SIR，不要開玩笑，剛才我接到一個電話，是一個男人打來的，他說，他知道哨牙强住在哪兒，叫我們立刻去拘捕他！」

「那個男人叫甚麼名字，電話由那兒打來？他是誰？他怎會知道哨牙强的消息？他是不是我們的綫人？」

「我來不及問，他說完地址就掛上了電話，麥SIR，你看，我已經把地址抄下了！」

「立刻通知小張，他就在那邊。」

很快，已由小張證實，那地址是正確的，可是哨牙强剛出去還沒有回來，麥國權聽到這個消息，十分高興，立刻帶同石羽他們趕到那一區，等候哨牙强回來。

但是等了一夜，哨牙强沒有回來，麥國權再也忍不住，找到了公寓的老板，表明了身份，那公寓老板說：哨牙强從來都是晚上出外，白天留在宿舍，昨天他下午出去，連公寓的老板也感到奇怪，麥國權正在感到不耐煩，突然警車内的通訊器報告：有人在郊區河邊發現一具屍體，樣貌類似哨牙强。

麥國權留下了一批人，自己去郊外一看，不單祇外貌和哨牙强相似，還有寫上他的名字的葡籍證件。

麥國權帶着失望的心情，回到總局等候看驗屍報告和指紋報告。

麥國權嘆了一口氣。

「所有的報告都出來了？」

「驗屍報告沒有那麼快，不過，死者和哨牙强的指紋是一樣的，我自己在鑑證局親自看到的。」

「到底是誰殺死哨牙强的？」小元靠在窗旁：「哨牙强被人殺死的原因是甚麼？」

「除非有人知道那位老伯認得出哨牙强？但是警方的事，是保密的，沒有人會說出去。不可能，哨牙强的死不可能是被人殺死滅口，唉！我好頭痛！」

「這件事，你曾經告訴我！」

「你沒有理由去通知那主使人吧！」

「我的意思是警局裏的人，也可能會告訴他們的家人或者朋友！」

「這件事祇有我、石羽和另一個警員知道，我們合作慣了，消息絕對不會外洩。很可能是那幕後主使人神通廣大，我對那個告密電話也起疑心，這可能是調虎離山計。」

「調虎離山計。」

「兇手首先告密，然後把哨牙强引出去，等我們集中注意力在哨牙强家，他就下手殺人！」麥國

權不斷的敲着額頭。

「你太累了！」小元走到他身邊：「回家洗個澡，好好睡一覺吧！」

「你不是一直想破案嗎？我以爲這一次可以破案了！」麥國權望住小元。

「不是想想就可以破案的，有時候，我們不能不相信天意。」

「你是不是很失望？」

「唔！我當然失望了！」

「你會怪我辦事不力，因此而生氣嗎？小元！」

「你三十六個鐘頭沒有睡過，我認爲你已經盡了力，我沒有理由怪你，」小元看看他那副頹廢的樣子，心裏反而不忍：「回去吧！好好睡一覺。」

麥國權站起來，突然按住胃部，小元看見他皺起眉頭，她連忙問：「怎麼了？」

「好像有點胃痛！」

「我從來沒有聽你說過胃痛，你今天晚上吃了些甚麼？」

「我由昨天下午到現在，祇喝了三枝汽水。」

「兩日一夜沒有吃過東西？你快坐下，我給你煮碗麵！」

「小元，現在已經太夜了，我不想妳太辛苦，我回家吃餅乾好了！」

「不，不行！你先喝了這杯奶。」小元把一杯鮮奶放進他的手裏：「二十分鐘後就可以吃麵。我

知道你不喜歡喝鮮奶，可是，這一次你非要依我不可！」

這天，剛巧麥國權休假，他和小元兩人一起到菜市買菜，然後一起回麥國權家燒飯。

「我們分工合作好不好？」

「怎樣個分工合作？」

「我們是燒三個菜一個湯，我們每人負責兩個，如何？」

「很公道，你先挑！」

「羅宋湯、炒鷄蛋，我來做。」

「你倒很會挑，」小元瞟了他一眼叫嚷：「炸猪扒、冬菇炆鷄由我來，嘿！分明是欺負我，不公道！」

「你就讓讓我吧！小姐，我粗手笨脚，甚麼都做不來！」

「你肯承認自己是大水牛，我就讓你！」

「爲甚麼說我是大水牛？」

「又高又大又粗，不是大水牛是甚麼？」

「我眞的那麼醜嗎？」

小元看了他一眼，笑着沒說話。其實，她見過不少當差的，好看的也有，但麥國權，應該算是最英俊的一個。

兩個人都不是眞眞正正會做飯燒菜的人，大家擠在厨房裏，忙得一團糟，麥國權也學小元一樣，綁起了圍裙。

不過他們倒是挺開心的，又說，又笑。

就在這時候，有人按門鈴。

「誰？」小元問麥國權。

「一定是石羽，他知道我放假，來找我一起去吃飯。」麥國權低頭看一下圍裙。

小元笑着：「我去開門！」

小元跑着出去開門，門打開，外面站着一個二十四、五歲，打扮得很漂亮的小姐！」

小元向她打量。

她呀！由小元的頭髮看到她的鞋尖，又再由下看上去。

「請問，你找誰？」

「ＥＲＮＥＳＴ是不是還住在這兒？」

「你找錯了，這兒沒有ＥＲＮＥＳＴ！」

「恐怕我是眞的找錯了地方！」她盡量往内望，但小元看見是陌生人，她已把門關成一條縫：「那……有沒有姓麥的？」

「這是麥家，但是沒有ＥＲＮＥＳＴ。」

「誰呀！小元！」

「噢！ERNEST。」她大聲呼叫：「ERNEST·」

「瑪嘉烈！」麥國權走過去開了門。

那叫瑪嘉烈的女郎，連忙挨上去，雙手抱住麥國權的脖子。

「我差點以爲你搬家了呢？」

「甚麼時候回來的！」

「下午嘛！」

「爲甚麼不通知我去接機！」

「我要讓你驚喜一下。」

小元看得快要胸口爆炸，活了二十年了，從未試過這樣肝腸欲斷。

她走向厨房。

「小元！」麥國權如夢初醒，放開瑪嘉烈，走過去捉住她的手：「咦！爲甚麼手那麼冷？」他再看看她，她面色變得慘白。

「不舒服？」麥國權低聲問。

小元搖一下頭。

「過來，我給你介紹一位朋友，瑪嘉烈·方。汪小元。」

「小姐，你好嗎？」她大方地伸出了手：「ＥＲＮＥＳＴ，你的新女朋友？妳有眼光，年青又漂亮。噢！你的手很冷，面色也不好，是不是不舒服？我給你看看！」

「瑪嘉烈是位護士！」

「我沒有甚麼！」小元把手拉出來：「今天天氣稍涼，我不應該穿短袖衣服的。」

「喝杯熱咖啡。」麥國權說。

「不，」小元的神態很不自然，面色仍然蒼白：「我想回家。」

「怎麼我一來，你就要走，你是不是不歡迎我？」瑪嘉烈靠在麥國權身邊。

「這是麥ＳＩＲ的家，我也是客人。」

「既然這樣，大家坐下來談談，我看你身體很好，大概是精神疲倦，聽ＥＲＮＥＳＴ的話，喝杯熱咖啡，人會舒服一點。」

小元沒有回答她的話，脫下圍裙。

麥國權連忙走了過去：「小元，我們的晚飯還沒有弄好，今晚我們三個人一起吃飯，我去多買點菜。瑪嘉烈人緣很好，你會和她談得來的！」

「你們久別重逢，我留下來不方便。」

「瑪嘉烈不會介意的！」

小元咬一下下唇！瑪嘉烈不介意，可是，她介意：「我很冷，要回家換一件衣服。」

「換了衣服再來。」麥國權說：「我們等你吃飯。」

「再見！」小元向瑪嘉烈打個招呼，自己開了大門，走了！

「瑪嘉烈！」麥國權倒一杯酒給她：「醫院派你去英國深造，不經不覺已經半年了，現在回來，一定升職加薪。」

「這是理所當然的！不過，我並不在乎這些，你知道的！」

「我知道，不過，我們已經有言在先，我是個出生入死的警務人員，我不配成家立室，而且我們之間……」

「已經約法三章。」瑪嘉烈笑一下，無可奈何的。「你交女朋友，我不能干涉，你也不會過問我的私生活，我們高興就在一起，不開心就各走各的路。」

「不要說得那麼難聽，其實，我是爲你好，你和我在一起，是沒有幸福的！」

「我知道！」瑪嘉烈把酒杯裏的酒，一飲而盡：「所以，每次看見你跟別的女孩子在一起，我並沒有吃醋！」

「你夠風度又明道理。不過，我並不是一個濫交的人。」

「請再給我一杯酒，可以嗎？」

「你以前祇喝一杯！」

「人大了，量也大了！」瑪嘉烈站起來，到處看看：「你的房子佈置得又整齊又雅緻，你甚麼時

候變得那麼重視家庭！」

「獨身漢的房子不能算家庭，不過，這兒的確改變了。是剛才那位汪小姐給我收拾的，沒有她，還不是髒衣服一大堆」麥國權把另一杯酒遞給瑪嘉烈

「她每天來替你收拾？」

「她就住在樓下，很方便！」

「你們正在準備晚餐？自己來？」

「還是第一次，今天我放假！」麥國權跟着走進厨房：「冬菇炆鷄、羅宋湯、炒滑蛋、還有灯豬扒，唉！小元換衣服換了那麼久，我去催催她，順便買你喜歡吃的燒鵝！」

「不要走，我在飛機上吃過東西，現在還很飽，ＥＲＮＥＳＴ，我們半年不見了，坐下來好好的聊聊！」瑪嘉烈回到客廳，指了指身邊的椅子：「坐啊！」

麥國權望着她坐下，

「你認識汪小姐很久了？」瑪嘉烈問。

「才祇不過幾個月！」

「那在我去英國以後？」

「是的！她的姐姐自殺，案件由我辦，我認識她是因爲工作！

「你有沒有和她約法三章？」

「還沒有到那個程度，其實，她祇不過是小孩子，大學一年級學生！」

「她的確很年青，不過，她已經不是小孩子，因爲，她懂得愛！」

「她？妳怎會知道她正在戀愛？」

「女孩子對這種事情，看得最透澈，逃不過我的眼睛，也許你是把她當普通朋友，可是，她就不同了，你知道她爲甚麼面色變了？手那麼冷，表情也不自然？

「因爲她冷！她剛才已經告訴我們！」

「我沒來之前，她有沒有說冷？」

「沒有！她一直很開心，有說有笑的！」

「你知道她爲甚麼忽然說冷，而且又匆匆離去？」瑪嘉烈搖一下食指：「其實，她不冷，冷的是心，她在吃醋！」

「吃醋？」麥國權訝然：「爲甚麼？」

「當然是爲了我，她在對我吃醋，這證明她愛上了你，你的約法三章，對她沒有用！」

「愛上我？你在開玩笑！」麥國權哈哈笑了起來：「我們這位汪小姐，是學校的校花，追求她的人不知道有多少，她會看上我？簡直笑話，而且，她已經有了男朋友！」

「也許他的男朋友條件比不上你！」

「她的男朋友，比我好多了，家裏富有，年青、英俊，就快工科畢業，聽過楊以和議員沒有？她

的男朋友就是楊議員的兒子，人家既斯文、又有禮，那兒像我，蠻牛一隻，你可別讓小元聽到，她會打我一頓！」

「我敢擔保她已經愛上了你！不是每一個人都要嫁豪門闊少的，唉！ERNEST，我是白等，我根本不是她的對手！」

「瑪嘉烈，你錯了，她絕對不會愛我！其實，她跟我交朋友；無非是爲了她姐姐的案件，她一直認爲她姐姐是被人謀殺的！

「你打個電話，請她上來，我當面給你證明，看看是我對，還是你對？」

「瑪嘉烈，你可不能胡來，小元脾氣不大好，惹她發火，她會對你不客氣！」

「我不會直接問她是不是愛上了你，也不說你愛她。該吃飯了，請她上來！」

「好吧！我去打電話！」麥國權撥電話給小元，可是，一直沒有人接聽，他連續打了幾次，喃喃自語的說：「奇怪，她不在家，她去了哪裏？」

「我肯定她在家，她祗是不願意聽你的電話。」瑪嘉烈很有把握的說。

「爲甚麼？」

「吃醋！說不定正在哭得昏天暗地！」

麥國權想想剛才的情形，發覺瑪嘉烈的話，未嘗沒有道理，難道小元眞的愛上他。

「我走了！啊！這是我在英國買給你的！」瑪嘉烈把手中的禮物交給麥國權。

「不要走，說好了三個人一起吃飯。」

「你以爲她還會再來嗎？如果你不再去找她，向她解釋，恐怕她永遠不再理你！」

「那末，我們改約明天吃晚餐。」

「明天先通個電話？也許她不放人。ＥＲＮＥＳＴ，你現在已經不再是自由身。」

「別開玩笑！你知道，我是獨身主義者，自由永遠是屬於我的，一個小女孩怎能改變我？除非明天我要辦案，否則，我一定找你。現在，我先送你回去。然後回來跟小元把事情弄清楚。如果她眞的愛上我，我會告訴她那是不智之舉，我還要她向你道歉！」

麥國權送了瑪嘉烈回家，他連忙趕回去，泊好了車，飛奔到小元的家門，按鈴。裏面連一點回音也沒有，麥國權很急，一連按了五六次，可是裏面還是靜靜的。

麥國權跑到樓下，找到了大廈的護衛員，「汪小元是不是出去了？」

護衛員說他一直在門口的看更亭，並沒有看見小元離開大廈：「有事嗎？麥ＳＩＲ？」

「沒有事，謝謝你！」麥國權肯定小元仍然在她的家裏，於是，他又再次按鈴：「小元，開門，你一個人躲在裏面幹甚麼？」

「……」

「我知道你在裏面，你開門讓我進來說一句話，祇是一句。」麥國權盡量壓低聲音。

裏面還是沒有回答，於是，麥國權回到他自己的家，他在家裏打電話給小元，打了一次又一次，

後來，他實在忍不住了，於是，他又跑到小元的家門前：「小元，假如你再不開門給我，我會撞破你的大門，到那時候，整個大廈都知道我們的事。」

還是沒有聲音，小元旣倔强又忍心。

麥國權可火了，粗着脖子叫：「你再不開門，我眞要把門撞……」

有一點聲音，麥國權旋一下門球，門果然打開了，他進屋的一刹那，看見隣居一個女人，把頭伸出來觀看！

麥國權瞪她一眼，關上了大門。

房間暗暗的，祇有一盞坐枱燈亮了光。

小元坐在窗前一張椅上，背向着他。

麥國權走到她的面前，她立刻別過了臉。

「爲甚麼不理我，我告訴你，你的豬扒還沒有炸，我們仍然未吃飯。」

「爲甚麼不陪她去吃晚飯？」小元的聲音有點沙啞而混濁。

「瑪嘉烈巳經走了。」麥國權告訴她。

「我知道！」小元緩緩點一下頭。

「你曾經到樓上找過我們？甚麼時候？」

「不！我認得你的汽車聲，我在窗口看見你開車出去，愛人回來，爲甚麼不陪陪她？」

「原來你一直在注意我的行動，這證明你關心我。來吧！」麥國權拉住她的手要把她拉起來：「她已經走了，我們回去繼續晚飯。」

「不！從此之後，我不會再到你家，也請你不要再來找我，下一次我不會開門。」

「爲甚麼？下午還是好好的，爲甚麼突然生氣？我到底做錯了甚麼？」

「你沒有錯，既然她回來了，根本用不到我，她會替你收拾房子，燒飯給你吃。」

「她不會爲我收拾房子，不會爲我燒飯，你是爲了瑪嘉烈所以生氣，是不是？其實，我和她祇不過是朋友！」

「朋友？」小元叫了起來，跟着她指責他：「她一進門便投進你的懷裏。」

「小元，爲甚麼你的面和眼睛都腫了，你剛才是不是哭過？到底爲甚麼不開心？」

「你不要管我，去找你的愛人，我想不到你這樣壞，愛人到了外國，你立刻就交女朋友，你要說的話夠了，請吧！」

「你有了楊嘉尼還不是一樣跟我交朋友，如果你說我壞，你自己也壞。」

「楊嘉尼，你怎好意思拉楊嘉尼混爲一談？楊嘉尼祇不過是我的同學。」

「那麼簡單？你別忘了，你住在他的家裏，他的父母簡直把你當作媳婦？」

「我住在他的家裏又怎麼樣？每人一個房間，我和嘉尼之間一清二楚，我們也是淸白的！」

「我和瑪嘉烈也是一樣！」

「不一樣，她知道你的英文名字我不知道，你和她已經有很長遠的歷史了吧！我們才剛相識，你是個有了對象的人，我不會再見你，我不想做一個破壞別人戀情的罪人。」

「我根本不喜歡我的英文名字，我和她相識了一年多，但是難得有時間見面，你知道我有多忙，這一年多，我見她的次數還比不上你多，至於感情，我和她，我和你，都一樣，坦白一點說，我和你天天見面，你又常常到我的家。如果是不開心，不開心的應該是她不是你，因爲他到我的家不會超過五次。」

「既然她不開心，那末，你以後不要再來找我，我也不會去煩你，我們分手吧！」

「瑪嘉烈沒有不開心，她看見你，不是很高興嗎？是你自己小氣，人家來了，你面色都變了，而且匆匆離去，你知道嗎？你很沒有禮貌，令人家很難過！」

「她那麼好，那麼大量，你去找她，不要再來見我！」小元站起來，用雙手推着麥國權，她本來已經很傷心，現在麥國權還來批評她，她實在忍受不了！

麥國權捉住她兩隻手：「你今天怎麼了？是不是真的在吃醋？」

「吃甚麼醋？我祇是……」小元突然掙脫麥國權的手，用兩個拳頭搥麥國權的胸膛，「都是你不好，你該死，你濫交、你撒謊、你騙人，你是個騙子！」

麥國權站着讓她打，其實，小元有多少力？麥國權胸肌那麼結實，就算小元用盡氣力，麥國權也不會真的很痛。

小元的拳頭越來越慢，大概沒有氣力了。

「要是你高興，我可以給你打一個晚上。」麥國權溫柔的說：「打够了，人舒服了，可不能再發脾氣！」

「你騙我，我永遠不會原諒你！」小元的手停留在麥國權的身上，她鼻尖發紅，禁不住又流下淚來。

麥國權活了二十七年，還是第一次看見有人因他而流淚，麥國權不能不相信瑪嘉烈的話，小元可能眞的愛上了他，那怎麼辦？

他沒有再想下去，他伸出兩隻手把小元拉進懷裏，小元疲乏地伏在他的懷裏哭了起來。

「不要哭了，眼睛又紅又腫，明天怎能見人，你有甚麼不開心，告訴我，我一定爲你解決困難，聽話，不要這樣孩子氣！」

「你坦白告訴我，瑪嘉烈是不是你的愛人？」小元抽抽咽咽。

「不是！如果她是我的愛人，她怎會不吃醋，怎會來了又立刻走？她對你怎能這樣友善？而且，如果她是我的愛人，我一定要留下來陪她，她又怎會讓我回來找你！」

「你們見了面，爲甚麼這樣親熱？」

「過去，我承認和她感情不錯，可是我沒有愛過她，我們之間有默契，我交女朋友，她不能管，她交男朋友，我也不會干涉，你想想，各自行動，我們兩個算是相愛嗎？」

「那……到底那一個才是你的愛人？」

「沒有，直到今天還沒有，至於女朋友，我的確有幾個，我不會騙你的。」

「我不喜歡你交女朋友，一個都不行！」

「你呢？你可以和楊嘉尼在一起，他算是你的男朋友了吧！我可沒有管你！」

「大不了我以後不再和楊嘉尼來往！」

「爲甚麼？」麥國權托起她的臉：「爲了誰拋棄楊嘉尼，嗄？」

小元啜了啜咀唇：「你明知故問的，你好壞，我不理你，你給我滾！」

「眞的要我滾，」麥國權凝視她：「要是我走了，你又會大哭一場。」

「你……」小元咬住下唇：「我恨死你，你是個壞警探，花心鬼……」

麥國權看着她，越看越覺得她可笑，那雙長着長睫毛的眼睛像兩朶蘭花，那兩片性感的嘴唇，嬌艷欲滴，麥國權忍不住低下頭吻她。

小元掙扎了一下，以前，嘉尼也吻過她，不過祇是輕輕的碰一下，但是麥國權的吻來得既狂又急切，小元有一陣暈眩的感覺。

麥國權熱吻小元是第二次，所以一點也不陌生，但是，小元被麥國權親吻，是第一次：雖然，上一次在馬永聰家，他們也曾親吻過，但是那時小元在昏迷中，根本沒有感覺。

小元喜歡他的粗豪、奔放，她自己心裏明白，她是不會喜歡像嘉尼那樣斯斯文文，連親嘴也講究

規矩。她喜歡狂熱，願意在麥國權懷中被溶化。

×　×　×

第二天下午，麥國權打電話給小元。

「今天我上班的時候去看你，你還睡着了，沒有醒來！」

「爲甚麼不把我叫醒？」小元在埋怨。

「我不忍心吵醒你，我偷偷親了你一下就走了！你睡得好熟。」

「你今天沒有吃早餐就餓着回警局。」

「我回來吃了三文治，祇要你睡得够，我就算是不吃早餐也沒有關係，何必爲我天天早起？我寧願你多睡一會！」

「我又沒事做，起來了還可以再睡，今天不知道爲甚麼，睡到十點鐘才醒過來。」

「昨晚一定做了很多甜蜜的夢。」

「你又在笑我。」小元回想起昨夜的熱吻，心裏還甜甜的：「你今天工作忙嗎？」

「不太忙，在看哨牙强的死亡報告書。他是給一支SW四四手槍打死的，子彈取出來，也化驗過了。」

「甚麼是SW四四手槍。」

「多數是殺手用的，是一〇一的殺手都渴望有一枝的手槍。」

「哨牙强會不會被另一個殺手殺死？」

「一定是的！如果不是殺手幹的，那就是主謀人，但是，普通人很少有SW四四手槍，」麥國權在分析：「主謀人大抵知道哨牙强露了臉，再也沒有利用的價值，所以要買另一個殺手殺死哨牙强滅口。」

「這個殺手，是不是挺厲害的！」

「是不是眞的厲害就不知道了，不過，他必然比哨牙强高明！」麥國權突然轉了一個話題：「小元，今晚我們出去吃晚餐！」

「你能趕回來就好，我擔心你又要等通宵，那時候，所有的餐廳全關門了。」

「不會的，我準時七點半回來接你！」

「好吧！我換好衣服等你！」

「小元，有一件事，我要跟你商量。」麥國權頓了好一會：「昨天晚上，我約了瑪嘉烈今晚一起去吃飯。」

「你既然約好了她，還來約我幹甚麼？」

「小元，你不要生氣，我是準備三個人一起去，我不會和她單獨約會的！」

「我沒有興趣做電燈泡，我不去！」

「你不去怎麼行？昨天你對她的態度那麼不友善，很傷人自尊心的！」

「我不好，她好！要不要我今天向她叩頭認錯寫悔過書！」

「那倒不必，大家高高興興吃一頓晚餐，我擔保瑪嘉烈一定很高興。」

「她高興，我不高興，幹嗎要討好她？」

「不是要討好她，我祇是不想人家說，有了你就不要她，我和她始終是朋友，好來好去的朋友。這樣吧，今天由我和你兩個聯合請瑪嘉烈，我們兩個都是主人，他是客人，這樣，大家的關係就分析得一清二楚。而你也可以多一個朋友。」

麥國權的話，打動了小元的心，既然自己佔盡上風，爲甚麼不大方一點，於是，她回答說：「好吧！這次算是給你面子。」

「這才聽話這才乖，今晚你打扮得漂亮一點。」麥國權非常高興。

「是不是擔心我比不上瑪嘉烈好看？」

「她怎能跟你比，你是最漂亮的，我祇是希望你的光華蓋過一切。」

「好吧，我又一次投降了！」

「小元……」麥國權在電話跟別人說話，一會，他說：「我有事，準時回來接你！」

「麥ＳＩＲ，」石羽神神秘秘的笑：「是不是約好了瑪嘉烈小姐拍拖。」

「你怎會知道瑪嘉烈小姐已經回來？」

「怎麼不知道，她昨天打電話來警局找你，是我接電話的！」石羽追着問：「麥ＳＩＲ，你是不

是準備今晚訂婚，你上次破了那宗情殺案，聽說你就快要升總督察。」

「你以爲我不知道，如果我再破了小元姐姐的案，我還會升警司。」

「啊！對了，瑪嘉烈小姐囘來，汪小元小姐怎麼樣？」

「你才進來，我正在和她通電話。」

「原來你約的是她，那……」

「那那這這……你進來到底幹甚麼？」

「一份報告書，你祇需要簽一個名！」石羽又說：「汪小姐比瑪嘉烈小姐好看？」

「石羽，如果你想升督察，最好多做事，少說話，尤其是工作以外的事……」

麥國權囘家，換了一套西裝，梳洗完畢，然後到樓下迎接小元。

門打開，穿着淺紫色雪紡百褶裙的小元站在門前，一面春風似的笑容。

麥國權關上門，吻了她一下。

「喜歡我這襲衣服？」小元轉了一個圈，散開的裙子像把傘子。

「顏色好高貴，欵式漂亮，胸前的裝飾也很不錯，小元你年紀小小，也很會打扮。」

「胸前的不是裝飾，是欖子褶，全部是人工做的，國權，替我配上這條珍珠！」

「樂於效勞！」

麥國權和小元一起乘車去找瑪嘉烈。瑪嘉烈看見小元，一呆，顯然有點意外，不過，她總算見過

世面，而且也交過無數朋友，她立刻展開了笑臉：「小元，你今天好漂亮啊！」

「你更漂亮！」小元看見她穿了一套鮮紅色的套裝。

「紅色太俗氣，紫色才清雅。」瑪嘉烈非常親切：「你這衣服實在漂亮極了，我很喜歡，你是在那兒買的！」

「我也不大清楚，是我姐姐買給我的！」

「你還有一位姐姐，一定很漂亮，甚麼時候有空，請她出來，大家喝杯茶聊聊！」

「她姐姐已經死了！」麥國權代為回答。

「啊！對不起！她年紀不少了？」

「和國權同年，不算很老吧！其實，他是被人謀殺死的！」

「那多可怕，ERNEST，你一定要幫小元的忙，替她找尋殺她姐姐的兇手！」

「我正在不斷的努力！」

吃晚餐的時候，瑪嘉烈突然說：「ERNEST，昨天你不是跟我提起過楊以康？我昨天想了一晚，想到了，我的確認識他。他就是楊議員，有一天他和幾個議員來醫院巡視，他還跟我聊過天。」

「國權！」小元面一變：「為甚麼突然提起楊伯伯？」

「ERNEST告訴我，楊以康是嘉尼的爸爸，楊嘉尼是你的同學，追求你的！」

小元盯了麥國權一眼，非常生氣。

「其實，嘉尼和小元祇不過是很普通的朋友，我也認識的！」麥國權連忙解釋。

「我去英國前幾天，也見過楊以康，他扶着一個很漂亮的女孩子上了他的名貴勞斯萊斯，那位小姐也像小元一樣懂得打扮。」

「楊伯伯眞的在外面交女朋友？不可能，他和楊伯母很恩愛，我在楊家住的時候，楊伯伯幾乎每天下了班就回家，他怎會是個風流的丈夫？絕對不會！」

「其實，像楊以康這種有型有欵又瀟洒的男人，有很多人喜歡他，就算他自己不願意，也有女孩子纏上門來。坦白說，我對他的印象也很不錯，起碼跟他在一起有安全感！」

小元忽然念頭一轉，她突地問：「瑪嘉烈！和楊以康一起的女人是怎樣的？」

「我看見楊以康的時候，那位小姐已上車，我祇看到她的背影和側面。看背影知道她很漂亮，至於她的樣貌，我實在看不到！」

「那末衣服呢？她穿甚麼衣服？」小元對艾蓮的衣服，知道得一淸二楚！

「也記不淸楚了，當時我注意楊以康，我正在想，爲甚麼每一個男人都那麼風流，當然，他的夫人，唉！對不起！」

「國權，一個很美麗的女人，」小元忽然按住麥國權的手問：「會不會是姐姐？」

「怎麼會？不要太敏感，」麥國權見她神經緊張，連忙安慰她：「楊以康就算風流，也不會那麼笨，去追求兒子女朋友的姐姐？」

「但是，瑪嘉烈說這女人很美麗！」

「全香港不是祇有你姐姐最美麗，別的不說，你已比你姐姐漂亮許多，所以有女人比你姐姐更漂亮，不足為奇，再說，楊以康我又不是沒有見過，他會是那種殺人不眨眼的主謀人？不，不可能！」

「唉！」小元靠在椅背笑了起來：「我就快神經出毛病，無論甚麼事情都會想到姐姐，其實，國權的話也對，就算楊伯伯交女朋友，也不會和我姐姐來往，而且，楊伯伯已經對我說過，因為未曾和姐姐見一面而深感遺憾！」

「楊以康當然不會是殺人犯，他斯斯文文的，有學問，有教養，說話也是輕輕的。」瑪嘉烈看見麥國權的態度，就知道麥國權和小元之間並不簡單，她後悔自己為了前途，去了英國半年，否則一有空就寫信給麥國權，也不會在短短數月，給人搶走。

不過，瑪嘉烈是個見慣世面的人，她絕對不會把心裏的哀傷放在面上，但她的心情的確不好，後來麥國權提議去跳舞，她婉拒了：「近來流行跳探戈哈騷，我又不會，你和小元去玩吧！」

「探戈哈騷在外國也許早已流行，可是，在香港才祇流行一個月，這一個月裏，我忙得要命，我根本沒有和小元去過夜總會，或者的士夠格，所以我倒也不會跳。」

「等國權破了我姐姐的案，大家去玩一次。我和國權剛看過『週末狂熱』，那種舞不難跳的。」小元反而心情開朗。當然，她是個勝利者。麥國權深情的眼睛，一直在注視她！

她知道麥國權真的不會愛瑪嘉烈，她有把握，可以把麥國權整個據為己有！

八

以後一連幾天，麥國權都忙得要命，因爲，他們不單祇要找殺死吳一川、張帆、江傑的兇手，而且還要找殺死哟牙强的兇手。

由於這幾個人的死，都和艾蓮有關，而且，江小元不斷在麥國權耳邊說艾蓮是被人謀殺致死。漸漸的，麥國權也開始相信艾蓮是被人謀殺的，他在開會的時候，把這個問題提出來，石羽和幾個探員支持他，他的頂頭上司簡ＳＩＲ（警司）一向支持他，也欣賞他，所以，麥國權的報告書很快便被批准，由史葛高級警司下令重新調查艾蓮的死因。

麥國權把這個消息告知江小元，小元開心極了，就好像打了一次勝仗似的：「我早就說過我姐姐不是自殺的！」

「起碼，在這方面，我們倆人的意見是統一了！」麥國權和小元坐在地氈上，麥國權攬着她的肩膊。

「你不會再說我蠱惑，神經質，或者無中生有？」小元問。

「當然不會。從這一點，證明你不單只聰明，而且，妳比我更適合做警探！」

「我不行，我不會開槍，我會暈倒！」

「習慣了就不會怕！」麥國權側着頭想了一會：「現在，我開始感覺到你姐姐那本金色小册子的重要性，假如我們手上有那本册子，就等於有了綫索，艾蓮一定會把一切記下來。誰跟她好，誰跟她不好。那一個是她最後一個男朋友，我們都會清楚，可惜，小册子也失踪了！」

「很明顯，那人殺死姐姐的時候，一定把册子都帶走！」

「我現在相信，殺死你姐姐的，就是那孩子的父親。也是艾蓮的最後一個愛人！」

小元馬上站起來，麥國權拉住她：「你去那兒？」

「拿一樣東西給你看！」

小元拉開抽屜，拿出一隻指環出來，交給麥國權：「你看看這隻綠寶石戒指！」

「我好像曾經見過！」

「當然見過，是你交給我的！」

「我？我甚麼時候送你這份禮物？」

「不是你的。是你那天叫我去警局拿姐姐的遺物的時候，你交給我的。」

「我記起來了，你還說過這隻戒指不是艾蓮的，當時我的心裏正在笑，艾蓮的遺物不是她的會是誰？你還說過戒指欵式一樣，說是太新了，艾蓮的戒指沒有那麼新。」

「那兇手殺死我姐姐後，把新舊綠寶石戒指調換了！」小元再次坐下來，把戒指拿回去：「我雖然不能夠證實，不過，我認爲我姐姐的綠寶石戒指，裏面一定刻了字，而且，是刻了那男人的名字，

或者英文字母！」

「那麼說，那男人殺死妳姐姐，是早有預謀的了！」麥國權點一下頭。

「姐姐既然不是自殺，那，她手上的手槍，也不會是她自己去買的！」

「但那古董商人認得妳姐姐！」

「人有相似，說不定，那女人戴了假髮，又或者戴了黑眼鏡。」

「有這個可能性，明天我去監獄找她問清楚。戒指也交給我。唔！裏面連珠寶店的名字也沒有，不過，沒有關係，我們可以一家一家珠寶店去找。」

「那要花許多時間。」

「遇到棘手的案件，有時候，兩三年也不能破案，不過我們回去會拜祭關帝。」

「破案和關帝有甚麼關係？」

「有很大的關係，凡是棘手的兇殺案，我們都隆重地致祭關帝，他會帮助我們找尋兇手，早日破案。」

「太神化，太迷信了！」

「我們每一個當差的都相信，尤其是那些外國人警司，他們拜關帝時還叩響頭。」麥國權把戒指袋好：「希望很快有好消息，你想到甚麼，隨時告訴我！」

經過麥國權和他的屬下幾天的努力，終於有了結果。

「那古董商說，買槍的女人，頭髮顏色，幾乎和妳姐姐一樣，身材也一樣，祇是聲音，似乎有些不同，我把你姐姐和趙德發談話的聲帶放給他聽過了。他說，買槍的女人，聲音好像是沉了一些，大概是感冒吧！不過，最大的疑點，是那個女人，戴了一頂帽子，帽子有面紗的，還戴了很大的太陽眼鏡，幾乎把大半個臉遮住了，不過年紀和嘴唇形狀，和艾蓮很相似！」

「我姐姐從未有過一頂有面紗的帽子，她也不喜歡戴太大的太陽眼鏡。」

「我們都相信，有人假扮艾蓮。」

「戒指的事呢？」

「也查到了，他們所見到的女人，和古董商見到的一模一樣，也戴了有面紗的帽子和太陽眼鏡，至於聲音，他們根本記不起來，相信是同一個女人！」

「可能是那個男人，和他的新情人串同幹的，貪新忘舊，太沒有良心！」小元感到非常氣憤。

「案破了，他們誰也逃不了，何必生氣？你還有沒有其他的資料告訴我？」

「有！是關於電視台的，有個叫做馮依娜的女人，她是節目部經理的秘書，她和我姐姐吵過架。後來她被迫向我姐姐道歉，她是心服口不服，不過，這件事，不可能與她有關。但是有一雙男女，倒是很可疑的，你還記得我姐姐演過一套電影片集，叫做『天堂妙事』嗎？姐姐不知道怎麼樣的？和那男主角好了起來，後來給那男主角的未婚妻知道了，她和姐姐大吵大鬧，而且還當着很多人的面前，聲言要殺死我姐姐呢！」

「那男主角是不是風流小生——羅拔？會不會是妳姐姐有了羅拔的孩子，他的未婚妻知道了，所以……不大像吧！羅拔有名氣，但是錢不多，他那兒來的錢買綠寶石戒指？還有那些殺手呢？」

「姐姐最後一個情人，連私家車都沒有，兩次送姐姐回來，都是坐的士！」

「唔！這兩個男女，很可疑！」

「我也要給你看一些東西，你能夠猜到這是甚麼嗎？」小元把一些東西，放到麥國權的手裏。

麥國權猜了半天：「好像是殘了的植物，那到底是甚麼？」

「半朵黃色康乃馨，我是在我姐姐的手中拿出來的，我姐姐死的時候，死握着這半朵黃色康乃馨不放！」

「這是很好的綫索！」

「當然，因爲姐姐有次和她最後一個情人約會，回來總帶一株黃色康乃馨，以前，我姐姐喜歡玫瑰，她死前兩三個月，她的房間插黃色康乃馨。」

「把花交給我拿回去化驗好嗎？」

「我是準備交給你的。你肯帮我忙，我應該和你合作。啊！對了，那馬永聰現在怎麼樣？」

「馬永聰？」麥國權乾笑一聲，表情是古靈精怪的：「他遇了個好法官，罰欵了事，連案底也不留！」

「甚麼？他要强姦我，又使用……」

「迷幻藥是不是!」

「是嘛!」小元回想那天的事,面都紅了,「他怎可以罰欵算數,太不公道!」

「那位法官是出了名的黃大仙。不過,馬永聰回家起碼要躺一個月!」

「爲甚麼?罰了多少錢那麼心痛?」

「不是心痛,是肉痛,我告訴過你的,我們做了手脚,表面上,常人一個,回家還要慢慢療傷,够他受的了!」

「你們當差的,最壞!」,

「啊!我們辛辛苦苦抓到一個人,送到法院,罪大惡極的也判他三五年,我們成班手足,捱更抵夜,捱冷捱餓,出生入死,他們不但殺了人,又打刧,享了福,坐幾年風流監就算數,你說氣人不氣人?」

「長篇大論,」小元點一下他的鼻子:「要不要李姐姐帮忙,替你約羅拔?」

「那些明星,藝員最難找,李茱莉願意帮忙,我就用不着公事公辦,傳他們到警局,你的意思怎樣?」

「我看,還是約他們談談,你知道娛樂圈的人很敏感,要是這件事與他們無關,那末,對羅拔會有很大的損害!」

「你心腸不錯!就聽你的話,不過,羅拔一定要帶他的未婚妻一起來,旣然是非公事式的,你可

以一起去！」

「國權。」小元兩手圍着麥國權的頸子，搖來搖去：「你對我眞好！」

「還吃不吃瑪嘉烈的醋！」麥國權揑一下她的面頰：「我快要把你寵壞了！」

「楊嘉尼也這樣說？」

「爲甚麼要提楊嘉尼？」麥國權拉長了臉，皺起了眉頭。

「誰叫你先提瑪嘉烈！」

「你這醋瓶子！」麥國權執着她，兩個人倒在地氈上，滾作一團。

三天後，李茱莉約好了羅拔和他的未婚妻，大家在一間餐廳見面。

「這位是羅拔，羅太太。」李茱莉爲他們介紹：「這位是麥高級督察，這位是艾蓮的妹妹，汪小元小姐。」

「麥ＳＩＲ。」羅拔很不自然的樣子：「我們犯了甚麼罪，你要見我們！」

「假如我能證明你們有罪，我不會請你們出來喝茶，我會派人帶你回警局。所以，我們今天純粹是談談！」麥國權看了看羅拔身邊的女人：「你們結婚了？」

「我們半年前結婚的，爲了不想影响羅拔，你知道，他是紅小生，所以，我們是秘密結婚，茱莉也是今天才知道。」羅太太解釋說：「麥ＳＩＲ，你不會公開我們結婚的秘密吧！那會影响羅拔。」

「我是警探不是記者。羅太太，大約在一年半之前，你曾經對艾蓮說，你要殺死她！」

「這……」羅太太看了看丈夫，又看了看李茱莉，面色都白了。

「當時，有很多人聽過你說這句話！」

「是這樣的！」羅太太咽了一下，吞吞吐吐：「當時，艾蓮死纏住羅拔，他們兩個人……關係很不平常，羅拔又要和我解除婚約，我很傷心，又生氣……」

「一氣之下殺死汪艾蓮？」

「不，不，不，」她不斷搖着兩隻手，「我這個人，脾氣急，咀巴嘩啦嘩啦！羅拔常常罵我得個講字。當時我和艾蓮吵架，衝口而出說了出來，叫我殺人，我根本沒有這個勇氣，你問羅拔，我連殺鷄也不會，又怎會殺人！」

「我太太是聲大膽小，」羅拔說：「艾蓮不是自殺死的嗎？」

「經過我們調查，證明她是被謀殺。」

「麥ＳＩＲ，你懷疑我，」羅太太用手帕掩住臉痛哭：「我真的沒有殺人，我祗是那麼說說，不關我的事，我沒有殺人！」

「羅拔，」麥國權不想看羅太太，他很怕女人在他面前哭哭啼啼，（小元除外）「你最後一次見艾蓮，在甚麼時候？」

「麥ＳＩＲ，我們在同一個電視台工作，常常會碰見，我記不起！」

「想一想，不一定要記年、月、日，說個約數也可以！」

「唉！」羅拔長嘆了一口氣：「大約在她離開這世界的前一個星期，那天……在電視台的大堂，他們下班，我回公司錄影。」

「你們有沒有交談！」

「有！因爲艾蓮走得很忙，我笑着問她是不是趕着去拍拖？她說她的男朋友就在外面，問我要不要見見他！」

「你見過他的男朋友？」

「我沒有去，因爲場務員催我去化粧，那天我遲到了！」

「你最後一次和汪艾蓮幽會？」

「自從我太太那天大吵大鬧，第二天，我們就分手了，以後一直沒有來往。」

「是你的主意還是她的主意？」

「是她的主意，第二晚，我約她見面，她依時赴約，不過，他告訴我，既然我的未婚妻那麼兇，她不想爲了我而傷害她的聲譽，她堅決要和我分手，我留不住她！」

「啊！你這風流鬼，你還說我比汪艾蓮好，所以決心和汪艾蓮分手，全心全意愛我，原來你是騙我的！」

「羅太太，家務事，回家解決好不好？你會妨碍我的工作。」

「你……」羅太太又哭了起來。

「羅先生，以後你看見艾蓮就祇是打個招呼，或者說幾句笑話。」

「是的，因爲，我和她分手不久，她又有了新的男朋友！」

「她的男朋友是誰？」小元突然問。

「我也不大清楚，一忽兒是雷尼，一忽兒是亨利，有時和總經理，有時和闊佬韋栢……我實在記不起來了！」

「有人證明你這一年半以來，沒有和汪艾蓮有超友誼關係？」

「她是最好的證人！」羅拔指了指太太：「他是著名的跟得夫人，自從那次和艾蓮吵架，她連工作也辭了，早上至晚上，她都一直跟着我，我根本沒有自由。」

「今天的說話，到此爲止，不過，日後也許警方還要你們兩位帮忙！」

「麥ＳＩＲ，既然艾蓮是被殺的，我希望你能找到兇手，爲艾蓮報仇！」羅拔垂下頭和麥國權握手：「我和她總算是朋友，我很難過……想不到有人會殺她！」

「我也希望能儘快找到兇手，」羅太太抹去了淚水：「省得人家懷疑我是兇手，這些日子，我受夠了。」

「找兇手，是我們警探份內事。」

羅拔夫婦，看來不似殺人犯，麥國權和小元又一次失望！這天，小元突然心血來潮，她知道艾蓮有一個習慣，喜歡把重要的字條和東西，放在衣服的口袋裏，於是，她把艾蓮留下來的衣服，一件件

的翻，希望能夠找到一些綫索。

她想得不錯，可惜，她找到的都不是重要的東西，就算有，也與她被謀殺的案件無關，所以，她也可以說是白費心機。

她又想到李茱莉，她也送了不少衣服給她的妹妹，於是她撥了一個電話到茱莉家去：「李姐姐，可不可以帮個忙！」

「跳海飛昇？」

「不！你做不到的事，我是不會勉强你的，我衹是想你妹妹翻翻我姐姐的衣服，姐姐很喜歡把東西放進口袋裏。」

「不錯！她的確有這個習慣，除非她的衣服根本沒有袋子。不過，你要我的妹妹替你找，那可難了，我告訴你吧！她去了澳門，已經兩天沒有回家了！」

「那沒有關係，可以等她回來！」

「她回來了一樣可以出去，不回家睡覺，是經常性的事，還是由我代你找！」

「那太麻煩你了，你剛下班吧！」

「別跟我說客氣話。啊！嘉尼來了，小元，嘉尼很想和你談談。」

「好吧！」小元不能拒絕，雖然，她發覺自己和嘉尼的距離，越來越遠。

「小元，你好嗎？我好想念你！」

「我很好，天天在忙找兇手。」

「你一個人做事，又沒有人帮忙，很危險的，小元，我想過了，爲了你，爲了我們，我願意協助你找兇手，你搬回我家裏來，你要去那兒，我都陪着你！」

「我有……」小元本來想說有麥國權帮助，可是，他不能告訴楊嘉尼，她和麥國權住在同一大廈內，否則，他會妒忌得發狂，她了解嘉尼的脾氣。

「小元，你剛才在說些甚麼？」

「沒有甚麼！我祇不過叫你不用担心，依我看，我根本沒有機會碰到兇手。」

「媽咪和爹哋都希望你回家吃一頓飯，我們不知道你住在那裏，不能來看你，但是，我們眞的很想念你！」

「我知道，我眞對不起楊伯伯和楊伯母，不過，我獨個兒在外面的時間也不會很多，你就快要考畢業試了，是不是？」

「是的，時間過得眞快。」

「那你應該趁這段時間，好好溫習，不要掛念我，再說，我祇得了一個學期的假，十月，我又會再回校上課。」

「我會常常來李大姐那兒，你多給她電話，讓我聽聽你的聲音。小元你等一等……李姐姐要和你說話，下次再談吧！」

「小元，今天晚上我會把所有的衣服翻查，你明天再來電話，好嗎？」

「好的，明天同樣時候，我打電話給你，其實，我也不是那麼急！」

「你不急我急，我這個人，有事放不下，一定要做妥為止，衣服很多，不過一個晚上，大概可以檢查清楚！」

「好吧！明天再聊！」小元放下電話，麥國權回來了。

「跟誰說電話，是不是楊嘉尼？」

「你怎麼知道是他，你在門外偷聽？」

「我不是在門外，是在屋內，我早就返來了，不過你沒有注意！」

「甚麼？有個人踏了進來，我竟然不知道，那太可怕了！」

「我是輕輕進來，不想打擾你，你不致於那麼糊塗，不過我是警探，你當然較為難於防範，其實你已相當機警，你和楊嘉尼說了些甚麼？」

「他說想念我，要和我見面，又說要替我破案，要我搬回楊家。」

「大為感動，決意照辦，是不是？」

「你是甚麼男子漢大丈夫，總是連女人都不如，你甚麼都不懂，只會吃醋！」

「還是楊嘉尼夠風度，是嗎？」

「楊嘉尼才夠風度呢？你為甚麼不去找她，跟來這兒幹甚麼？」

「我工作了一整天，又疲倦肚子又餓，不要和我吵，給我一點喝的，行不行！」

「你到我這兒來，就祇會吃、喝！」

「除了這些你還要我做甚麼？啊！對了，我今天還沒有和你好好的親熱，來！」麥國權拖住她，把她拖下去，小元倒在他的懷裏，她在掙扎。

麥國權擁抱她，深深的吻她……

吃晚餐的時候，麥國權說：「今天，我們有新發現！」

「找到兇手？」

「還沒有，不過，我們發覺一個殺手，剛由泰國來這兒不久。」

「你們拘捕了他？」

「怎可以隨便拘捕人？而且，第一，我們只接到消息，根本不知道他在那兒。第二，他有沒有犯罪，沒有證據，我們不可以隨便通緝他，不過假如找到他，我們會帶他回警局問話！」

「他是不是由泰國偷渡來此？」

「不！他是以遊客身份入境，他到了香港後，我們才知道這件事。可是，已經沒有他的踪跡了，不過，我們會繼續去找。」

「他叫甚麼名字？是不是本領很高明？哨牙強他們是不是他殺死的……」

「他叫馬力，是在美國長大，聽說加入過美國的三K黨，後來因爲行刦被判入獄，出獄後就到泰

國，他在泰國一年，並沒有犯罪，但是泰國已經取得他在美國的資料，所以一向對他看守得很緊，這一次他來旅遊，泰國警方也知會我們。」

「他在泰國，以甚麼為生？」

「他的母親改嫁泰國一個富商，他去投靠母親。可惜，他和後父鬧得很不開心，不過……錢，宿倒是不愁的，至於他會不會重操故業，我可就不知道了。」

「如果他找到，相信會有綫索！」

「唔！因為用SW四四手槍的殺手不多，馬力很有可能有這種槍。」麥國權放下筷子：「我們應該向那些名流多動腦筋，和你姐姐有過一段情的男人，一定是個富有的人，因為普通人請不起馬力這樣的殺手。」

「但是，她最後一個男朋友，連私家車也沒有，而且，馬力祇不過來渡假，不一定和最近發生的命案有關。」

「唉！你的話也有道理，不過，我總覺得這件事很可能和馬力有關。」

「那就快點找他，遲了，他可能又會到別的地方去。」

「我已經派了許多人到處搜查，不過，馬力這個人很機伶，如果我們公開找他，他會躲得更緊，所以，我們只有倚靠一些綫人，他們的行動不會受人注意。」

「我可能比你更快找到兇手。」

「你？你知道馬力在哪兒？開玩笑！」

「找到馬力，未必找到兇手，我有一個更好的方法，是找到那男人。」

「你呀！只會吹牛！找兇手，你以爲那麼容易？其實，這些日子，我已經開始爲你担心了，你知道不知道？」

「担心我甚麼？」

「那個男人，似乎不放過任何一個人，你姐姐，吳一川、張帆、江傑、哨牙强，他這樣做，是不想自己暴露，他怕他所做的事給人知道了，會破壞他的聲譽、形象……你說吧！如果他不是一個有名望、地位的大人物，他爲甚麼那麼害怕，殺那麼多人？」

「他爲甚麼殺死我姐姐，我不知道，不過我始終認爲他沒有那麼多錢買兇手。」

「你堅持他是個窮光蛋？」

「沒有甚麼堅持不堅持的，我們不能不面對現實，唉！有時候，我真懷疑我姐姐是自殺死的！」

小元嘆着。

「有甚麼根據？」

「我姐姐愛那男人，但是那男人窮，不能令她過得幸福，所以我姐姐自殺了！」

「死了，大堆人又怎樣解釋？」

「我也沒有辦法解釋。你是警探。案，始終是要破。可是，我還有幾個月的時間，到十月，開課

了，我就要回到學校去，我不能爲了姐姐，一輩子白追下去，她知道我整天偷懶，她在天堂也會傷心的！」

「到那時，你姐姐不再傷心了，可是，另外有人會傷心！」

「誰？我上學誰會傷心？」

「當然是我！你回到大學，和楊嘉尼在一起，出雙入對，楊嘉尼今年畢業，說不定，你們很快就要結婚了！」

「國權，我從來沒有說過愛嘉尼！提到婚姻，未免言之過早吧！」

「你準備周旋在兩者之間？」

「你不是喜歡和女朋友來一個約法三章，你交女朋友我不管，我的事你也不能管！」

「是的！」國權黯然點了點頭：「我們做警探的，分分鐘與死神爲伍，我不應該戀愛，因爲我沒有資格，誰肯嫁一個沒有安全感的丈夫？是不是？」

「我倒沒有想過這個問題。」

「你還是和楊嘉尼結婚比較安全，他會給你幸福，讓你倚靠他，他會好好保護你，而且你會過得舒服，生活得幸福！」麥國權站了起來：「我回家了，明天要當早班！」

麥國權走了！小元莫名其妙，他說的話，她一句也不懂，她洗了食具，清潔了厨房，洗過澡，換了睡袍，上床睡覺。

睡意正濃，忽然一串電話聲。

「小元，趕快換衣服！」

「國權，半夜三更，你發神經，有甚麼話，明天再說。」

「如果你不願意去，我也不會勉强你！」

「去那兒？」

「李茉莉的家。」

「李姐姐，」小元坐起來，看一看鐘，才祇不過半夜三點：「我和她約好明天的，半夜三更打擾人不好意思！」

「小元，我沒空跟你聊，李茉莉出了事，如果你想知道詳情，就跟着一起去，否則，我不再等你了！」

「甚麼？出了事，李姐姐怎樣了？」小元睡意全消，跳下床去。

「不要多問，趕快換衣服。」麥國權拍上了電話。

小元握住聽筒，呆在那兒！

好一會，她才匆匆換上一條牛仔褲和一件T恤，正在梳頭，門鈴就響了。

小元頭髮還沒有梳好，便去開門，麥國權神情凝重，一開口就問：「可以出門了嗎？」

「可以了，到底發生了甚麼事！」

「去到了你自然知道。」
麥國權閉着咀開車，小元根本不知道他爲甚麼不高興，她自己在胡思亂想，他大概還爲吃晚飯時說的話生氣吧！
「瞧你陰陽怪氣的樣子，就叫人看不順眼，我知道你是亞ＳＩＲ！」
「我完全是爲了你好！」
「爲我？如果李姐姐有甚麼發現，她明天自然會告訴我，半夜三更去找她，神經病，還說爲了我好！」
汽車飛快駛往李家，小元發覺李家門前，有幾輛警車，救傷車，甚至黑箱車。
「發生了甚麼事！」小元突然一陣心跳。
「快跟我進去！」
到李茱莉家，小元看見李茱莉的父母正在相對哭泣。
小元心知不妙，她也來不及慰問李茱莉的父母，她匆匆跟麥國權走進屋裏去。
到李茱莉的房間，小元看見李茱莉躺在地上，她的睡袍染滿鮮血。
「李姐姐！」小元挨過去，想抱起她，發覺她很冷！
「不要動死者！」
「死者？」小元抬頭看麥國權：「李姐姐真的死了，怎會這樣的？」

「我接到通知的時候，已經知道李茱莉被人殺死了！」麥國權想扶起她！

「不！李姐姐！」小元伏在李茱莉身上哭，有人在拉她，她哭得神智不清，祇聽見麥國權問：「驗屍官來過沒有？」

「來過了，死者是被利刃穿胸而死，大約去世五個小時左右，啊！指紋部的李ＳＩＲ也來了！」

「房間翻得那麼亂！」

「好像把房間翻轉似的，看樣子，劫匪甚麼也翻過了！」

麥國權彎下腰，把李茱莉的眼睛掃下來，他看見李茱莉的手上，緊握住一些紙張。

他把她的拳頭拉開，把紙拿出來，原來是半張相片，是汪艾蓮的。

麥國權扶小元到客廳，他吩咐石羽：「給她一杯熱茶！」

麥國權向李茱莉的父母問話。

「今天晚上，有甚麼人來過？」

「今晚我們帶着兒子去飲喜酒，本來亞莉答應一起去的，後來她說有事要做，不肯和我們一起去

「我們吃完喜酒回來，看見大門沒有關好，走進去一看，就發現亞莉躺在地上，滿身鮮血！」

「你們發現李茱莉的時候，她是否已經去世？她有遺言嗎？」

「她不動，也不會說話，我看，」李先生哽咽着：「她多半是死了！」

「今天，有甚麼人來找過李茱莉？」

「沒有！」李太太突然記起了：「茱莉回來不久，就有一個叫楊嘉尼的小伙子來找亞莉，看，就是她的男朋友！」

「他逗留多久，你們去吃喜酒他還在？」

「不！他來了一會就走了！」

麥國權問了一些有關李茱莉日常的事，他把一切記錄下來！

李茱莉的屍體被搬走時，麥國權叫石羽帶小元到另外一個房間，這時候的小元，傻傻的，任人擺佈而毫不反抗。

麥國權把一切弄妥，又和指紋專家交換意見，直至天亮，他才帶小元回家。

「到家了！」麥國權看見小元一臉痴呆的樣子，很心痛：「你一晚沒有睡好，乖乖的睡一覺，我還要回警局。」

「我……可不可以再看看李小姐一次。」

「她已經被搬走了！」麥國權抱她上床，替她脫掉鞋子。

「她去了哪裏，她答應明天和我聯絡！」

「她死了，她再也不能跟你說話！」

「死了！不，不，我姐姐死了，李姐姐不能死！」小元大叫一聲哭了起來。

麥國權拿了一片鎮靜劑：「把藥吃吧！」

「國權！」小元坐起來拉住他：「是我害死李姐姐的，是我！」

「怎麼會？你祇不過受刺激太深，胡思亂想，李茱莉是被人刼殺而死！」

「你爲甚麼不相信我！」

「你吃了這片藥，我就相信你！」

「眞的？」小元連忙把藥片吞了：「國權，你聽我說，如果李姐姐和李伯伯、李伯母去吃喜酒，她就不會留在屋子裏。也許他們會家被爆竊，但是，李姐姐肯定不會死！」

「你的話不錯，李茱莉實在不夠運，我也很替她難過。」

「那是我一手做成的呀！因爲……啊！我爲甚麼好像很疲勞的樣子，眼睛也不想睜開，我想睡，我不能睡……」

小元終於睡着了。麥國權吐了一口氣，他扶正她，讓她睡得舒舒服服。看了她一會才出門，到樓下，找着了大廈管理員，叫他每隔一段時間，到小元門外巡視一下，如果小元要出外，極力制止她。

麥國權回警局，先到鑑證局，指紋專家交給他的報告，房內屋內的指紋，除了李家的人，楊嘉尼之外，就沒有別人。

麥國權回到辦公室，石羽跟了進去：「那楊嘉尼是不是兇手？」

「怎麼會？」麥國權瞪了石羽一眼：「昨天剛巧楊嘉尼去看李茱莉，所以才會留下指紋，你也有

「我是去辦案，不小心留下。」

「這證明留下指紋的人，並非兇手。」

「那兇手一定是戴上了手套。」

「唔！其實，有那一個匪徒不戴手套做世界，誰還會那麼笨，留下指紋？」

「李茱莉怎會給人殺死的！」

「表面看來，是刧殺。有匪見李家一家三口盛裝外出，而李太太說當時客廳是關上了大燈，兇手以爲屋內無人，所以便想偷進屋內做世界，他們想不到李茱莉一個人在屋內，可能李茱莉和匪徒爭執糾纏，匪徒不耐煩，就把她殺死了！」

「不錯，波士，正是這樣！」

「石羽，你去看看，驗屍報告好了沒有！我要確定刧匪用甚麼兇器。」

「我立刻去！」

麥國權把那張由李茱莉手中拿出來，皺了的艾蓮的相片掃平了，看了好久，腦裏也不斷的想：李茱莉爲甚麼死前緊握住艾蓮的相片，那另一半在那裏，另一半是甚麼人？艾蓮和誰拍照？是景物還是人？

刧匪爲甚麼拿走另一半？因爲現場根本沒有另一半相片，普通刧匪會對這些有興趣？

麥國權在看驗屍報告書，李茱莉的指甲內，藏了一些人體皮膚組織纖維，那些表皮纖維，已拿到

鑑證局去化驗。

突然，電話鈴响，原來是大厦管理員：「麥ＳＩＲ，汪小姐吵得很厲害，她說要去見一位姓李的小姐。」

「沒法留住她，我立刻回來！」

麥國權跟石羽交代一聲，便匆匆駕車回去，他担心小元會出意外。

還沒有到小元家，就聽見小元的叫聲：「爲甚麼不讓我出去！」

「小元！」

「麥ＳＩＲ！」管理員吐了一口氣：「你回來了眞好！」

「這兒有我，你去做你的事吧！」

管理員連忙關上門走了。

「小元！」國權坐在她的身邊：「你一個人，要到那裏去！」

「我想見見李姐姐！」

「我昨天晚上已經跟你說過，她死了！」

「是我害死她的！」

「你害死她？不要亂說話！」

「眞的！」小元掩住臉，抽抽咽咽：「昨天我打電話給李姐姐，請她替我把姐姐衣服的口袋翻一

翻，也許會找到綫索！」

「艾蓮的衣服，怎會在她那兒？」

「我把姐姐大部份的衣服，送給她的妹妹，因爲她的妹妹好虛榮，常常向李姐姐借錢買衣服，我是一心想帮李姐姐的忙，想不到，就這樣把李姐姐害死了！」

「根本和你無關，李茱莉是被刼殺死的，我和你拉不上任何關係。不過，有一點，我也不明白，李茱莉死前握着半張相片，相片裏祇有艾蓮，另外一半不見了！」

「李姐姐昨天不去喝喜酒，就是要留下來，替我找綫索，我姐姐有一個小習慣，就是喜歡把重要或者心愛的東西放在衣服的袋子裏，可是她記性不好，常會忘記拿出來，你還記得我姐姐死的那一天嗎，你們是怎樣找到我的？」

「在她的衣袋內，找到你的字條知道你的學校赴約的時間！」

「我請李姐姐帮忙，就是希望她找到同樣的字條，我是叫她有空替我找，可沒有指明今晚，但是她性子急，一定要今晚做好！」

「李茱莉手上握着艾蓮的相片，那，她不是死於被刦殺，而是與艾蓮有關。」

「是的！而且，她可能巳經找到綫索。」

「她昨晚通知我，她巳經找到了綫索。」

「她沒有告訴我，因爲我們約好明天通電話，她很守諾言！」

「既然連你都不知道，那有誰會知道？」

「李姐姐不告訴我，但是，她可能會告訴別人！」

「誰？她會告訴誰？你想得到嗎？」

「不知道，她自己也有朋友，她找到綫索，一時開心，告訴你的朋友也說不定！」

「就算她告訴朋友，她的朋友也不會派人去殺她，搶走她的綫索？」

「也許，她曾經和那個男人通消息？她可能認識那男人，打電話去責問他？」

「這也有可能，不過，李茱莉年紀不少，人也不笨。因爲艾蓮，又死了那麼多人，我相信她不會那麼傻。她就算要告訴別人，也會找一個她所信任，而又關心艾蓮的事的人，你想想，會是誰？」

「昨天我和嘉尼通電話，你是知道的！」

「我知道，但是，李茱莉的死，又和楊嘉尼有甚麼關係？李太太說，他們出門喝喜酒之前，楊嘉尼早已離去了。」

「搜查姐姐衣服口袋的事，祇有我、李姐姐和他三個人知道。」小元不斷的思索：「因爲我和李姐姐在電話裏談話的時候，剛巧嘉尼來了，他一定會知道這件事，李姐姐找到綫索，她可能因爲太高興，等不及今天告訴我，而嘉尼又是知道這一件事情的人，所以她通知嘉尼，是的，她一定會告訴嘉尼！」

「你的意思不是說，楊嘉尼因爲知道李茱莉找到綫索，所以去殺死李茱莉？」

「怎麼會呢？李茱莉是我和嘉尼聯絡的橋樑，殺死李姐姐，對他有甚麼好處，而且，嘉尼根本沒有理由殺死李姐姐，他也不像是個殺人狂！」

「綫索又斷了！」

「不！嘉尼知道這件事，可能對別人說，於是，話一直傳出去……」

「那時應該是晚上了吧，楊嘉尼還能跟誰說！」

「當然是他的父母！」

「楊以康夫婦，你以爲楊以康就是你姐姐的情人，那幕後主使人？」

「你說到那裏去了，楊伯伯，根本和姐姐不相識，又怎會是情人，而且，楊伯伯那麼斯文、有禮貌、心腸又好，他絕對不會殺人。」

「楊以康不是壞人，那一定是楊夫人！」

「發神經！我姐姐是女人，楊夫人也是女人，兩個女人相好，我姐姐怎會懷孕！」

「那到底是誰？」

「嘉尼可能告訴父母，再由楊伯母告訴她的牌友，很可能楊伯母女朋友的丈夫，就是我姐姐的情人。」

「我始終認爲不大可能，不過，如果我聽從你的話，我說要傳楊嘉尼到警局問話。」

「你可以去找他，他也應該知道李姐姐被殺的事。」

「今天的晚報已經刋登了這個消息，他應該知道的！」

「去找他談談！」小元忽然問：「國權，甚麼時候可以領取李姐姐的屍體？」

「你問這些幹甚麼？」

「我想好好安葬她！」小元想想，又流下淚來，除了姐姐，她是最關心我的人！」

「你忘了還有我！」麥國權把她擁進懷裏：「李茱莉的事，你不要插手！」

「我不理，誰替她辦後事？」

「由她的父母去辦！總之，從今天開始，我不准你一個人在街上跑！」

「她的父母沒有錢！」

「可以送一些錢給她的父母！」

「她的父母會把錢花光！」

「在我的監視下，我不相信他們胆敢吞下一元一角！」

「國權，我去參加李姐姐的葬禮，總可以吧！」小元柔聲求着！

「不！那種地方，更加不適宜去！」

「爲甚麼？李姐姐待我那麼好，我就這樣不理她？」

「我們肯負担全部費用，已經是盡了一點心意！」

「我不明白你爲甚麼要囚禁我，我又沒有犯法，我又不是神經有問題，每個人都知道李姐姐對我

好，我不去送殯，人家會怎樣想，會怎樣說？」

「你到底還要不要命？」

「我不明白你的意思！」小元老大不高興，認爲麥國權有心跟她作對。

「你姐姐那位最後的情人，是個殺人狂，你算一算：你姐姐懷了孕，大概迫他結婚，他不肯，就殺死她。吳一川拍到你姐姐的相片，那相片有他的留照，他就殺死吳一川。後來張帆勒索他，他又殺死張帆，連張帆的好朋友江傑也一起殺掉，免除後患。又由於有位老伯認出哨牙强，他再派另一個殺手殺哨牙强滅口。李茱莉找到你姐姐案件的綫索，他把李茱莉也殺死了，總之，一切與你姐姐案件有關的人，他全部要殺掉。」

「太心狠手辣！」

「如果你不插手去調查你姐姐的案件，也許不會死那麼多人！」

「難道我姐姐被謀殺了，我不應該爲她報仇！」小元忽然垂下淚，索了索鼻子：「是的，我實在太多事，起碼，李姐姐是因我而死的，我害了她！」

「兇手的性格，你已經清楚，如果你再不放手，繼續查下去，他終有一天，會像殺他們一樣殺死你！」

「我？」小元打了一個寒噤。

「不錯！在他的眼中，你應該是個最麻煩的人物，你老是跟他作對，要把他翻出來。如果殺死了

你，那末，他就不用再担心有人再追問你姐姐的事。」

「會！很有可能！」

「我正在奇怪，你查得那麼緊，他爲甚麼不先殺死你？」

「對！他爲甚麼不先殺死我。」小元惘然的問：「他應該殺死我的！」

「這些事，別再去追究，祇要你知道自己處境危險就夠了。從今天起，你不可以一個人出外，除非有我陪你在一起！」

「連去超級市場都不可以？」

「當然不可以？他用滅聲槍，在那兒殺人，都可以揚長而去。不要以爲在公衆場所，那些殺手就不敢動手。」

「那我以後一天三餐都不用吃！我就算不被他殺死，在家裏也會餓死！」

「我每天下了班，會上市場和超級市場買些吃的用的回來。我每天出門上班，你列一張單給我好了！」

「麥ＳＩＲ，你不要忘記，你經常半夜三更才回來，超級市場是通宵營業的嗎？」

「總之，我答應你，不會把你餓壞，小元，我不是跟你開玩笑的，你的處境，眞的非常危險，你暫時躲一下比較好！」

「你間接授意我放棄找殺死我姐姐的兇手。早知這樣，我不應該損失半年課程！」

「你姐姐的案件，無論等多少年，非破不可！我爲了你的安全，不想你參加調查，找兇手的事，交給我辦好了！」

「你就不怕他殺死你！」

「誰會那麼笨，殺死警探，他殺死我，還會有人接替我，他永遠殺不完。而且，我祇不過是公事公辦，找殺人兇手，是我份內事。」

「剛才你說所有兇殺案，皆因我私自調查而引起，如果當初你肯聽我的話，相信我姐姐是被謀殺的，我和李姐姐就不會捲入旋渦。」

「當時，所有的綫索、報告書、證據，都證明你姐姐是自殺死的。不過，我願意道歉，因爲我沒有見地，不是個好警探。」麥國權苦笑搖一下頭：「明天看見楊嘉尼，如果他問我有關你的消息，我怎樣回答？」

「告訴他從未見過我！」

楊嘉尼接到麥國權的通知，當天下了課就立刻趕去警局。

他完全不知道麥國權和小元之間的事，因此，他仍然十分尊敬麥國權。

麥國權心中有數，因此，他難免會有點尷尬不安：「李茱莉去世的消息，你已經知道了吧！楊先生？」

「我看到報紙，也到過李家，太殘忍，那些匪徒刼財就算了，爲甚麼還要殺人？」楊嘉尼眼眶透

紅：「小元一直把她當姐姐，小元知道了，不知道會怎樣難過。」

「楊先生……」

「你爲甚麼不叫我楊嘉尼？我們很久沒有見面，你對我好像陌生了！」

「不！實在是最近案子多，楊嘉尼，汪小元叫李茱莉帮忙翻艾蓮衣服找綫索的事，你知道不？」

「知道，那天李姐姐和小元通電話，我剛巧到李家，後來李姐姐說沒有空陪我，所以我走了，你怎會知道這件事？」

「是……李茱莉的母親告訴我的！」麥國權噎了一下，他實在不習慣說謊，不過，不單祇小元不想楊嘉尼知道她的地址，就是麥國權的內心，也不大願意：「晚上，李茱莉還有沒有跟你通電話？」

「有！大約十點鐘，她打了一個電話給我，她說，在未和小元通電話之前，希望能夠先跟我見面談談！」

「她爲甚麼要約你見面？」

「麥ＳＩＲ，這是很普通的事，因爲她找到綫索，她想先給我看看，因她知道如果交給小元，我就沒有機會可以看到。」楊嘉尼有點難爲情：「麥ＳＩＲ，不瞞你說，自從小元搬出楊家，我就一直沒見過她，李姐姐怕小元不高興，每次和小元約會，她都不肯通知我。其實李姐姐對我是很好的！」

「李茱莉有沒有告訴你，她找到甚麼綫索，和艾蓮的案子有關？」

「她在電話裏沒有說明，祇是說，很快就可以破案了！」

「你有沒有把李茱莉的話告訴別人？」

「沒有！因爲沒有必要！」

「你接電話的時候，身邊有沒有人？」

「有！我爸爸、媽咪還有管家剛巧在我的房間內，商量我考完畢業試，在家裏開一個慶祝派對，媽咪還要我請小元。」

「也就是說，除了李茱莉本人，你、你的父母和管家，都知道李茱莉找到綫索。」

「是的！不過，李姐姐有沒有對其他人說，我就不知道了。」

「你的父母和管家，有沒有把茱莉的事，告訴別人，說是快要找到殺艾蓮的兇手？」

「我的父母一向不喜歡管人家閒事，不過，他們對艾蓮姐姐的死十分關心，我回家，會向他們查問，不過，管家肯定不會對人說，因爲，對艾蓮姐姐的事，她知道得很少。」

「麻煩你回去代我向楊先生、楊夫人查問一下，這是十分重要的！」

「會幫助你找到兇匪。」

「我認爲李茱莉的死，和艾蓮的死有很大的關連，不過，這些話，你可不能告訴任何人，那對你沒有好處。」

「啊！」楊嘉尼垂下頭沉思了一會，「李姐姐家庭環境不好，她的葬禮……」

「你放心，聽說汪小元送一筆錢給李茱莉的父母。」麥國權站起來：「楊嘉尼，多謝你合作！」

九

第二天，楊夫人和楊嘉尼到警局，楊夫人發誓沒有把李茉莉找到綫索的事告訴別人。

「楊夫人，你千萬別誤會，我並沒有特別指明任何一個人……」

「我是代表姓楊的全家。其實，那天嘉尼和李小姐說些甚麼，我們根本沒有注意，直至昨天嘉尼回來告訴我們，我們都嚇了一跳，想不到又是和小元的姐姐有關。楊夫人樣貌雖非美好，但風度却極佳：「麥ＳＩＲ，我們一家人都奉公守法，而且，這件事又與小元有關，我們也希望汪艾蓮小姐的案早點破，因爲小元是嘉尼的愛人，不知道你是否明白我的意思？相信我吧！我不是長舌婦，也會分輕重。而且，這幾天我根本沒有外出，也沒有朋友來我家打牌，你可以調查一下。」

「楊夫人，我對令郎，也祇不過是例行問話，我們做警探的都很敏感，請你原諒！」

「那兒話，但願我能帮到你！」

「楊嘉尼，」麥國權微笑着，沒有半點怪責的意思：「何必勞動令壽堂。」

「不！麥ＳＩＲ，你不要怪嘉尼，是我自己要來見你的，一方面，我也非常關心汪小姐的案件。另一方面，小元自從離開了我家之後，我一直沒有見過她，我很想麥ＳＩＲ帮個忙，看看她到底在哪兒！」

「楊夫人，我並不知道汪小元在哪兒，而且，我們這個部門是不負責人口失踪的。不過，我和楊嘉尼是朋友，我會暗中替你們調查一下的，不過，她本人是否願意公開她的地址，還要汪小元自己同意。」

「那當然！我們不喜歡强迫別人。我所以不想他一個人在外面，是担心她的安全，你看，最近因爲她姐姐，死了多少人？偏偏小元又要自己去調查，我眞担心壞人不會放過她。唉！年青人。」

「我了解的，楊夫人！」

「我們告辭了，有甚麼好消息，請你通知我，謝謝……」

「我回來了！」麥國權棒着兩大袋東西進來，他今天特別提早下班，就是要到超級市場買吃的回來。

他把東西放進厨房，又再到樓下汽車拿另外兩袋，他把一切放好，還沒有看見小元，連她的聲音也沒有。

麥國權心裏一慌，難道小元單獨出去了。

他走到小元的房間，看見她穿着紅色的裙子躺在床上。

「我回來了，你沒有聽到。」

「知道了！」

「我買了許多你喜歡吃的東西。」

「是嗎？」小元無精打彩。

「你怎麼了？」麥國權坐在床邊，用手按下他的額角：「不舒服！」

「心病！」

「心臟病？」麥國權驚叫起來：「怎麼從來沒有聽你說過？」

「你才心臟病。」小元嗖起了咀：「我是悶得心煩氣悶。」

麥國權笑一下，搭着她的肩膊說：「我知道你是因爲我不讓你出門，所以你心裏不高興，我也知道，你一個人留在家裏，又沒伴兒，我又一天忙到晚，不能在家裏陪你，現在連出外走走也不可以，你當然不高興！」

「你知道就好了！」

「我是爲你好，我不想你有危險。」

「我向來都是自由出入，要是有危險，我早就沒命了！」

「話不是這樣說，以前是以前，現在是現在。連嘉尼的母親，她也爲你的安全担心，由此可知，你還是少露面好。」

「你怎麼知道楊伯母爲我担心？」

麥國權把楊夫人去警局的事告訴了小元：「小元，如果你一個人覺得寂寞，倒不如搬回去楊家居住！」

「甚麼？」小元坐了起來。

「你搬回楊家，起碼有楊家的傭人侍候你，楊夫人關心你，楊嘉尼也有較多的時間陪伴你，我也不用……」

「你可以不用爲我担心，把我推回楊嘉尼那兒算數！」

「小元，」麥國權愕然：「我始終是關心你的，你怎麼會……」

「關心我，哼！」小元跳下床，雙唇氣得發抖：「我現在才知道你根本就是冷血動物，所有女人在你的心目中，祇不過是點綴，你工作太辛苦，找我們來給你開心一下，你對瑪嘉烈如此，對我也如此！」

「小元，你今天怎麼了？」

「跟你這種沒有心肝的人說話，浪費唇舌！」小元走出去，開了大門：「請吧！麥ＳＩＲ！」

「我買了很多東西，放在厨房裏！」

「對了！還有你的東西。」小元衝進厨房，氣沖沖的，麥國權關上大門，跟了進去，他一手捉住她的手臂：「你心情不好，我了解，可是也不能這樣蠻不講理！」

「我蠻不講理。」小元一面掙脫麥國權，一面把一袋食物扔向地上，鷄蛋、蕃茄……弄得一塌胡塗。

「你發神經！」麥國權忍無可忍，舉起手就要打她。

小元閉上眼睛，面向着他，昂起了頭。

麥國權的手停在半空，他嘆了一口氣。

他不是沒有打過女人，但是奇怪，他竟然不忍心打下去。

「打呀！」小元瞪大了眼：「爲甚麼不痛痛快快的打一頓？」

「男子漢大丈夫不打女人！」

「既然沒有胆量打，請吧！」

「不把話說明，我不許你走！」

「你想聽到甚麼？要我告訴你，我依從你的話回楊家，乖乖的做楊家媳婦，你怕我負累你，所以推卸責任？」

「做楊家媳婦？我從來沒有說過？」

「你分明知道我回到楊家，就等於重投楊嘉尼懷抱！」

「我……並沒有想過？」麥國權攤着手：「我祇是怕你一個人太孤寂。」

「你眞的對我那麼好？不是吧！你祇不過厭了我，就把我當足球似的，踢回楊嘉尼那兒，這應該是你一貫作風！」

「小元！」麥國權突然把她拖進懷裏：「我現在才明白，你是爲甚麼這樣生氣，你以爲我不理你了，是不是？其實，我眞的是爲你設想，祇不過我們這些男子漢大丈夫，向來都是粗心大意，我根本

沒有想到楊嘉尼和你——你曾經告訴過我，楊嘉尼不是你喜歡的那一類型！」

「那你就放心把我交回給他！」小元嘟長了咀。

「我當然是不放心，無論如何，你祇有留在我身邊，我才可開心。祇要你以後不要再因爲寂寞，而對我生氣，那我就不會爲你着急了！」

「人家眞的寂寞嘛！我的性格，你又不是不知道，我怕靜，喜歡熱鬧，就算不是夜總會，不太的士夠格也沒有關係，祇要讓我跑跑超級市場，跑跑唱片店，或者散散步也沒有關係，但是，現在像囚犯一樣的關着我，我實在很不習慣。」

「我知道你不習慣，忍耐一個時期吧！」

「還要忍耐多久！」

「等破了案，拉到兇手。」

「甚麼時候破案？告訴我，讓我心裏有點安慰，認爲等待是有希望的！」

「我不能對你說一些不負責任的話，但是，我必然會盡力，一定會！」

「噢！天！國權，我可不能這樣躲一輩子，我還要上學的！」小元苦悶的嘆口氣。

「你放心，你開學之前一定會破案！」

「騙人！」

「你自己想想，唸書緊要呢？還是自己的生命緊要？」

「你一直關着我，不讓我上課？」

「我有一個預感，我的預感，總是很靈的，你姐姐的案件，一個月之內就可以破案，或者更早一點。」

「你要我相信你那虛無飄渺的預感？」

「很靈的，眞的很靈的！」

「算了，你知道你今天說了多少謊話？」

「小元！」麥國權摸着他的長髮，「這樣好不好？這個星期之內，我請一天假，陪你去郊外玩個痛快！」

「又在逗我開心！」

「明天我就呈字條告假，別的都可以騙你，這件事不會假。」

「還沒有破案，上司會讓你請假？」

「有些案件，等兩三年才能破案，難道我們兩三年也不放假，我們做警探的也是人。不過，如果突然發生兇殺案，又或者發現到兇手的踪跡，放假會突然被取消。」

「希望你請假那天平安無事。」小元拍一下他的臉：「我去燒飯給你吃！」

小元把袋子裏的東西放進冰箱，麥國權從後面用雙手繞着小元的腰：「不要忙着燒飯嘛！我們聊聊！」

「聊聊肚子不會飽的，你還是去靠一會，休息一下，很快就可以吃飯！」

「我帮你！」

小元笑了起來：「你像八爪魚似的，根本動不了身，我看天亮了也沒有飯吃！你還是聽話，去看電視。有足球比賽！」

「好吧！全聽你的，不過要先讓我親一下，否則八爪魚死也不放！」

小元溫柔地回過臉去，麥國權把她的腰一旋，她就伏在他的懷裏。

× × ×

「國權，我們去哪兒？」

「不管那兒，那兒都去，我開着汽車，見路就駛！」

「要是迷了路呢！」小元穿上一套粉紅色的旅行裝，短褲T恤；美得很！

「不會迷路的，能去就能回來。」麥國權打量她：「你穿短褲誘惑力很大。」

「方便嘛！」小元也在看他，白褲白T恤，胸口掛着太陽眼鏡，戴一頂白色鴨舌帽，帥得要命：

「你這副打扮，鄉下姑娘會受不了，全跟你回來做你太太。」

「那好啊！以後就不愁沒有飯吃！」

小元笑着，把吃的、喝的，放進一隻籐籃子裏，她還帶了一張大枱布。

小元拿起籐籃子，戴上闊邊太陽帽，麥國權又是旅行袋又是相機，他拉起小元的手，兩個人跳躍

着出門。

「小元，你知道我在想甚麼？」

「想食我做的炸鷄腿！」

「不，想起我唸中學時當男童軍！」他難得放一天假，非常開心：「你有沒有做過童子軍？」

「當然有，組長、班長、女童軍，學生會副主席、藝社的社長。」

「甚麼藝社？」

「大學今年度開辦了一個藝社，比如姐姐死的那天，學校義演，義演的事，由我們藝社的成員計劃、籌備，甚至演出。」

「你很喜歡出風頭？」

「不！我衹是喜歡活動，叫我打籃球，我一樣去。」

到樓下，碰見大廈管理員，他笑着走過來：「去旅行？麥ＳＩＲ，怎麼今天這麼淸閒？想必是太平盛世。」

「以比率計，香港是個最太平的地方！」麥國權看了小元一眼：「主要還是散散心！」

「希望倆位盡興而返！」

「謝謝！」

麥國權開着汽車，一面吹口哨，不知道有多興奮。小元看了他幾次，忍不住撲嗤一聲笑了起來。

「唔！是不是我的口哨不好聽？」

「有時候，我覺得你眞像個小孩子。」

「二十七歲了，夠老了。」

「那四十歲仍然是一枝花的女人，豈不是都變了老太婆！」

「我是跟你比，不是跟那些一枝花比！」

「我年紀也不少，二十歲了！」

「但是，你根本就像十八歲！」

「呵！哈！」小元冷笑着：「你是譏諷我沒有頭腦？」

「我是說你孩子氣，你沒有頭腦，你比那些飯桶偵探還要精明！」

「口甜舌滑，喂！我們到底去哪兒？」

「向前走！管它是哪兒？」

「汽車出了郊外，我要拍照！」

「知道了！小姐。」

「這些日子我關在家裏不出門，你猜我學會了甚麼？」

「怎樣把西褲燙得光滑！」

「對呀！我已經成功了，你穿的白西褲，既雪白又平滑。此外我還學會別的！」

「是甚麼？我猜不中！」

「我一面燙衣服一面聽收音機，我已經學會了唱粵語時代曲。」

「快唱給我聽，在車裏好悶！」

「汽車裝了收音機，你不會開收音機！」

「那些歌星怎能跟你比？」

「我又怎能跟許冠傑和羅文比？」

「各聲入各耳，我喜歡你的聲音！」

「你的形容詞好新啊！你甚麼時候聽過我唱歌？」小元拍一下他的頭：「吹牛！」

「我想像力豐富嘛！」

「你爲甚麼不想像我是豆沙喉！」

「你說話的聲音那麼好聽，歌也一定唱得好聽，唱吧！」

「你喜歡賣身契、小李飛刀、再見我的愛人、鱷魚淚還是强人？」

「祇要是你唱的，我都喜歡聽。你甚至可以唱我是一個大萍果！」

「你是一個大笨蛋，哈……」

麥國權替小元拍了許多相片，他們用自動攝影機，也影了不少合照，後來麥國權還開動活動攝影機，要小元儘量多做怪花樣。

拍完相片，他們找了一塊大草地，小元鋪了大枱布，把食物拿起來，食物還沒有全部拿出來，麥國權已經偷了一隻炸鷄腿吃，被小元追着喊打呢！

兩個人大大的吃了一頓飽的，麥國權躺在草地上，交叉着兩隻手放在後枕下。

小元把吃剩了的東西包好，把一切收拾整齊，她說過不要做垃圾虫。

把一切弄妥後，她也躺在草地上，伸了伸腿，舒展一下。

「小元！」麥國權叫着她。

「唔！」小元把手帕蓋在臉上。

「你知道我想甚麼嗎？」

「想着剛才把東西差不多吃光了，今晚的晚餐怎麼辦？」

「不！我正在想，假如有一天我結了婚，我一定要用人工草皮做床褥。」

「讓自己永遠躺在大自然裏。」

「你說好不好？」

「主意不錯，也很詩意！」

「既然你同意了，那我將來就訂購一張春草大床！」

「你買床，爲甚麼一定要我同意！」

「當然啦！那是我們兩個人……」

「喂！你說話可要小心點！」小元含嗔道：「我不是你太太，又不是你情婦！」

「楊嘉尼是你老公！」

「瑪嘉烈才是你的老婆！」

「好，好，別吵了，難得有一天假期，拿它來吵架實在太可惜，你休息一會，我們繼續前進！」

國權拉起她坐上汽車。

「到了青山沒有？」

「大約再過一哩就到了，要不要到青山醫院參觀參觀？」

「神經病！」小元推他一把！

「對呀！有神經病才能進青山精神病院，你可沒有說錯！」

「難得放假一天，去精神病院幹甚麼？」

「噢！我記起了，我有一個朋友，他在青山有一間別墅，我們到那兒玩半天好不好？」

「那間別墅，空着沒有人？」

「不，我的朋友是個畫家，他一直住在那兒，那兒環境清靜，空氣又好！」

「為甚麼從來沒有見你提過有一個做畫家的朋友？」

「很簡單，因為沒有機會，我們似乎把大部份時間，放在查案方面！」

「又是你約法三章的女朋友？」

「是個不用約法三章的男朋友，很英俊的，你會喜歡他！」

「因爲他英俊，所以我就要喜歡他？」小元雙手交抱在胸前，很不高興。

「你不要疑心那麼大好不好？我下面半截話你還沒有聽完呢！我是說，你們兩個都年青，你們會談得來。」

「是不是打算在他哪兒吃晚餐。」

「如果你不反對，我當然是贊成的！」

「那我們應該買些菜去燒！」

「不用了，他家有傭人，家裏也常有鮮魚鮮肉，別墅旁邊種了菜又養了鷄，担保你一定可以吃得很開心！」

小元四處張望，汽車所經之處有山、有水、有高大的樹木，間中也有一些別墅式的小屋，突然小元叫了起來：「我找到了！」

「你到底找到甚麼？」

「找到我一直想找到的！」

「白馬王子？」

「別開玩笑，快停車，快！」

麥國權吱的一聲把汽車刹住！

「把車向後退，退，退呀，一直駛入那條小徑，看見沒有，那兒有一間小型兩層別墅，全是白色的！」

「啊！原來你也有朋友住這兒！」

「你別嬉皮笑臉好不好，這是很重要的。停，就在這兒停車，我們下車吧！」

麥國權下了車，他看了看那間白色別墅，別墅前有一個石牌，上面刻着：康乃馨別墅。

「好美的名字！」

「你看那扇門！」

麥國權望過去，經過一個小花圃，別墅面前有一扇門，門的上面，畫上一朵很大很大的黃色康乃馨。

「這間別墅，越看越覺得它很美！」

「我們過去看看！」

「你認識別墅的主人？」

「不認識！」

「你怎可以闖私人地方？」

「你看見別墅前的停車場沒有？如果是私人地方，何必設那麼多泊車位？」

麥國權四週觀望，他點了點頭：「越看越像！好秘密的幽會地方。」

「我們進去！」

「我們？」麥國權瞪大了眼：「我們進去幹甚麼？還是到我朋友家吧！」

「你想到那裏去了，看你的樣子，好像我要吃掉你似的，我們進去是辦案！」

「辦案？上這種別墅辦案？」

「還記得我給你的半朶黃色康乃馨？還記得我曾經告訴你，姐姐死前，每次和她的男朋友約會回家，總帶一朶黃色康乃馨回來？還有，她本來喜歡玫瑰，突然房間天天揷黃色康乃馨？」

「難道，都和這間別墅有關？」

「我們不應該放過每一個綫索！」

「好！我們進去！」

麥國權和小元走進別墅，伸手推門，門竟然是關上的。

「店子關了？這根本就是私人地方。」

「店子關了，爲甚麼停車場還有三部汽車？就算它是私人地方，我也要問一下。」

「這兒有電鈴，還有一副對講機，我看，裏面可能還裝了閉路電視。」

小元伸手按一下鈴。

「我們很疲倦，想找一間房間休息一下。」麥國權代答。

「有沒有介紹人？」

「有，一個叫汪艾蓮的男朋友！」

「你們大約逗留多少時候？」

「不知道你們的價錢怎樣計算？」

「你們兩位那一個結了婚！」

「我們都未結婚！」

「那好辦，可以便宜些，每小時就收你五十元吧！」

「我們租兩小時！」

不一會，那扇有一朵黃色康乃馨的門自動開了。

麥國權走進去，裏面全部是黃襯白，十分雅緻。

裏面靜靜的，根本沒有人。

小元東看看，西看看，發覺到處都插滿黃色的康乃馨。

「國權！」她正要說話，看見一個四十歲左右的女人由裏面走出來，她打扮得像個貴婦，滿身首飾，一臉福相。

「歡迎倆位！」她含笑迎了過來。

「你們這兒不是做生意的嗎？」麥國權沒有忘記她的職務，雖然他管兇殺組，可是，發現了黃色架步，他一樣可以執行職務。

「如果我這兒不是做生意，我不會讓兩位進來，今天不是假期，所以便宜了倆位，遇上假期，我要收兩倍價錢。」

「你是這兒的老板娘！」

「不是老板娘，是老板，我們這兒沒有男人。不過你放心，我聘請的女侍應，全部學過功夫，所以，這兒不單祇是情侶幽會的好地方，同時也是問題人物的避難所，你一踏脚進來，就會受到保護，在這兒絕對安全。」

「你叫甚麼名字？」

「每個人都叫我康乃馨夫人！」

「康乃馨夫人，你們的康乃馨好美！」

「是嗎？等會兒你走的時候，我會送你一枝。」康乃馨夫人問：「你們要不要去房間休息一下？我的房間漂亮又舒服。」

「康乃馨夫人，你們這兒的設備，全部都很科學化！」

「那都是爲了顧客設想，你知道，來這兒幽會的男女，大部份都是有太太或者有丈夫的，如果不

安全，誰還肯來光顧，假期我每個鐘收兩百元，他們每次消費最少一千元。」

「康乃馨夫人，是不是每一個人客離開，每次你都送他們一枝黃色康乃馨？」這始終是小元最關心的問題。

「是的！祇要客人喜歡！」

「康乃馨夫人，我們想要一個房間休息。」麥國權突然說。

小元看看他，皺一下眉頭。

「好的，請兩位等一等！」康乃馨按了對講機：「愛媚立刻來侍候客人。」

祇一會，一個年青健美的女孩子走出來，她向麥國權和小元彎腰行禮，康乃馨夫人交給她一條鎖匙，並對麥國權說：「我給你六號房間，每一間房間的特式都不相同，如果你不喜歡，隨時可以告訴愛媚，吩咐她爲倆位調換。我們會爲你們服務兩小時！」

「那就是說，我們每分鐘都有人侍候！」

「不錯！但願倆位滿意！」

愛媚帶麥國權和小元走上螺旋梯，小元掀着他的手抗議：「爲甚麼眞的要開房？」

「噓！」麥國權打了一個眼色說：「打玲，這兒設備好，你不要擔心，你的爸爸媽媽永遠不會知道！」

小元在喉嚨裏低哼一聲。

愛媚打開一扇房門，小元走進去，噢！美極了，粉紅色的圓床，粉紅色的厚毛地氈……整個房間都是粉紅色，和小元身上的套裝顏色一樣，很富羅曼蒂克。

「夫人爲兩位選了一間西式房間，是因爲兩位都是年青人。」愛媚說：「如果兩位不喜歡，可以改換另一個房間，這兒的房間有法國式、日本式、泰國式、西班牙式和中國式，倆位要換房間嗎？」

「這間房間是粉紅色的，爲甚麼不換粉黃色的康乃馨？」小元問。

「我們每個房間都不相同，祇有花，每間房都插黃色康乃馨！」

「今天有很少人客！」麥國權問他要問的，無意中找到一間黃色架步，麥國權怎能不高興？

「因爲今天不是假期，假期是滿座的！」

「你叫愛媚嗎？」小元塞給她一百元：「你們這兒有沒有侍應生領班？」

「我就是！」

「你是不是甚麼事情都知道？」

「小姐想知道甚麼事情？」

「愛媚！」麥國權突然把她拉過一邊：「這兒是不是一定要兩個人一起來？」

「先生，我不明白你的意思！」

「如果一個男人來，你們會不會給他介紹一個女伴？」

「啊！我明白了。」愛媚笑了起來：「我們這兒，可以代客找女伴和男伴，不過先要打電話來預

約？」

「那些男件、女伴水準怎樣？」

「相簿都在夫人哪兒，你現在有一位這樣漂亮的小姐，不用找女伴啦！」

「我不是爲自己打聽，我有一個朋友，他會很喜歡你們這種有應召女郎供應的秘密別墅。我也想給你們介紹一些人客，因爲你們招待週到，我很滿意！」

「謝謝先生！等會兒我給你送相簿。」

「愛媚！」小元叫住她：「甚麼應召女郎？他叫應召女郎？」

「不！我是爲石老板！」

「石老板？」

「你明白啦！那個年紀不小還愛打羽毛球的石老板。」

「啊！」小元恍然而悟：「我明白了！愛媚！你幇我一個忙好不好？」

「當然！小姐吩咐吧！」愛媚看着手上的一百元。

小元打開皮包，找出一個記事簿，她翻開記事册問：「你既然是侍應生領班，一定見過不少人，你有沒有見過這張相片的女人？」

「她是汪艾蓮小姐！」

「來這兒的人，都用眞名字登記的嗎？」麥國權插咀問。

「那有人會用眞名，個個都用假名，不過汪艾蓮小姐是娛樂圈的人，我們當然知道她的名字！而且，她和那位先生都很闊氣，給我們很多賞錢，我們就有更深的印象！」

「她常常來嗎？」

「大約一個星期來三次。咦！汪艾蓮小姐不是死了嗎？」愛媚突然驚覺起來：「你們爲甚麼問她的事？」

「和她一起來的男人是誰？」

「我說過，他們用的都是假名，我怎會知道他是誰？」

「那就是說，他不是娛樂圈的人！」

愛媚身上，突然發出嘟嘟兩聲，愛媚按着太空機說：「夫人有事叫我，兩位失陪了！」

麥國權和小元交換看了一眼，突然麥國權一手捉住她：「愛媚，你不能出去！」

「如果我不出去，夫人會進來的！」

「那更好了！」麥國權推愛媚進浴室，一面對小元說：「把枱布撕開，綁住她，先找一塊布來，塞住她的口。」

兩個人很快就把愛媚安置好。麥國權問：「你不是帶了一個錄音機來？有沒有帶錄音帶？」

「當然有，我說過要把郊外的雀鳥聲和虫鳴聲錄下來。」

「準備好錄音機……」

「有用嗎？」
「唔！等康乃馨夫人進來，我開始和她談正題，你就小心按開錄音機。」麥國權想一下：「不！那女人比愛媚厲害，我去開門，你立刻開錄音機，免他懷疑！」
「我知道了！」
外面已响起了輕輕的敲門聲。
麥國權走出去開門：「噢！康乃馨夫人，我正要到外面找你！請進來！」
「是不是招待不週，愛媚太不像話！」康乃馨夫人走進來，麥國權關上門，小元連忙過去，靠在門上。
「愛媚很會招待人客，她正在去爲我們準備飲品。夫人，我有些事，想和你商量！」
「甚麼事？」
「聽說你們這兒有應召女郎和應召男郎供應？我想知道他們的條件和服務水準。」
「甚麼應召？那有這回事？」
「是愛媚親口告訴我的，她還說你手上有應召男、女的相簿。」
「哼！愛媚！」康乃馨夫人面一變。
「你不用擔心，夫人，我祇不過想和你合作，介紹一些人客給你，令這兒天天滿座。」
「合作？你是甚麼人？幹甚麼的？」

「我在環球國際旅行社做事，我認識很多人，他們想出來玩玩，又怕家中惡妻，我認爲這兒的環境很適合他們。」

「你在環球國際公司做事？」康乃馨夫人兩隻眼睛在麥國權臉上轉。

「你既然不相信我，這兒有一個電話，我可以把公司電話號碼告訴你，我叫安子華，營業主任，歡迎你打電話呀！」

「我不是不信任你！」夫人面色一變，又有了笑容：「不過，我們這兒消費很高，我怕你的朋友們……」

「多少錢？」

「由我們介紹女伴或男伴，最少要租四個鐘，我們這兒的男孩子和女孩子，都是一流的，因此，每個每次收費一千五百元。」康乃馨夫人笑一下：「每次消費一千九百元。」

「連貼士一共二千，一流伴兒，一流享受，一流招呼，不貴！」

「聽你的口氣，你有不少闊客？」康乃馨夫人開心得甚麼似的，「以後你每介紹一個人客，我給你一百元，你也可以向人客去開價，大家一起發財！」

「我會的，總之，你那兩千元我少不了你。不過，你一定要幫忙我一件事！」

「甚麼事？」

麥國權把艾蓮的相片交給他看。

「請你告訴我，和汪艾蓮小姐一起來的那個男人是誰？」

「你問……」康乃馨夫人突然面孔一變，手也有點微顫，她結結巴巴的說：「我連這個女人也沒有見過，又怎會知道和她一起來的那個男人？」

「但是愛媚說，這女人叫汪艾蓮，她每個星期和一個男人來這兒幽會三次。那男人不是娛樂圈的人。」

「愛媚那死鬼……但是，我的確不知道。你知道啦！每天人來人往。」

「愛媚都知道，你怎會不知道。」

「她整天侍候客人，也許她認識這個女的也不希奇，但是，我甚麼也不知道。對不起，我外面還有事，我要出去了！」

康乃馨夫人想走，小元立刻用身體擋住了房門：「你走不了的！」

「為甚麼不讓我走？」康乃馨夫人的高雅風度，不知道去了哪裏，她用手去撳，去推小元，一面又在嚷叫。

麥國權站起來：「康乃馨夫人，你要走，可以，不過，你先要回答我的問題。」

「甚麼？你們兩個神經病，花一百塊銀，租兩個短命鐘，竟然要審問我？」

麥國權拿出證件，遞到康乃馨夫人的面前：「我是警探，我有沒有權問你話！」

「警探？」康乃馨夫人眼睛一閃，然後故作鎮定：「警探嚇不倒我的，我又沒有做虧心事，你要

問儘管問好了！」

「和汪艾蓮來的男人到底是誰？」

「亞SIR，我說過我不知道，因為他沒有用真名登記，我也不知道今天你大人會來，否則，我連他的時辰八字也會問清楚！」

「你既然在這兒不肯說，那末，我祇有帶你回警局，要不要通知你的律師？」

「我又沒有做錯事，我為甚麼要跟你回警局。你問我話，我不是已經清楚回答你，我根本不知道和汪艾蓮一起來的人是誰？有法律規定，我要知道每一個客人的身份財產，姓名和家庭狀況？」康乃馨夫人牙尖咀利。

「你沒有犯法？你知道嗎？你在經營黃色架步，我可以把你交給掃黃組。」

「甚麼黃色架步？我開一間別墅，讓過路的旅客休息，或者留宿，和酒店根本沒有分別，開酒店犯法不犯法？」

「當然不犯法！不過，你這兒和酒店完全不同。」麥國權拿了一把椅子讓小元坐下。

「有甚麼不同？」

「你們這兒有人賣淫，你專門供應一些應召男郎和應召女郎給一些單身男人和女士，這兒和那些音樂廳有何不同？」

「我們那兒來的應召女郎，應召男郎！」康乃馨夫人冷笑：「歡迎你派警探來搜查，我做的是正

當生意！」

「你不是說，你們這兒的應召女郎和男妓，全是一流人才，每次收費一千五百元？」

「亞ＳＩＲ，我根本沒有說過這種話，你在砌我生豬肉，不過，我是理直氣壯的！你用甚麼方法也對付不了我！」

「你這兒根本就是變相妓院，康乃馨夫人，我一早就知道你不是善男信女，而且說話轉口風也轉得快，所以，你剛才說的話，我已經全部錄了音！」

「你……」康乃馨夫人怕得要死：「你眞是錄了音？」

「如果你不相信，我可以開了錄音機，讓你由頭聽一次。」麥國權把錄音機拿到桌上。

「不，不必，我相信。」康乃馨夫人幾乎要暈倒的樣子：「你到底要怎樣？」

「我們來一個公平交易，好不好？」

「你到底要多少錢？」

「我可以控告你多一項罪名。夫人，我以爲你很聰明，誰知道，你祇不過是個笨蛋。」

「對不起！亞ＳＩＲ！」

「你聽着，如果你肯把和艾蓮來約會那個男人的名字告訴我，錄音帶我交給你。」

「就祇有這個條件？」康乃馨夫人忍不住笑：「你眞的不會拘捕我嗎？」

「這一次不會，如果你洗手不幹，專門做正宗生意，那，以後我也不會來找你麻煩，怎麼樣？可

以告訴我那男人是誰了吧?」

「當然可以,說一個名字,很簡單。」康乃馨夫人說得高興彩烈,忽然,她又低下頭,無可奈何的:「我不能說!」

小元這一下子可光火了,幾乎要打她:「你這個人怎麼攪的,拖拖拉拉老半天,結果還是不肯合作。」

「我不是不肯合作……我是怕……」

「是不是受人威脅?」國權問。

「就是嘛!我寧願坐監受罰,也不願意沒了生命。」

「和汪艾蓮來的男人恐嚇你?」

「是不是那個人我就不知道,總之,打電話來的是男人聲,他警告我,絕對不准我提汪艾蓮和他的男朋友的事,有人問起就說不知道,否則他殺了我!你說,有多恐怖?」

「假如我們警方派人保護你,保證你生命的安全,你肯不肯把那個人的事說出來?」

「你們眞的會保護我?怎樣保護?派幾個探員在別墅附近看守着。」

「我認爲最好的方法,你暫時到外地旅行幾天,這兒掛一個內部裝修,暫停營業的牌子,就不會引起別人的思疑。」

「我恐怕未到機場,人在半途,已經給他幹掉了!」

「我會派人送你去機場，你去的地方，住在哪兒，都由我們安排妥當，行了吧！」

「好吧！這件事情，我一直提心吊胆，總該想個辦法解決，我決定和你們合作。」康乃馨夫人看了看小元，然後對麥國權說：「和汪艾蓮一起來的男人，是個很有名譽地位的社會名流，他就是楊議員——楊以康。」

「楊……楊以康！」小元比聽見甚麼都要吃驚，她的臉像紙一般白，顫抖的雙唇吐出的聲音是微弱的：「不可能！他不會是嘉尼的爸爸，絕對不可能！」

「我也認爲沒有這個可能性！」麥國權扶着小元坐下：「你說過，來這兒的人，都用假名，你又怎會知道他叫楊以康？」

「亞SIR，我說假話，你們不相信，我說眞話，你們也不相信。楊以康還沒有和姓汪的女人來之前，我已經在電視見過他一次，那一次，他接受電視台訪問，他發表了一些談話，我覺得這個男人風度很好，所以留下很深刻的形象，他到我們這兒來，第一眼我就認得他了！絕對不會假的！」

「你有沒有告訴他，你認得他？」

「沒有！來這兒的人，都很怕人家問及他的事，我們是絕對不會隨便跟人客說話。」

「那你走運了，否則，他早就派人把你殺掉。」麥國權走過去打電話回警局，通知石羽帶幾個探員到來。

小元走到康乃馨夫人的身邊，「每一次，汪艾蓮都是和楊以康來嗎？」

「是的！」

「汪艾蓮沒有和別的男人來，楊以康也沒有和別的女人來？」

「沒有，祇有他們兩個，他們很恩愛。」

「他們來過多少次？」

「我沒有統計過，大約每個星期來三次，來了幾個月，汪艾蓮就自殺了！」

「她不是自殺，是被殺，他是被楊以康殺死的，你知道嗎？」

「不會吧！」她似乎不大相信：「楊先生斯斯文文的，不像是那種人。」

「他斯文？」小元滿腔怒火：「他除了殺死我姐姐，還殺了許多人！」

「可怕！」康乃馨夫人向麥國權哀求：「你還是趕快安排我出國。還有，那卷錄音帶，也請你交回給我！」

「等我的同事來，我會安排！」

小元本是高高興興的出去，却愁愁默默的回來。

假日遊戲停止了，小元堅持要回家，一路上，她一句話也沒有說，就像全天下的人都開罪了她似的。

「小元，為甚麼不開心？」

「你認為我應該開心嗎？」小元突然像獅子怒吼：「楊嘉尼和他爸爸是殺人兇手，他殺死我的姐

姐，還有李姐姐她們！」

「他不一定是殺人兇手，你不要那麼生氣，我看，楊以康不像那麼心狠手辣。」

「他就算沒有殺死我姐姐，但是，我姐姐肚裏的孩子是他的，你不能替他辯護了吧！」

「這……」

「這……那……姐姐在死前幾個月都和他在一起，不是他還有誰？他害死我姐姐，害死了孩子，他竟然不負責任。」小元越說越氣：「他裝作若無其事，還好像很關心我似的，不過，最可恨的，他竟然說因爲沒有機緣和我姐見面而遺憾，其實，他和我姐姐連孩子也有了，他對不起我姐姐，也對不起楊伯母，我眞想不到他心中那麼卑鄙。」

麥國權輕嘆了一口氣。

「你甚麼時候拘捕楊以康？」

「我沒有證據，不可以隨便拘捕他，他是個有名譽地位的人。」

「有名譽地位的人就可以隨便殺人？你們警察就是欺善怕惡。」

「我們公事公辦，管他有錢沒錢，不過，我認爲未找到證據之前，我們最好不要輕舉妄動，你忍耐一下吧！」

「忍耐！忍耐到甚麼時候？」小元揮着手，幾乎拍向麥國權的面上：「我不管，我現在就要你陪我去楊家，拘捕楊以康！」

「你怎能這樣做？你就算不怕楊夫人傷心，也應該爲嘉尼設想。」

「楊嘉尼？從今天起，我不准你再提起他，他是我仇人的兒子，」小元咬牙切齒：「我恨不得連楊嘉尼也殺掉。喂！麥國權，你到底陪不陪我去楊家？」

「小元，你冷靜一下好不好，我們貿貿然闖進楊家，有害無利！」

「有甚麼害？我們證人都有了，你不敢去，我自己去！」

「你先不要生氣，聽我說好嗎？假如楊以康眞是個殺人兇手，那末，我和你兩個走進去，就是送羊入虎口。如果他不是殺人兇手，你到楊家把事情鬧開了，楊夫人知道丈夫變心，會很傷心，楊嘉尼也會難過，從今之後，楊以康也沒有臉目再面對妻兒！」

「他做了錯事，就要負責。」

「你姐姐已經死了，何必再令一個美好的家庭破碎？」

「美好？哼！一切都是假裝。」

「爲了不傷害嘉尼，我……」

「楊嘉尼要被保護，我就立即要受傷害，你這個人簡直是莫名其妙！」

「我怎會傷害你呢？祇不過……」

「這件事是不是就此算數？因爲他是太平紳士，因爲他是慈善家，因爲他是個議員，你不敢動他一根汗毛。」

「小元，你爲甚麼這樣蠻不講理？」麥國權把車停下來，他也冒火了：「我告訴你，我經過攷試已經升爲總督察，如果我破了你姐姐的案，我可以升警司，你以爲我不想破案？破案可以令我升官發財！」

「啊！你升級了，怪不得你今天春風得意的和我去旅行。」

「我本來想等吃晚飯的時候告訴你，可是，突然找到綫索，你心情惡劣，連飯也不肯吃，我的計劃全完了！」

「假如你發覺朋友的爸爸是你的仇人，你會很快樂嗎？」

「就算楊以康是個殺人犯，也和楊嘉尼無關，一人做事一人當，沒有理由因爲他的父親做錯了，我們就仇視他！」

「你爲甚麼一直偏袒嘉尼？」

「小元，把眞兇找出來，才是我們應該做的事，找兇手要緊，還是和嘉尼鬧氣要緊？你自己衡量一下。」

「當然是找兇手要緊！」

「那我們就不要管嘉尼的事，我和你回家之後，再研究細節，」麥國權低聲問：「現在我們回市區吃飯，好嗎？」

「爲甚麼不好？」小元瞟他一眼：「人家的肚子已經在打鼓了！」

「小傻瓜！」麥國權捏一下他的臉：「我以為你已經氣飽了……」

麥國權在厨房燒咖啡，小元躺在客廳的長梳化椅上凝想。

「國權！」小元突然大聲叫。

「甚麼事？」麥國權慌忙走出來。

「還記得我姐姐的金色小册子嗎？」

「記得，它遺失了！」

「金色小册子沒有落在警方的人手裏，沒有留在辦公室內，你猜，它是怎樣遺失的？」小元坐了起來。

「如果你姐姐不是自殺死的，是被人謀殺，那一定是兇手殺她之後拿去。」

「兇手把金色小册子拿走，裏面一定記載了兇手的名字。」

「兇手倒想得細緻。」

「當然，蓄意殺人嘛！」小元咬着指甲點一下頭：「不過，我認為兇手不是在殺死我姐姐的時候把金册子拿走的！」

「啊！你認為……」

「我姐姐死後不久，有一晚，我家鬧爆竊，你還記得嗎？」

「記得，因為你和亞珠對門戶不小心。」

「不！其實那個人到我家裏，不是要偷東西。那晚，我們祇損失了少量現欵，其實，他們是來偷走姐姐的金色小册子。」

「你的話也有道理！可是，他們怎會知道金色小册子在艾蓮房間之內？」

「他們當然不知道，是我提醒了他。」小元聚精會神的說：「那天晚上，楊伯母和我聊天，她問我姐姐有沒有寫日記的習慣，我告訴她，姐姐從來不喜歡寫日記，但是，她有一本金色小册子，她會把所有的事情，記載在册子裏，當天晚上，我家就鬧賊。」

「你認爲楊夫人也有參與這件事？」

「不，她怎麼會，楊以康做事那麼小心，連和我姐姐約會的地點，也是最神秘的，他沒有理由讓楊伯母知道姐姐和他的事。」小元搔一下頭，倒了一杯冰水喝：「楊伯母回家，無意中告訴楊以康這件事，楊以康怕我把金册子找出來，這樣他的醜聞就揭露了，所以，當晚他就到我家把金册子拿走，他拿了些錢，是故佈疑陣，讓我們誤以爲是賊刦！」

「很有道理，又找到一樣對楊以康不利的綫索，不過，仍然不够證據拘捕他！」

「還有許多事，其實，可以說每一件命案，都和姓楊的有關係，我甚至認爲，連嘉尼也有份參加這一連串的兇殺案。」

「不會吧！」

「會！肯定會！」小元用力點頭：「李姐姐打過電話通知我，吳一川手上有一幅相，是我姐姐和

她的新男友合拍的。那時候，我還住在楊家，可能有人在另一個電話偷聽，因爲和吳一川約會的事，除了我和李姐姐之外，根本沒有人知道，可是，他第二天被殺了，你說，楊家的人是不是最可疑！」

「唔！不久，你便搬離楊家。」

「我離開楊家，是受不了嘉尼的管束，我自由慣，我討厭他們關住我。可是，我做夢也想不到，我找了差不多半年的人，竟然就是楊以康！」

「以後呢？」麥國權坐在他身邊，全神貫注的聽小元說話。

「張帆因爲勒索而被謀殺，他的好朋友江傑也受了牽連，這些，你都知道的！」

「哨牙强又怎樣？」

「有一天，你回來告訴我，你就快可以破案，因爲一個老伯認出哨牙强，我由於太興奮，忍不住打電話告訴李姐姐，當時，楊嘉尼還在李姐姐家中，後來哨牙强被殺滅口。」

「的確有可疑之處！」

「李姐姐的死，也和楊嘉尼有關，我叫李姐姐替我翻衣服口袋，找尋綫索，這件事，連你也不知道，就祇有我、李姐姐和楊嘉尼三個人知道。」

「呼！」麥國權吐了一口氣：「你說的話很有道理，可是仍然難以令人相信，因爲，你是楊嘉尼的女朋友，她知道你決心找兇手，不惜停學，他沒有理由……」

「理由才充份呢？」小元搶着說：「我祇是他的女朋友，可是楊以康是他的爸爸。爲了保護他爸

爸，他才不管我呢。」

「我也在奇怪，你知道的事最多，查得最緊，一個又一個人被殺，爲甚麼祇有你一個人安全，也許……嘖……我不知道怎樣說。」

「你也逐漸開始相信楊嘉尼不是好人。」

「他能維護你，對的，起碼是眞心的！」

「我不領情，我才不會和殺人兇手來往，我和楊嘉尼一刀兩斷。」

「楊嘉尼絕對不會是兇手。」

「就算他不是兇手，也是幇兇，總之，他根本就是個壞蛋，我慶幸能及時離開他！」小元拉住麥國權：「你害怕楊以康，不敢拘捕他，是因爲他在社會上有地位，楊嘉尼祇不過是個大學生，你拉他回警局，審問他，祇要他肯招供，你就可以堂堂正正的去拘捕楊以康。」

「小元，你今天忙了一天，一定很疲倦了，你睡覺休息吧，我會把一切資料，呈交上司，明天下班給你回覆。」

「你要走了！」

「我也有點疲倦！」

「國權！」小元送他出門，「爲了我姐姐，你一定要盡力！」

「爲了你，更要盡力！」

「有那麼多綫索，你可不能讓主謀、帮兇和殺手溜掉了！」

「我知道，如果我放走了楊以康，你會恨我一輩子，是不是？」

「當然，我等這日子，脖子都長了！」

「你是個好妹妹，但不是好情人！」

「甚麼意思？」

「爲了替姐姐報仇，連男朋友也不要，你心腸太硬了。」

「誰叫他們先傷害我姐姐，晚安！明天儘早回來，要不就給我一個電話。」

麥國權比平日早了一點回來，不過已經過了七時，他還買了一些食物回來。

「國權，怎樣了？」

「今天早上，我們開了一個早上的會，每一個人都不贊成我拘捕楊嘉尼，是怕打草驚蛇，因爲，就算嘉尼是帮兇，捉到帮兇，放走了元兇，一樣沒有用。」

「上一次你也曾傳楊嘉尼到警局問話，楊以康並沒有因此溜掉。」

「這一次和上一次不同，上一次例行公事，問幾句無關重要的話，但是這一次，我們的審訊是直接的，楊嘉尼回去告訴父親，楊以康知道事敗，他一定會逃之夭夭。」

「我們扣留楊嘉尼，不放他走，楊以康就不會知道這件事。」

「我們用甚麼名義扣留他？我們根本沒有證據，沒有證據證明楊以康是殺人兇手，也沒有辦法證

明楊嘉尼是帮兇。」

「懷疑他犯罪，就是最好的理由。」

「單是懷疑是沒有用的，香港法律是要人證物證。」

「綫索都有了，就眼巴巴看着兇手逍遙法外？」

「不，這件事，我們一定會查到底，由今天下午開始，我們巳經派了許多人監視楊以康，包括他的家和寫字樓。」

「楊以康很厲害，你派那麼多人監視他，他會不知道？」

「監視他的人，都經過化粧，有些扮報販、有些扮流動小販、有些扮乞丐、有些扮情侶，你放心好了，他防不勝防！」

「他家住在山頂，山頂有小販，有乞丐的嗎？」

「他居住的地方，由於在山頂，屋小人稀，我們也感到困難，幸好，我花了半天時間，巳經找到人家帮忙。」

「誰？」

「楊家對面有一間小別墅，裏面祇住着一個老人家和兩個老僕人，我花了半天的時間才說服他，請他讓我的同事搬進去住幾天，監視楊以康。同時山路上我們佈滿汽車，隨時可以和屋內的人通訊，楊以康離家出去，立刻有人跟踪，而每次派不同的人跟踪他，不易引起他的警覺！」

「想不到，你做事頗有頭腦。」

「你一直還在恨我不拘捕楊以康和楊嘉尼，以爲我瘋了，會帮你的仇人！」

「我心急，恨不得立刻能拘捕他們！」小元忿忿的冷哼着：「怪不得你那麼熱心要我搬進楊家，原來是想監視我，幸好我一早就搬了出來，否則，這一次死的一定是康乃馨夫人！」

「我認爲，你調查他們，他們也調查你，他們可能已經知道你住在這兒！」

「不會的，如果嘉尼知道我住在這兒，他早就來纏我了！」

「也許這種事根本和楊嘉尼無關，也許楊嘉尼不想表露痕跡？」

「你不要再爲嘉尼說話好不好？他是我的仇人，我永遠痛恨他！」

「事情未完結之前，最好不要太早下斷語，很多事，往往會出人意表！」

「除了楊家父子還有誰？他們殺死我姐姐。已經夠殘忍的了，連李姐姐也一起殺掉，太冷血，太沒良心了！」小元想起了艾蓮和茱莉，她不禁黯然垂淚。

麥國權把她擁進懷裏。

小元伏在麥國權的胸前，此刻她最有安全感，也最心平氣和：「康乃馨夫人那邊沒有出事吧？」

「她很好，我和石羽通過電話，康乃馨夫人有一個胞姐住在日本，她想趁機會去探望姐姐。她有護照，辦事容易，我們已經替她辦好一切，機票也買了，明天由石羽送她去機場，等她離開香港，她就安全了！」

「她還要回來的，是不是？」

「當然要回來，等我們拘捕了兇手，她要回來做控方證人。」

「國權，剛才你說，如果把嘉尼傳往警局問話，會打草驚蛇，我們正中下懷，因爲，楊以康知道事發就會溜走，他一溜走，我們就拘捕他，他自露馬脚，不必找證據。」

「甚麼叫做溜走？」

「無緣無故，偷偷離開本地！」

「無緣無故？你知道楊以康在外國有多少生意？他三天兩日就出門一次，飛去這兒，飛去那兒，他根本不必找理由，也不必辦任何一個國家的入境手續，買張機票就可以光明正大上飛機，如果他偷走，我們乘機拘捕他，他會僞稱出國視察業務。」

「你們會信他的話？」

「當然不相信，但是我們沒有證據，我們有甚麼權不讓他出國？要是他告我們警局一狀，說我們侵犯人身自由，我還會吃官司呢！他這種超級人物，有的是錢，請的一定是最好的律師，我鬥不過他起！」

「證據，又是證據，哼！」

「要是那嫌疑犯是個窮人，我們分分鐘都可以請他回到警局問話，但是那些名流紳士，是最難纏的！」

「啊！我現在明白了，你們爲甚麼專砌人家生豬肉，原來窮人家好欺負！」小元一手推開他。

「冤枉啊！大老爺！如果他不犯罪，就算他是個乞丐，我們也不會傷害他。至於那些有錢人，犯了罪，我們一樣不會放過。不過我承認，窮人的確是較容易對付。因爲，我們把一個嫌疑犯捉回去，如果他是個窮人，我們經過一番審訊，發覺拉錯人，我們祇須道個歉，或者請他吃頓飯，有時候，他們會用粗語咒我們，但是他們沒有錢，根本請不起律師，因此沒有那種麻煩！」

「一句話，欺善怕惡。」

「好了，小元，別生氣了，都快九點鐘，我們還是趕快合力燒飯吧！」

× × ×

整整一個星期時間，楊以康的報告，是最正常不過的，他準時上班，準時下班，下班後有時會出外應酬，但必帶同太太。他自己甚少出外，至於楊嘉尼，他的生活也很合符常規。半點可疑之處也沒有。」

有一次，楊家電話剛巧壞了，國權知道，立刻派警探進去，在電話內裝了偷聽器。

他們一家三口說的話，要不是公事，就是功課，祇有楊夫人，有人會約她去打麻將，其實，香港的女人，那一個不打牌？

花了不少氣力，但是竟毫無頭緒，不單祇小元不開心，就是連麥國權本人，也開始有點洩氣，每天都在嘆氣。

「這樣等不是辦法！」

「明天我回去，要求再開會！」

「開會有甚麼用？眼看楊以康每天出入勞斯萊斯，住花園別墅，穿華衣美服，普通家常飯也吃佛跳牆。」

「我想，」麥國權走到窗前：「如果我們捉到那泰國殺手，證明一切命案和楊以康有關，我們就可以拘捕楊以康！」

「馬力？」

「唔！」

「他仍然留在香港？」

「我們一直和人民入境事務處聯絡，知道他仍然未離開香港。」

「我早就叫你拘捕他！」

「又是因爲沒有證據呀！而且，我們連他在那兒都不知道！」

「派人去找，自然知道！」

「明天開會的時候，我一定會把這件事提出來，我始終認爲馬力是好綫索！」

「快吃飯吧，我們天天十時多才吃晚飯，總有一天會有胃病！」

「幹我們這一行，沒有胃病才怪。」

「你有胃病嗎？」

「還好，你看我多强壯？」

「昊美！」

第二天麥國權下班回來，面色和表情都很特別，好像有很重的心事。

「國權，怎麼了？不舒服！」

麥國權搖一下頭。

「你的提議，上級完全不接納！」

麥國權點了點頭。

「爲甚麼？」小元非常關心，蹲在他膝下：「總該有個原因！」

「他們要把馬力引出來，如果要把馬力引出來，就不能監視他，也不適宜到處找他，他有了預防就不容易把他引出來！」

「對呀！是誰提的主意，這個人很有頭腦，一定是高級警司簡ＳＩＲ！」

「不，是我經過一晚的攷慮，提出來的一個新辦法。」

「是你？國權！你聰明了，進步了！」小元非常高興。

「你以爲我一向是飯桶？」

「我不是這個意思，祇是覺得你更有思想，反應更快，準警司嘛！」小元突然側起了頭問：「旣

然你的提議，他們都通過了，你為甚麼還不高興。」
「因為他們有一項提議我無法接受。」
「甚麼提議？」
「用你做餌！」
「我！甚麼？」小元愕然，一下子她弄不明白是怎麼一回事。
「他們要用你做魚餌，令馬力這條魚上鈎，你明白嗎？」
「好主意！可是，為甚麼要選中我？」
「我的上司認為你是楊以康一直想殺的人，可能楊嘉尼在阻止，但是，如果有一天你真的揭破了楊以康的醜聞，楊以康為了自己的名譽，他不會再顧慮兒子，他會派殺手殺死你，他們希望那殺手就是馬力！」
「你的上司分析得很對，你沒有理由生氣，我本人就十分贊成。」
「你贊成？要你做餌，也就是說，要你做犧牲品！其實，我們有很多能幹的女警，為甚麼不派她們去，偏要找你？」
「你認為我不如那些女警，怕我誤了你們的工作？」
「不！我甚麼都不管，我祇關心你的安危，你知道嗎？馬力是冷血殺手，他不會手下留情，萬一應付不來生命就會斷送在馬力的手上。我實在不想你冒險！」

「爲了姐姐，我理應冒險！」

「有把握的是冒險，沒有把握的，是送死，你首先要弄清楚。」

「我不管，我也全不理會，」小元一意孤行：「我明白，你認爲我笨手笨脚，比不上你們的女警探。」

「我可沒有這樣説，其實，很多女警都比不上你聰明，祗是，她們有臨塲經驗，你沒有，你明白嗎？」

「每一個人都有第一次的，是不是？無論那一個女警，第一次辦案，都是沒有經驗的。爲甚麼她們可以有第一次，我不能够有？」

「你的話不錯，不過，她未辦案之前，曾經受過訓練，每一個女警，都在女警學校受訓，你受過訓練沒有？」

「我沒有，你知道我沒有的！」小元執住麥國權的手，很認眞的說：「如果這一次你不讓我去做餌，那我永遠不再見你！」

「你……」

「你上頭都批准了，你何必攔阻我，你知道我是攔不住的！」

「小元，你聽清楚，這不是玩貓捉老鼠遊戲，一點也不好玩，雖然，我們會派人保護你，可是，我不敢擔保你不受損害！」

「我早已聽得很清楚！」

「唉！」麥國權長嘆一口氣：「你實在太好勝了！」

「眼看可以破案，爲甚麼不讓我去做？」

「當上頭提出這個計劃，我以爲祇要你反對，一切就沒有事了，想不到你竟然搶着要做，太令我擔心！」

「國權，相信我！我想我會見機行事，我反應很快，我會爲姐姐破案，同時，也會爲你立功！」

「我不希罕！」

「國權！」小元見硬功行不通，便用軟功：「我知道你一向對我很好，關心我，你知道我的願望是替姐姐捉兇手，如果讓楊以康消遙法外，我不會快樂！」

「我寧願你不快樂，但是，我怎能讓你去送死！」

「我不會死的，你放心吧！姐姐會保護我，」小元是非達到目的不可的，她心下細想：「麥國權的本意是爲了自己，好，就算我怎樣求他，他也不會妥協，既然如此，我祇好來一個一哭二餓三上吊了！」

「小元，你聽話，這件事我會讓別的女警去辦，我答應你，一定把兇手找出來！」

麥國權話剛說完，小元突然哇的一聲哭了起來，這下子，可眞把麥國權嚇了一跳，他連忙拉着小元兩隻手問：「你怎麼了？」

「你不要碰我！」

「怎麼忽然生氣了？」麥國權被他弄得頭昏：「你有甚麼不高興，告訴我！」

「你看不起我！你心裏一直把我當傻瓜，我是笨蛋！」小元抽抽咽咽：「我不配跟你交朋友，再見吧！」

「你誤會了，其實，你是我認識所有女孩子當中，最聰明的一個！」

「你走，你走！」小元一手拉起麥國權，用盡全身氣力，把他推向門邊：「我不要再見你，我恨你！」

「喂！喂！小元，你是鬧着玩的！」

「誰跟你鬧着玩，明天我就搬走！」

「不，不要走，唉！」國權長嘆一口氣垂下了頭：「我鬥不過你，好吧！我就讓你去做餌，把兇手引出來！」

「眞的！」小元跳了起來：「那就太好了。」

小元的心情非常緊張，因爲她頭一次投入警務工作！

她是既興奮，又有點害怕，畢竟，這是送羊入虎口的遊戲，遊戲結果她贏了輸了總得犧牲，這些話，麥國權早就已經說過，小元心裏也明白，所以，她極力壓制自己的恐懼，因爲一旦讓麥國權看出她害怕，麥國權就不會讓她冒險。

十

她是非要冒險不可的，最大的原因是爲了替艾蓮報仇，同時，也爲了自己的自尊，她不想麥國權罵她臨陣退縮。她依照麥國權的話，在楊家吃午餐的時候，打電話給嘉尼。

「嘉尼不回家吃午飯，下午打電話找他，一定找不到。」

「我知道，不過，楊家雖然沒有楊以康和楊嘉尼，但是還有楊夫人。」

「這件事和楊伯母無關。」

「是沒有關係，不過，你打電話找嘉尼，楊夫人一定會和你談話，她很久沒有見你了，她那麼疼你，她不會不聽電話，你把話透露一點給她知道，她會告訴丈夫和兒子，到你晚上打電話給楊嘉尼的時候，楊以康定會在旁監視。就算楊嘉尼不是帮兇，所有命案由楊以康策劃他也會找殺手對付你。」

「一石二鳥，好辦法。」下午，小元打電話到楊家，楊嘉尼果然不在，搶着接電話的是楊夫人：

「小元，你好嗎？你現在住在那兒？」

「我……楊伯母，我有很重要的事要找嘉尼，他回來，叫他等我電話！」

「小元，你的聲音好像很不高興，到底發生了甚麼事？」

「對不起，楊伯母，我不能告訴你，總之，嘉尼是好事多爲。」

「小元，先別衝動，告訴我，到底發生了甚麼事？」
「和我姐姐被謀殺的事有關。」
「甚麼？……你……你是說嘉尼和你姐姐……」楊夫人聲音都顫了：「小元，把整件事告訴我，你到底發現了甚麼？」
「發現了眞相，楊伯母，我現在心情不好，下次再跟你聊。」
「小元，我發誓這些事不會和嘉尼有關，你告訴我，說不定我可以帮你！」
「謝謝，這件事，我自己知道應該怎樣辦，再見，伯母！」
小元掛上電話，她回過頭去對麥國權說：「我做得很好吧？」
「好極了，鎭定又機警！」麥國權捏一下她的臉：「叻女！」
「簡直像演戲，不過好戲還沒有正式開場。國權，你猜那殺手用甚麼方法對付我？」
「可能用有瞄準器的槍，也可能用汽車把你撞死，你怕不怕？」
「有代價的死，怕甚麼？」
「小元！」麥國權用兩隻手按着她的肩膊，「電話全部由你打，然後我找一個身材和你相似的女警去赴嘉尼的約會。」
「不，絕不，我凡事要親力親爲，我不要替身。」
「小元，你知道嗎？要是你有甚麼意外，我……」麥國權垂下頭：「你該爲我想想，也爲你自己

想想。」

「我知道，如果我死了，你會傷心，你會難過。不過，你放心，我是不會死的，因爲姐姐會保佑我！」

汪艾蓮的案破了，對麥國權不單只有利無害，而且更會因此而獲升級。因爲麥國權學歷不錯，他是大學畢業生，一加入警界就做督察，由於他年青，有幹勁，人緣好，手下對他忠心，他又够好運，因此破了幾宗案件，三年前被有關當局派他到英國深造，回港後升爲高級帮辦（即督察），不久前升爲總督察，上頭已有表示，如果汪艾蓮一連串的命案他能破了，他便可擢升警司。

當差的人都希望步步高升，麥國權不會例外，可是，當他想到小元有生命危險，他就甚麼心情也沒有。

女朋友，小元决不是第一個，可是，連麥國權自己也不明白，他爲甚麼這樣關心小元，寧願放棄自己的名利，也不願意小元受傷害，有時候他問自己，是不是眞的愛上了小元？

傍晚，小元依照第二步計劃打電話給楊嘉尼。

電話鈴剛响了兩下，立刻有人來接聽電話，又是楊夫人。

「小元嗎？我是楊伯母。」她的聲音壓得很輕。

「是的。痲煩伯母請楊嘉尼聽電話。」

「有甚麼事，告訴我好嗎？你不是不知道的，嘉尼很怕事，關於艾蓮命案的事，我不想他擔心。

你發現了甚麼，需要幫手，祇要告訴我，我一定會辦妥。」

「對不起，楊伯母，我知道你關心我，不過，這件事除了楊嘉尼，我不想告訴任何人。我這樣做是念在我們是同學，我給他一次機會，否則，哼……」

「嘉尼到底做錯了甚麼事？」

「並不是他一個人做的，他祇能算是一個帮兇，但我恨他，他騙了我！」

「帮兇？那麼嚴重。」楊夫人焦急地說：「我知道你一直在找殺艾蓮的兇手，可是你姐姐是自殺的。警方不是公佈了！」

「她是被人謀殺的，警方已經證實，除了她，還有好幾個人。」

「小元，你說，楊伯母疼不疼你！」

「你對我很好，我一直感激你！」

「這樣好不好？告訴我，你住在哪兒？我來跟你談談！」

「談談也沒有用，伯母，我沒有太多時間，還是請你請嘉尼聽電話。」

「小元，相信我，嘉尼絕對不是兇手。」

「我從來沒有說過他是兇手，我祇不過說他是帮兇。」

「你到底知道多少？你能肯定嗎？」

「我當然能肯定！」

「憑甚麼？」

「資料！」

「甚麼資料？」

「對不起！我不能够告訴你！」

「你會不會懷疑楊伯母也是帮兇？」

「怎麼會呢？」

她似乎輕鬆了一點：「你的資料，是警方給你的！」

「不！是我自己查到的，我還沒有讓警方知道，如果我告訴警方，兇手早就被拘捕了，他還可以安坐在家中嗎？」

「你所說的兇手是誰？」

「對不起！楊伯母，我不能告訴你。」

「你確定知道兇手？」

「我確定！」

「你憑甚麼確定？」

「相片？便條……」

「可是，這件事怎會和嘉尼有關？」

「祇要你叫他來聽電話，等會兒你再問他，你不就可以知道了嗎？」小元實在不耐煩：「如果你不通知嘉尼聽電話，楊伯母，我眞的要報警了！」

「不，不要衝動，有甚麼事，大家好好商量，你等一等，我去叫嘉尼！」

很久，嘉尼才來聽電話。

「小元，小元，」嘉尼的聲音很興奮：「你不知道我有多擔心，我以爲李姐姐死了，我和你就永遠失去聯絡。你會繼續上學嗎？」

「那次找你演話劇，沒有走了呢，你的確很會演戲。此時此地，你還能談笑風生。」

「小元，到底有甚麼事？」

「你和你爸爸都不是好人，你爸爸是殺人不眨眼的兇手，你是帮兇！」

「甚麼？我爸爸殺人？」嘉尼叫了起來：「他殺了誰？」

「殺了我姐姐，還有許多人。」

「你姐姐是我爸爸殺的？怎麼會？我爸爸根本從未見過你姐姐。」

「沒有見過？你知道我一直在調查誰是姐姐最後一個情人。」

「你知道，他是誰？」

「你爸爸，楊以康。我姐姐肚裏的孩子，也是你爸爸的！」

「我爸爸是你姐姐的情人……」

「輕聲點，我不想你媽媽聽了傷心！」

「但！那是不可能的事。我爸爸不是那種人，他更不會殺人。」

「香港法律是講證據的，我手上有證據，你要不要看呢，如果你不想看，那末，我就把它送去警局。」

「我當然想看，我不單祇想看證據，同時還想見見你！」

「好！明天七點鐘在我家後街的綠葉餐廳見面。噢，不！不，還是遠一點，我們去富麗吧！富麗我和你去過的，他和我家相隔五條街。」

「綠葉、富麗……小元，你是不是住在××街？」

「是的！噢！不是，你不要管這些，明天你到底赴不赴約？」

「我準七時到！」

「好吧！明天見！」

小元掛上電話，麥國權立刻把電話接了過來：「他們知道你住在那兒，他們可能等不及明天，今晚就會動手！」

「你教我暗示自己的居處！」

「不錯！引那殺手來。不過初時我祇想到他會在你赴約途中開槍或用汽車來撞死你，剛才我才想到，他會用對李茱莉的手法對付你。如果也眞的這樣做，對你反而有利，起碼你不會有危險。」

麥國權打電話給石羽，叫他來代替看更，又派了兩名便衣警探來扮護衞員，最後，麥國權把小元牽走。

「你把我牽到那兒？」

「來一個調虎離山計。」

「甚麼？」

「你今晚在我的房間睡，記着，把大門鎖好。最好連房門也鎖上，蒙頭大睡。」國權說：「……我在你的家裏等候那位殺手。」

「你要當心！」

「寶貝，我已經身經百戰。祇要你安全，我就安心。明天我把殺手捉到了，叫你醒來，由你審問他！」

小元整整一個晚上沒有入睡，幾次爬上床都跳下來，她當然不敢回家看麥國權，甚至連打電話都不敢，怕擾亂他們的工作。

她相信國權一定十分緊張。她輕輕拉開窗幔，看見兩個陌生男人（便衣警探）緩緩踱步，裝成很悠閒的樣子。

小元放下窗幔，她突然想起麥國權說過身經百戰，看他們辦事小元就想到自己太緊張、太衝動，不夠定力。

她找來一大堆雜誌，索性坐下來，慢慢的看，等候麥國權把兇手帶上來。

天亮了！一點消息也沒有，兩名便衣警探仍然在那兒，相信石羽也沒有走開。那神秘殺手一定還沒有光臨。小元站起來，走進厨房，準備煮五份早餐。

一直等到十點多，小元聽見開門鎖的聲音，她連忙躲進房間，下了鎖。

一會，有人叫：「小元，小元！」

小元認得是麥國權的聲音，她吐了一口氣，連忙把門打開。

「那殺手呢？」

「沒有來！」麥國權搖一下頭：「我想了一晚，有兩個可能，第一，楊嘉尼仍然愛你，他不想傷害你……」

「他愛我？不想傷害我，如果他不想傷害我，我的姐姐不會死，那些人也不會死！」

「小元，你不要那麼燥好不好，你滿眼紅筋，昨晚一定沒有睡過。」麥國權拉着小元坐下來：「我還沒有說第二個可能，也許，那殺手不想用同樣的方法，李茱莉也是死在家裏的，是不是？」

「那就是說，他會在我赴約的途中，把我殺死！」

「祇有這個方法。如果一連串的命案都和楊家有關的話。」

「當然和楊家有關，肯定是楊以康所幹，楊嘉尼供給消息。」小元把早餐拿出來：「石羽他們的早餐我也弄好了，等會兒你拿給他們吃。」

麥國權喝了一口咖啡，整個人精神爲之一振：「小元，今晚，還是讓探員代你赴約。」

「國權，你近來老了，簡直是個長氣袋。今晚的約會，我是非去不可，就算有危險，我也是自願的。」

「你也不用太擔心，我會一直保護你，還有其他警員、警車，每一條街道，我都會佈滿了人，你祇要鎖定、機警。」

「我會處處小心！」

「那我就放心了。不過，假如今天你仍是同樣碰不到殺手，你拿甚麼證據去見楊嘉尼呢？」

「我把一切全告訴他，然後要他陪我同家去見他的爸爸！」

「我們沒有證據，他一樣可以不承認。」

「如果嘉尼和我聯手，我不相信他不承認，那麼就算楊以康沒有殺人，他也是間接害死我姐姐的人。」

× × ×

麥國權一早陪小元吃了晚飯，小元換了一套白色的雪紡裙子，她說晚間穿白色的衣服，人家容易認得出。

夜幕緩緩低垂，快七點了，麥國權心神不安地踱來踱去。

「我是否應該出門了？」

「小元！」麥國權緊捏她的肩膊：「你不用害怕，記着，我永遠在你的身邊，我一定會保護你，不會讓你受傷害！」

「你們不要跟得我太緊，否則，讓殺手發現了，他就不會下手，那豈不白廢心機？」

「小元！」麥國權突然一把將小元抱進懷裏：「不要去！」

「你怎麼了？好像我去送死似的！」小元用兩隻手圍繞住他的脖子。

「你這樣說，我內心更恐慌。」

「你不是說過身經百戰，無論甚麼事情，你也不會放在心上嗎？」

「我們當差的，一向把生死置於度外，可是你不同，你是我的……」

「女朋友，是不是？你對女朋友不是一向都不認眞的嗎？你沒有和瑪嘉烈來往，不是一樣生活得很快樂？」

「但是你不同，我——對你是認眞的。」麥國權緊緊擁抱她：「如果我告訴你，我已經愛上你，你會相信嗎？」

「眞的？」小元開心極了，仰起了臉。

麥國權捧起她的臉，深深地吻她。

小元感到眼睛有點濕濡，她喘口氣問：「我算不算征服了你？」

麥國權不斷的在點首，把她的頭按在胸膛上。

「破了案，你會和我結婚嗎？」

「我會！」麥國權的聲音有點哽咽。

「啊！國權！」小元跳了起來，兀起足尖貼住他的臉：「你知道我有多快樂，我一直想做一個警司的太太。」

「丈夫當差，太太肯定要捱苦。」

「捱甚麽苦？我嫁丈夫不是要享福！」

「要擔驚害怕！每天早上丈夫上班，就要擔心他永遠不能再回來。」

「我和你相處了幾個月，你每天上班，我何嘗不擔心？我已經習慣了，所以你不用爲我擔心，我樂於爲你擔驚害怕！」

「小元！」國權吻她的臉。

「我該出門了，是不是？」

麥國權點一下頭。

「祝福你的未來太太！」

「祝福你，小元。」麥國權輕輕擦着他的臉：「當心啊！」

小元匆匆吻他一下，拿起一隻早已準備好的鷄皮紙袋，出門了。

由小元的家到富麗餐室，所經過的街道全都是車少人稀，靜靜的，黑黑的，這是他們早已選擇好

的路綫，準備引殺手出現。

小元緩緩的在街上走，沒有左顧右盼，不過心裏和思想一直注意身後，如果有人用瞄準器開槍打她，她倒不怕，因爲她知道上面有很多警探，每層大厦都有探員暗中搜索。

她正想着，突然聽見汽車的聲音，她回頭一看，一輛白色的汽車由後面駛過來，小元心裏一驚，連忙把身體靠在牆邊。

白色汽車一直駛過去，並沒有向她衝過來，她還看見車內是一對情侶。

她吐了一口氣，原來是一場虛驚。

她一拐彎，轉入第三條街道，也是往富麗必經之路。

她用正常的速度行走，忽然一輛黑色的跑車迎面駛過來，這一次，小元沒有立刻躲避，因爲剛才那輛白色的汽車給了她一顆定心丸，所以她祇是走近路邊。

那時候，那條街祇有小元和那輛黑色的汽車。街燈十分昏暗。

左邊是一列住宅洋房，右面是個地盤，很大的，小元靠右邊走，因爲國權已向她保證地盤內沒有色魔也沒有刦匪。

黑色房車出奇不意，扭舦撞向小元，小元猝不及防，嚇得冷汗直冒，幸好那兒有個地盤，她總算有個後路，於是，她逃進地盤。

黑色房車迫進地盤，緊追小元，小元邊逃邊跌，剛由地上爬起，又要拚命的走，踢到地上的木條

又跌下，跌下忍着痛又爬起來。

她亂跑亂逃，從未試過這樣驚慌，這樣忙亂，她想喊救命，可是又怕把那黑色房車嚇走，那豈不前功盡廢。

她抖起了精神，盡量找障碍物，比如躲到起重機後，汽車一拐彎又撞過來。於是她又跳到木板堆後，汽車把木板堆也撞倒了。

小元避無可避，她祇有往那起重機爬。

黑色汽車倏地停下來，一個男人下了車，他正在走向小元，就在這時候，幾輛汽車駛了進來。

「站住，警探！」麥國權的聲音。

小元鬆了一口氣，坐在起重機上。

那男人走向隱蔽處，開槍，小元一聽見槍聲，三魂七魄幾乎都跑走了。

一輪槍戰聲之後，突然停頓了。

小元呆了一呆，怎麼啦？那殺手把所有的警察殺光了。

麥國權呢？

她正要張喉大叫，突然聽見麥國權說：「鎖住他。他腿部傷得很重，叫救傷車。喂！把這兒的燈開了！」

小元整個人鬆弛下來，靠在起重機上直喘氣。

麥國權爬上起重機：「小元！」

「國權！」小元挨進他的懷裏哭了起來。

「不要怕！」麥國權拍着她的背：「殺手捉到了，你做得很好，大功告成了！」

「國權，我……」

「很冷嗎？在發抖，怎麼？手和脚全是血，」麥國權整個抱起她：「我立刻就送你去醫院，忍耐點，勇敢的孩子不怕痛。」

麥國權抱着小元爬下起重機，交待了一切，便抱小元上他的自用車，送她進醫院。

「……你看看你像甚麼？」麥國權把一片蘋果送進小元的咀裏。因爲小元進了醫院後，兩隻手和兩條腿都敷了藥，紮了紗布，連手也不能動。

「像個科學怪人！」

「還慌不慌？」

「誰說我慌了？」其實，小元進醫院的時候，她的心還跳得好厲害。不過她是個好勝的人，怎肯認自己膽子小：「其實醫生說我祇不過是皮外傷，敷了藥就可以出院，你偏要我留醫，煩死人。」

「你呀！英雄主義！」麥國權捏一下她的鼻子：「剛才你面白如紙，醫生下令你要留醫兩天，因爲你嚇倒了，要靜養。」

「你吹牛！」小元想動手打他，誰知道這一抬手，就痛得她雪雪呼痛。

「怎麼了?」國權連忙放下萍果，接着她的手臂。

「我沒事!」

「要不要吃一片止痛片!」

「不要!我最怕吃藥!」

「別等我跑了你偷偷爬下床吃。現在你動一下也會痛得要命。」

「才不呢!喂!等會兒你去那裏?」

「我落口供。」

那追殺我的人是不是馬力?」

「正是他!」

「國權!我總算沒有白痛……」

「你現在終於承認痛了!」

「我沒有喊痛，小意思!」小元得意的抿了抿咀。

麥國權餵小元吃完了萍果，他站了起來:「醫生要你多休息，你應該睡覺了，我去看看馬力。」

「如果馬力招供了，你要告訴我!」

「馬上來告訴你。」麥國權在她的面頰上親了一下:「晚安!」

國權出去，立刻有一個護士進來，要她服食藥丸。對麥國權，小元可以撒嬌，可是，對醫生、護

士，她倒是很合作的。

服藥後，她在等候麥國權的佳音，可是，不一會，她就睡着了！

一覺醒來，覺得精神特別飽滿，她張開眼睛，就看見麥國權含笑坐在她的床邊。

「你來了？」

「來侍候你吃早餐。」

「早餐？現在是甚麼時候？」

「差一點就十點鐘。」

「十點鐘？天，我睡了十二小時。」小元忙着問：「馬力招供了沒有。」

「這個問題，要等你吃完早餐後才告訴你！」

「你不說我不吃！」小元呶起了咀。

「你不吃我也不說，看誰堅持得最久。」

「好吧！我吃早餐，不過要快一點！」

「小姐，早餐是你吃的，快慢怎能由我！」麥國權把一杯奶凑近她的唇邊。

小元果然喝得很快。

國權又侍候她吃多士、鷄蛋、烟肉。

「我一面吃你一面說行不行？」

「不行！你餓了一晚還不够。」
「等如魔王！」小元喃喃的，幸好，她很快就把早餐吃下。
國權替她抹咀的時候，小元不耐煩的叫：「說完了吧！」
「馬力甚麼也沒有說。」
「甚麼？他就算不肯承認殺死哨牙强，昨天他要用汽車撞死我，你們不是每個人都看到了嗎？」
「他沒有否認！」
「誰是幕後主使人？」
「他不肯說！」國權的臉上不再有笑容：「死硬派！」
「他不說，就由他不說，你倒爲甚麼不用你們慣用的方法，迫她招供？」
「我們不能迫供，因爲他腿部中槍，傷勢不輕，醫生祇准我們和他談半個小時！」
「噢！老天爺，我辛辛苦苦冒生命危險把殺手引出來，他竟然是個啞巴！」
「你不用擔心，等會兒我會再去問他！」
「又是半小時。你等着瞧吧！他又會來一個十問九不知。」
「現在便宜他，等他傷勢好了！我們自然會對付他！」
「等他傷勢好了？等多久，一個星期，一個月！」
「無論等多久，我不會放過他！」

「你能等，我可等不及。」

「我早就知道你不開心，所以，剛才我不敢説。」

「嘿！原來你在騙我吃早餐。」小元生氣極了：「我不管，我現在立刻就去問他！」

小元説着，就要下床，麥國權連忙按住她：「你受了傷，醫生不會准你下床。而且，醫生不會准你去看馬力。」

「爲甚麼不讓我看看馬力。」

「第一，你自己也是病人，你不能隨處走動。第二，馬力是個嫌疑犯，他在犯人病房，門口有警察守衛，你不是警方人員，他們不會放你進去。」

「你和我一起進去，不就可以了？」

「我沒有這個權！」

「你不要忘記，你們能捉到馬力，完全是我的功勞。」小元瞪大了眼：「怎麼翻臉不識人？」

「你幫了警方的忙，警方會獎勵你，不過，你眞的無權去盤問馬力。」

「你叫我怎麼辦？」

「你冷靜點，躺下來。」麥國權溫言軟語：「過一兩天，你的病好了。馬力的傷勢，也會好轉，你先回家休養，到那時候，我們有較長的時間審問他。」

「始終還是一個等字！」

「已經等了幾個月，也不在乎這些時間，我會要求醫生儘早讓他出院。」

「你們這些警察沒有用，是飯桶！」

「好，好，隨便你怎樣罵，祇要你不要亂來就是了！」

「如果馬力不說話，我一刀斬死他！」

「看你，這樣衝動。你怎可以去見馬力？萬一你殺了他，你當然要坐監。而且，唯一的綫索也斷了！」

「你們爲甚麼打傷他？是誰打傷他的。如果你們沒有打傷他，就可以帶他到拘留所，給他吃點苦頭，他一定會招供。」

「是的！是我們不好，把案情拖慢了。小姐，你不要動得那麼厲害好不好？否則，你的傷就更難復元！」

「哼！」

「你多休息，我去看馬力！」

「又是三十分鐘，沒有用的！」

麥國權擠出了一絲笑容：「小元，你簡直像刁蠻公主。告訴你！等會兒我們的高級警司簡ＳＩＲ會來慰問你！」

「甚麼？」小元輕撫一下她的臉：「我這副樣子。」

「不用擔心，我一出去，就會有護士進來替你梳洗。」

「其實，你的上司根本不用來看我！」

「因爲你是英雄嘛！我們警察很有人情味的！」

「英雄？捉了個啞巴！」

「別生氣了！艾蓮的案件，擔保一個月內大功告成……」

小元沒有說話，心中另有打算。他不能忍受讓楊以康逍遙法外，好明顯，小元受到襲擊，和楊家有關。因爲除了楊嘉尼，就沒有人知道她那個時候，經過地盤。

不過，目前當急之務，是先把皮外傷養好，這祇不過是三兩天的事，等她一出了醫院，她的行動就自由了，她想做甚麼都可以。

她決定靜靜的辦事，連麥國權，也不讓他知道，省得他又阻攔。

護士推門進來，她含笑說：「麥ＳＩＲ叫我替你梳洗，換一件新睡袍！」

護士在替小元刷長頭髮，一個亞嬸提了兩籃花進來。

「誰送的花，玫瑰和非洲蘭好美麗！」

「花籃上面有咭片！」

「噢！玫瑰是麥ＳＩＲ送的。蘭花是爾ＳＩＲ送的，他說在午餐之前來看我，姑娘，你快一點替我換衣服。」

小元在醫院留宿，麥國權無論有多忙，一天三餐，他總會來侍候小元，小元受到最好的照顧，最深的關懷。

「國權，」小元一面看麥國權刨梨子皮，一面問：「你還記得你對我說過的話嗎？」

「當然記得！」國權用乂子乂了一片梨給小元。

「你可以告訴我一些嗎？」

「我和你說過很多話！」麥國權笑一下：「你喜歡聽那一句？」

「最重要的那一句。」

「我覺得和你說過一句話，都很重要的，你喜歡聽那一句，你給我一些提示好嗎？」

「你說，假如你能捉到殺手，而我又平安無事的話，你會……」

「送你一份禮物是不是？好！告訴我，你要甚麼？」

「一隻鑽石戒指，不用很名貴，小小的一顆鑽石就夠了！」

「我買得起的。你立了功，也應該受獎勵。」

「這隻戒指，和立功有甚麼關係？」小元扔下乂子：「兜兜轉轉的大半天。」

「我的小姐，怎麼又生氣了？」

「你這個人，不重諾言，不守信用。」

「小元！」國權把梨子刨好放在碟子裏，用濕毛巾抹了抹手：「我很明白你心的意思，我也沒有

忘記對你許下的諾言。我愛你，是不會改變的，你應該對我有信心。不過，你一直生活在溫室裏，受到保暖，又過慣了那段日子，我不想你跟我受苦！」

「你是不是一生一世都不結婚？」小元很氣忿，這兩天，她心情算是不大好。

「婚……會結的，不過不會是現在？」

「還要等多久？」

「很難說，地位越高，危險性越少，收入也越多。」

「做總警司，差不多了吧？」

國權苦笑一下。

「破了我姐姐的案，你就是警司，由警司升到總警司，要多少時間？」

「那，很難說。」

「十年差不多了吧？」

「差不多了！」

「好！」小元很爽快：「我就等你十年，你沒有其他藉口了，是不是？」

「小元，我不是找藉口，我祇是——祇是太愛你，不想你受傷害！」

「啊！當差的就不能愛人，愛人就是傷害。那，全世界的警察都不用結婚？但是，我看見很多警察都有美滿的婚姻！」

「小元，不要生氣！」麥國權握着她的手，低頭吻一下她的手背：「我一定會送一隻鑽石戒指給你。」

「如果算是獎勵品，那我勸你省了，我引馬力出來，不是爲了一份禮物。」

「是我送給你的訂婚禮物，好不好？」麥國權捏一下她的臉：「不過你也要回送我一隻。」

「明天我出院，立刻就去買。」小元靠進麥國權的懷裏：「我不是溫室裏的花朵，也不必過舒服日子，我不介意你的職業，無論你是警務署長，或者祇不過是個小警察，我還是樂意做你的太太。所以，不用等十年，姐姐的案破了，你申請兩星期大假，我們旅行結婚。」

「你不再上學了嗎？」

「不了，我要爲你燒飯洗衣。」

「小元，你不覺得嫁給我很委屈嗎？你不能完成大學課程，你又要爲了我拋棄楊嘉尼，其實，你和楊嘉尼結婚，才會過好日子，我根本配不上你！」

「不要提楊嘉尼，他是我仇人的兒子。」小元咬一下下唇：「我恨死他！」

「小元，」國權輕撫他的臉：「你到底有沒有愛過楊嘉尼？」

「我是進大學認識楊嘉尼的，進大學的第一天，他就找到一個同學，爲我們介紹，自此之後，我們每天一同上學，一同下課。每天下了課，大部份時間他一定在我家裏，我偶然也會去楊家，楊嘉尼認識我三個月，就向我求婚，爲了這件事，楊伯母還和姐姐見了兩次面，兩次楊以康都說要開會沒有

和楊伯母一同赴會。到今日，我才知道眞正原因。由於我每天和楊嘉尼在一起，他又是我第一個男朋友，當時，我以爲大概是在戀愛了吧！可是，自從認識你，和你在一起，情形就不同了！」

「怎麼不同？你中途變心！」

「我認爲我不能算是變心，或許，應該說我找到了眞正的愛！」

「你怎能證明？」

「舉個很簡單的例子，我自從搬離楊家之後，我幾個月沒有見過楊嘉尼，但是，我從來沒有想過他。但是，我每天早起，唯一的事是等你下班！我一天看不見你，我心裏就不舒服。」小元問：「你呢？」

「下班見你，等於上班一樣重要，小元，你等我回家，是不是擔心我的生命。因爲，你同情心很重，但同情不是愛！」

「我對你是有點同情，因爲你沒有親人，你太孤獨。你的工作也危險，不過，我爲甚麼不去愛石林，他也很值得同情！」

「你這佻皮鬼！」麥國權開心的笑了。

「國權，你認爲我夠資格做你的太太？」

「你的資格可多了，你可以做我的妹妹、伴侶、知己、情人、太太。因爲，你是我所認識的女孩子當中，最完美的一個。」

「要是以後你遇上一個更好的？」

「小元，人祇有一顆心，我把心獻給你，我那兒還有心再去奉獻給別人？而且，我這個人先入爲主的思想很濃厚，我已經愛上了你，我不會再愛別人。」國權把小元抱進懷裏，吻她一下：「而且，你手上戴了我的戒指，就表示你屬於我。同樣，我戴上你的戒指，也表示我屬於你，很難改變！」

「國權，你猜我現在想做甚麼？」

「你要做甚麼？」

「我想哭！」小元哽咽着聲音。

麥國權緊張地問：「你那兒不舒服。」

「不，祇是……祇是——我太快樂了！」小元伏在麥國權的懷裏哭泣起來。

「小寶貝，你把我嚇壞了！」麥國權吐了一口氣：「你放心，我一定會全心全意的愛你，令你快樂……」

小元出院後，在家裏閒了幾天，她知道馬力的傷已經好了一半，可是，他還是死口不招供，小元感到很不服氣。

看看壁鐘，五點。她知道楊嘉尼已經回家，楊以康大約五點半就可以到達家裏。

她突然站起來，打開衣櫥，拿了一套黑色的雪紡套裙。

她換好衣服，把廚房的爐全關掉，祇留下那個電子瓦甑亮着火，她正在給麥國權燉牛肉汁。

小元怕麥國權回家見不到她會擔心，因此，她寫下一張字條，說明去楊家，當面揭穿楊以康的陰謀。

她撥了一個電話給麥國權，一個姓周的帮辦，說麥ＳＩＲ和石帮辦出去辦案去了。

她眞希望可以趕快破案，能够立刻嫁給麥國權，做個警司太太。

小元看見麥國權送給她的訂婚戒指，她禁不住甜蜜地笑了。

想到麥國權，她忍不住低下頭。

小元乘的士到楊家，這兒，已經很久沒有來了，第一個迎接他的是楊嘉尼。

「小元，」楊嘉尼一手拉着她：「你那天爲甚麼失踪，害我等了你一個晚上，後來媽咪她……」

「楊先生，莊重些，請你放開你的手！」

「小元！」楊嘉尼誠惶誠恐：「你爲甚麼生氣，我說錯話？」

「你做錯事！」

「我做錯甚麼事？」

「等會兒你自然知道。」小元加快脚步：「其實你早就知道了！」

「我知道甚麼？」

「哼！」小元回過頭去：「你眞是好演員！前幾天你做的好事你那麼快就忘了？」

「我做過甚麼？你約我見面，我已經赴約，只是你失約吧了！」

「你爸爸呢？」小元邊走邊問：「他回來了沒有？」

「下午打電話回來，他說有一個外國商人五點鐘去找他，他或者會遲些回來。」

「沒關係，我可以等他！」

走進大廳，楊夫人在坐，看她的樣子，她好像知道小元會來，所以，她一點也不感到詫異。

「楊伯母！」

「坐吧！小元。」她咧一下嘴唇：「你很久沒有來了，自從你搬出去住，我們已經幾個月沒有見面。」

「我在忙！」

「忙着找兇手！」

「是的，不過，現在接近尾聲。」

「啊！」她仰一下頭：「既然來了，就在我們家裏吃一頓飯。」

「不，我還要回家吃飯，我祇是來找楊以康罷了！」

「他今天有應酬，很晚才會回來。」

「眞的，小元，爸爸會帶那外國商人去吃晚餐。」

「你有甚麼話，可以告訴我。」楊夫人問：「我和楊伯伯沒有分別。」

「有很大的分別，因爲，我今天來說的話，希望你不會在場聽到！」

「爲甚麼？」

「爲你好！」

「你——不是一切知道了嗎？」

「楊伯母，」大爲詫異的小元站了起來：「你似乎知道我今天的來意？」

「你以爲我不知道嗎？」

「楊伯伯已經把一切全都告訴你了！」

「沒有？我和他，除了做做表面功夫，其他的時候我們不會交談！」

「楊嘉尼告訴你的。」

「小元，你們在説甚麼？」楊嘉尼丈八金剛，摸不着頭腦：「我根本不知道！」

「是的，嘉尼甚麼都不知道，他和他爸爸一樣。竟然，有一件事，他爸爸是最清楚不過的！」

「甚麼事？」

「楊以康和汪艾蓮的事！」

「你査到了！」

「唔！我和以康，感情早就破裂，不過，他爲了維持他的社會地位，你知道啦！他是個議員，他不想人家批評他，因此，他一直沒有和我離婚，不離婚是否就代表我們夫妻恩愛？不！老實説，以康偶然也會在外面認識一些女人，不過，都是逢場作戯，並沒有放下眞感情。我認爲對丈夫不能管得太

緊，尤其是沒有愛的丈夫，因此，我向來就不管以康在外面的風流史。」

「我姐姐和楊以康的事，你怎會知道？」

「是以康告訴我的，有一天，以康由外面回來，態度十分溫柔。他對我說，他希望我能夠幫他一次忙，成全他，因為他要和我離婚。」楊夫人笑一下，笑得很怪。

「他為甚麼要離婚？」

「因為他要和你姐姐結婚。當時，我也沒有激動，我祇是告訴他，攪離婚，又跟一個聲譽不大好的人結婚，會影响他的名譽、地位、身份，我請他攷慮。」

「終於，他決定犧牲我的姐姐，買兇手去殺死她！」

「不！他經過攷慮，仍然堅持己見，他說，名利他都可以不要，但是他却不能失去汪艾蓮。」

「是為了我姐姐肚裏的孩子？」

「不！以康不知道汪艾蓮懷孕，他根本不知道，我想，除了你和警方，就祇有我一個人知道。」

「媽！你怎會知道？」

「我一方面答應和你爸爸離婚，一方面想辦法對付汪艾蓮，我約她見過幾次面，談判過幾次，但是毫無結果，他說，除非她死了，否則，她不會放走以康！」

「媽，你……」

「聽我說！」楊夫人用手一擋：「我和以康感情不好，我們的婚姻，名存實亡。我不想和以康離

婚，完全是因爲他的聲譽，家庭幸福和嘉尼的前途，我不想嘉尼有一個後母。」

「媽，」嘉尼跑過去拉住她：「你到底幹了些甚麼?」

小元也呆了。

「我記得，好像是十一日星期三，大約是六點鐘左右，我把準備好的一切：假髮、太陽眼鏡，還有一套和你姐姐穿過的，一模一樣的套裝。是你姐姐告訴我那兒買的，然後，我到一間古董店，買了一枝零點二五的小型黑市手槍，然後我打電話給汪艾蓮，約她一點十五分在那間別墅式的公寓見面，我去那間別墅，已經找了很久，它的好處，就是在別墅的太平梯外，有一堵矮牆，不過牆雖然矮，但是如果沒有人帮助，我還是不能逃出去的。我在電話裏約汪艾蓮的時候，我要求她把以康給她的信、相片，有關一切文件和銀行存摺等全部帶去……」

「你——到底安排了甚麼陰謀!」小元指住她問。

「年青人，不用忙。」楊夫人繼續說：「我在電話裏答應把以康讓給汪艾蓮。日子是一月十三日星期五下午一時十五分。我約那天，是因爲嘉尼學校演戲，所有的觀衆，全部可以做我和以康的時間證人。那天，以康上班的時候，我告訴他，嘉尼演戲，我們一定要捧場。不過我要先去理髮，我請他三時前在學校門口等我!」

「你不是說，楊以康除了和你做足表面功夫，私下你們絕不交談?」

「對!但是，自從我答應和他離婚，他對我非常好，他答應在學校門口等我，我記得，那一天，

是一月十三日星期五吧！」楊夫人仰起了頭在想，我一早就打扮好出門，先到理髮店，把頭髮弄好，然後等到一時十五分，我前去別墅公寓赴約。

「爲甚麼詢問處的人沒有看見你進去？」

「我提過那堵矮牆，也提過有人助我一臂之力，你知道那個人是誰嗎？他就是哨牙强。他帮我爬過矮牆，然後我由太平梯走進去會你姐姐。」

「你竟然認識哨牙强？」

「媽？你怎會認識殺手？」嘉尼又急又慌，幾乎哭了！

「孩子，這件事，我本來不想讓你知道，可是，你天天追問我，問你爸爸，我知沒有辦法瞞你，不過，我做的一切，都是爲你好！」楊夫人溫婉地撫了兒子的頭：「至於那個哨牙强，他是我爸爸養大的，我爸爸本來是個走私販毒的黑社會頭子，爲了我愛上以康，他不想我沒有幸福，他已經洗手不幹，這二十多年來，他一直做正當生意，做慈善家，做社會名流，五年前我爸爸去世，我母親代接管他的生意，是個很成功的老女强人。」

「我沒有興趣聽你的家事，快告訴我，你怎樣對付我的姐姐？」小元對她，一點也不客氣。

「很簡單，我到公寓，放下一樽酒，一本護照。」

「這是甚麼意思？」

「我告訴艾蓮，嘉尼不演戲了，他搭三點鐘的飛機去外國。」

嘉尼瞪起眼，「我甚麼時候說過去外國？我去外國幹甚麼？」

「因爲我告訴艾蓮，小元懷了孕，孩子是嘉尼的，如果艾蓮嫁了以康，嘉尼娶了小元，大家多尷尬。爲了不令大家難堪，所以，我非要帶走兒子不可！」楊夫人得意地冷笑：「艾蓮聽了，像判了死刑的囚犯，面白得像紙一樣，她抖着問我小元怎麼辦？我說你搶了我的丈夫，我搶了你妹妹的情夫，公平啊！小元就做未婚媽媽好了！」

「你……好卑鄙！」小元也全身發抖了。

「艾蓮竟然跟着求我，她說，她唯一的希望是她的妹妹，求我不要毀了小元，哈……她求我讓嘉尼娶小元。我告訴她，不能啊！兩姊妹做兩婆媳。艾蓮想也沒有想，她答應我立刻和以康分手，我問她，艾蓮呀！你肚裏的孩子呢？她又重複說，祇要不傷害小元，她答應立刻墮胎！咭咭……」

「我攷慮了一會，告訴她，如果她肯聽我的話和我合作，我就不送嘉尼出國，讓他和小元結婚。汪艾蓮點着頭，她說，祇要小元幸福，要她死，她也願意。你看我多仁慈，我終於成全她了！」

「你怎樣殺死她，」小元趕過去：「你是怎樣殺死她的？」

「我叫她寫一張字條給你，然後把她所有的存款，送給你作爲嫁粧費，她一直都辦得很好，又快又合作。於是，我送她一張一百萬的支票，和一張飛機票，叫她暫時到外國散心，她含淚接受了。她答應過一定會走，永遠不再回來，於是，我倒了兩杯酒，和她乾杯，慶祝合作成功！」

「你是不是在我姐姐杯中放了三顆安眠藥？」小元揪住她問。

「對呀！你怎會知道！」

「爲甚麼要放安眠藥？」

「讓她昏迷，喂！你放手，否則我不說。」楊夫人推開小元，「我把她扶上床，然後戴上手套，拿起手槍，把房間的收音機儘量放大，我在汪艾蓮太陽穴開了一槍，她看我一眼，把揷在襟前的黃色康乃馨扯下來，死了，唉！眞快呀！我戴着手套，淸潔好我所接觸過的東西，把和以康有關的一切帶走，然後把手槍放回汪艾蓮的手中，到學校還不夠三時。」

「你這殺人兇手！」小元嗆叫着，人昏沉沉的，她用手扶着牆壁。

「吳一川是不是你殺的！」嘉尼也很生氣。他哽咽着追問。

「唔！我偷聽小元的電話，叫哨牙强殺的！」楊夫人說完一切，人冷靜多了。

「張帆和江傑呢？」

「他本來向以康勒索的，碰巧你爸爸去了日本，我和他交易，我怕他貪得無厭，叫哨牙强把張帆和江傑殺了，免除後患，我不想有人傷害你倆父子。」

小元定了神：「哨牙强又是怎樣死的？」

「那天嘉尼由李茱莉家回來，告訴我就快捉到兇手，於是我便叫剛來這兒的馬力幇手，對付哨牙强，殺人滅口。」

「李姐姐的死，也是因爲我告訴你，她找到了兇手的綫索？」嘉尼睜大了怒目。

「對！我叫馬力殺死她，把東西帶回來。汪小元，你還有甚麼不明白？啊，那天你家中鬧賊，是我叫哨牙强去偷你姐姐的金色小冊子。」

「我知道，最毒婦人心，你眞是一條毒蛇，你甚至派馬力去，想用汽車把我撞死。嘉尼，你知道我那天爲甚麼失約嗎？因爲馬力用汽車撞傷我，我進了醫院！」

「媽，不！你不是我的媽！」

「乖乖的出去一會兒，我有話要跟小元說！」楊夫人輕輕把兒子推進內廳。

「不！我不走！媽，你是個殺人犯，你應該到警局自首！」

「好！我自首。不過，我先要和小元單獨說幾句話，那是她姐姐的秘密！」

「不！」

「嘉尼！」小元嚴肅地說：「你出去，這兒沒有你的事，去呀！」

楊夫人回轉身，走到古董架的前面。

「嘉尼走了，有話快說。」

「你放心，艾蓮死前沒有遺言。」楊夫人手中握住槍：「只是你知道得太多，我留不得你，你姐姐那麼愛你！你就上天堂去陪伴她吧！」

「你殺死我！嘉尼不會放過你！」

「我們始終是倆母子，她會了解我的苦心，他一定會原諒我的！」楊夫人舉起槍，對準小元的額

頭：砰——

嘉尼如箭一般的竄進來，擋住小元，子彈射在他的左肩下。

「嘉尼！」楊夫人扔下手槍撲去。

小元順勢把嘉尼抱住。

嘉尼半昏迷中推開楊夫人的手。

楊夫人嚎啕大哭起來。

「哼！你眞狠，連兒子都殺了！」

「都爲了你，我殺死了！」

「周曼技！」

楊夫人回頭看見丈夫，嚇了一跳。

楊以康面孔發靑。

「你不是有應酬嗎？」

「改期！知道嗎？如果我留在家裏，你會說得那麼淋漓盡至？」楊以康聲音沉重：「你殺死汪艾蓮，你殺死我最心愛的女人，你這兇手，你樣子醧，想不到你的內心也那麼醜。」

「以康，我……」楊夫人看見他就害怕。

「我這一生人就祇愛艾蓮，還我艾蓮，還我孩子，可憐那腹中胎兒！你好狠，好毒，來！」楊以

康一手抓住她，一手拾起地上的手槍：「跟我進書房！」

小元正在用手帕替嘉尼包傷口。

「不要怕！我去叫救傷車。」

「小元……不要走開……」

「來人呀，救人呀！怎麼一個人也沒有，請你們替我打電話報警！」小元看着嘉尼的衣服染滿鮮血，她哭了起來。

就在這時候，有許多人聲，麥國權第一個跑進來，「小元，你沒有事吧？」

「快叫救傷車，嘉尼為了救我，他傷了！你看，到處都是鮮血。」

「吳永，叫救傷車。」麥國權安慰小元：「這個部位不是致命傷，你……」

麥國權話還未完，一連五聲槍響，砰！砰！砰！砰！砰！

「發生了甚麼事？」

「國權，楊伯伯兩夫婦在書房！」

麥國權正要衝進去，楊以康開了門出來，他一邊走，一邊說：「警察來了真好，我剛才殺了一個人！」

「你殺了誰？」

「周曼枝，那兇手，我替艾蓮報了仇，我替艾蓮報了仇。」楊以康高聲叫喊，他伸出兩隻手，「

鎖起我，我殺了人！」

石羽拿出手銬。

「國權！」小元叫着，對他搖一下頭。

「石羽，帶楊議員上警車！」

「我報了仇，艾蓮，我替你報了仇……」

兩個星期後，小元從醫院出來，麥國權開了車到門口接她。

「楊嘉尼怎樣了？」

「已經好了許多，就快可以出院了。」小元靠在車座上吐了一口氣：「如果不是嘉尼奮不顧身的救我，我早就死了！」

麥國權深深看了小元一眼：「他是你的救命恩人，這個大恩，你可不要忘記！」

「我不會，我會記一輩子！」小元點一下頭：「楊伯伯怎樣了！」

「他承認蓄意殺人，最起碼也要終生監禁！」

「由現在開始，我和嘉尼都是孤兒。我們必須互相照顧。」

明天嘉尼傷愈出院，小元準備請他到麥國權家吃一頓飯。

她更衣跑到樓下，遇見大厦管理員：「汪小姐！」

「有甚麼事嗎？」

「麥ＳＩＲ吩咐我交一封信給你！」
「天天見面，寫甚麼信？」
「他昨天午夜已經搬走了！」
「怎麼會，昨晚我還跟他一起吃飯，他還告訴我攷試及格，升了警司，就算做了大官，也不會立刻搬家！」
「他眞的走了！你看，他的鎖匙在我這兒。他房子也交回給業主。」
「怎可能？事前他並沒有告訴我！」
「所以他給你留一封信！」
小元接過信，跑上樓梯，開了麥國權房子的門，裏面沒有甚麼改變，打開衣櫥，裏面的衣服全不見了！
「國權！你瘋了！」小元頹然坐在椅上，她突然想起他的信，她立刻把信拆開——
小元：
再見了！願你和嘉尼幸福！他不單祇是你的救命恩人，而且，他是眞心愛你的！
沒有人比你們更登對！因爲你們都是孤兒，你們應該互相照顧，互相愛護。
我走了！到很遠的地方，小元，無論到哪裏，我仍然愛你！遺憾，我不適宜做個好丈夫，因爲我不能給你安全感，嘉尼才能令你幸福、快樂！

「笨蛋！笨蛋！」小元氣得把信撕碎了，她拿起筆，寫了幾行字。

麥警司：你好得意，得意到忘了形！

嘉尼是我的恩人，但我不會用愛去報恩。

你放心，我會照顧嘉尼，像關心自己的親生哥哥一樣！

我已經把我們的事告訴他，他眞好風度，還祝福我們。他是眞誠的！

你曾經說過，祇要我戴上你的戒指，我就是你的人，所以，除了你，我不能另嫁別人。

你走了，但是我不會走，我會留下來等你，等你十年，一百年，如果我能永生，我會等到世界末日。

有一天，你會帶着慚愧的面孔，回來向我道歉！我等你，愛你——永遠。

小元再次跑到管理處：「把我和麥ＳＩＲ的房子退了！」

「你也走啦！」

「我不走！我祇是要換一個單位，十樓以上的房子大好多！」

「你一個人住那麼大的地方幹甚麼？」

「不是一個人，我要和麥ＳＩＲ結婚了！」小元笑嘻嘻：「這封信交給他，叫他不要做不守諾言的人。」

「汪小姐，你要出去？」

「去超級市場買麥ＳＩＲ喜歡吃的豬扒。他可能今晚就回來了。等會見！別忘了爲我找一個大窜位！」

汪小元蹦跳着跑出去，她是那樣自信，那樣無憂。她知道麥國權一定會回來，因爲他愛她，需要她！

（完）



精選介紹

名作家 依達 懷舊系列





(全書兩集)





各大書局、超級市場、屈臣氏、萬寧、星島中心及各地利店有售。



環球精選介紹



邪　屋(怪談千一夜)　汎卡廸 譯

沒有人是可以活着離開高橋夫人的部屋，這着實是一個詭異的謎，即使她懸賞萬両黃金仍沒有人能破解。直到有一天，一個年輕武士接受了挑戰，遂掀起一幕幕驚心動魄的事在眼前。

妒　魂(怪談千一夜)　汎卡廸 譯

汎卡廸向以譯述東瀛詭異故事見稱。「妒魂」敘述早奈美那個早夭的孿生姊姊的鬼魂，妒忌她在陽間的生活，故而幻化人形去勾引她的男朋友。

鬼　童(迷離境界㊻)　張　宇 著

姑蘇城的富戶樊覺非晚年得子，十分高興。但孩子長大後竟帶給他滿腹疑惑及恐懼，因孩子小時候說的話現在都一一應驗了，這其中不乏叫人恐懼之言，怎能不擔心？

生神仙(迷離境界㊺)　張　宇 著

命運由天定還是自己去掌握？

龍老大是位著名的算命先生，算命十分靈驗，但今次他為省長的兒子算命竟失準，因此，連他自己今後的命運也改變了。

各大書局、超級市場、屈臣氏、
萬寧、星島中心及各地利店有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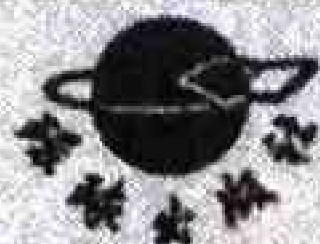
著名女作家
岑凱倫精心著作

櫻花表妹
貼身保鏢
蝴蝶夢
紫色的月亮
影子山莊
俏郎君
花花公主
織千個夢
淘氣紅娘
真命天子
金冠天使
幻羽噴泉
婚紗
仲夏・浪花
美麗女波士
永恒的琥珀
八月櫻桃
飄過雲彩
愛神

甜心別玩火
還妳前生債
初戀情人
但願人長久
婚禮
名公子
黃色康乃馨
青春十八
幸運指環
嗨！女孩子
愛情帖
小星星
豪門奇譚
愛的律言
倩影亭亭
雙面娃娃
夜風中
愛的彩衣
柔情

情人13
雷夢娜
水晶
愛情圈
彩虹公主
洋洋的佳期
澄莊
天鵝姑娘
再生緣
燭光・秋夜・紫羅蘭
幸運兒
海邊・夕陽
幸福花
白馬王子
愛如春風
春之夢幻
風逝
祝福他







抽絲剝繭 剖解案中奇案

圖文並茂

奇案實錄

(20年來香港驚人罪案)

河洛著

(第一集)	(第十四集)
(第二集)	(第十五集)
(第三集)	(第十六集)
(第四集)	(第十七集)
(第五集)	(第十八集)
(第六集)	(第十九集)
(第七集)	(第二十集)
(第八集)	(第廿一集)
(第九集)	(第廿二集)
(第十集)	(第廿三集)
(第十一集)	(第廿四集)
(第十二集)	(第廿五集)
(第十三集)	(第廿六集)

經已出版

各大書局、超級市場、屈臣氏、萬寧、星島中心及各地利店有售。

每本HK$35





曾共患難，情深濃，

眼波輕流，帶來千言萬語。

一束黃色康乃馨，

牽引出一段……的故事。

